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

张承志

ZHANG CHENG ZHI

代表作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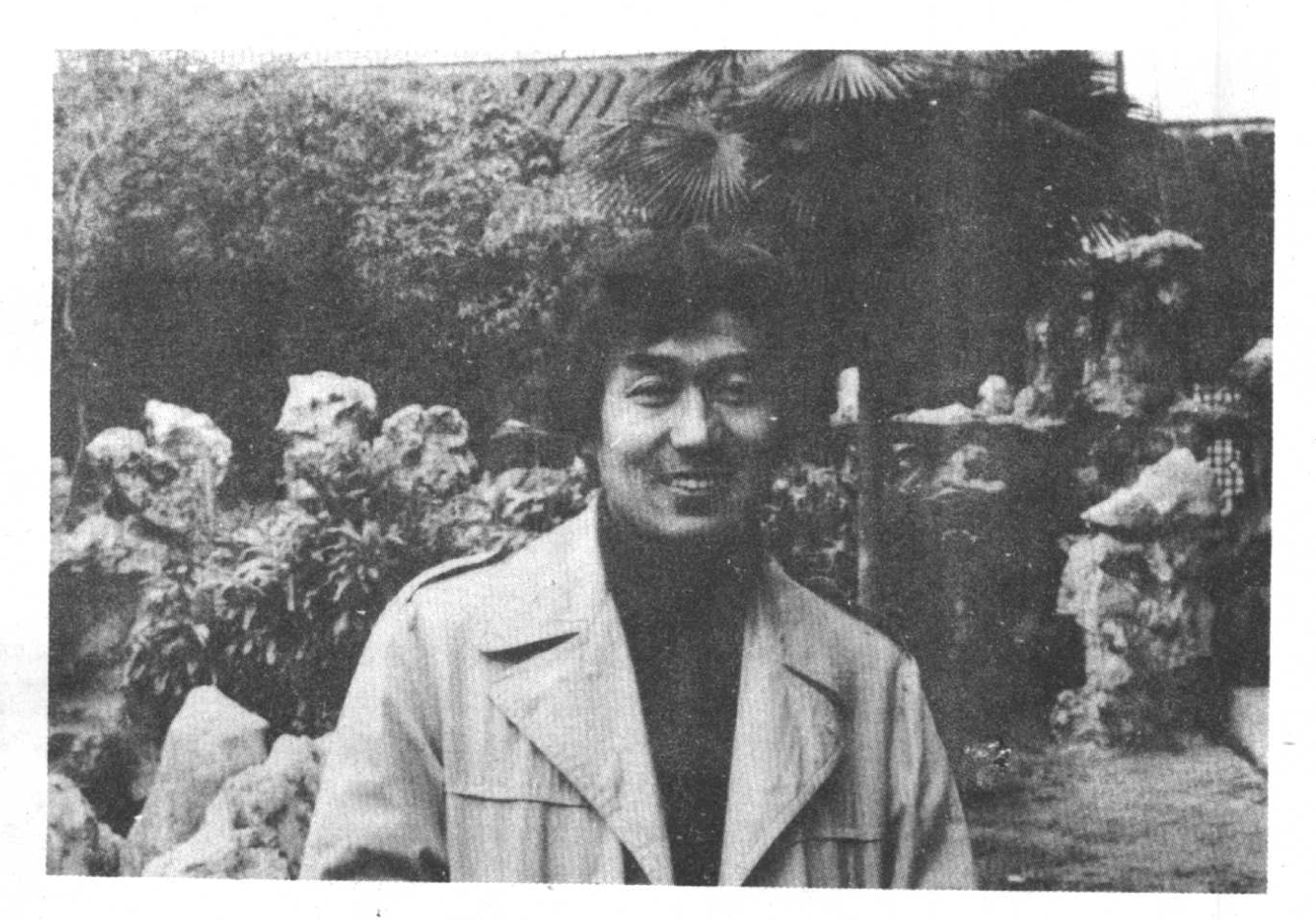
张承志代表作

张埰鑫 编

黄河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　曲哲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
张承志代表作
黄 河 文 艺 出 版 社 出 版
（郑州市经五路16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8毫米 32开本11.375印张262 千字
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650 册
ISBN　7－5400－0097－X/I・90　定价5.20元



作 者

酸腿子，干着干着就累乏了。他缓缓地直起身子，扶住地里的苞谷秆秆。火辣的斜阳烧晒着沙漠北缘上的这块小小的淤泥地，红胶土的半空里飘着红红的干土尘。四野空荡荡的，一眼望去那里全是无人的石头荒漠和金灿灿的黄沙。戈壁荒漠和南边的沙漠中间穿针引线地伸着大道，两头都不知通到什么地方。

他揉着酸疼的眼睛，不再去望那烫人般闪亮的沙漠。这个小村落攥住了这块红泥土，停在了这大沙漠的边边上。听爷爷讲过，祖先从甘肃出发，奔的是一块名叫九座台殿的净土。这块红胶土地可是没有台殿，更不用说九座，有的只是酸性的土和一股泥沙的水。可是几辈子人还是靠这块地方活下来啦。他想，还是前人有种哪，就硬是把自己的根子在这块红胶土上扎下啦。扶着苞谷秆歇息了一阵儿，他觉得劲缓过来了。东院的马杜儿和他们是一块长大，也从小笑话着他长大。马杜儿说他干活累了时象个出嫁的女孩子。他苦笑着摇了摇头，其实马杜儿的主意可不敢笑话他这块苞谷地，到了

凡　例

一、《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是一套多卷本的大型文学丛书，以作家分卷，囊括"五四"运动以来一百多位著名作家的代表作。

二、本丛书包括小说、戏剧、诗歌、散文等文学作品，文艺理论文章均不入选。

三、选录的作品既兼顾思想性和艺术性，也着眼于其历史作用，力求表现出作家的创作道路、艺术风格，同时也反映出现当代文学发展的轨迹和不同流派、不同风格的历史概貌。

四、选录作品一般以通行的版本为底本，注明该作品最初发表的时间和刊物，与原版本内容出入较大的，在注释中说明。

五、选录作品的编排，先按体裁分类，同类体裁的作品再按发表时间先后排列。

六、每卷除正文外，有前言和注释。《前言》对作家的生平思想和创作成就等作综合的评述，注释力求简明扼要。为使读者查阅方便，书末另附作家主要作品目录。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编委会成员

前　言

在新时期的文坛上，张承志是一位非常引人注目的青年作家。他始终奉行的“为人民”的创作原则，融汇在对一代青年人的心态刻画中，以及对底层劳动人民生活的自觉体验里，并且显示着新鲜的时代感。他的血管里，流淌着对文学诚挚的爱。艺术上的探索精神，使他在向文学的冰大坂的攀登路途上，留下了一个又一个坚实的足迹。

一

张承志，回族，一九四八年秋生于北京。一九六七年从清华附中毕业后，到内蒙古东乌珠穆沁旗插队，在草原上生活了四年。一九七五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分配到中国历史博物馆工作。一九七八年考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民族系。获历史学硕士学位，然后到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从事北方民族史的研究工作。他精通日语、俄语，并熟练地掌握了蒙、满和哈萨克三种少数民族语言。

张承志一九七八年开始发表作品。迄今为止，共发表中、短篇小说及散文四十余篇，一九八四年出版了第一部小说集《老桥》。

张承志的处女作是蒙文诗《做人民的儿子》（作者署名“阿尔丁夫”，意为“人民之子”）和短篇小说《骑手为什么歌唱母亲》，后者获一九七八年全国首届优秀短篇小说奖。他的第一部中篇小说《阿勒克足球》获全国首届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和首届“十月”文学奖，中篇小说《黑骏马》、《北方的河》分别获第二届和第三届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

张承志既是一个富于理性精神的探索者，又是一个洋溢着青春热情的理想主义者。他小说里的每一个字句，每一个意象，都仿佛在情感的激流中浸泡过，那潮水般奔涌而出的诗意，寄寓着他对人民强烈的爱和对现实、人生的深沉思索。时代暴风骤雨的洗礼，边疆异域生活的磨炼，以及对底层劳动人民的深刻印象，使他在自我的不断充实和更新中萌发了独特的历史意识；北方民族史的研究，开阔了他的文化视野，使他能够站在一个较高的层次上审视生活；对现实生活清醒自觉的情感体验，客观敏锐的透视力，增强了他的现实主义艺术表现的深度。用充满诗意的、理想的眼光观察不无缺憾的现实、人生，决定了他的小说始终贯注着一股躁动不宁的反思意识和强烈的变革现实的渴望。他在作品中着力表现了一代青年对人民和大地母亲全新的认识，对底层劳动人民艰辛生活的忧虑和关切；刻画了他们在人生追求的过程中心灵蜕变更新的复杂历程，以及在理想与现实的矛盾冲突中忍受着精神痛苦的勇者意志。这一切，就象一首首时而灼热流泻，时而冷峻凝重的抒情长诗，以其亢奋、激越的旋律深深地震撼着读者的心灵。

我们可以用“心态小说”来概括张承志创作的总体艺术风貌。他的小说大多没有对故事情节完整详尽的叙述，也没有对人物间复杂关系的精雕细刻。他的作品自始至终表现的是人物的内

心世界，通过对人物复杂的心理活动的逼真描绘，反映深广的现实内容。他善于捕捉人物个性化的情感活动，展现人与人之间、人与现实之间种种典型的心理反应，揭示人物意识深处的文化心理素质和伦理道德情调，从而表现一代人、以至一个民族的命运历程。

历史学研究和文学创作,在张承志那里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他对历史研究重心的认识和对文学表现内容本质上的把握，是凝聚在同一个焦点上的。“历史过程影响着人的心灵，现在人们对自己心灵历程的兴趣或许多于对自己政治历程的关心。所以，心史——人类历史中成为精神文化的底层基础的感情、情绪、伦理模式和思维习惯等等，应当是更重大的历史研究课题。”（张承志：《历史与心史——读（元朝秘史）随想》，《读书》1985年第9期）读了他的小说，我们就会真切地感受到，通过文学形象地表现人类心灵和情感的历史，展示民族的精神风貌，正是张承志的创作追求。恰如他自己所言：“对历史的文学式发想并不是总该挨人轻视的，既然历史长河淹没了那么多人心的活动，既然历史本身也应当是人的心灵和情感的历史”（同上）那么这种认识便使他对小说思想内容的开掘具有了一定的深度和广度，同时也使他的一些作品带有一定的理性思辨的意味。

二

张承志是满怀着对人民真诚、炽热的情感走上文坛的。特定历史时期的政治现实把他推到了社会底层，使他接触到了既平凡又伟大的人生。同底层劳动人民相濡以沫、患难与共的生活，丰富了他的心灵体验，在他对人民的纯然之爱中，融进了复杂的情

感内容。他把这种爱诗意般地倾注在《骑手为什么歌唱母亲》那清新稚嫩的文字里，在“伤痕文学”和“反思文学”汇成文坛主流的一九七九年，这首纯情的赞歌显示出张承志在认识生活的深度和表现生活的角度方面，迥异于其他作家。

《骑手为什么歌唱母亲》写的是一个在牧区插过队的知青，对蒙古族额吉饱含爱恋之情的回忆。贯穿小说始终的是主人公心中涌出的思绪的潮水。在一个春寒料峭的日子里，年迈的额吉为了保护“我”，把她那件毛蓬蓬的达哈披在“我”身上，狂烈的白毛风吞噬着她那瘦削的身躯，暴风雪过后，额吉的下肢却从此瘫痪了。然而她仍然跪在乳牛腿旁挤奶，仍然把所有知青当做自己的亲生孩子一样尽心疼爱，仍然乐观地生活。当额吉在医院看到被火灾烧伤的女知青的时候，“泪水在她的脸上纵横，打湿了她的前襟和紧攥着的、装满奶豆腐的布袋。”这时，“一种崭新的意识在我心里萌芽了。好像，探求了多年的真理，这时才在我的脑海里逐渐清晰起来……”张承志用质朴的抒情散文的笔调，让读者从主人公对蒙古族妈妈滚烫的情思中，自然地理解了“母亲——人民”这一永恒的主题。

然而，张承志并没有就此满足。作家对人民纯真的爱，逐渐发展为对底层劳动人民充满缺憾的生活命运的忧虑和关切。思考深化了，观察生活和选择题材的角度也发生了变化。《北望长城外》讲了一个能人硬汉阳原丁二的故事。他十五岁离开故乡热土，北望长城外，独自走上了闯荡人生的路途。尽管他有一身力气和各种谋生的本领，有一副侠肝义胆的热心肠，却仍然摆脱不了富农子弟的“白布条”带给他的沉重的悲剧命运，他只能在现实的挤压下，寻求被动地适应生活和屈从命运的行为方式。作家通过描绘阳原丁二坎坷的人生经历中几个典型性的事件，揭示了

人物复杂矛盾的内心世界，反映出极左政治对一个善良的普通人心灵的扭曲，从一个侧面再现了动乱年代社会现实的某种本质。

在张承志的小说中，像《北望长城外》这样把人物命运同社会现实直接联系起来的作品并不多见。他的多数作品往往淡化了具体的时代背景，把对特定历史阶段社会生活的反思，转变为对民族历史的长河中人生命运的动态考察。

《红花蕾》中的巴达玛，这个十岁的小姑娘童真的梦，就是买一双花袜子来配衬她的黑绒布鞋。她那纯洁的心灵充满了对美好生活的神奇幻想，而这些幻想本应是最基本的物质现实。《晚潮》中那个四十岁还未娶上媳妇的汉子，每天步行到十五里外的地方拼着命挖砂，也只是为了能和母亲过上舒适温暖的生活，他那沉重的喘息，透露出对文明幸福的强烈呼吁。这两篇小说虽然描绘的都是人的意识活动，但却能使人们透过凝重、严峻的心理氛围，领悟到深刻的历史真实。《绿夜》讲述了一个有关梦的破灭的故事。随着年龄的增长，生活的重压和人世浊流的冲击，夺走了奥云娜脸上无忧无虑、纯真甜美的笑意，她把美好的回忆化为一片绿色埋藏在心底。在《黑骏马》婉转悠长的古歌旋律中，美丽纯洁的索米娅重演着世世代代蒙古族妇女撼人心弦的命运悲剧。《戈壁》以一种冷静客观的写实笔触，再现了在广漠蛮荒的自然条件下，边民们的艰辛、粗糙的生活。这一组艺术画卷，体现了张承志对底层劳动人民生活中某些内在缺憾的清醒认识和独到的艺术把握。作家在挖掘人物的内心世界的同时，深刻地揭示了社会发展过程中的某些历史局限性。

中篇小说《黑骏马》是一部内容厚重的作品。早在童年时代，白音宝力格和索米娅就真诚地相爱着，他们迎着青春的朝霞互相表达了爱情，但之后却与美好幸福的生活失之交臂。受过文

明熏陶的白音宝力格忍受不了索米娅被恶棍黄毛希拉奸污这一残酷的事实，更忍受不了索米娅和老奶奶遭受污辱后那种泰然认从的态度，以及她们已经习惯了的“草原的习性和它的自然法律”。为了追求更纯洁、更文明、更尊重人、更富有事业魅力的生活，他离开了索米娅，离开了故乡。二十年后，已经读完了大学的白音宝力格重返草原，找到了远嫁异乡的索米娅，她那艰难的生活和忍受着巨大的精神痛苦的人生追求，震撼着他的心，启示他重新思考生命的价值，寻求新的生活哲理。小说中白发老奶奶对养育责任的清醒意识，对生命近乎自然崇拜的原始观念，使她发自天性的母爱力量变得异常强大，同时又使她对痛苦命运无动于衷，博大的道德情感和愚昧落后的思想观念矛盾地统一在她身上。索米娅的悲剧命运不是偶然的，古老的生活方式和落后的物质条件，使远离现代文明的底层劳动人民遭受着无法弥补的人生痛苦。索米娅对人的诚信，对生命的珍爱，以及她强烈深沉的母爱意识和积极主动的生活态度，使她承继了白发老奶奶平凡而又伟大的人生。白音宝力格正是在对白发老奶奶和索米娅人生命运的思索中，找到了民族历史发展过程永不断裂的精神链条——人民的伟大道德感情和永恒的生命意志。

《锁尔罕·失剌》是张承志唯一的历史题材小说，一个老牧人冒着生命危险救了被泰亦赤兀人追捕的铁木真，他怎么也想不到这个人就是后来几乎征服了北方世界的成吉思汗。一个普通人仅仅出于一种善良、朴素的心理动机，却在无意间左右了社会历史的进程，无数底层劳动人民以其平凡、微小的人生支撑起人类历史庞大的骨架。正是基于这种历史观，张承志才在近乎严酷、冷峻的写实中，生发出一种积极乐观的浪漫情调。

从人生的思索者到人生的搏击者，这是张承志塑造的青年知

识分子形象的性格发展轨迹。他小说中的青年形象，大都从知青生活起步，经历了社会底层生活的磨砺，在人民的精神品质的陶冶中走向人生的成熟阶段。在跨越了联结历史和现实的“老桥”之后，他们从痛苦的反思中走出来，开始向理想事业的“大坂”攀登。动乱年代虽然夺去了他们宝贵的青春，但却使他们生命的根深深地扎在人民的怀抱中，他们没有简单地否定过去，而是带着一颗成熟的大脑重新审视人生和现实。旧梦破灭的痛苦令人心碎，但他们没有却步不前，而是珍藏起心田里种下的一片新绿，毅然地走向未来。

在短篇小说《大坂》中作家把自然界的冰大坂和人的心理意象中的“大坂”对应起来，通过描绘男主人公对两个层次的大坂的征服过程，富于象征意味地展示出一代青年学者的思想和行为风貌。为了完成对敦煌古道的历史考察，“他”决意独自一人翻越凶险的冰大坂。当“他”得知妻子正在五千公里外的北京忍受着“流产、大出血”的痛苦，“他”的儿子又一次未出生就夭折的时候，“他”真切地感到“一步的勇敢，一次男性的证明”都必须付出沉重的代价。“他”偶然看到的那个在路旁黄土里玩耍的小男孩，那个沐浴着阳光的赤裸的小肉体，实际上已变成“他”幻觉中的意象，激起“他”的联想，又撕碎“他”的梦幻。县文化馆的吴二饼对“他”的嘲讽和怀疑，向导瘸老李的油滑，几个中年知识分子的怯懦，自己体内病痛的折磨，还有高耸的冰大坂的峥狞险恶，都未能使“他”屈服，反而促使“他”决意战胜这欺凌人类的大自然。当“他”站在大坂之顶的时候，冲动的内心霎时间平静了。“他”终于悟出了古希腊艺术家曾经道破的真理：“经过痛苦的美可以找到高尚的心灵”。“他”征服了冰大坂，在大自然面前证明了自我的价值，同时，也在内心世界征服

了自己，得到精神上的净化与和谐。

《北方的河》是张承志从宏观上反映当代青年思想转变和发展历程的成功之作。小说描写了男主人公在考研究生前的一段时间里对北方几条大河的实地考察和精神漫游。作家以此作为结构作品故事情节的线索、对人物的内心世界细致入微的刻画，使小说在由感觉、意象和象征建立起来的多层次的表现结构中，包孕了丰厚的艺术内容。在男主人公的眼里，黄河既像是“流动着沉重的金属”，又像“北方大地燃烧的烈火”，“他”在黄河里“找到了自己的父亲”，也找到了生命的根。湟水流域“古老的彩陶流成了河”，那里浮现出种杨树的高老汉和哈萨克老母亲的生命，“他”由于对民族历史文化长河的感悟，从而确立了人生的价值和生命的位置。坚强、忠诚和敬重诺言的额尔齐斯河赋予“他”自由、粗犷、刚毅的品性，那里埋藏着“他”生活的源头。永定河把“他”从浪漫幻想的高空拉回到现实，使“他”从此学会了沉静、含蓄、艰忍和宽容。梦中黑龙江解冻时“咔咔”的裂响，就像活泼健壮的新生婴儿从“北方的河”的母体里分娩的第一声啼哭，预示着“他”将迈向新的人生历程。男主人公那种对理想的上下求索，对自我的公正总结，对历史和现实的理性思考，对生命创造的强烈冲动，以及对新生活的热情和渴望，征服了一代青年读者的心。在人与河，主观与客观的审美和谐中，作家为我们摹画出新时代青年的典型心态。

这是一个变革的时代，在政治、经济、文化意识、伦理道德观念不断发生变化并迅速向前发展的表象下面，是民族心理的阵痛、嬗变和更新的阵痛。作为社会的、具体的人的情感、心理意向也呈现出纷纭复杂的形态，这一切催促作家进行新的艺术思考。张承志没有停止对小说表现内容的开拓和挖掘，对于现实生

活提出的新问题，他正以自己的审美眼光和艺术视角，努力地向人们作出回答。

三

张承志是一位在艺术上勇于创新的作家。高度清醒、自觉的反思意识，使他从未满足已取得的每一步成功。在对小说内容的深入开掘和对艺术形式的不断探索中，作家逐渐形成了一种属于他自己的艺术风格。

情感表现的形式，是张承志在创作中首先关注的问题。从作家情感的直接抒发，到人物内心活动的客观描绘，再到情景交融的意境的创造，这是张承志小说艺术发展的一条线索。

张承志的初期创作，非常注意作品的抒情性。可以说，他是拿着一支凝聚着诗意的笔走上文学之路的。他幻想着用发自内心的真情实感表达自己诚挚、美好的愿望，从而打动读者的心灵。这一时期作品中的主人公往往就是作家情感的化身，整篇作品就是一条自然跃动的情感河流。情感表现是直接的，并不寻找客观的对应物。在浓郁的情感氛围笼罩下，人物事件被诗意化了，情绪化了，作品的情节、主题也变得单纯、明朗、清晰。

《骑手为什么歌唱母亲》完全可以看作是作家激情的产物。在这篇处女作中，张承志只是顺应人物情感发展的需要，自然而然地组织作品的情节。《阿勒克足球》、《青草》、《白泉》等作品，体现了同样的特点。这种抒情散文式的叙述风格，使读者的思绪追随人物情感的变化历程，引起强烈的共鸣。但是，主人公的情感弥漫全篇，涵盖作品的始终，也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读者的艺术联想和审美再创造。文学作品传达给读者的不能仅仅是直观

的、表层的情感内容，它应当给读者留下思索、回味、自由想像的余地。

从《绿夜》开始，含蓄、凝炼的客观叙述代替了主观情感的直接抒发。在这篇小说里，作家这样描绘了“绿夜”覆盖下男主人公的心绪：

“迷濛的、潜伏着一脉生机的原野蒙着浓重的夜幕。万籁俱寂，苍穹宁静，大地的弹性从马蹄那儿传遍全身，轻摇着惆怅的心绪。他从暗夜中辨出一种均匀的色素，那是溶入夜色中的、七月青草的绿。浩森的暗绿中亮起了一颗明亮的星，那是奥云娜为他举起的灯。那灯光也被染上了淡淡发绿的光晕，像是雾霭弥漫的拂晓湖面上跳跃着一簇莹光，蹄声惊起了宿鸟，引出了那个轻盈的乐句。那么优美，那么感人。”

这里，人的情感溶于自然景物的描写之中，写景也就是写情、写意。情与景的交织更适于表现人物情感和心理活动的复杂性。王蒙在一篇评论中指出：“《绿夜》在放松了人物和故事的鲜明性、多少失去了生活的逼真性的同时，得到了生活、哲理、情绪的凝聚，高度的浓缩性、流动性和象征性。”（王蒙：《读〈绿夜〉》《漫话小说创作》）《静时》、《老桥》、《大坂》等作品，都有类似的艺术特点，这样就为读者的阅读和欣赏创造了一种间离效果，进而诱发读者积极主动的艺术想像，以体味作品的深刻蕴藉和朦胧之美。

从《黑骏马》到《北方的河》，张承志对情感表现形式的探索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他更加注意景物描写与人的感觉、心境之间的有机联系，强化了意象、意境创造在艺术表现中的作用。实际上，情感的直接抒发，并不能充分地表现人的内心世界的复杂性和丰富性，而情景交融、心物融合的表现形式，使情感表现具

有一定的“模糊性”，却能生动地描摹人的真实心态。亨利·柏格森曾说过：“艺术以它跟自然的长期密切关系，补偿自己的不足，……自然只要略微表露一下某种感情，就会在我们的心灵里唤起共鸣。”（亨利·柏格森：《时间与自由意志》，《现代西方文论选》第92页）张承志在《北方的河》中，对几条北方大河自然景观的描写，都因人的心灵的感触和情绪的点染，而包孕了深厚的艺术内容。张承志的许多小说结尾经常出现诸如晨光、晨曦、晨星一类的动情意象，暗示着人们对美好幸福生活的憧憬，表达了在理想与现实的矛盾中，人的心灵的焦灼和躁动。这个一再出现的音符，构成了张承志创作中一个悠长起伏的旋律。

在短篇小说《晚潮》中，那个挖砂的硬汉，拖着极度疲惫的身体回到家里，感受到母亲的温暖，他看着母亲满头的银发，慈祥的脸孔，辛劳过度的衰老身影，一种难言的感情的潮水袭上心头。但作家并没有对“他”的心情做正面的描叙，而是转而写景：

“一阵风低低吹来，大地微微地涌动了，送过一圈圈次第扩展的草浪，像是在没有边沿的海上走着一个潮。”

很明显，这不是人物当时所见的景物，但这段景物描写由于和人的心境相契合，而成为男主人公内心世界的真实写照，读者可以从中体味人物内心复杂的思想感情。《戈壁》、《残月》《九座宫殿》等作品，正是因为情感表现隐没在逼真的心理刻画中，意境的创造富于暗示性，所以小说的主题才显得深邃。

张承志熟谙当代青年知识分子的情感底蕴，透过他们思想和性格的演变过程，折光式地反映当代的现实生活。随着创作的发展，张承志小说中艺术表现的单视角已被双视角和多视角所取代。《雪路》、《九座宫殿》、《北方的河》中，两个或几个人

物心理活动的复合交织，即反映了这一变化，这表明作家在力图克服单一视角表现的局限性，不断开拓作品的艺术容量。

自然景物的描写在张承志的小说中具有不可忽视的意义。自然形象几乎取得了与人物形象同等的艺术地位。当人体味自然的同时也阐释了自己的心灵，人感应自然并征服它时，便实现了人与自然的审美和谐。在他的小说里，自然景物的描写既有现实层次上的写实含意，也有象征层次上的情感对应和哲理意味。

在张承志的早期创作中的自然景物是作为人物活动的客观背景来表现的。他生动逼真地再现了蒙古草原和边塞地区的神韵风貌，那苍茫辽远的绿海，白雪覆盖的冰大坂，黄沙滚滚的戈壁，迅猛异常的白毛风，旭日点燃的朝霞，以及夜里几堆牛粪烧残的点点星火，都形象地为我们展现了西北草原神奇、美丽、壮伟的地域风光。而自然景物烙印着人类生活的痕迹，荡漾着粗朴悠远的生活气息，又向人们暗示着少数民族古老沉重的生活方式，以及在这种生活方式下人与自然特定的物质和精神联系。张承志对自然景物的艺术描写，反映了他对民族文化的理性思考，透露出他对改变原始、落后的物质生活状况的强烈愿望。

张承志没有把自然作为一个独立于人的客体来观照，他笔下的自然景物总是晕染了人的情感色彩，注入了人的灵性。自然景物的描绘要具有艺术表现的生命力，就必须和人的生活与精神发生千丝万缕的联系。而要使人的主观感受超越狭隘的天地，也必须拥抱广博的自然世界。这样，大自然和人的心灵的沟通，自然景物的千姿百态和人的复杂情感的对应，就构成了张承志创作的艺术特色。

张承志还时常着意描写人与自然的对立和冲突。他的小说经常出现这样的画面：茫茫草海中踽踽独行的骑手，高险的冰川下

孤独寂寞的旅人，狂风暴雨中策马奔驰的身影，滚滚波涛上浮游的单个精灵，人在大自然的压迫下显得那么渺小，然而崇高与壮美即诞生于人对大自然的抗争、博击之中，张承志把人嵌入大自然广袤、静穆、威严、带着野性的画面里，传达给人一种浑茫、苍凉的美感，其中蕴含着一种自信力量，一种生命热情，一种理想追求。当猎手乔玛冲进暴风雪的时候（《春天》），当年青的知识分子站在冰大坂的顶峰上的时候（《大坂》），当“他”游过了像火一样燃烧着的黄河的时候（《北方的河》），大自然不仅因为有了人的活动而被赋予了新的意义，而且从一个对立面昭示出人的本质力量，人与自然实现了审美意义上的和谐。

象征手法的运用，也是张承志小说艺术的一个非常突出的特点。像“阿勒克足球”、“大坂”、“黑骏马”“残月”等都是贯穿作品始终的象征实体，它们既是小说的内容因素，又是形式因素。“阿勒克足球”暗示着草原牧民对文明的呼吁和知识青年坎坷的人生道路；古歌“黑骏马”象征着索米娅平凡、艰难的生命历程和伟大的精神追求；“老桥”则预示着一代青年从历史跨向未来的转折；而男主人公对“北方的河”的漫游，则象征着当代青年的反思、觉醒和崛起。这些象征手法的运用深化了作品的思想内容，表现出深刻的哲理蕴含。

张承志谈到他对“美文”的理解时说：“也许一篇小说应该是这样的：句子和段落构成了多层多角的空间，在支架上和空白间隐藏着作者的感受和认识、勇敢和回避、呐喊和难言，旗帜般的象征，心血斑斑的披沥。它精致、宏大、机警的安排和失控的倾述堆于一纸，在深刻和真情的支柱下跳动着一个活的灵魂。”（张承志：《美文的沙漠》、《文学评论》1985年第6期）。我们似乎由此领会到他的小说艺术的真谛。在艺术探索的实践中，他一

直在追求着审美表现的多重性，一方面将形象鲜明、生动逼真的艺术描绘，诉诸读者的感官，把读者的直观感觉引向外在的现实世界，激起读者丰富自由的艺术想像，创造审美欣赏的愉悦和快感，另一方面，通过不同程度的隐喻、暗示和象征，把读者的审美知觉拉回到心灵的疆土，引发读者的理性思索和审美再创造，增强作品的艺术表现力。

张承志在新时期文学的园地里，辛勤地耕耘着，他的小说创作结出了丰硕的果实。他坚定不移地走着自己的路，宏扬着他美学追求的个性，却又从不标新立异，哗众取宠，更没有满足于已取得的艺术成功，在不断进取的艺术探索中，他逐渐形成了自己日益成熟的艺术风格。我们期待着他的文学创作出现新的艺术突破！

张埰鑫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于南开园

目　　录

短篇小说

中篇小说

骑手为什么歌唱母亲*

朋友，你喜欢蒙古族的民歌吗？那山泉一样轻快流畅的好来宝；那号角一样激动人心的摔跤歌；那曲折、辽远，拖着变幻无穷的神妙长调的《黑骏马》；那深沉、悲愤、如泣如诉的《嘎达梅林》，自古以来打动过多少人的心啊！每一个草原上的骑手都会说：马头琴的乐声沸腾了我们的血，点燃了我们的心！

我特别喜欢唱歌。来到乌珠穆沁草原以后，我深深地爱上了那些朴实无华的蒙古族长调歌子。刚穿上牧民的袍子，我就用汉字把蒙语歌词拼写在小本上，一天到晚“啊嗬咴”地唱。牧人们见我爱唱蒙古歌子，高兴地称我为“玛乃道钦”——我们的歌手。

可是，虽然我很快学会了几支流传草原的民歌，但我并没真正理解牧人歌手的心情。比如说，我就曾经好久不理解，草原上的人们为什么总是歌唱母亲。

“母亲”常是蒙古民歌的主题。渐渐，我发现了一个规律，只要你喜爱蒙古民歌，你就会发现：以母亲为主题的歌子，简直有着神话般的力量！

记得我刚到内蒙草原插队时，有一次到牧民吉格木德爷爷家

---

* 《人民文学》78年第10期。

里做客。牧民们围着吉格木德爷爷喝着奶子酒谈笑。威风凛凛的吉格木德爷爷微笑着，一面拉着那把自制的、安着一个紫檀木长鬃马头的马头琴，一面唱着歌。

几支歌子唱过以后，马头琴奏起了《乃林呼和》——译过来就是《修长的青马》。这是一首驰名乌珠穆沁草原的、歌唱母亲的古歌。

当歌中唱到“头发斑白的母亲啊，你的恩情像东方的晨曦；头发银白的母亲啊，你的恩情像温暖的朝晖”时，我突然看见吉格木德爷爷那皱纹密布的紫铜色脸庞上滚下两颗泪珠。再唱到“酷夏的夜是多么难熬啊，是母亲喂给了我奶水。严冬的夜是多么冻人啊，是母亲掖紧我的皮被……”。蒙古包里静悄悄的，男人们低下了头，女人们轻轻啜泣起来。歌声拖着委婉的长调，穿过蒙古包的天窗，轻轻地向草原飘去……

这是为什么？朋友，我相信你一定愿意听听我所找到的答案吧！这答案是我亲身经历了草原上严冬酷暑、风云变幻的艰苦生活找到的。我是多么希望告诉你这些体会啊，可是，我不知道能不能讲清楚……

和大多数在牧区插队的知识青年一样，我也有两个母亲。一个是我的生身母亲，住在北京；另一个是我的蒙古族母亲，我叫她“额吉”，住在草原。按内地的习惯，额吉算是我的“干娘”；按蒙古族的习惯，额吉把我看成她的抱养儿子。我住在额吉家的蒙古包里——那是阿拉哈哥哥结婚时，卖掉了那匹漂亮的枣红自留马置下的。在这座蒙古包的毡顶下，我们迎送过多少难忘的岁月啊！

至今，我还记得第一天住进额吉家的情景。那时我一句蒙语

也不会讲。虽说我已经是十九岁的小伙子了，可是到了这里，我却觉得什么都新奇。一放好行李，我就跑到门口去看风景。包前的牛车上拴着一头又高又壮的花山羊，它昂着头，像个小马驹子。这是阿拉哈哥哥抓来准备杀给我吃的自留羊。我在门口蹓跶了一会儿以后，就打上了它的主意。我偷偷解下它的绳子，一下子骑到它背上。那家伙真厉害，蹬蹬蹬驮着我就跑。正当我得意忘形之际，大山羊突然猛地一退，我一个趔趄摔在地上。它又不依不饶地用那尖尖的犄角狠顶了我屁股一下。

后来，隔了两三年，莲花嫂子还用这事取笑我。一提起这事，她先咯咯地笑个不停，逗得两个小家伙——舞蹈家达莫琳和小骆驼巴特尔也跟着笑。巴特尔一傻笑，鼻涕口水都流到他那宝贝木碗里。只有额吉不太笑，她疼爱地看我一眼说："当时我想：这北京孩子简直和三岁的巴特尔一样，什么时候，才能成个像样的牧人呢？"

唉，说起那时的事真怪不好意思的。可是你不要以为我就是那么一副淘气样，在草原上玩了几年。在乌珠穆沁辽阔的草原上，在母亲——额吉的身旁，我就像三岁马鞴上鞍子一样，一眨眼，在流矢般的岁月中成长起来了。夏天，我和额吉顶着烈日，并马驱赶着肥硕的羊群，额吉教我认着牧草的种类。冬天，额吉让我先裹着皮袍躺下，再用宽大的山羊皮被紧紧地包好我的脚。额吉掖紧的被窝是那么暖和，我躺在里面，看着额吉给我补毡袜，在驼毛线穿过毡子的嗤嗤声中，我香甜地入睡了。每当阿拉哈哥哥从马群回来，额吉就催他教我蒙文。一天晚上，我趴在额吉身旁，用蒙文写了一条"我的额吉好"，念给她听。她那和北京妈妈一样和蔼慈祥的眼里，溢出了幸福的泪花。她扔掉牛腿骨做的纺锤，用粗糙的手掌抚摸着我的脸，然后在我的额头亲了一

下，银白的乱发触到了我的脸。

在牧民的怀里，一块石头也会揣得滚烫。我们这些还不懂得人生的年轻人的心，揣在蒙古人民的怀里，也确实变得热起来。可是，烤热的东西，啊怕它是一颗心，也有再冷却下来的可能，要想得到一颗永远火热的心，还要经过特殊的磨炼。

一九七二年的春寒，对我就是这样一场磨炼。

朋友，我不相信任何一个住在北京城里的人还能记得一九七二年春天曾有过几天阴雨的春寒。但任何一个草原的牧人都不会忘记那春寒回袭的严酷情景，不会忘记那春寒降临五月的草原时引起的可怕灾难。——是哪个熟知草原的文学家写过这样的话：白毛风，春天的白毛风，是屠杀我们牧人的刀子！

但是，并不是因为我在那场风雪后，前额上增添了牧人的皱纹；也并不是因为我在白毛风中冻伤了双颊；当然也并不是因为我亲眼看到了脱过毛的胖马被冻得在寒风中倒毙——就能说我经历了特殊的磨炼。不，风餐露宿和铺冰卧雪固然是牧人值得骄傲的经历，但它远不能称为“特殊的磨炼”。你若想知道这种磨炼是什么，还得从暴风雪刮起的时候讲起……

暴风雪像一个狰狞的怪物，半夜时分闯进了草原。清晨——说是清晨，只是因为地球的自转，使黑漆漆的混沌迷茫变成了白蒙蒙的混沌迷茫。只要跨出蒙古包，马上会被风雪裹住，就像掉进了一个嗷嗷怪叫着的深渊。粗硬的雪粒狠狠地打在脸上，又冷又疼。迈开几步，就再找不到近在咫尺的屋门。天地间飞闪着急速卷过的灰白色雪雾。迷茫中，一个白色的人影出现了，这是下夜的额吉。她顶着一条皮被屹立在羊圈门口，浑身上下披了厚厚一层白雪，完全成了个雪人。

牧民一年工作三百六十五天，无论严寒酷暑，也不问雨雪风

霜。女人下夜，男人出牧，这是乌珠穆沁草原的祖传分工。我牵来冻得发抖的马，准备给它鞴鞍子。额吉蹒跚地踏着积雪，取来一条棉毯给马披上，又帮我把马鞴好。在尖厉的风啸中什么也听不见，额吉把粘满冰雪的瘦削身躯靠近我，对着我的耳朵喊道："春天的马已经脱了长毛，不小心会冻死的！"她急切的声调，使我更清楚地意识到这场风雪的严重。

等风势稍稍减弱，我就赶着羊群顶风出牧了。我用厉声的吆喊和套马杆的套索，把羊群缓缓地赶向蒙古包北面的山洼，那里有我们小心保存了一冬的牧草，专门留在白毛风的日子用的。

一切可恶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暴雨、风雪、地震，常是一个浪头追着一个浪头，一个冲击接着一个冲击。我那企图设法熬过这场风雪的希望，就在暴风雪的第二个冲击下被粉碎了。大约下午三点钟，尖厉嘶喊了一夜半天的空中好像响了一声闷沉的雷鸣，大地剧烈地抖动起来。呜呜的风啸变成了轰轰的狂吼，铺满草原的厚雪向天空翻卷，世界好像消失了，只剩下白花花的一片。羊群吓呆了，停下脚步，咩咩叫起来。羊的惨叫声伴着狂暴的风吼，使我突然感到了恐怖！

我好像变成了一具稻草人，吓坏的羊儿不再理会我的喊叫和马杆子的抽打，它们扭头顺风狂奔起来。白毛风得意地怪叫着鞭挞着它们，羊群就像决了堤的河水，从我马前、马后，甚至马肚子下面，蜂拥着窜过。

我下意识地拨转马头，紧紧追上羊群，来回地跑着横线，企图拦截它们。但是，浑身粘满雪块的羊群像一堆雪球，一个劲儿地顺风滚去。我的嗓子嘶哑了，头脑也呆滞了，只是机械地左挡右拦和瘖哑地吆喊。小绵羊绊倒在雪坑里，我下马把它扶起来。羊群遇到冻死的马匹惊散了，我纵马把它们赶到一块……

右侧的山坡上，有一群受惊的马顺风狂奔，一个牧马人闪电似的在马群里飞驰。我只从呼呼的风吼中辨出他一声绝望的喊声——这群人马，就像腾云驾雾一样，在风暴的裹胁下倏然消逝。

不知什么时候，我的皮袍子在马鞍的银钉上划开一个大口子。风雪拼命地从那儿钻进我的怀里。冰冷的寒气扫尽了袍子里仅存的一点温暖，我的半个身子冻木了。我用一只手紧紧捂着这个破洞，继续拦截着羊群。

白毛风的呼啸中传来了一个声音："喂！——"

不管在多少只羊的叫声中，小羊羔也能辨出母亲的叫声。我马上意识到这是额吉！听："喂——小铁木尔——"

我猛地从马镫上立直身子，奋力喊着："额吉！我在这里——额吉！额——吉——"

一团雪雾冲到我身边，额吉的青马浑身披着冰甲，额吉穿着的达哈①，也粘着片片的雪块。她的眉宇中现出一股坚毅的神情，这种神情只有在抢救孩子的慈母脸上才能找到。额吉全不像个六十岁的老人，灵活的青马驮着她飞快地穿过雪雾，一根赶牛车用的粗鞭子，随着她坚定威严的吆声，有力地打在踟蹰不前的羊儿身上。

羊群似乎和我一样，由于额吉的来临而稍稍安下心来，它们不再烦人地咩咩乱叫了。在一根套马杆和一条粗牛鞭的催赶下，在两骑快马的堵截下，羊群渐渐转身朝东，半顶风半顺风地，被赶进一个石头圈。

石圈墙挡住了白毛风。我也随着风声的减弱渐渐缓过神来，

---

① 达哈：羊毛朝外的山羊皮外套。

我们下了马。额吉心疼地打量了我一下："小铁木尔，你迷路了吧？这白毛风真凶。没关系，一会儿——咦，你的袍子破了！"

她慈祥的眼中又出现了刚才那种神情："穿上达哈！"说着她就脱下那件毛蓬蓬的达哈。可是额吉里面只穿着一件薄薄的羔皮袍，我坚决不答应。我一只手捂着破洞，一只手推开额吉的达哈。

"孩子，薄袍子总比破袍子强！一会儿顶着风赶羊回家时，你会冻死的！你这小铁木尔怎么不听话！快，快穿！快穿！"——额吉眼里的那种神情是无法拒绝的……

后来，我曾经为当时接过那件达哈悔恨不已。达哈挡住了要吞噬我的白毛风，而薄薄的羔皮袍子却没能保护好额吉瘦削的身躯。

万恶的寒风唤醒了潜伏在许多草原牧人体内的魔鬼——关节炎。暴风雪过去了，战胜寒潮的春天终于降临到我们的草原。可是，当我独自坐在五彩缤纷的山岗上，在轻柔的和风中，看着雪白的小山羊嬉戏的时候，额吉却倚在蒙古包的木墙上，看着莲花嫂子默默地烧茶。我的额吉，由于在白毛风中把温暖让给了我，她的下肢瘫痪了。

我再也不唱歌了，不懂事的达莫琳总求我吹口琴，给她跳舞伴奏，可我总推说有事。我也不淘气了，晚上赶羊进圈时，爱学骆驼叫的巴特尔一拿套马杆套羊玩，我就骂他，可是以前我是最爱玩这个把戏的。我不再像疯子似的纵马狂奔——过"马瘾"。我的羊群出牧最早，晚上回家时，羊儿都吃得肚子滚圆。人们都说我变了，我也觉得自己在变化。好像是在额吉病后，我才成了牧人……可是，尽管人们夸奖我，我却总是心情沉重。额吉，什

么时候你能再和我一块骑马呢？

额吉可不这样。两个月后，她把一块小牛犊皮垫在膝下。挪一步，拉一下牛皮，又恢复了忙碌的生活。渐渐地，牧民们看见她跪在乳牛腿旁，膝盖下垫着块牛皮挤奶，也不再感到新鲜了。她只是不能骑马。可是，她是骑惯了马的人，额吉的丈夫去世早，她是又当男人又当女人地把独生儿子阿拉哈哥哥扶养大的。——所以，她总是爱操心马的事："小铁木尔，别让马喝泥塘的脏水，到井上去饮马！""阿拉哈，我的青马该剪剪鬃了！"有时，我抚弄着她的膝盖，难过地低下头来。她却笑着摸着我的头发说："草原上的勇士不是你这个样子。像我这样的人，草原上多着呢！"

真的，你看瘸马倌敖日布，放马摔断了腿；可他总是笑呵呵的。只要马杆一撑，他就轻巧地跃上马背。还有吉格木德爷爷，骆驼倒下来，砸断了他三根肋骨。可他连医生也不找，只是每天从驼群回来，朝图雅额吉要半碗酒喝。他还满认真地对我说：只要喝点酒，肋骨是会自己接上的。牧人从不把伤疾看成残废，也从不过多地对不幸者讲宽心话。那场春天的暴风雪一共毁坏了我们公社七个牧人的身体。可是这七个人都重新恢复了生活的能力。这就是我们草原上的人啊！……

额吉不光是我的母亲。她对所有知识青年都像对巴特尔、达莫琳和我一样心疼。每当有知识青年来我家做客，她总是把藏在柜子里的最好的东西拿出来给他们吃；要是来了女知识青年。她就更高兴了，一面问长问短，一面催促莲花嫂子烧奶茶。人家走了，她还倚着门框，跪在牛犊皮上喃喃自语："多好的姑娘啊……"

转眼间牧草变黄，金风飒飒的秋天到了。又一场灾难袭击了

我们的草原：邻队查干宝力格的牧场发生了火灾。一连几天，空气中漂浮着一股刺鼻的烟味。夜晚，遥远的地平线上一片通红。

火灾扑灭的那天早晨，爽朗的大队书记班达拉钦叔叔路过我家时说：有两个北京知识青年在打火时烧伤了。

额吉一听就焦急地扯住班达拉钦叔叔的袖角问："他们烧得重吗？现在在哪儿？"

"在公社卫生院，准备送城里治疗。其中有个姑娘，烧伤得比较严重。"

额吉立刻命令似的说："小铁木尔，给额吉套车！莲花，把箱子里的甜奶豆腐拿出来，我要去公社看看孩子们。"

我把额吉背上牛车，莲花嫂子把一口袋奶豆腐塞给我。中午，我们赶到了公社卫生院，那里已经围着不少闻讯赶来的牧民。人们焦急地期望着什么。

那个烧伤的女青年全身缠满了绷带，只露出眼睛、鼻孔和嘴。额吉一进病房，见到这情景就大哭起来。泪水在她的脸上纵横，打湿了她的前襟和紧攥着的、装满奶豆腐的布袋。额吉的哭声惊醒了那个半昏迷的病人，只见她睁开浮肿的眼睛，好像要辨认这陌生的蒙族老妈妈是谁。

终于，她蠕动了一会嘴唇，声音颤抖地喊了一声："额吉"。声音是那么微弱，又是那么动人。好像她在这声呼唤中倾注了无限的深情。

我把那包洁白的奶豆腐轻轻地倒在她枕旁，然后小心翼翼地背起额吉，慢慢地退出病房，那双浮肿的眼睛一直凝望着额吉。

归途上，我和额吉都没有说话。牛车在草原上缓缓前行。一种

崭新的意识在我心里萌芽了。好像，探求了多年的真理，这时才在我的脑海里逐渐清晰起来……牛车在草浪上颠簸，山峦、溪水、蒙古包、畜群，慢慢地向后移去，可是我的眼睛里，却仿佛只看到一个奔驰在烈火中的骑手，他高声地喊着："额吉——"

是啊，为了这样的母亲，为了这样珍贵的情谊，我们有什么舍不得献出来的呢？

我和许多伙伴是在经历了无数风雨以后，才开始体会到母亲的意义。

秋风刚吹黄了牧场，草毯就披上一层松软的雪被，又是一个冬天。我紧张地劳动着，因为再不能依赖额吉帮忙了。捂得严严实实的弱畜棚里，青贮草堆得山高；拖拉机从盐池拉来了一车车盐块，预备给畜群增加过冬的营养。牧人们也到处忙碌着。书记班达拉钦叔叔那匹大黑马，每天跑得汗淋淋的，到处都能听见他那粗犷的声音。

就在这时，一场想不到的事发生了。那是下雪后不久，旗里来了几个蹲点的干部，他们竟宣布班达拉钦是阶级异己分子，撤了他的职，并把他关在队部交待问题。听到这个决定，我简直不能相信，因为我一向把他当成草原上传奇的大力士和有名的摔跤手来崇拜。后来，读了材料才知道，班达拉钦不是贫牧成分。他是在牧主蒙古包里长大的，是牧主的养子，他叫已死的牧主阿西尼玛为父亲，应当划成牧主成分！

晚上我在家里谈起了这件事。只见阿拉哈哥哥闷头抽烟袋，缕缕青烟在包里缭绕。额吉靠在木墙上，给巴特尔补毡靴。谁也不说话，包里静静的。

好一会儿，额吉轻声叹了口气，自言自语地说："铁木尔，你懂什么叫'格林包勒'吗？"

我摇摇头。从字意听，这个词是“家奴”。

额吉停住针线，稍带激动地望着我：“一顶蒙古包下面，有穷人和富人两种人。你听说过吗？”

我又摇摇头：“没有。过着一样的剥削生活，父亲是什么阶级，儿子不也就是什么阶级吗？”我确实是这样想的。因为材料上写着：班达拉钦自从八岁被阿西尼玛牧主抱养为子，直到解放，他一共参与了十二年剥削生活。

额吉又拿起针来，忧伤地说：“你们怎么会知道呢，就是有吃儿子血的父亲。祖祖辈辈，草原上这样的事多得很啊！……唉，你们怎么会知道呢？班达拉钦八岁就给阿西尼玛放羊。阿西尼玛用皮条把他的腿捆在鞍子上，逼他在白毛风里放牧啊！……”

一道电光闪过我的心头——“祖祖辈辈！”真的，我们不了解蒙族人民祖祖辈辈的故事，更不了解草原的历史啊！

从那天晚上开始，我决心钻研蒙古族历史。

我借来好多介绍蒙古族的书籍。很快我就发现：自古以来——也就是额吉说的“祖祖辈辈”，蒙古族社会的剥削现象，经常是在家庭的掩蔽下进行的！在恩格斯的一本书里写着：“家庭中的奴隶制度……是在不知不觉之间溶化到家族中去的。”

我把这些书也介绍给其他知识青年看。我们还在三个大队作了社会调查，除了班达拉钦叔叔以外，我们又发现了几个例子。这些事例证明：养子这种剥削方式是蒙古族社会的一个历史特点。于是，我们全队知识青年联名给旗委写信反映了这一情况。

不久，旗委派调查组来进行了调查。半个月后，调查组召开社员大会，说班达拉钦从八岁起就受尽了压迫，宣布目前对他的处理是完全错误的！

至今我还记得班达拉钦叔叔那天的神情。他扑过去抓住调查组干部的手，热泪滚滚。他那又宽又厚的胸脯急速地起伏着，半晌了，他才说出一句话："党，毛主席……"

谁能理解我们那时的激动和喜悦呢？我飞马赶回家，拉着额吉的手又笑又叫……人民的命运、人民的利益，还有人民的团结，就像草原上冬尽春来时的鲜花一样，我们要珍惜她，保护她，让她到秋天结下累累的果实，而决不能让偷袭而来的暴风雪把她摧残……

冬去春来，美丽的夏天接踵而至，我们的草原美极了。雪白的毡包在夏牧场的绿草里星罗棋布；接完羔的羊群一下子膨胀起来，像晶莹洁白的珍珠在草原上徐徐滚动；家家门口拴着肥壮剽悍的骏马，人人身上换了色彩鲜艳的"特里克①。

一个喜讯传到我们家里。

远方三百里外的阿拉坦公社，来了一个银发飘洒的老奶奶。她是个妙手回春的民间医生。她在阿拉坦已经治好了三个半身不遂的病人。人们都说她像神仙一样灵验！

阿拉哈哥哥和我争着要陪额吉去治病。可是莲花嫂子胸有成竹地说："你们一个放着马群，一人放着羊群，哪里离得开呢？还是我带着孩子和帐篷，住得白发老奶奶那儿去，彻线治好额吉的腿再回来。"几天后。我们送走了她们的牛车。自此，没有一天我不在思念着额吉。羊群静静吃草的时候，我总是打马走上附近的山顶，眺望着那浩渺的通往阿拉坦公社的天际。那里有一道若隐若现的淡蓝色山影，听人们讲，翻过那道山，再走一天就是

① 夏季穿的布袍子。

阿拉坦。

额吉瘫痪已经一年多了，白发老奶奶真的能靠她那起死回生的医术，把我的额吉治好吗？

额吉一去就是两个月。两个月里，我茶饭不香。要不是羊群缠着，我早就骑上马去看额吉了。我变得比以前更不爱讲话，一天到晚总是坐在羊群旁边，默默地出神。这时，如果有人来安慰我，我会烦得跨上马就跑掉。

夜里做梦也总是想着额吉。有一天夜里，我梦见一个白发飘拂的老奶奶，身穿一袭古铜色的蒙古袍子和一双古铜色的翘头靴子。她的眉毛和头发像擦亮的银丝一样雪白，看上去怕有一百岁了。她笑眯眯地对我说："小铁木尔，你额吉的病已经好了，可以走路了，只是她没有马靴穿，回不来。"我慌忙抓住老奶奶的袖子大声喊："有莲花嫂子的牛车！有牛车啊！"

阿拉哈哥哥提醒我问："什么牛车？铁木尔，你在做梦吧？"我发现自己手里紧紧攥着被角，急出了一头汗。

第二天，我就悄悄地买了一双三十六号的马靴。啊，我是多么盼望额吉能再穿上靴子，啊怕只是穿着靴子站一站啊……

一个傍晚，我牵着自己的红马和额吉的青马，去井台饮马。斜阳的金晖撒在水槽里的水面上，闪着粼粼的光。周围一个人也没有。突然从井旁吉格木德爷爷的蒙古包里飘出一阵马头琴声，伴和着一个低沉沙哑的男低音。那熟悉的委婉曲调，一下子揪住了我的心：

头发斑白的母亲啊
你的恩情像东方的晨曦
头发银白的母亲啊

你的恩情像温暖的朝晖

酷夏的夜是多么难熬啊
是母亲喂给了我奶水
严冬的夜是多么冻人啊
是母亲掖紧我的皮被

长久积郁心底的感情一下子冲上来，我再也忍不住了，一撒手，帆布桶摔在水槽里。我蹲在地上，呜呜地哭起来。正在埋头长饮的两匹马儿吃惊地抬起头来，不安地望着我……

然而终于到了这一天——

额吉走后第四个月的一天，正是剪秋毛的日子。牧场上一个个棚圈里都挤满了肥壮的羊群。圈外的牛车上拴满了毛皮闪亮的乘马。男男女女的牧民们谈笑着，敏捷地把厚敦敦的羊毛剪下来。小孩子们抱着大人的马杆子，装模作样地甩着，追逐那些剪过毛的羊。

一个女人喊起来："铁木尔！你家额吉回来了！"

我浑身一震，站起身来一望：西南方的山嘴那里，正缓缓地绕过两辆牛车，隐约可以辨认出第一辆车上套的是头白牛——啊，是真的！

我跳过一只只捆翻在地的羊儿，冲出圈门，抓过一匹马，飞也似的迎着牛车的方向狂奔！

近了，近了！是额吉！她正坐在第一辆车上，挽着大白牛的缰绳。第二辆车上，莲花嫂子朝我挥舞着花头巾，她的背后，并排伸出两个小脑袋。

近了，近了！额吉扯住了大白牛。啊，额吉下了牛车！啊，

额吉走着，走过来了！

“额吉！额——吉——”我翻身下马大叫着跑了过去，一头扎在额吉的怀里……

亲爱的朋友，我想，故事就讲到这里吧！因为这样的故事，用一千张纸也不能写到尽头。它就像蒙古袍子上的针脚一样，密密地缝在我们生活的路上。骑手究竟为什么歌唱母亲呢？我想你已找到了答案。你可能从没到过我们的草原，但是你也生活在母亲一样的人民中间。

你会猜得到：额吉又骑上了她的青马，而且是穿着我为她准备的马靴。而我呢，又变成一个爱唱歌的骑手，让歌声飞上了蓝天。当然，我最喜爱的歌子，还是那首有名的古歌。

每当我在高高的山岗上放声唱起这首歌的时候，我觉得自己唱出了那么多的内容：酷暑、严寒、草原和山河；团结、友谊、民族和人民。在“额吉——母亲”这个普通的单词中，含有那么动人的、深邃的意义。母亲——人民，这是我们生命中的永恒主题！

这个永恒的主题，是用金子铸成的，无论岁月流逝，无论地动山摇，她的光芒将永远永远闪烁！

一九七八年六月

刻在心上的名字*

一

一弯新月从查干敖包山后升上天空，飒飒的凉风吹拂着卧在包外的羊群，繁星挑逗着稀疏的灯火，草原还没有睡。时而有晚炊的火星跃出烟囱，随即又消失在深蓝色的暗夜里。

"阿爸！别的知识青年早就有了蒙古名字了。牧民怎能没有个草原名字呢！"

小刚认真的时候总是有点激动，今天他是和阿爸谈一件重要的事情，这件事他已经想了好久。"阿爸！你看，李雄叫巴特尔，小虎叫特木其尔，永红叫乌尼琪，——都是他们的阿爸额吉给的名字！草原上孩子的名字是由长辈取的，您给我也取一个吧！"

"嗯，你喜欢什么样的名字呢？"桑吉阿爸在羊油灯下端祥着几株草药。他是医生，有空总是摆弄那些草药。

小刚的脸涨红了，他轻轻地回答："我想要个意思和红卫兵一样的名字。"

这才是小刚的心里话。应当说，他心里早就有了理想的名

---

* 《青海湖》1979年第10期。

字，可是“红卫兵”译成蒙语要长长的一串“乌兰哈木嘎拉喝其里格”，太长了！为了这件心事，他烦恼了不止一天两天。

哦，不是那个年龄的人，不在那个年代里成长并且真诚地奋斗过的人，是不会理解小刚对红卫兵的感情的——包括有些也曾神气活现地戴过同样袖章的人。一群十几岁的青少年，当他们被时代的潮水推上政治生活的舞台，当他们在汹涌的激流中搏击浮沉而受到得天独厚的锤炼，当他们摘下那红色袖章，怀着他们坚信为真知灼见的信念走上和工农结合的大道，那他们又怎能不强烈地留恋这些难忘的往事呢？

感情炽热的人对生活的兴趣也是炽热的，小刚那股红卫兵的精神乳水交融地投入了草原奔放的空气中。他简直是过分地“蒙古化”了，他爱骑烈马，爱唱民歌，爱吃最酸的奶豆腐，爱像牧民那样盘腿坐在炉火旁。他蔑视一切不习惯草原生活的城里人，尤其是那些嫌牧民脏、嫌牧区冷的人。他似乎认为，只有茫茫的内蒙古大草原，才是红卫兵战斗的天地；只有草原宽阔的怀抱，才能装下红卫兵的思想！

这样一个小刚，怎能不重视自己的草原名字呢！

桑吉阿爸是个见过世面的蒙古老人。他在草原上行医几十年，足迹踏遍了乌珠穆沁。和小刚在一顶蒙古包下面生活了这么久，他早就看透了小刚的心思。听了小刚的请求以后，他放下了草药。微微眯着的眼睛打量着小刚。

“孩子，”阿爸开口了。“我看，普遍的名字你是不愿的。比如说，你哥哥小时家里穷，盼他长命，我就给他取名叫‘乌力记’——长寿。你呢，你有点像传说里的吉尔格拉。”

坐在蒙古包一角修理马鞍的乌力记听见在讲他，抬起头来，不好意思地朝小刚笑了笑。一面烧茶，一面绕有兴趣地听着的乌日

娜嫂子看看乌力记，也笑了。

小刚顾不上看哥哥："阿爸！吉尔格拉是谁？"

"听我慢慢讲……从前，乌珠穆沁草原上有一个穷苦的青年。他没有家，又没有畜群。他从这片草原走到那片草原，给一个又一个牧主放羊。小伙子太穷了，连讨饭吃的姑娘也不愿意嫁给他；小伙子太瘦了，连芨芨草丛的蚊子也不愿意咬他。他非常难过，就去朝喇嘛寺里的活佛诉说。活佛告诉他：你的穷困和痛苦是因为你没有献上酥油贡品。可是，小伙子去哪儿找这么多东西呢？他摇摇头，又去朝部落里的老人诉说。老人告诉他，你的穷困和痛苦是因为你没有一个吉祥的名字。小伙子跪在老人面前，求老人给他取个吉祥名字。可是老人说：要给部落带来一些吉祥，你才能得到吉祥的名字。青年坐在山坡上，想呵想呵，终于想出了办法。他刺破了自己的血管，让鲜血流在地上。这鲜血化成了清清的流水，滋润了干旱的草原。马儿饮了这股流水，一天能跑五百里；羊儿饮了这股流水，一天长肥了一斤。牧人们称这奇异的流水为'吉尔格拉'，也就是"幸福"。牧人们溯水登山去祭祀水源，结果看到清水正从死去的青年身上涌出。他们齐声礼赞青年，称他为幸福——吉尔格拉。就这样，这穷苦的青年终于得到了自己追求的名字……"

若不是乌日娜嫂子催促他，听得出神的小刚差点儿忘了今晚知识青年要在大队部开会。直到他骑着大黑马在月光下行走时，还在回味着那个动人的故事。

对啊，还是在斗争的道路上，自己去寻找一个最理想的名字吧！

二

小刚的黑马走进大队部土坯院墙时，会议已经开始了。牧民打扮的青年人正簇拥着一个四十开外，和蔼随便的中年人，他满怀兴趣地听着知识青年们的发言。这是自治区革委会的干部老徐，昨天刚刚来到白音塔拉大队蹲点。

身材胖胖的永红正在发言，低矮的屋里回响着她那银铃般悦耳的声音。

“……那时，我看见烧牛粪就恶心。有一次，额吉那么热情地端给我一碗热气腾腾的羊肉面条，怎么我也吃不下。在贫下中牧的再教育下，我明白了，这是我头脑中的资产阶级思想作怪！在长期的斗私批修中，我在变！现在，我不但不觉得牛粪脏，反而觉得——”

“啊—嚏！”小刚打了一个又长又响的喷嚏。这一套他简直腻烦死了，他不管那姑娘怎样面红耳赤，紧接着又打了个更难听的。富有经验的老徐注意地观察着这个感情露于眉宇的小伙子。等永红讲完以后，他亲切地朝小刚挥挥手，请他谈谈。

“我谈什么？我可没有那种粪臭粪香的宝贵经验！”这粗犷的青年毫无礼貌。“谈也可以，我给上级，包括自治区领导提点意见：不能只把我们当劳力看待。我们要好好劳动，要拜穷下中牧为师。可更重要的，是要在阶级斗争的大风大浪中锻炼！老徐同志，领导应当看到，我们是红卫兵！我们的目标是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

“很好，”老徐同志高兴地站了起来，解开制服上的扣子，“我很赞同这位小同志的发言。是的，你们从北京千里迢迢地来

到这里，是为了什么呢？是为了在草地上看羊？是为了啃那种酸酸的奶豆腐吆？”他背着双手，在屋子里踱了几步：“要记住：我们来这里是干革命！党把你们放在这里，也是希望你们成为一支冲锋陷阵的突击队。今天我所以强调这一点，是因为今天的内蒙古正处在一场你死我活的决战之中。我代表自治区革委会的首长，严肃地告诉大家：我们已经掌握了内人党的大量罪证，缴获了他们的党旗和武器，还有叛国的纲领和计划。现在的任务是在全自治区挖出这个内人党的党徒并且肃清他们的流毒！”老徐神情严峻。

内人党？！小刚和伙伴们的心被紧紧揪住了。

“所谓内人党，全称是内蒙古人民革命党。这个反动组织根子很深，党徒遍于全内蒙。解放二十多年来，它在地下发展了大量党员，企图分裂祖国、叛国投修！当前我们的中心任务，就是掀起一场十二级的红色风暴！彻底扫荡这个反革命叛国集团！同志们，在这场你死我活的阶级斗争中，我们能袖手旁观吗？”

“不能！”愤怒的喊声像炸雷，震撼着草原深处的这个院落。老徐富有感召力的声音又继续下去：

“我到你们公社蹲点，不是没有原因的。根据确凿材料，你们公社的内人党分子搞过一次气焰嚣张的叛国演习，人数有五百人之多！同志们，在这种社会情况极复杂的民族地区，你们是我们依靠的主要力量。自治区领导同志特地让我捎给大家一句话：‘希望毛主席身边来的小将在这场红色风暴中，再次成为勇敢的闯将！’”

“老徐！”青年们沸腾了！他们扑上去，把老徐紧紧围在中央。焦急的询问，激动的倾诉响成一片，年轻人的纯真和热情强烈地感染着老徐，他感到非常兴奋。

当伙伴们激动地围住老徐的时候，小刚站在后面。此刻他的心正在燃烧。这个浓眉大眼的年轻人是多么热切地盼望投入这场风暴啊。正是为了参加这样的风暴，他曾悄悄地推开家门，用目光告别了沉睡的母亲，在黎明中登上开往草原的列车；为了在这样的斗争中锻炼自己，他曾刺破手指，用鲜血写下扎根边疆的决心；为了这样的理想，他曾不顾冻伤的双脚，在风雪里跟着马群下夜；在这种理想的鼓舞下，他牢记着红卫兵的使命，从未在自然界和内心世界的斗争中后退一步。……

他分开伙伴们，紧紧握住老徐的手。他的声音热烈而坚定："冲锋陷阵，有我们毛主席的红卫兵！"

老徐锐利的目光从眼镜里注视着小刚，一份标题为"已查明的内人党骨干分子"的材料放到他手中。

一行字跃入小刚眼帘：

白音塔拉大队民兵排长——乌力记。

三

乌力记被带走了，他那铁塔般的身影消失在门外。当他读了那份盖有公章的隔离审查决定以后，一句话也没有说。似乎他有精神准备。草原上有这样的话：人骑着马走，消息骑着风走。秋风可能早已带来了冰雪的寒气，白音塔拉的草儿已经摇曳了好久。

包里留下的是沉默和难堪。小刚心里在剧烈地斗争着。搬走！大队专案组长怎能住在内人党分子的家里？可是，怎能搬起乌日娜嫂子细心叠好的被褥呢？怎能离开这顶亲切而又熟悉的、熏得发黑的蒙古包呢？……然而，这是一场决定草原命运的阶级

搏斗啊，一个红卫兵怎能模糊阶级阵线呢？走！搬起被褥，搬到队部去住！

小刚一咬牙，弯腰抱起被褥。“阿爸、伯勒根①，再见”这几个单词，生硬地、费劲地从他的嘴唇里蠕动出来。没有回答。那两个人都低着头，乌日娜甚至背对着他。

小刚推开蒙古包的红漆小门。一阵初冬的冷风扑来，他打了个寒噤。

一年以前，正是他自己兴冲冲地迈进这道门坎。憨厚的乌力记笑得合不上嘴，他挟着小刚的行李，身上还穿着缀满银钉的牛皮摔跤服。在欢迎北京知识青年的摔跤比赛场上，小刚被这威风凛凛的冠军迷住了，他刚刚退下场来，穿着旧军衣的小刚就拉住了他，向他提出了住到他家的请求。……一年来，这一家人待他的心，真比奶子还要纯洁啊！……小刚犹豫了，他慢慢地转过身来。四双眼睛正在痛苦地注视着他，桑吉阿爸眼里布满血丝，乌日娜嫂子眼里满盈着泪水。但小刚很快恢复了理智，斗争的原则挣断了感情的线。他一低头，跨出了低矮的包门。外面是伸向地平线的广阔草原。……

时间过得很快，紧张的工作和劳动占据了小刚的全部身心。

上级接连发下指示。专案调查在广泛进行。马蹄在大道上扬起尘土。白音塔拉大队一共隔离审查了十二个人，巧得很，这十二个人正好是全部党支部、领导班子和民兵的领导人。

草原进入了一种自由放牧的岁月，羊群还是安祥地嚼着枯黄的牧草。自古以来，草原社会有自己天然的生产结构，牧人们更有天然的保护畜群的责任感。谁也没有注意到：每天默默地随着

---

① 伯勒根：蒙语，嫂子。

羊群出牧的牧民，是在维持着草原的呼吸。

起初，小刚暗暗怀着乌力记将很快过关的幻想，他无法真的割断和这摔跤手的感情。他坚信这质朴粗犷的大汉一定是受了坏人的蒙蔽，他决定一俟乌力记讲出真情就立即放他回家。可是，乌力记似乎选择了另一条道路，这条道路给他带来了苦头。

一天夜里，小刚听见关在隔壁的乌力记那儿有一种声音。他悄悄走进房间里。原来乌力记是在睡梦中呻吟，他那厚厚的胸脯剧烈地起伏着，粗重的喘息和下意识的哼声，震动了小刚的心。

不，小刚并不支持公社专案组那几个干部，他讨厌那种专断作风。曾因拷打乌力记的问题他和他们辩论过。似乎他也能理解那些人的焦躁情绪。材料像铁一样沉重；乌力记一身集中了多少线头啊！经上级文件查明，一九六五年内人党在这里搞了次三社十一队联合叛国演习，乌力记在演习中极为活跃。几乎所有的社队，都有揭发他的材料啊！

每当小刚负责审问乌力记时，他总是从眼前这个宽肩膀的骑手身上看见一连串往事的叠影。他看到乌力记像天神一样驰骋在马群中，用马杆子套住那长鬃飘飘的暴烈儿马；他看到乌力记挥动着银光闪闪的“角得格”①，在牧人们的欢呼声里跳上摔跤场；他看到乌力记一个劲儿地给自己碗里添炒米；他看到乌力记把黑骏马的缰绳塞到欣喜万分的自己手中……想到这些，小刚的心里就涌起一股怜悯和同情。他充满诚意地对乌力记说：“讲吧！把内人党欺骗你干的事情讲出来！党会宽大你的！”

乌力记也充满真诚地向他分辩：“真的！小刚！我没有干过坏事！你们会搞清楚的！”

---

① 角得格：蒙古式摔跤服。

老徐经常坐着吉普车往来于旗社和白音塔拉之间，他特别关心乌力记案情的进展。那摔跤手憨声憨气的分辩特别叫他恼火。一次，老徐从旗里回来，他跨进乌力记那间屋，用手指头戳着他的眉心，恨恨地说："告诉你！如果在其他旗县，你这颗叛国脑壳早就给砸烂了！你放明白点，不要把我的涵养视为书生的无能！"

乌力记当然听不懂他这江南口音的汉话。他只是明白这大干部生气了。他不愿再多嘴，但又总想讲点什么。乌力记小心地朝前迈了一步，轻轻地说道："我们应当相信群众，我们应当相信党。……"

老徐听了翻译后突然怒不可遏。他猛地一把揪住乌力记的袍领，抡园手臂，发疯似的一连打了他十几记耳光。"你相信的是他妈的反动透顶的内人党！我们早晚把你这个混账党砸烂！"

乌力记本以为自己真的能说服老徐，听了翻译后，他抬起了头，脸上浮现出痛苦和吃惊的表情，鼻子里流出来的一股鲜血一直淌到脖子里。他满含泪水的大眼睛莹光一闪，从此他拒不讲话。只有一次例外。

初雪那天，小刚和另一个知识青年合放乌力记的马群回来。大队部院里，那些与内人党有牵连的人正在监视下劳动。当小刚走过乌力记身边时，听见他在自言自语："下雪了，马群要多吃些硝，不然过不了冬啊，唉，下雪啦。""……恩格尔哈达的南坡，是最背风的地方。离那儿不远是哈拉戈壁。秋天我去看过，唉，戈壁里今年硝出得多好哇！……"

小刚猛然悟到这是说给自己听的！嘿，乌力记终于开口了！小刚一把抓住他那又脏又油、日夜不脱的皮袍。

"乌力记！马群的事不用你多操心了；你——"

乌力记不容他说完反转过脸去，拾起地上的皮条，一心一意

地做起皮活来。他又慢悠悠地好像是说给手里编的那个马笼头听的。

“……好马倌该在入冬时看好暴风雪日子里的躲命地方。恩格尔哈达山不近呢！该认认路嘛……”说完，乌力记收起皮条和黄羊角之类工具，拍打了一下穿破的袍子前襟，摇摇晃晃地走了。

当时，小刚除了对他的顽固不化又烦又恨之外，并没有过多地想到什么。半个月后。当他接到风雪警报时，恩格尔哈达这个地名突然浮现在脑际。……

夜间，当雪花一片片地落在马鬃上的时候，小刚早已把马群赶进了恩格尔哈达的凹字形山坳。三百多匹蒙古马下午吃足了哈拉戈壁的咸草和硝土，此刻显得很有精神。

这架屏风似的山是奇异的。雪停后就开始逞凶的狂风沿着两侧山沟呼呼南去，山南面的山洼里风力却微乎其微。戴着大皮帽子的小刚仰起头来，只觉得滚滚雪雾掠过头上的山顶。他寻思，乌力记，乌力记，你这样一心挂着马群的出色的牧民，怎能是个内人党呢？……

第二天，阳光和煦。小刚把马群赶到大队部附近的山坡上。三五成群的马儿用蹄子刨开积雪，津津有味地吃着。小刚驰马跑进院子。在关押乌力记那间屋的窗户上有一个人的面影。小刚一靠近，那张脸马上消失了。

小刚看清了那张脸孔，确切地说，他看清了一道牧马人特有的目光——乌力记是在数着附近的马群，是在了解他心爱的马群在风雪中的情况。

乌力记还是不开口。

四

这一天，小刚从早晨就觉得浑身发烧。

中午，公社来电话要专案组立刻派人去取一份重要材料。老徐坐着吉普车不知到哪儿去了，小刚忍着头疼，跨上黑马，顶着纷纷扬扬的雪花上了路。

当小刚咬着牙，在白音塔拉大队那黑黝黝的房子前拉住马时，天已黑了。他只觉得头晕目眩。滚烫的前额突然重不可支，当他抬起右腿翻身下马时，突然失去了重心。仿佛一条麻袋沉重地从马鞍上摔下来，咚地一声砸在雪地上。

办公室里正在审讯乌力记。手忙脚乱的人们把昏迷的小刚抬到炕上，剥掉他那沾满雪块的皮袍子。他的耳际只有轰鸣着的呼呼风声和嘈杂的脚步声。

一声尖叫刺进他的耳膜："乌力记逃跑了！"

什么？小刚下意识地蹦了起来。只见低矮的土房里人们挤做一团。有人在寻找鞍具，有人披挂上子弹带。他吃力地问道："怎么？谁……谁跑了？……"

"乌力记逃跑了！他把你的马骑上逃跑了！"

"快……快追！顺着……脚印追……"小刚绝望地喊着。他知道那匹追风的黑骏马，乌力记是它的老主人，想在雪地里追上这匹马和这骑手简直是不可能的。

"白毛风刮得什么都看不见！马蹄印全被雪盖住了！怎么办呢？"

"去……去边境，……通知……边防站……"小刚一急，一阵晕眩，又重重地摔倒在炕上。他好像堕入了深渊，在无边无底

的雪雾中下沉，下沉……

不知过了多久。

干裂的嘴唇触到一个硬硬的东西。那东西有一股金属的淡淡甜味。浮肿的嘴被那东西轻轻撬开，一股苦得要命的汁液流进他的口腔，接着又流进他干燥疼痛的喉管。

一口，又一口。苦汁缓慢地灌到他的胃里。不知是那液体的效力，还是那种金属的触感，小刚渐渐感到清醒了一些。

模糊的视野中，一个虚幻的影子显出了轮廓。在昏黄的羊油灯下，他先是看见一个佝偻的身影，接着又看见一头花白的头发。啊，是桑吉阿爸！

桑吉老人褪下了双袖，只穿着一件贴身衬衫。在那件皱巴巴的灰布衬衫下，他瘦骨嶙峋的躯体显得棱角分明。一堆黄羊皮缝成的小药袋排放在旁边，他正用一柄黄铜打成的药匙搅拌着磁碗里的药汤。小刚熟悉这柄磨得锃光明亮的铜勺。以前他住在桑吉阿爸家里时，看惯了阿爸用它给四方赶来求医的病人配药。

屋里弥漫着煎药的蒸汽。清苦的药香使病人闻着很舒服。铁皮炉子上的小锅里，深褐色的药汤翻滚着。一阵蒸汽飘过，小刚看见了蹲在下面煮药的人。宽宽的肩膀——啊！小刚惊呆了！

乌力记？！他……这么说，他并没有逃？对，在这种漆黑的雪夜，只有他能摸到桑吉阿爸的蒙古包。这么说，他并非是利用白毛风的掩护和人们的忙乱，去企图偷越近在咫尺的国境线？他是在风雪中，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雪夜中，为关押他的专案组长找来救命的医生？……

这一切怎么解释呢？……小刚的血凝固了。

雪停了。隐隐可见的乔里玛星① 送来了乌珠穆沁草原的又一

---

① 乔里玛星：启明星。

个黎明。镶在灰色铅空上的一抹淡白，给过冬的草原带来对新的一天的希望。冬窝子里的下夜人一次次地迎来这样的拂晓，一天天地挨到解冻的节气。

“嘟嘟——”吉普车的马达声和喇叭声。

老徐大步流星地走进屋子，把一个布口袋掼在桌上。他一面擦拭着眼镜片上的水汽，一面自嘲地说：“为了搞这点大米，在雪地里冻了一夜！这鬼地方真容易迷路！”

戴上眼镜后，他看见了躺在炕上的小刚。

“小刚！我听公社专案组讲你把旗里的材料带回来了？快拿给我看看！”

小刚吃力地取出那个牛皮纸口袋。老徐读着。他那黑色上框的眼镜闪着冰冷的光，那高高向两翼翘起的黑镜框，好像是他果断的双眉。文件只有一页，老徐抬起眼睛：

“你们白音塔拉大队有个名叫桑吉的蒙古大夫吗？”

“有，喏，他就是桑吉。”有人指指桑吉阿爸。这时，老徐才注意到屋里的情景。

大概老人已经从那不熟悉的汉语中听到了自己的名字，白发微微地颤动着。闪亮的铜勺从黄羊皮药囊中挖出一小勺一小勺药末，分别倒在一些小纸片上。他瘦削的肩头在那件又皱又脏的衬衣下显得又瘦又窄。

小刚突然想到一种可怕的情景！他霍地坐起来，一把抓过那页公函：“老徐！怎么回事！”

房间里气氛骤然紧张了。小刚等青年们都盯着老徐。他感到这些目光充满敌意。他严厉地瞪着他们，把公函递过去。

旗专案组来函中这样写着：“现查明：白音塔拉大队蒙医桑吉（男，六十二岁）长期以行医为名，大量参与内人党叛国活

动。据旗委机关和旗医院内人党分子招供，桑吉是内人党地下组织的交通员；在他们背叛祖国的阴谋罪行中，扮演着串通上下的重要角色。抓住此人，对于解决全旗案子有重要意义。请你处速将桑吉押来旗所在地。具体措施，委托自治区革委会干部徐同志负责。”

五

小刚噙着泪水，用冻僵的双手，把乌力记的尸体从小屋的房梁上解了下来。

憨厚朴实的乌力记，就像他默默地被关了几个月一样，也默默地死去了。他只有二十八岁，他的命运和他那意味着长寿的名字很不一致。……人们并不一定永远记住这个名字和这个名字的悲剧。往往是那样：人们习惯于为那些在风暴中折断的大树叹息，没有注意风暴中摧折了多少牧草。……后来，当牧民们听说屈死在那场风暴中的蒙族和其他民族的人数以后，他们的心情似乎反倒平静了一些。可是，如果小刚当时能够知道乌力记的悲剧正在辽阔的内蒙古大草原上处处出现，他是决不可能无动于衷的。不！如果他了解这种悲剧的蔓延，他决不缺少挺身反对它的勇气！……

小刚蹲在乌力记的尸体旁，心如刀绞。那一幕难忘的情景又浮现在眼前：

……桑吉阿爸的手颤抖着给小刚包着药。十个包成三角形的小纸包滚到小刚手里。老人蹒跚着走向门口，赤裸着瘦嶙嶙的胸膛。吉普车的马达又轰响起来。

老徐正把那袋南方人喜爱的大米交付给人。小刚踉踉跄跄地

走过来，扯住他的深蓝色呢制服。他喘着气声音嘶哑地说：“老徐！再调查……调查再抓……桑吉阿爸是……阿爸……他不可能是……”

“要记住革命原则！你的眼睛被敌人迷住了！”老徐厉声喝道。他的眼镜里闪烁一种近乎残酷的光芒。伙伴们把小刚又抬回炕上。

桑吉在屋门口站住了。他深陷的双眼直勾勾地看着他的独生儿子。他把那柄铜勺塞到乌力记手心里，声音嘶哑地大声说：“孩子，阿爸一生只是磨光了这个药勺。它一点锈也没有。要是可能，你把它交给……交给毛主席！……”

老人走进外面的寒风，老徐随后跟了出去。吉普车的马达声远去了。……这个时代的草原就是这样，没有一个人能反抗命运，如果命运上盖有一个公章。

乌力记一动不动，像尊铁塔一样矗立在房间中央。他凝视着那扇门。人们没有发现：这个摔跤手已经绝望。他曾经以为自己那简单的道理能洗净冤屈，因为他相信党的眼睛。当他那牧人式的信念和自白被践踏之后，他只能忍受，在忍受中等待。然而，他已经忍受和等待了很久。

夜里，他解下腰带，在屋里自尽了。……

没有一个牧民敢来看乌力记。从队部向草原望去，那些蒙古包的烟囱仍旧静静地冒着炊烟。草原是沉寂的。小刚恐怖地感到，这种沉寂中充满了不平、隔阂和压抑的愤怒。

黄昏时分，小刚还守在乌力记那里。这时，他听见一缕若断若续的马头琴声在飘荡。过了一会儿，晚风又吹来一阵歌声，一个沙哑悲怆的嗓子在唱：

十两黄金打成的护心镜哟
在他的背上闪着金光；
二十两银线锈成的摔跤裤哟
在他的膝上闪着银光。

那黑皮子缝成的靴筒哟
没听说沾碰过哪块草地；
那鲜奶子喂大的勇士哟，
没听说摔倒在谁的手里……

小刚曾在摔跤场上听那些助兴的歌手唱过这支歌，它是歌颂乌珠穆沁草原一位传说中的摔跤手的。小刚清楚地感到，今天歌手们是用它呼唤着自己的草原之花，呼唤着冤死的二十八岁的摔跤手乌力记。……他痛苦极了，双手痉挛地攥住了死者的袍襟。

一个人粗暴地推开小刚。他抬起头，望见乌日娜嫂子模糊的泪眼。这蒙古女人啜泣着，吃力地抱起乌力记的遗体，把他往一旁的牛车上搬。小刚急忙伸手帮忙，但乌日娜仇恨的目光使他停住了手。他呆呆地站着，看着这纤弱的女人费劲地把丈夫的遗体挪上了木轮车。

牛车转动着两只粗糙的木头轱辘，高一下低一下地，缓缓地驶出了大队部院墙。在迷茫的暮色中，小刚凝视着牛车缓慢地走向南方，走向那遥远的、马群和羊群都不去的山谷。那里自古以来，草原的牧人都在那儿安葬。蒙古族人民是轻生死的，他们觉得安睡在茂密的青草丛中并没有什么不安。因为，那儿是生养他们的故乡草原深处，也是祖国的草原深处。……

这场运动关押了不知多少人。小刚一直相信了这些被逼的口供，而没有相信乌力记的分辩。此刻，他相信六五年的演习是党领导的一次保卫边防的民兵演习了。因为在乌力记的分辩上，有一条生命做保证。……

草原和边疆毕竟离得太遥远了，她们没有享受第一束阳光的福气。无论是乌力记还是小刚都不知道，那覆盖了一冬的阴沉沉的天空已经从南边开始晴了起来。乌力记啊，你可知道，在你绝望地含冤而死之前几天，北京城已经发出了挽救草原的声音！……

六

平反大会开完了。会上传达了中央对内蒙古这场运动的批评。各种专案组全解散了。

小刚骑在马上，伫立在公社背后的山梁上。一条蜿蜒的车道经过这儿通向白音塔拉大队。

早春的和风吹融了冰封的雪原，在积雪下埋了一冬的牧草掀动着微微的波浪，草原复苏了。

远处慢慢走来一骑马。小刚根据马的颜色和姿态，知道那正是他等的人。他下了马，从怀里摸出一柄闪闪发光的铜勺，把它托在掌心，低下了头。

铜勺是他亲手从乌力记僵硬的手心里取下来的。他发现铜勺上被人刻上了一个桃形的心。摔跤手并非真的沉默着离开人间，他拔下门框上的铁钉，用这个线条简单的图案，留下了他的控诉，他的忠诚，也留下了他对自己那用一生磨亮了这柄铜匙的老父亲的依恋……那天，小刚没有勇气把它交给乌日娜。现在他要亲

手把它交还桑吉阿爸，哪怕这晚年失子的老人用马绊子狠狠地抽他……

马蹄停住了。一只瘦棱棱的手颤抖着，从小刚掌心取走了那柄铜匙。又是这只手，颤抖着把一张印满铅字的纸放在小刚手里。

“孩子，给阿爸再翻译一遍吧！”桑吉阿爸声音喑哑。小刚读着，一句句地把中央对内蒙这场运动的批评译给阿爸听：

“……事实证明，广大蒙古族人民是伟大的人民。那么多人受了冤枉，那么多人被拷打关押甚至逼死，但没有一个人叛国外逃。我们的内蒙人民是多么好的人民啊！他们也有跑的，不是跑到国外，而是跑到北京……”

“孩子，这最后几句话是谁讲的？”

“周总理。”

桑吉阿爸接过那页纸，把它和那把刻着一颗心的铜勺捧在手里。他的手剧烈地抖动着，最后连肩头也抽动起来。阿爸一下子蹲在草地上，泪水沾满了花白的胡子。

摇动着的青草抚弄着阿爸的蒙古靴，草原屏住了呼吸。只听老人那低低的哭声。小刚感到：这是伟大的蒙古民族哭了。……

小刚的血冲腾起来，他觉得自己变成了一团烈火。他跳上马，疯狂地抽着它风驰电掣地冲下山梁。那乌黑的骏马仿佛一道黑色的闪电向公社方向劈去。鼓点般急骤的蹄声裹着这激怒而悲愤的骑手，一直冲进公社大院。若不是黑马在房前猛地站住，一定会撞死门前的人。

那是风度翩翩的老徐，正在和公社宣传队的永红在门口谈笑。

小刚声嘶力竭地吼叫起来，他已经激动得语无伦次：

“你在这里！你……你为什么说乌力记哥哥和桑吉阿爸是内人党！你的内人党旗在哪里？把你说的内人党旗拿出来看看！你，你说！”

这位自治区的干部沉着地把右手拿着的风衣移到左手上。他脸上现出鄙夷不屑的神色。

“你喊叫什么？有什么事值得大惊小怪？”他的声调仍充满自信和力量：“告诉你，我所做的一切，都是遵照上级的指示。一切都有案可查，我问心无愧。服从上级的指示，这就是我做为一个党员的纪律和原则。过去我这样做，将来我仍然——”

刷——一记马鞭狠狠地凌空抽下来，啪的一声打在他头上。整洁的呢帽和黑框眼镜随着鞭子的弧线，摔在化冻时节泥泞的地上。永红吓得脸色苍白。躲在一边。

黑马挣咬着嚼铁，驮着骑手旋风般地冲出了公社大院。

七

小刚和参加专案组的知识青年们挨门挨户向被关押过的牧民道歉。可是，被践踏的感情并不能随着牧草的阳光下发芽，尤其是当她被践踏得流血以后。在这段时间里，他们经受了最痛苦的感情折磨。

那天，他们来桑吉阿爸家道歉。阿爸不在家，乌日娜嫂子正在缝衣服。小刚一行刚刚进包坐定，她就推门出去了。这刚刚二十六岁就失去丈夫的女人伏在牛车上呜呜地哭着。小刚谨慎地走过去，却又不知说什么。乌日娜突然抬起头来喊道：“你们为什么不把这匹黑马也打成内人党？六五年民兵演习时，乌力记就是骑着它去的！……”

小刚徒步走了。伙伴们把黑马撒回马群。这个家他无法再回了，……只有在这时，小刚才体会到以前住在这顶蒙古包下的日子是多么幸福。

小刚他们来到了查干敖包山下打井。他们为重建和牧民的血肉关系，决心把全部力量投入最艰苦的劳动。

查干敖包是大队的无水草场。这儿丘陵纵横，山脉交错。看水脉的人说，这种地势一定藏着好水，可是，每年都有失望的打井人捆起帐篷，离开他们住了一冬的营盘和一个干枯的井洞。小刚他们请了许多行家看水脉，定下了井位，堆下了山积的井石，决定夏天打井①，争取从这里走出他们的新道路。

这刚满二十岁的青年所经受的磨炼，恐怕很多成年人也未必经历过。他变得罕言寡语。每天他披着星光，一个人悄悄地在工地上干到黎明；夜晚，他凝视着帐篷天窗外的弯月，常常苦思不眠。他回忆着自己留在草原上的每一个脚印，也常常追溯到那启蒙的文化革命年月。他承认自己的过失和错误，他比别人更不能宽恕自己。乌力记哥哥那魁伟的身影常常在他眼前晃动，他企图像他崇拜的英雄保尔。柯察金一样审判自己的行为和灵魂。

啊，今天他才明白昨天的自己是多么糊涂。自己就像鸟儿向往驰骋一样，向往着阶级斗争的大风大浪。可是自己为什么想不到这种斗争必须保护群众利益呢？难道我们冲锋陷阵，就是为了伤害像乌力记哥哥一样的。可爱纯朴的老百姓吗？小刚，把你的灵魂掏出来，在乌力记哥哥的注视下，让它接受严峻的审判！

只有他清楚自己的灵魂是什么。那就是心爱的红卫兵。当他

---

① 牧区通常冬天打井，烧化一层冻土下挖一层，以防出水时控制不住水流，来不及砌井。

忍着三十九度的高烧，在零下三十九度的严寒中挣扎前行的时候，是这个响亮的名字给他力量。他渴望风浪，渴望斗争，是因为他珍藏着在天安门城楼上和毛主席、周总理一起拍下的照片。他只是热烈地追求那样的理想：希望在红卫兵精神的支持下成为革命事业可靠的接班人。……今天，他犯了错误。这就像奶子是白的一样清楚。他决不可耻地企图逃避责任。但是，红卫兵的原则，红卫兵的精神是否也错了呢？

有的人没有这种精神，他们反而也没有犯那样大的错误。比如永红，她在公社唱唱歌，跳跳舞，并没有要求留在“第一线”。她今天的心情是轻松的。牧人们都觉得她没有在那场害人的运动中卖力气，连乌日娜嫂子见了她也是和颜悦色的……毫无疑问，自己的错误和自己的红卫兵精神之间有着联系……他想了很多个夜晚，还是没有想通。他不愿把自己那个灵魂否定掉。那些喜欢轻易否定的人将来还会再否定的，因为他们从来没有真诚地追求过什么灵魂。小刚不这样，他深感自己的那个灵魂是有价值的，他坚信将来的实践会证明这一点。只是他注意到，在红卫兵的精神之上，应当有一个更重要，更伟大的前提，就像要射出一只箭，必须有一张弓一样。……

井一天比一天深。入夏的时候，他们打穿了一个地下水层。青年们终日泡在齐腰深的水里，一面用水车淘水，一面放石头砌井。夜里他们轮班睡觉，和慢慢上涨的水位斗争。十天后，查干敖包打成了一口好井的消息传遍了草原。

大队领导班子决定命名这口井为“知识青年井。”每天都有欣喜的牧民骑马来看，一袋袋奶豆腐倒在帐篷里，这使那些满手血泡的小伙子们激动得落下泪来。

伙伴们纷纷走了，有的回到原来住的牧民家，有的去边防上站

岗。他们从马群牵来了小刚的黑马，小刚说，他想住在这个帐篷里，等队里安排新的劳动。……

身材匀称，毛皮漆黑的马儿拴在帐篷门口。小刚抚弄着它漂亮的马鬃。他一看到这匹马，就想起了乌力记哥哥，想起他怎样送给自己这匹骏马，又怎样……

小刚痛苦地把头埋在黑马长长了的秀鬃上。草原呵，请给迷惘的骑手指一条路吧！

八

一天，两个人钻进了帐篷。为首的老人白发飘拂，随后的妇女拎着一只暖壶。他们都望着小刚，眼睛里流露着亲切的神情。小刚的嘴唇动了动，但什么也说不出来。

乌日娜嫂子蹲下来，给小刚倒了一碗浓浓的热奶茶。咖啡色的奶茶冒着热气，露在上面的一块奶豆腐显得特别白净。

小刚端着碗，怎么也喝不下去。他不掏出心里的言语，是无法喝下这碗喷香的奶茶的。他颤抖的手把茶碗放在毡子上，一手抓住了阿爸的衣襟，一手抓住了嫂子的袖口。

"阿爸！伯勒根！要是乌力记哥哥能回来，我情愿马上去死！可是乌力记哥哥他…他不会回来了。……"两串又大又亮的泪滑过小刚的脸颊，扑地倘溅在奶茶里面。

"孩子！风雪的春天总有死去的羊羔子，可是羊群里的羊羔子还是越来越多……"

小刚半跪下来，他紧紧抓着阿爸的袍角："阿爸！难道我能变成清明四月的羊羔，顶替死了的乌力记哥哥吗？阿爸，那您情愿收下我当您的儿子吗？"他的声音里充满了真情。

桑吉阿爸沉思了一下。突然，这老人的睛眼里闪出一道智慧的光芒。

"孩子，我记得很久以前，你求我给你取个蒙古名字。我看你和别人不一样，觉得不该随便给你取一个，所以就给你讲了一个吉尔格拉的故事……"

小刚也记起来了——"可是，神话里的吉尔格拉找的是幸福，而我……"

"依阿爸看，这几个月以来，你也像吉尔格拉一样在寻找着理想的名字。你刚才说，愿意给阿爸当个儿子顶替死去的乌力记；可是草原上失去儿子的不单是桑吉一家。孩子，你还是给他们大家——给人民当个忠实的儿子吧！在我们蒙古草原，有人叫巴特尔夫——勇士的儿子；有人叫玛拉沁夫——牧民的儿子；阿爸想到了一个最最美好的蒙古名字——阿拉丁夫。阿拉丁夫——人民的儿子！孩子，你有了这个名字，心里记住这个名字，就不会再犯错误，因为阿拉丁夫永远和自己的父母人民站在一块，永远不会和自己的父母人民分开！"

像是一股甘泉流入了心田。小刚体会着这个名字的含义，似乎他一下子还无法彻底理解这个全新的概念。阿爸用那深沉的声音继续讲下去：

"记得，你希望这个名字的含义能和你喜爱的红卫兵一样。我想，这两个名字的意义应该是一样的。只是阿拉丁夫更重要。孩子！红卫兵首先应当记住自己是人民的儿子！没有这个原则，你的红卫兵会陷进雪坑里的！"

"您是说，我以前虽然时刻想着红卫兵，可是我忘了红卫兵首先要站在人民一边吗？"小刚在沉思着。这是多简单的道理啊，人们觉得这种道理简直是老生常谈。可是，为了使人们看见朴素

真理的光辉，居然要付出这样惨痛的代价……

桑吉阿爸也在沉思，他的话似乎也是在讲给他自己："你那种红卫兵的精神也不能丢掉。你看，你乌力记哥哥能摔倒一百个摔跤手，可是他不敢反抗那个带眼镜的瘦干部。他忍不下去了，就结束自己的生命。阿爸想，他应当也像红卫兵那样，举起鞭子反抗，就像你敲那个带眼镜一样地反抗他们。马驹子生下来，要紧的不是个头大小，而在它是不是有一股劲；羊羔子生下来，要紧的不是胖瘦如何，而在它是不是有一点精神。孩子，爱惜你的这股精神吧！阿爸想，毛主席他老人家就是看重你们这股精神，才把你们请到天安门上……这股精神要是为人民而用，真是像灵芝草一样的宝贝呢！"

明亮的阳光照进了这年轻人的心房，一团更炽热的火焰在他胸膛里点燃了。感谢你啊，可尊敬的蒙古族老人！你把这支利箭搭上了硬弓，你为迷惘的骑手指点了前进的路径，你为整整一代红卫兵找到了伟大的前提和原则，未来和革命将永远记住你！

"阿爸！传说中的吉尔格拉找到他的名字，流的是他自己的血，而我找到这个名字，是乌力记哥哥替我流的血……阿爸！我决不会辜负这圣洁的名字的！"

饱经沧桑的桑吉老人拉着阿拉丁夫的手，走出了帐篷。他望着天蓝色的远山，深有感触地说，"孩子，你这样热爱这个名字，乌力记哥哥也就可以瞑目了。唉！要是所有的青年，要是那带眼镜的自治区干部也能懂得这个名字的意义，那该多好啊……"

乌日娜嫂子把小刚的行李装上了牛车。一匹黑马，一匹白马，随着一辆牛车缓缓地出发了。碧绿的乌珠穆沁大草原像海洋一样伸展在眼前。

啊，阿拉丁夫！记住你名字的由来，记住你找到它的代价，记住你阿拉丁夫的责任。你还年轻，你要把这个名字永远记住，不，要把它刻在你火热的心上！

一九七九年七月

青　草*

青草里埋藏着草原的生命，
牧人，你不能离开青草

七月的锡林郭勒，蓝天下是绿波拂动的茫茫草原。

在蓝天绿草之间伫立着一骑马，一动不动。

炎热的阳光直射在这无边无际的草地上，蒸发着野花、灌木、野葱和箭草的水分，空气中弥漫着一股饱含着浓郁扑鼻的青草苦味儿的气息，一股牧人闻惯的气息。和风中，青草低着头，抚弄着那匹海骝马毛皮闪亮的脚踝。

骑手是个蒙古装束的年轻人。从他褪色的青布袍子右肘磨破的情形，一望而知这是个终日挟着套马杆子颠簸的牧马人。他脸膛黑红，眉头紧锁，目光深沉。他那凝望远方的眼睛里，充满了蒙古民歌里常常唱到的、牧人离别家乡时的那种依恋和痛苦的神情。

他叫杨平。明天，漆成蓝白两色的公共汽车将把他带向南方，带向北京。年迈的母亲翘首望着游子归来，今天，他已是最后一次骑着马，走上草原上的最后一段路程。

---

* 《北京文艺》1980年第1期。

海骝马静静地站在草地上，它和骑手一样，正默默地望着碧绿的草原和草原尽头那化成一抹淡蓝的远山。

肩头上还留着那粗犷拥抱的触觉，耳际还响着那美好的告别声。他推开了几个最热情的朋友的马头。牧民们送行的马队远远地隐去了。他想独自走，想一个人一步步地穿过这片他曾经作为劳动者生活过的草原，想最后一次向他熟悉的每个山岗、每口水井、每片盐碱地告别。

可是，这段路是怎样地折磨着他的感情哪……那靴底的铁钉磕碰着生铁马镫的叮叮声，那海骝马的鬃毛一下一下触着拉住缰绳的左手的感觉，都强烈地唤醒着他的回忆，无情地勾动着他的心弦。

于是他忍不住了。拨转马头，微风拂面而来，带着那股苦涩的青草味儿。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清苦、新鲜的空气立即涌进了他的胸膛。这是让牧人心醉的、催促草原上万物生长的、七月时节的空气啊。他像尊雕像一样肃立在山岗上，一颗又大又圆的泪珠慢慢地溢出被烈日晒裂的眼角，滑过他干燥的脸颊。

载着歌声的热情马队，令人如醉如狂的送别赛马，不是常常可以安慰离别时痛苦的心吗？年轻的骑手啊，你心里还有什么更深沉的感情，需要独自一人来回忆呢？

碧绿的牧草轻轻摇动着，渐渐地，化成了一个身穿绿绸蒙古袍的姑娘。她健康、红润、娴静。羞涩的大眼睛望着年轻的牧马人。她熟练地把小牛犊拴在勒勒车的木轮上，有力的双手一上一下地挤着牛奶。她柔韧的身体晃动在马背上，把牛群赶上高高的查干哈达山。她低垂下含羞的眼睛，把喷香的奶茶双手端给做客的边防军人——啊，索米娅！你像草原上的小花一样，美丽但不出众，鲜艳而又朴实。你的情意，一点一滴都盛在我心里。在这

最后的草原行程上，我是多么希望像以前那样，转过一个山脚，突然看到你那穿旧的绿袍子，看到你清澈似水的大眼睛啊。

海水似的草浪似乎凝固了，在杨平沉思的眼前化成一片茫茫的白雪荒原。是的，那是一个寂静的、恐怖的、被暗黑的夜幕遮盖着的白雪荒原。

海骝马陷在没腹的积雪里，绝望地长嘶了一声。马群在哪里？这儿是哪里？杨平完全迷失了方向。他拚命地拉着马笼头，但马儿只是可怜地伸着脖子。其实，这儿只是一片小洼地，夏天可以唱着歌疾驰而过的小洼地。要是有一把锨来铲雪多好。要是出不去，人马皆亡；如果弃马而走，一个迷途的人也是吉凶难料——

暗夜的地平线上跃出一个火球，伴随着一个嘶哑的、姑娘的喊声。熊熊的火光渐渐映出一个蹒跚步行的人影。

……只记得他惊喜地夺过索米娅手中的木锨，疯狂地铲起雪来。当两个人牵着马终于登上雪薄的高坡时，姑娘浑身瘫软地坐到地上。

在温暖的蒙古包里，索米娅的父亲阿拉根登告诉杨平：姑娘曾举着煤油火把，提着木锨，辨认着他的脚印，在黑夜里喊着他的名字，寻找了整整五个小时……

“咦，你怎么能认出我和海骝马的脚印呢？”杨平拥着阿爸的大皮袍子，炉火把他的胸口烤得热乎乎的。

“……”索米娅害羞地垂下眼皮，轻轻地搅动着铁锅里翻滚着的奶茶。

积雪在杨平的视野中融化了，汇成了汩汩缓行的、锡林郭勒草原最大的内陆河——有名的锡林河。那河水像一条弯弯曲曲的蓝色玻璃，嵌在北国这片最富饶的牧场上。马群常常在这里饮

水，牧民们也喜欢把蒙古包扎在河岸绒毛似的嫩草上。

马群拥挤着，踏溅着蓝色的河水，儿马子抖动着长鬃上的水珠，率领着骒马和马驹子，一小群一小群地走上河岸，香甜地啃着咸滋滋的硝土和嫩草。杨平把蒙古袍的袖子绕在腰上，帽沿朝着脑后，悠闲地吹着口哨。半圆形的牛筋套索漫不经心地甩动着，海骝马踏上山梁。

索米娅正坐在草地上，全神贯注地缝着一件老人穿的那种黑面羔皮坎肩，装满的牛粪筐和拾粪杈放在她鲜艳的绸袍旁。

“嘿！好漂亮，还钉着银扣子呢！咦，索米娅，你为什么用黑布做面呢？只有老人才穿黑色的嘛！”

索米娅抬起头，温柔地瞧了他一眼，她把针别在那件坎肩上，递给杨平。

精致的坎肩里子上绣着一行很不熟练的字：“北京的慈祥母亲，愿您吉祥如意。”杨平的心怦怦跳起来。他一抬眼皮，正遇到索米娅大睁着的眼睛。那清亮的眼睛像锡林河水一样，那么深，又那么纯净。小伙子手慌脚乱地抬起手，把帽沿从后脑勺拉到额头上来……

从那以后，他渐渐感到了索米娅一家人待他的友爱。每当马群要离开大队去走场时，索米娅的母亲，那总是笑眯眯的阿伽总是老远赶着牛车，把一大口袋炸果子、熟肉和奶豆腐送到马倌的帐篷。她以长辈的身分嘱咐其他的马倌要爱护这个北京来的“嘎林都①”，而且笑眯眯地看着他，看得他发窘。

索米娅的父亲阿拉根登，是个有着使年轻人羡慕不已的二十

① 嘎林都：蒙语“火弟弟”。蒙古牧民习惯，几个男人外出劳动时，由最年幼者管火做饭，称为嘎林都。这里指最年轻的马倌杨平。

五年放马史的长者。有一次，他卸下杨平的马鞍子，戴上老花镜，把四枚打成莲花形的银饰嵌在上面。银鞍饰是老牧民心爱的东西，通常那是留给儿子的。

“唉，把这四朵银花钉在你的鞍子上，我也就放心啦！”老人轻轻地吁了一口气。不知为什么，青年的心却被不安紧紧捉住了。

往事就像锡林河水一样静静地逝去了，回忆却掺着河岸茂盛的青草味儿，留在杨平的心里。今天，这亲爱的一切真的要永远成为历史了。一股混合着温暖、眷恋、痛苦和迷茫的感情，揉搓着他的心。他要在这个时刻匹马单骑地走一会儿，想一想那使他感到亲切的一切，想一想自己在记忆里该留下些什么……

“哥——哥！”远远传来的一个清脆的童音打断了他的沉思。

从查干哈达山的方向，有一骑白马疾驰过来。可以看见骑者短短的小腿打着马肚子，就像拨浪鼓上的两根小辫槌。

哦，就是从他开始的。杨平与索米娅的感情，就是从这个巴特尔——索米娅唯一的小弟弟这儿开始的。

那时，杨平不过才在马背上度过一年多时光，还远不是个像样的牧民呢。他的眼角和前额都光滑而开朗，岁月还没有在那儿刻上些记号。不过，他也整天拖着根马杆子，模仿着标准牧民的浪漫姿态，歪斜地跨在海骝马上，跟着马群吹口哨了。

“哥——哥——，等等我！”渐渐跑来的小巴特尔在马背上一起一伏，小家伙骑马还是那么吊儿郎当。对，那天他就是这样一副满不在乎的骑姿……

那天，杨平来到马群时，巴特尔正和另外两个小家伙套马驹

子玩。这十岁的小骑手骑在他那匹新调教出来的三岁小白马上，两腿像拨浪鼓槌一样敲着马肚子。

被三个小骑手堵截得左躲右闪的一匹红马驹惊恐地变换着方向。巴特尔瞪着小虎眼，穷追不舍。旁边的小山包上，杨平满有兴趣地在看热闹。突然，那匹小白马猛地一个急转弯，巴特尔尖叫一声倒栽下来！但是，他的小马靴牢牢地卡在镫子里。野性的三岁白马惊嘶一声，疯了似的倒拖着孩子冲出马群！

"套镫啦！"杨平恐怖地大吼一声。他双手一阵痉挛，同时松开了右手提着的马杆和左手挽住的马缰。

天下的骑马人都明白：套镫就是死亡。受惊的马会把落马者拖得血肉模糊，踢得头骨粉碎。——说时迟，那时快。马倌训练有素的杆子马早把杨平左手的松缰当成信号，海骝马如箭离弦，闪电般从山包上射下来！一道长长的烟尘迅速靠近小白马蹋起的烟尘，飘成水平的马尾，就宛如带风的箭翎。当海骝马快要咬住白马尾巴时，它发现头上并没有探出那细长的马杆。这通晓人性的马儿突然长嘶一声，抖动鬃鬃，腾空一跃，一下子冲到了小白马侧面。就在这千钧一发的刹那间，杨平像鹞鹰扑羊一样张开双臂，从鞍上一跃而下，攫住了那只可怕的马镫！

他记不清挨了多少下马蹄，只记得自己用充血的手指把那只套在镫内的小马靴扳了出来。就在两个人与发疯的白马从那只马镫上——从死亡的链条上——分离开来的瞬间，杨平的眉头被重重地踢了一下……

醒来，已是躺在阿拉根登家的毡子上。

阿拉根登阿爸去找医生了，阿伽跪坐在杨平身旁，用蘸了白酒的棉球给他洗伤口，口中念念叨叨。她骂一阵惹祸的巴特尔，安慰一阵受伤的杨平。巴特尔犯了错，吓得缩在蒙古包的角落

里。杨平想朝他做个鬼脸儿，微微欠起身来。一只温暖的手按住了他的肩头，他抬起眼睛，一双泪汪汪的大眼睛正望着他……

唉，那是一双多么深情的眼睛啊。

杨平同这家蒙古牧民愈来愈亲密了。牧马人的生活是到处流动的，后来，他更是常常在阿拉根登这顶破旧的毡包里过夜或喝茶。这座熏黑的毡包里，每个人都非常欢迎他。可是，他是个粗心的小伙子，他不知道，草地上的姑娘喜欢在危难中选择爱人，勤劳善良的索米娅，竟由于抢救巴特尔，向他倾出了全部柔情！

直到他看到索米娅给他的妈妈缝的羔皮坎肩，他才发觉了这罕言寡语的蒙族姑娘心里的那一团扰人的火。可是，是什么遏止了他的喜悦和激动，使他远离这真挚纯洁的爱情而去呢？

他难过地低下了头。

"哥哥，我再送送你！"巴特尔气喘吁吁地扯住了白马。这匹白马已经发育成一匹剽悍强壮的骏马了。身材细长，胸肌凸起的海骝马和虎头虎脑、腿粗臀圆的白马亲昵地紧靠着，缓步向前走去。

"哥哥！姐姐要我把这个送给你！"巴特尔从怀里掏出一个五彩鲜艳的荷包。他高兴地补充说："看，姐姐把你给我画的骏马也绣在上面了！"

很多牧民都有这样的荷包。草原的妇女就像一些工艺美术家，她们用一条条"好勒该"贴边，用一股股金银丝线，把传统的吉祥图案均匀地绣在一个长方形的平面上。好勒该花绣是蒙古族妇女的骄傲。人们翻弄着、欣赏着男人们身上的荷包、袍子镶边和光彩夺目的摔跤裤，却夸赞着做得一手好针线活的女人。

索米娅在金银贴边里面，绣着一匹双翼的飞马。看着这匹

马，杨平的手颤抖了。

以前，巴特尔曾不止一次地缠着他："哥哥，给我画一匹马吧！"岁月倥偬，他一直没有抽出手画。只是前几天，因为自己就要走了，他才画了一匹奔驰着的银白骏马给他。巴特尔高兴极了——哪一个草原上的男孩子不喜欢骏马呢？

可是，索米娅绣在荷包上的这匹马，虽然骨架、线条姿态都和他画的一样，然而从颜色看，却是一匹海骝马！不仅如此，姑娘还意味深长地给它绣上了一双翅膀。那海骝马正从草原上腾空而起，它长鬃飘飘，前蹄扬起，回首嘶鸣，后面，是一片青青的草原。

索米娅就这样同他告别了。近一年来，虽然杨平和阿拉根登一家还是那样亲密，但他和索米娅却都悄悄地藏起了心里的感情。可是，心底的这股感情一直折磨着他，愈是临近告别的日子，这种感情就愈是使他痛苦。直至昨天同阿拉根登一家道别时，他仍然没有勇气，也不知如何同这善良的蒙族姑娘谈一谈，——他害怕在那双温柔的大眼睛里看到责备和怨恨。

不，这一针针绣成的荷包表达了姑娘的心情。她愿他像飞马一样飞向自己广阔的前程，她愿为他添上一双翅膀，而不愿像皮条编成的马绊一样，把骏马永远留在家乡……

啊，索米娅，你是多么纯洁啊。

那是在去年的八月……七月的草是金，八月的草是银，那时的草原就像今天这样美。畜群纷纷离开锡林河的河湾，到东面山里去抓油膘，杨平马群也迁到一口名叫"诺木汗"的井上饮水。

只记得那天的晚霞很美。他刚刚在井台上饮完马群，索米娅就准时地赶着牛车来拉水。海骝马拉着水车轻快地转着。杨平在

槽口一桶桶地汲满水，帮索米娅倒进牛车上的圆肚子大木缸里。

他斜躺在一片青灰色的艾可草地上，嚼着姑娘用手绢给他包来的，夹着炒米白糖的奶皮子。红日渐渐西沉了，融化在一片淡紫色和橙红色的晚霞里。海骝马、水缸车，还有井台上的机器都镀上了一层红彩。索米娅安闲地坐在草地上，侧面迎着晚霞，脸庞和身体的曲线上也涂着一线金红。杨平感到，这朴实的姑娘是那么美好。

"你看，"索米娅拔下一根草。这是艾可。一种畜群吃了可以催奶的，茎杆上长着一粒粒青灰色草球的有名牧草。牧人们都喜欢在长满艾可的草滩放牧，也常常在自己的民歌中唱到它。有一支歌的名字就叫《长满艾可的山沟》，著名的古歌《黑骏马》里，也有"举目眺望那茫茫的四野啊，那艾可多的山梁上有她的影子"的句子。索米娅轻轻咬着那苦涩的小草球，"你看，这艾可使母羊下奶，使小羊羔长大。我们呢，也就跟着一块儿长大了。你听老人说过吗？——青草里埋藏着草原的生命，牧人离不开青草……"

杨平的心又跳起来。从那次看到姑娘给妈妈缝冬天穿的坎肩以来，已经有很多次了：一股闪动的爱情的火苗在他胸膛里跳跃着。给马群下夜时，他常常凝望着星空和弯月，兴奋得合不上眼。可是，他小心地控制着自己，不让这火苗蔓延开来。有时远远看见索米娅绿色的绸袍，他悄悄地扯开马头绕到山岗另一侧，暮色苍茫时分，他常望望那座熟悉的蒙古包上冒出的炊烟，却策马跑向另外一座……索米娅是个容易害羞的姑娘，她是没有勇气多说一句的。

杨平接过那根艾可，无意中瞟了索米娅一眼。这一天的索米娅没有往常那含羞的神情，她清亮的眼睛一眨不眨地直视着牧马

人。是那绚丽的落霞给了她力量，还是这支可草的启示使她相信着幸福的将临？

杨平不安的眼睛瞥见了自己的马群。一个闪过脑际的比喻涌到嘴边。不知为什么，杨平的嗓子沙哑了：“索米娅，你看见那只黑花的小马驹了吗？它一步也离不开那匹青骒马。……你想过吗？索米娅！马驹子有自己的母亲和家乡啊！……”

索米娅的大眼睛惊讶地睁圆了，转瞬间就盈满了泪水。杨平不敢再抬头看她，只是呆呆地盯着那口井。可是，就连这口井也在默默地责备他：因为，井的名字“诺木汗”，就是诚实。小伙子，你没有勇气诚实地挖掘自己的深处……

姑娘的感情是火热的，但姑娘的自尊更有力。以后，索米娅再没有向他说过一句使他心跳的话。时间就这样从秋到冬、由春至夏，过去了一年……

使杨平暗自惊奇的是，她还是那么热心地给他补衣服、烧奶茶，也许，比以前还要更热情一些。

无论杨平怎样留心观察，他还是看不出来阿拉根登阿爸和阿伽是否了解这一切。直到一个月前，他把将要离开的消息告诉两位老人的一刹那，他也没有发觉他们有什么异样。

他只是发现大队里的牧民们都注视着他。有一次在锡林河饮马群，小个子马倌准迪斜坐在马上，竖着他那根一丈五高的套马杆，默默地望着蓝玻璃似的河水。一会儿，他叹口气说：“你看这锡林河的流水，它并没有流到东海去，它就在这干旱的蒙古草原找到了归宿……”

准迪大哥，难道我不愿像这河水一样，深深地渗入到这片可爱的土地中吗？可是，人总是闯不过人生中的某些关口的。你知道这个道理吗？

杨平打开了灵魂的窗口。是的，他爱草原，但不愿在马背上终生颠簸；他爱牧民，更爱牧民的女儿索米娅，但没有勇气永远做一名普通的、长年劳累的、远离一切城市生活的牧民……在索米娅纯洁的目光面前，他只能以自己北京母亲的年老体衰为理由，因为他明白，只要提起母亲，姑娘就会沉默的。像她那样善良的人都会沉默的。

索米娅，你懂得这样的关口么？

杨平从沉思中醒来，勒住了马缰：巴特尔该回去了。

少年抚摸着海骝马光滑的脖颈。"哥哥，昨天晚上，阿伽哭了。她趴在牛粪箱上捂着脸哭。她舍不得你……"

"巴特尔，哥哥北京家里还有额吉，她老了，家里只有哥哥一个儿子……"杨平机械地说道。

"我知道，阿爸就是这样劝阿伽的。只是，以后你会难过的，你会想你的海骝马……昨晚十几个人都谈着你，他们都这样说。"

原来，那些牧人昨晚齐聚在阿拉根登家里。他仿佛看见牛粪在炉架上闪着黄色的火焰，青烟袅袅上升。火焰映红了一群牧人的古铜色脸膛，他们的背影在熏黑的顶毡上晃动。在缭绕的青烟中，牧人们低声地谈论着他。他仿佛听见了惋惜的叹息声。

在杨平的心底，有一种坦然的心理。因为他和索米娅并没有山盟海誓，他并没有欺骗过这纯朴的蒙族姑娘。但此时，数不清的粗糙黝黑的脸庞，数不清的平凡而动人的往事，像河水一样缓缓流来，冲击着他的思想。难道真能坦然地离开这一切么？

巴特尔的白马渐渐远去了，这儿是大队的边界。

杨平又一次拨转马头。大队部、配种站，蜿蜒的锡林河的波

光，星星点点的蒙古包，甚至诺木汗井的黑影——整个大队的草原，都历历映入他的眼帘。而怀抱着这一切一切的，是无垠无际的草海。查干哈达山矗立在草海中央，山顶雪白的巨石，像是海浪拍溅的浪花。在那白色的石头上面——

杨平眼睛一亮：在那白色的石头上，伫立着一个小小的黑点。可以看出那是一个人。在七月骄阳下，模糊地可以辨出那人穿着一件绿色的袍子。

索米娅！……杨平声音颤抖地喃喃唤道。他仿佛看到了姑娘苗条健壮的身影，看到了她的绿绸袍子被风掀动，看到她眼睛中满盈的泪水。

杨平抖动的手从怀里摸出那个彩色的荷包。一根青青的艾可从荷包里露了出来，青灰色的，茎杆直直的艾可。

他想起来了：艾可，它使母羊下奶，使小羊羔长大，我们也一块儿长大了。青草里埋藏着草原的生命，牧人是离不开青草的……

荷包上绣的海骝马留恋地回首望着草地。是啊，只要在广阔的人间，它飞到天涯海角，总离不开青草的哺育，忘不了青草的恩情。

杨平深深地吸着饱含青草味儿的空气。他在用呼吸，用面颊，用整个身心记忆着这清新而亲切的气息。牧草一排排地摇曳，后浪推前浪地涌过来，仿佛在向他点头。

极远的、索米娅那小小的绿色身影一动不动。

那身影就象是草海中的一株青草。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五日

锁儿罕·失刺*

传说祖先写过一部神奇的书
写好后，又把它秘密地藏起
我请教过草原上白发的长者
他却不知道这秘密的含义。

一

铁木真费劲地蹚着水，一步步登上陡峭的河岸。他的皮裤已经被水泡得精湿，滑溜溜地往下坠。

尖硬的芦根茬子和河边箭一般的干芨芨草刷刷地打着他的脚踝。远远地，在雄伟的不儿罕神山那黑黝黝的山凹里，一轮淡黄色的圆月悄然升起来了。团团乌云被月儿衬得微微透明，无声地又迅速地擦过月儿皎洁的脸庞，朝草原的尽头流去。

"唉——"铁木真沉重地坐在河岸的草滩上，心里一片迷茫。"可真是到了这样的地步啦——除开尾巴再没有鞭子，除了影子再没有朋友！唉！"他又叹了一口气，斜躺下来，小心地枕着套在脖颈上的那个用没剥皮的粗柳树干作成的木枷。

---

* 《民族文学》1982年第1期。

天上那神秘的月亮正望着他。这是什么启示呢？大概是告诉我那个马鞍子的预言吧……那天本来不会被泰亦赤兀人捉住的，如果听从神的劝诫的话。前后肚带都扣得好好的，而马鞍子却翻转过来了。这明明是神在告诫。而自己太年轻了，忍不住肚子饿，所以下了山。下了山——就被捉住了。作为蒙古骑士的首领，作为也速该汗的儿子，被万恶的仇人用木枷锁着，在阿寅勒①里示众，是多么耻辱哟……咦，看那月亮，它游进了云层。

铁木真翻转过身体，不快地摸着出血的脖颈。被磨烂的伤口上粘满了尖硬的树皮木刺。若不是……若不是牵枷的那个泰亦赤兀少年瘦弱无力，恐怕一枷还不会把他打翻。嗯，记得有一次，自己一手抓紧马鬃，一手抡圆弯刀，一连砍了一个鞑靼人三刀，又猛地撞了他一肩，但那个魁梧的鞑靼人还是骑在鞍子上。对，月亮不是贪恋云层，它是告诉我：连那一枷也是神助。一般说来，一枷就打翻一个牧人是不可能的。

他皱着眉思索着，心里稍稍平静了些。可是，冰凉的露水又透过薄薄的、刮净了毛的羊皮裤子渗了上来，浸着他疲惫不堪的身体，冻得他牙齿打战。他睁圆双眼，搜视着四周漆黑的灌木林，真想发现一头不会走路的小鹿或睡熟的黄羊，刺开它的血管，尽情地喝个饱。……

可是，四面八方他视线所及的一切，只是那瑟瑟作响的、散发着浓郁的苦艾味儿的夏夜草原。斡难河在这儿并不宽，也不太急。万物中，唯有它在呼应着空中那淡黄色的明月，闪闪地抖着黯淡的银色波鳞。唉，荒凉的、空旷的、被各个部落的马队践踏了多少年的草原哟……

---

① 阿寅勒：（ayil）：《元朝秘史》释为"营"，即蒙古包的聚落。

一阵夜风轻轻吹来了，抚着斡难河上的细浪。寂静中，若隐若现地传来了一阵用木锤捣着牛皮桶里的酸奶子的声音：咕咚！咕咚！……

二

那是锁儿罕·失剌家的记号——鲜马奶子盛在酸奶皮桶里，咕咚咕咚捣到天明。

锁儿罕·失剌……铁木真眼前浮起了那个矮胖的牧人的面影。一张滑稽可笑的脸，一双总是惊恐不定地灵活地打转的小眼睛。当那对小眼睛紧张地瞪圆时，连那几根稀疏的小胡子也翘了起来。他家的记号就是这样：整夜地捣着马奶子，好像急着要在天明时分一气把它喝光。

河边草丛里的蚊子发现了他。它们肆无忌惮地嗡嗡哼着，叮咬着铁木真被河水泡得几乎失去感觉的皮肤。他意识到这一点，努力展开套在木枷里的双掌，想驱走落在脸上的蚊子。可是，由于饥饿，连心跳也愈来愈急了。铁木真咬紧牙关，费劲地拖起发胀的身躯，站了起来。脸上马上感到一阵夜风的抚弄。随即——咕咚，咕咚，又听见那单调的捣奶声。那声音就好像是诉说着一些女人枯燥艰辛的、年复一年的生活。

锁儿罕·失剌……其实，锁儿罕·失剌是速勒都思氏族的人。但上天却给了他慈爱的心肠。当自己一枷打翻了那个瘦弱的泰亦赤兀少年，跳进斡难河的浊浪，只露出一个鼻子，屏住气，小心翼翼地躲避着泰亦赤兀人的追捕的时候，——哦，那些奸狡的泰亦赤兀仇敌像梳马鬃的梳子一样，排成横队，在斡难河的河滩和苇丛里搜寻着他。可是，那根将要划碎他肢体的梳齿，却

是上天安排的锁儿罕·失剌。他昂着头骑在马上，用一对乌亮的小眼睛瞪着前方，可是嘴里却在叨叨着："哼，我能看清四十箭远的山岗上一只旱獭是公是母，难道还看不见你那颗翘上天的臭鼻子么！……我是看你有本领，而且脸上闪着不寻常的光芒，所以我才不会告发你。老实躺在水里吧，把鼻子再埋深些！……"

一会儿工夫，"梳子"又梳了回来。锁儿罕·失剌慌慌张张地说："喂，听见了吗？躺好！小心些，你的仇人又回来啦！……天哟，看来你今天是溜不掉罗！"铁木真躺在水里，一动也不敢动。隔着一层半透明的水，他看见一个矮胖的骑手催着马，哗哗地蹚着河滩上的水洼，擦身而过。

后来，有十几个骑手聚在离他几步远的地方。铁木真听见马匹在烦躁地跺着前蹄，骑手们则粗野地尖叫吵嚷。有人不断地用腰刀砍着灌木丛，冰凉的河水把恐怖的砍声传到他耳朵里。他听见那些勇士说，如果捉住这个蒙古部落的逃犯，一定从他的脚趾骨折起，一直到脊骨和颈骨，把他的骨头全折断。一个沙哑的粗嗓门喝令众人：要横着梳，竖着梳，直到捉住那个贵族再回家喝茶！……

就在那时响起了锁儿罕·失剌的尖嗓子："咦——嚎！你们这些泰亦赤兀的血统高贵的诺颜①哟！既然是白天丢掉的人，我们难道能在晚上把他抓住吗？骑手没有了马，他能走开几步呢？何况他还背着木枷！嗨，算啦算啦，明天再来捉他也不迟呀……"他说得又快又急，而且口气轻松。大概，只有躺在浑浊的斡难河水里的铁木真才能听得出，那尖细的嗓音在恐怖地颤抖着。……

圆月潜入了一片一直连到天际的云朵，草原尽头那峻峭的不

---

① 诺颜（noyin）：官，老爷。

儿罕神山也消失在黑夜的帷幕之中。静谧的夜里，听得见草原战栗的簌簌声响。斡难河，这弯弯曲曲地蜿蜒在大地胸膛上的长河，疲乏地放慢了浪潮的步伐。视野里充斥的那个混沌世界上缀着几星闪光的萤火，不知究竟是天上的星，还是牧人帐幕的灯。

咕咚，……咕咚，……

当铁木真又一次听见那断断续续的捣马奶子声时，他忍住痛，扶着枷，站到一块石头上。在那儿，这个身材高大的青年人睁大了忧郁的眼睛，凝望着莽莽的天穹。薄薄的星光把他的影子投在斡难河的河面上。

他艰难地踏着那些芨芨草断茎，顺着河水的方向朝下游走去。

三

锁儿罕·失剌惊恐地睁圆了眼睛。他一下子从铺地的牛皮上蹦了起来，像是那牛皮下面有一块烧红的牛粪。

"你！……"他尖细的嗓子带着颤抖的哭腔，从他手中一只镂花的双连木碗里，洁白的奶子洒了出来。"你怎么……到我家里来了？"他愤怒地喊着，害怕地朝后退了一步，脑袋砰地碰在斜斜的、熏得黑黑的帐篷顶上。

"你还嫌麻烦事少么？你为什么不去找你的母亲和兄弟？你知道被力士们折断脊梁骨的滋味么？……"他又急又恨地，气势汹汹地嚷着，白沫从嘴角喷出来。他的牙齿打着战，一丝懊悔闪过心头。

唉，何苦呢？在河滩苇丛里何苦对这个陌生的蒙古贵族表示怜悯和帮助呢？其实，自已从来没有见过他，只是听说他是一个

有神助的人——听说他出生时，手里曾握着有魔力的髀石大小的血块。……而且，泰亦赤兀贵族把他的家乡蹂躏得那样苦，他怎能心甘情愿地为他们拚命效力呢……可是，黑驹子长成了白马，好心招来了麻烦！

铁木真倚着帐幕的木门瘫坐下来，无力地把头靠在门柱上，两只黑眼睛痴呆呆地望着这大发雷霆的矮老头。他大口地喘着，什么也说不出来。

"不要这样讲，阿伽，"一直沉默着的锁儿罕·失剌的儿子开口了。"别说气话。当鸟儿被鹰赶到草丛里时，连草丛还要搭救那可怜的鸟儿呢。"他站了起来，晃着黑熊一样宽阔的肩膀，拍拍铁木真的额头说："草地不会总是一个季节，灾难不会总在一个地方。你跟我来，——喂！合娜安妹妹！"

一个姑娘从帐幕背后转了出来。她穿着一件臃肿油污的单皮袍子，头发像没有擀好的牛毛毡片一样粘成一团。她低低地垂着头。铁木真看不见她的脸蛋。姑娘胸前挂着的几串骨头和松绿石磨成的项饰也正在发抖。

"听见吗，妹妹！你把这个人藏到羊毛车上去，要藏得严实，像把夹子下在旱獭洞口一样不露马脚。"

锁儿罕·失剌跳了过来，一把推开儿子，尖着嗓子叫道："把他藏在羊毛最下层！把他藏在羊毛车最深处！……不要怕他热死闷死，那总比折断脊梁骨好些！……你听见吗？合娜安！藏在最里面的角落里！"老头子跺着脚，挥舞手里的木碗，声嘶力竭地嚷着。

那姑娘一声不吭地走着，头依旧埋得深深的。铁木真随着她，悄悄瞟着她乱蓬蓬的头发。他不禁想起了自己的妻子孛尔帖，当然蒙古贵族是不会这样蓬头垢面的。她们头上总是闪烁着

骆驼商队从遥远的突厥草原以西运来的金首饰和由他在战斗中亲手从那些鞑靼或蔑儿乞贵妇头上扯下来的中国丝带的光辉。……

锁儿罕·失剌的粗壮儿子在背后吼着："记住！对所有活着的人，都不能透露一点风声！"这时，姑娘浑身一抖，她的赤脚正踩在营盘上的一摊稀牛粪上，险些滑倒。

此刻，半片粉红色的、轮廓模糊的朝阳从远方平展展的草原尽头露了出来。一片明亮的、柔和的光裹住了那个穿着光板皮袍、赤着粗糙的双脚的速勒都思姑娘。

四

正午时分，马队围住了锁儿罕·失剌的营盘。

"你看！马腿跑得淤了血，马背也磨得退了毛。……那家伙不会跑那么远，肯定是我们这里有人收留了他。只有这么办：搜查每一个帐房！"一个骑手愤愤地擦着汗，对锁儿罕·失剌说着。

"还算是泰亦赤兀的勇士呢，连一个带着枷徒步跑的人也抓不到！"锁儿罕·失剌捻着小胡子，嘲笑着那群满头大汗的骑手。"咦！"他突然兴奋地拍了一下前额："昨天夜里捣的马奶子正冒着气泡呢！你们看，皮桶已经胀圆啦。怎么，不喝几木碗？"

可是骑手们已经到处搜查起来。

矮老头端着那镂花的双连木碗，像个萨满①一样灵巧地跑来跑去。他嘲弄地盯着泰亦赤兀战士们在棚车里，在牛粪堆后寻找

① 萨满：一种原始宗教的巫师。

着。每当他们转过身来，他马上吱地一声呷上一口酸马奶。他快活地打着嗝儿，对那些大汉说："喂，好好找，你们要是找不到那个家伙，明天也许就要变成有两副脊梁骨的好汉啦！"

合娜安静静地蹲在羊毛车旁边，紧紧缩着肩头，头埋在怀里。当两名战士走过她的身边，开始打量那架装得满满的羊毛车时，她头上的黑牛毛毡片似的乱发微微动了一下。

"到帐房里去，合娜安！不要妨碍泰亦赤兀的英雄们干正经事！"锁儿罕·失剌怒喝着，一颠一颠地跑了过来。这时，那两个战士已经开始动手，把一团团羊毛从棚车里扯出来。锁儿罕·失剌的儿子提着一根马棒，晃着汗水淋漓的、长满黑毛的身躯，慢慢地踱了过来。夏天从沙漠里升起来的太阳就是这样，从早晨起就酷热灼人。羊毛堆在营盘的地面上，散发着油腻的、呛人的味道。

锁儿罕·失剌捻着胡子，舒服地倚在那羊毛车的木轮上，啜着木碗里的马奶子，心满意足地看着地上的羊毛。"真不错呀，遇上这样的好天气。呃——"他又打了个很响的酸嗝儿，看看已经空了一半的羊毛车。"太好啦，雨停以后，我一直没空晒晒这些羊毛呢！……"

两个披着牛皮胸甲的战士犹豫了一下。当然，难道勇敢的骑手会愿意帮这个胖老头干这种脏活儿么……他们狠狠盯了一眼老头子，正遇见老头幸灾乐祸的目光。

"聪明的泰亦赤兀血统的好汉呀，这样热的天气，难道人还能躲在羊毛里么？……"

"你再聪明，也不过是个聪明的酸奶缸！"两个小伙子嘟哝着，用油污的手抹抹汗，跳下车来。

……马队在夏季牧场的碱草地上扬起的长长的黄烟，已经渐

渐地散尽了。那兄妹俩拖出已经奄奄一息的铁木真，为他除掉了木枷，然后一块围到锁儿罕·失剌身旁。铁木真吃力地抬起眼皮，尊敬地、感激地望着老人。

锁儿罕·失剌却神色严峻地继续注视着那烟尘散去的方向，一直望了好久才转过身来。突然，他发疯般地把那只古老的双连木碗猛地摔在草地上，对着铁木真捶胸顿足地大骂起来：

"你差点毁了我！毁了我的家！我敢对上天的神发誓：只差一点儿我的家就会像风吹灰尘一样，毁得干干净净！……你还要干什么？快滚吧！去找你那找不着的兄弟去吧！……"

老头儿气得青筋跳起，稀胡子一掀一掀的。也许他还想骂些不堪入耳的粗话，但不知为什么没有骂出来。

五

那只羊羔真肥呵，有经验的牧人一眼就可以看出来：它一定是吃两只母羊的奶长大的。铁木真默默地盯着铁锅里煮着的那只鲜嫩的羊羔，一动不动。危险已经过去，弓弦已经松弛，他累得连说句话的力气都没有了。

锁儿罕·失剌牵过来一匹黄马，惋惜地摸了摸那马儿白色的嘴，又搔了搔它剪得平平整整的黑鬃，然后叹了口气，把缰绳递给铁木真。

"没有马鞍。不过，比没有脊梁骨还是好些。"他顿了一顿，像是在挑选着教训人的字眼，不过，嘴里讲出来的话却很柔和："走吧。别以为我的酸奶比你们部落的好喝。早走比晚走要好。……先找到你旧日的营盘，然后留心着草地上马踏的痕迹。记住不要离开斡难河太远。走吧，去找你的母亲和兄弟去吧……"

他的熊背儿子还递给铁木真一张弓和两支箭。他询问地看着这高身材的青年："怎么样，对一个骑手来说，两支箭足够了吧？"

沉默的蒙古青年用眼睛微笑了一下。

铁木真跨出帐幕。明晃晃的太阳烤炙着无边的草原，远处斡难河那儿升腾着蒙蒙的雾气。他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大步朝马儿走去，赤脚踏着被太阳晒得暖烘烘的大地。

合娜安正把装着肥羊羔肉的一只皮桶替他拴在马背上。铁木真站在她身后。当姑娘忙碌地把皮条拴紧在马肚子上，然后挺起胸脯，擦掉脸上的汗水时，铁木真第一次看见了这速勒都思姑娘的脸。

这张脸一点儿也不漂亮：粗糙、黝黑，颧骨上被烈日晒得脱了一块皮。然而，那双眼睛却是那么清澈，就像斡难河秋天的碧波。铁木真注视着这双眼睛，但是，姑娘马上又垂下了头。

他跳上黄马，试着走了几步。马儿走得很有弹性，装羊肉的皮桶也绑得很牢。铁木真收住缰绳，扯过马头——

锁儿罕·失剌一家人都静静地站在那顶熏黑的小帐篷旁，默不作声地凝视着他。

一阵感动的潮水涌上了铁木真的心头。他很想说些什么：道谢的话和吉祥的话。可是，他什么也没有讲。他用闪闪发光的眸子望着这一家人，同时催开了那匹黄马。就这样，蒙古部落的铁木真和速勒都思氏族的锁儿罕·失剌一家在斡难河畔的草原上分别了。

铁木真信马由缰走在河畔芦苇丛里。青青的嫩芦草被那黄马用健壮的胸脯分开。斡难河泛着白浪，浩浩荡荡地流向草原腹地。一只叫不出名的、黄胸脯的小鸟盘旋着，跟着他的马儿朝前

飞着。铁木真想：也许这就是锁儿罕·失剌一家的化身吧。看来，纵使我远离他们千山万水，他们也会帮助我的……

“哦，我永远会想念着你们，黑夜在梦里，白天在心里。”他喃喃地说着，凝望着头上那只黄胸脯的小鸟儿。

那小鸟儿啾啾叫着飞去，铁木真夹了夹马肚，也随着它驰上了前面的山岗。

尽管并不是在不儿罕神山的顶峰，这儿却能看得见整个草原。斡难河顺着大地的倾斜面，向下游辽阔的牧场流去，一直消失在天地之间烟云迷蒙的远方。白蘑菇一圈圈地嵌在嫩绿的山坡草滩上，像是女人们用羊骨磨成的雪白的环饰。就是这片一眼可以望尽几十道山脉的、无涯无尽的大草原，正强烈地呼唤着这个骑黄马的青年。

铁木真缓缓地下了山岗，然后向斡难草原的深处驰去。在永恒的草原传说的河水中溅起的这朵浪花流逝了。斡难河几度改道，速勒都思氏族的血也早已溶进了后来的牧人们的体内，人们早已忘记了在斡难河畔，曾经有过身材矮小的锁儿罕·失剌老人和他的一家……

当铁木真催开黄马驰向远方时，无论是草原，或是斡难河，还是他自己，都不可能在这时想到，他居然就从这里开始，走遍了整个世界的北方，当然更不会想到，他后来能得到成吉思汗的称号，并被蒙古和突厥草原的人们代代传诵。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

静　　时*

一

我的眼前摇曳着野草。每当风儿低掠着地面拂来时，那野草就晃动着蓬松的长穗、柔韧的细颈。狭长的、毛茸茸的草叶子瑟瑟擦响，我能清楚地看见引起每一点声响的、那草梢的相碰。它们赤裸的根须顽强地、野性地插进黑黑的泥土，甚至擦着我冰凉的躯干，攀住我粗锐的棱角。

它们总是遮挡着我的视野。我只能静等着，等它们飒飒摇摆时露出大地尽头的远山。那儿总是罩着淡淡的雾，连接着扶摇而上的解州盐池的水汽。在雨后还晴的日子里，我能从草缝中清晰地辨出盐湖雪亮晶莹的水；那时，那遥在天际的中条山脉显得线条历历可数，黄褐色的山体雄浑又悲壮。

在默默之间我爱上了这屏风般一字摆开的中条山。它毫无江南园林的过分娇媚或三山五岳的过分神奇。在它莽莽的黄褐色中蕴含着一种感人的真朴，就像蠕动其间的农民们那毫不粉饰的生活。可是——我只能等着风儿催动草浪，野草闪开，露出这片一

* 《青年作家》1983年第6期。

望无际的视野。

我心平气和。县知识青年安置办公室的那个胖老李很会办事。他让我远离县城的嘈杂，也背离墓场的感伤。他把我葬在这个山岗的最南端：前面是陡峭的斜坡。我可以把一切置于脑后并不再回顾，只瞭望着南方宽阔的涑水河谷和那粗犷苍凉的远山。

我被胖老李笔直地插在这里。被石匠打磨后，质地坚硬的躯体呈着我喜欢的淡青色。我的名字和一行“因窑洞倒塌致伤、经全力抢救无效”的字样刻在这淡青之上，薄漆着一点红。偶尔有人来到我面前，拨开野草，读读这些字迹，他们会说：“噢——，原来是个知识青年的坟。”

我凝眸不动。但我并不看他们。我等着他们走开后，再去眺望蓝蓝的涑水河，闪闪的盐池和层层叠叠的中条山。

二

我变得这样安静，静得似乎可以注视着眼前出现一次冰川。因为一切对于我已不复存在，我对一切也不能发出哪怕是一声感叹。

静，已是我剩下的唯一性格了。从来到这里的第一天我就发现了这一点。那天开过一个草率了事的追悼会。我听着胖老李给我念悼词。他的秃顶上沁出一层细细的汗粒。他是一个好人，实在编不出适合我的词汇。我既不是烈士英雄，也不是因公而亡。逮燕子——我是钻到长着蛛网的旧窑洞里逮燕子，而死掉的。硬要胖老李背出“永远活在我们心里”，是太过份了。与会者们在倒替着脚稍息，有的不时吸一口烟，再把夹烟的手背过去。

会开完，人们拥挤着走开时，山头上腾起一片憩息的麻雀。

那小鸟儿被人群惊吓，“喳喳！喳喳！”翅子扑楞楞响着，暗红色麻点儿的胸脯刷刷掠过我的眼前。

我只是目不转睛地凝视着千里迢迢赶来的母亲。她失神地站在我对面，形容憔悴。“妈——，”我叫她。我已经快有两年没回过家。我想和母亲说点悄悄话。“妈，您看我多不像话。逮燕子——其实燕子也没逮着。带累您伤心，还得花钱坐火车。“母亲直愣愣地盯着我，继父在旁边扶着她。“妈，我还不如上个月跟村里男生回家呢。他们说，过了茅津渡有一班夜车不查票。他们男生敢扒车，可我没敢”，我絮叨着，人们都纷纷散去了。只有母亲和继父留下来。从小我们家孩子已经同母亲有了一丝隔阂：因为这个后爸爸。现在看来是多么可悲呵。在我被长埋在涑水河畔这座荒芜的小山上时，还不就是他们，使我感到了最后一次的、血缘和人情的温暖么。……我曾经是个任性的小姑娘。过年时，妈叫我给继父拜年，我瞪她一眼就跑出了门。她追上我，用好多关于吉利的话软声软语地规劝我，我早没了气，可还是犟着不回家。

哦，那任性的时候我忘了自己是在享受。享受一种反正不会失去的、任凭自己挥霍和折磨的爱。我奇怪，在那些时候自己为什么反而总是觉得委屈。

胖老李慢慢地、最后一个走了。母亲黑布鞋上的湿斑也在变干。她蹲下来。她额头的一绺遮掩不住的白发在朝阳照射下丝丝分明。她呆呆地盯着我——那墓石上的漆红的字。她的眼睛里布满了鲜红的血丝。我看见她的嘴角抽搐了几下，突然她嚎啕大哭起来。她摇撼着我，我感到她的泪水在我纹理细腻的、光滑的石面上涓涓细流。

我记起了以前耍小孩脾气的种种情景。我一下子体味到了那

种真切的享受。

她站起来，继父扶着她。她啜泣着。恐怖一下子袭上我心头，我忽然感到可怕的孤单。我意识到了远方屏风般的山影被朝日照亮的含义：母亲不可能永远哭下去。无论是对她还是对我，新的一天都开始了。

她缓缓经过我的身旁，步履声在我背后渐渐远了。而我岩石的躯干无法回顾。当我忍不住想大叫一声“妈——”的时候，我发现，我也已经不能出声。一种新的秉性赋予了我：静。

不过，那还不是真正的静。

三

在我附耳细听着母亲远去的脚步声的时候，不，甚至在胖老李他们把我轻轻放入黑土里的那一刹间，我还曾经有过一种感觉，也许，是一种生活过的、满足的感觉。

因为我毕竟得到过爱情。对于一个女孩子来说，这样的一生就如同系在一个飘向蓝空的风筝上一样，永远带着憧憬的安慰。

世雄从来没有来过这里。但我却一连几年在默想着他站在眼前的幻景。高高的、瘦削的他蹲下来，拨开野草，在对我絮絮低语。他会把一个金黄花瓣的向日葵花盘摆在我的眼前，因为我以前总爱嗑瓜子。我想象着正透过密密的金黄花瓣的间隙，注视着他的背影的情景。那金黄的花序遮到他的两膝，我正目送着他走向美好的前程。……他已经回城了。听说村里已经没有一个知识青年。也许他从那次，就是我没敢跟着扒车那次，就告别了这荒僻的晋南。但他给我留下了多么好的想象呵：踏着金色的花瓣，

他大步走向新的人生。瘦削的肩头搭着一件布衫儿。在这个可以一目千里的小山上，他走多远我都能看见。等到他的身影消失在中条山那一面以后，我还可以长久地想象：他到了茅津渡。渡船劈开黄河浑浊的激流。他登上了陡峭的河南岸。他到了三门峡。火车轰鸣而去……

然后我再回忆。那是一个月明星稀的夜晚，我们在场院看场。我快活地叽叽喳喳着，一边说一边嗑瓜子。

“喂！今天真逗，”我说。

“怎么？”世雄斜斜地靠着一捆玉米杆子。

我咯咯笑了：“今儿下工时，水儿他爸托瞎会计给我递了个话。哈哈！真逗！……”我笑得前仰后合。

我瞟着他。他正在黑影里注视着我。“水儿他爸说：你要是中意我家水儿，我就算托会计跟你提个亲。另外，城里你娘那头该送些甚，你也回个口信。咯咯咯！……”

“你呢？你说什么？”世雄喉音浊重。

“我说：快别逗我乐啦！水儿——就那个穿红兜肚的傻大个呀！哈哈哈……等他不穿红兜肚那会儿再说吧！……”

可能是因为那天夜晚月亮太圆吧，我心里觉得那么快活。我笑个不停，不住地拿水儿和他爹穷开心。

世雄一直注视着我，默不作声。我的心跳了一下，也沉默了。我抬起头来，看见天上的繁星。他的双眼也像星星般晶莹。他伸出一只手，轻轻地抚摸着我的头发。那是男性的大手。那暖流像触电一样传遍我全身。我突然哭了，嘴里还含着没吐掉的瓜子皮。

茅津渡是黄河上最美的渡口。他站在渡船上。我猜想，当河面上的风掀动他衣角和头发的时候，他一定显得非常英俊。在这

青草婆娑的山岗上，当我凝望着远方那障人眼目的山影时，曾经长久地这样遐想。

所以，这一生虽然太短，但也不算过分缺憾。

我心上还带着淡淡的温馨。也就是说，还不是灵魂的静。那时的静还是感伤的、美丽的。

四

人生的滋味不是一世能尝尽的。

我习惯了这小山岗上的永恒日夜，甚至也不十分感到寂寞和孤单。我望着朦胧的中条山脉在晨曦中浮现，在夜幕中消沉。我看着涑水河水的涨落，白杨树林的枯荣。星夜，我阖上眼，倾听着四下里野草拔节的一片毕剥声。清明，我蹲踞着，让扫墓人调子古老的悲声和纸钱化成的青烟越过我的头顶，朝空旷的河谷尽量远地飘去……

倒塌的窑洞只是折断了我的生命，而人间的滋味却刚刚开始注入我的灵魂。

打我妈的哭声逝去算起，第三个年头的夏天，胖老李来了一次。他领着个姑娘，悠闲地踱着上了小岗。

"嗯——，对。就这座。"

"哟，草长得这么高咃。"

"草？哈——，反正你认识地方就行啦。"

"没甚该管的杂七杂八事吆？"

"别让人刨了就行。哎，坐，抽支烟。"

胖老李沉重地坐了下来。我听见几根草茎压断的噼叭响声。香烟的白雾一缕缕飘来，胖老李如释重负地、长长舒了一口气。

“行，往后就归你管罗。……知青办，知青办，先是忙着接，后是忙着散。我陪着他们，一晃也是五年。唉，人人落地归根，连我老李也回了财贸局。想来想去，只有她可怜：埋在黄土里啦。”

那姑娘织着毛线：“这女学生，有对象么？”

“唉，所以说她可怜。我翻了她留下的日记本子，才知道她那男朋友的名姓。电报打去，光来了后爹亲娘。那小伙儿，话都不回。我怕误了政策，坐火车跑去一趟。嘿！人家堵着门不让进屋，说是没那码事。我溜门缝一瞧：哈，好水灵个大姑娘哟，正床上歪着呐！……”

“后来呢？”听的人津津有味。

“咱管那个。向后转——回啊！”

绝对的宁静是多么奇异啊，我甚至深深感激这本来是强加于我的宁静。我也感激杂生的野茅草。它们把我藏在一个不为人知的世界里，永远不会遇到那些令人难堪的目光。多好，胖老李和那个接管我的姑娘直到离开，也没有发现我的存在。我纹丝不动地深嵌在草丛里，毫无表情地静默着。

我依旧凝望着南方地平线上的山影，凝望着河水在夕阳中的粼粼波光。那迷蒙的天地之间弥漫着若有若无的雾霭，淡泊了山水的色彩，遮断了飘忽的遐思。

我不激动，更不心跳。这宝贵的静忠实地保护了我，并溶化了我的心。在这永恒不逝的时间里，我得到了平和与休息。

我觉得，那时我得到了灵魂的静。这是透明的、彻悟的静。

五

涑水两岸地势开阔。若是愿意，我可以一眼望尽这条河谷的一切：红的拖拉机，青的渠水，黄的菜花儿，花的庄稼人的布衫儿。赶上逢集的日子，抄近路的人们赶着毛驴，挑着担子，敞着襟怀，就从我面前坡下的小路上穿梭来往。

这天许是集日，小路上蠕动着光着脚板大步流星的庄稼汉。有一个穿红的人影在前面山脚甩开路，蹚着茅草，朝这儿走来。太阳快落山了，他的影子斜斜地伸在草坡上。

拉煤回来晚，主家出门看——

那人漫不经心地哼着旧社会晋南扛活的小调。县城南关的集市怕已散了。这人准是赶集买卖顺心，声音懒懒的：

人家操心车和马，不是关心咱——

他停住了。我听见他粗粗的喘声。他马上就会看见我那油漆剥落的名字，然后恍然地拖长声音："噢——，原来是个知青坟！"我漠然地等着他看完，说完，走开。然后我再接着眺望暮色中的远方。

但是，他没有看，没有说，更没有走。身旁响着"嚓嚓"的响声。他在割草。我感到身后透过习习的风。"嚓！嚓！"他飞快地割着。是在割我的坟草。我冷冷地闭上眼睛，静等着这打扰的结束。

“嗵！”一锨土重重扔在我的背后。又是一锨。钢刃嚓嚓地切入土壤，土扑扑地堆在我背后——堆在坟头上。新翻起的新鲜泥土散发着热乎乎的苦味儿。

这是在给我的坟培土。我的心绪乱了，无法再继续凝神屏息。我清楚地感受着那越堆越高的坟土的重量。好奇——这种陌生的东西出现了：这是谁？这是为什么？

那柄钢锨有力地拍打着墓土。转着圈拍着，从上往下拍着。最后轻轻地平拍着墓顶。背后高高的地方传来的拍击在心在意，一直传到我的心里。

他扔了锨。他转到我的前面。我看清了那红衣——是个汗流浃背的汉子穿着的红布兜肚。

他弯下腰开始拔草。一束束长蒿草划着弧线飞下斜坡。残阳映着他古铜色的肌肉和那条红布兜肚。

水儿！我认出了他。笨头笨脑的、村西头黑石窑里排行老三的壮小子！

“快别逗我乐啦！水儿——就那个穿红兜肚的傻大个呀！哈哈哈哈……”我听见了自己笑得泪水直流的声音。“咯咯咯！哈哈哈！……”哦，真刺耳哟。

水儿劲头十足地只顾拔草。他那手一定又硬又粗。连蜇人的刺儿麻他也不在乎地搂住就拔。

差别真是主宰。被人看不起的我，又看不起水儿。他在我一生中只是充当了一回使我乐不可支的笑料。而我，在世雄的一生中，大概也只充当了一回……什么呢？

我为什么会那么刺耳、那么讨厌地笑呢？而且是笑给那个人听！……

水儿在拔着我身旁的草。我感到紧紧攀着我的石头棱角的草

须被拔起来，擦着我凉冰冰的躯干破土而去。水儿憨里憨气地忙乎着。红兜肚——的确，小伙子穿这东西实在太可笑了——在我眼前闪来闪去。最后，他干完了。

他坐下来，从包包里摸出一个馍，大口嚼着。

此刻看来，我该不该给他当媳妇呢？我静静地想着。

他掰下一块馍，填到嘴里。又掰下一块。他香甜地嚼着，腮上一动一动。他望着远处庄稼的景色，没有看我。

不，——我感到这结论的可悲——当初没答应他爹恐怕还是对的。……如果，如果我没有那么讨厌地咯咯笑。

他站起来了。他朝我迈了一步。他把吃剩的一小块馍掰成小块，码在我眼前黝黑的新土上面，然后又站了起来。他要走了。这多少年来唯一的一个给我扫墓、给我上了供品的人，这唯一被我嘲笑和伤害过的人要走了。

突然，我又凉又硬的体内猛地涌起一股强烈的愿望，我盼着他伸出那只粗糙的大手，抚摸一下这块青色的墓石。哪怕一下也好，摸一下我的头发吧，水儿！

他没有。他抄起锨、镰和小包包，转身下了坡。他稳稳地、大步流星地蹚着斜坡上的茅草，朝山下那条小路走去。他扛在肩头上的锨在落日余晖中闪着光亮。

我久久地、默默地凝望着他的背影。野草被拔净了，我不用等着风儿拨开草梢。田野的清风顺畅地拂过我的躯干，再向远处慢慢地吹去。

水儿的身影已经很远。只是在小路弯曲的地方，我能隐绰看见他的兜肚闪出的一点红色。慢慢地，这一点红也混进涑水河谷那许许多多的黄色、青色和花色里，溶进中条山脉那粗放荒莽的黄褐之中。

我静立着。伴随着逝而不尽的时间，体味着属于我的这宁静。我得到了真正的、灵魂的静了么？不知道。

现在，我的静是湿润的、安详的、温柔的。

一九八一年九月

北望长城外*

一

若说起“闯关东”这三个字，好像没人不知道。其实，那不过是因为路上有沧海大浪、“天下第一关”等障碍，而使山东人在名气上占了便宜。旧中国，穷地方不止山东一处。甘肃民勤县人闯关西，下新疆；陕西绥德、米脂，还有榆林府人拉骆驼走西口；冀察热坝前人上坝后奔草地，都一样有着源远流长的历史。原委不外是荒年灾月，夺路逃生，后来，就渐渐成了一带传统的乡风。穷庄稼汉们仗着铁木泥瓦手艺，硬是敢桦木平车、枣木扁担，装着家伙妻小，穿过夯土坍塌的长城口子，闯到人生语异的关外。而此风最盛的一些县份，便也渐渐地扬起了名声。甘肃有民勤，河北有阳原。在这些县输出的移民中，每三、五十年，又总能冒出一些个侠肝义胆、身怀绝技的人物来，众口流传，十分神奇。不过，这些传奇式的人物，和历来文人编排的那些正统传奇人物又大有不同。因为在这些故事中，难得找到蹿房越脊的奇能，名山古刹的修炼和摄人心魄的艳遇。他们是下九流中的土包

---

*《十月》1982年第1期。

子，有的只是两膀子棒硬的腱子肉，吼破天的粗嗓门和一个抗饿的肚子。

在S旗一带，阳原丁二哥，就是这么一位颇有名气的人物。那年我刚从财贸专科学校毕业，分配去S旗工作。一路上，听得“阳原丁二”这个名字，总被那些赶大车的、打井的、做蒙镶的、干泥水活儿的，还有公出的干部、伤了筋骨的病人念叨。打井的说：“算咱爷们倒霉，跟着瞎头儿跑东跑西，一冬一口干井。要能请阳原丁二哥定个井位，嘿！”胳膊脱臼的蒙民说：“走遍全旗也没治好。要是找见阳原丁二哥早就不受这份罪了。”大车把式骂蒙镶银匠：“你砸个小银耳环，坑人家一两银子！真他妈黑心！阳原丁二哥给我小舅子本家的赵四伯打那银铃铛，不要钱还贴了一片银叶子哪！”干部则训斥泥水班头儿：“学学阳原丁二。看人家，连打带踹，轰赶着几十口人像一营兵似的，连礼堂也盖起来一座！不信？不信你去赛淖儿公社看看去！”唉，小地方不出英雄文豪；S旗也不比那湖北省啥啥县的老红区，一县里出了将军几十个，老土农民的泥糊墙上的相片，贴的净是一杠两杠的金肩章。阳原丁二哥心正艺高、是个民间传奇人物，也是S旗的名流。若是能认识认识他，也不枉在大千世界闯荡一回啊。

凑巧，我前去当干事的赛淖儿公社，便是阳原丁二哥的屈尊之地。从一九六五年到一九七五年，我在赛淖儿干了近十年的干事、秘书、助理。我不单认识了丁二哥，而且蒙他不弃，还得以和他结为毗邻密友，目睹了发生在这个硬汉身上的各种鸡毛蒜皮的事情。

外边对他的传说，总的说来不免有牛皮之嫌。其实，他并没有什么绝招，更没有丁点儿文化。他只有一条，就是会干，肯干。任何又累又脏的营生，一到他手里，马上就冒出无数的讲究、典

故、门道，成了比秀才写字、闺女绣花还有规矩的一套本事。他只要一抓住活计，瘦棱棱的身板立即爆发出极大的劲儿；这股劲儿狠狠地、干净利落地从他手里，更从嘴里那些夹杂着笑话、脏话、怒吼的话语里迸射出来，作用到活儿路上，作用到给他打下手的人们身上。借句文词儿：那可真有点子魅力呐！

比如说，我就亲眼见过他的这么两天一夜：

一九六七年公社盖配种站。房框已然立起，但还缺五张苫顶的条笆。老兽医请来五个柴沟堡北边来阔坝后的编笆匠人。领头的是个黑胡汉子，他伸开五指：“五十块一天。不用下手——祖传手艺，恕不外传。”老兽医忙问几天交活，他说：“芨草笆，活细。七、八天吧。”嘀，整个基建队停工，还得一天五十块钱供着他们。当时，我押着几车砌井的石头，来到喇嘛庙背后打井的土坡，顺口把这事说了说。丁二哥斜着眼，听了一会儿，吩咐打井的：“给我再下二尺五。一寸不许多。”说罢，扯着我来到了兽医站。

老兽医正和柴沟堡匠人讨价还价。丁二哥蹲在那帮子乐得自在的基建队里搭话了：“喂，请问老兄，您们几位几天编一张笆？”

“几天？那得看活儿、看料、看饭食、看老天爷赏的脸色儿。这芨芨草得一根根插，一趟趟编——不像叉腿吹牛皮，比撒泡尿还痛快。”黑胡子出口不逊。

丁二哥站了起来。看得出，他是生气了。他说：“老兄，八成您是看准了我们这儿没笆卖吧？”

那黑胡子更硬：“嫌贵嫌慢，您就另请高明。要不就坐上五天汽车半天火车下柴沟堡买去！谁叫这块宝地光养丫头片子，看不见个能吃能做的男子汉呢！”

丁二哥“唰”地脱光了膀子，大吼起来：“好小子，就凭你

这一句话！”他手臂一挥，“给我码草！老子明天不拿出这五块笆给你看，就他妈的撕下这身皮苫房顶！”

刹时间，丁二哥骂着吼着，在草垛泥房框子前疾速地起了五个笆头。吊儿郎当的基建队员们着了魔似的紧张起来，扛的扛，码的码，插的插。五个大地摊上，只见黄黄的芨芨草梢在晃动。下手们在丁二哥的吼叫声中，把一束束草插在茬口子上。丁二哥弯着腰，侧着步，灵巧的手指飞梭似的拨着推着。“他妈的叫你看看山高水深！”一排插齐的草束折了过去，马上又逆转回来：“奶奶的掰断这些狗脖子！”第二排刚插上的草又嗖嗖地折了过去。老兽医目瞪口呆；五个匠人冷冷瞅着。活儿，愈干愈快，几十个下手也步步加紧。直直立起的草束，风轮般划着弧线，唰唰倒下。在人们忙匆匆的脚下，五截子黄闪闪、光溜溜的芨芨草笆片露出头来。太阳西沉了，镇上传来妇女们吆鸡唤猪的叫声。丁二哥吼道：“没种的回屋搂老婆睡去！阳原丁二这一宿撂在这儿了！”黑胡子一听，变了脸色。眼神一递，五条大汉全溜了。

第二天早晨，五块崭新的芨芨草笆像金黄的粮食囤子一样，笔挺地立成一排。丁二哥推开我的门，挣扎上了炕，瘫软地喘着，眼睛血红血红。“找口饭吃。”他说。我忙给他端出馍馍来。他大口嚼着，胸脯急速地起伏着，好像还在生气。我说：“丁二哥，这么干不行。争那口气，伤了内脏，不值。”他把馍一摔：“我他妈本来只想劝他们压压价，妈的，小子出口伤人！”过了一会儿，他声调黯淡了：“哼，外头还得说我丁二不仗义，摔人家饭碗！”叹口气，他不吃了。

外面人喊：“丁二哥！上井不？给你挖下去了二尺五，一寸不多，一寸不少！”

他浑身一抖擞，眼中又冒出了火。“哎，跟我走一趟，”他

对我说，“也许有个急事，用着你这大秘书往公社跑。”见他累成这样，我自然不能推辞。

到了井上，打井的那一伙正等着。丁二哥下了井，察看完毕，用手指捏着块料姜石，歪脖想了一阵。他吩咐：“再挖半尺。”大汉小伙们攀绳下井，刨的刨，拽的拽。不一会儿，一些闲不住的嘴又扯起淡话来。“丁二哥，咋没听说你还会编笆呀？”“丁二哥，给哥们露个底，你一共有多少手，还会个啥？”等等。丁二粗声说：“会啥？娘的，除了生孩子，啥都会！”大伙儿更乐了：“别吹牛，二哥。这口井怕是要栽你的跟头。一丈五深了，咋还是干筒子呀？”丁二哥闻言，直起腰来，像是下了决心：“这井呀，我看不一般。上去，做饭喂脑袋！”一伙子正巴不得，忙撇了家伙，一面挤着眼，等着看丁二哥的笑话，一面连忙往上爬。

此地时兴冬季打井。用羊粪烧化冻土，慢慢挖。等打透了冻结的水层，就在井筒里砌好井圈，等来春冻解水出。而喇嘛庙一带已经挖过五、六个干窟窿，从不见水。今年丁二哥在公社拍了胸脯，说他定个井位，不仅能出水，还能保证今年年内就让水喝进肚。所以，这一阵由我督办石料工具，准备见水抢砌。

饭熟了：小米肉粥。帐篷里一片稀溜声，只有丁二哥心神不宁，端着碗，进进出出。

不一会儿，突然听见他在井场吼起来：“快！快出来！拿绳子！”

跑去一看，我呆了：一丈方圆的井底地面上，正隆起一个锅底般的土包。那土包越鼓越大、越高。鼓包上的土块在噗噗裂响。猛地，那土包碎裂，汹涌的水流冲了出来。只见丁二哥怪叫一声，纵身跳下井去。井上人们也忙提起绳子，把一块块石头吊下

去。丁二哥气喘吁吁地砌着井，放一块石头骂一声娘。这样，他在齐腰的水里站了两个小时，一直等我把柴油抽水机运来。

后来，每当我给别人海哨这两天一夜时，那些久闯江湖的家伙们却大多不信。他们说："别吹啦，阳原丁二会干活不假，难道还干得成了精？"

不过俗话说得好：墙里开花墙外红。阳原丁二的名声也只是在外头叫得响。在我们赛淖儿公社，人们却对他不大恭敬，习以为常。甚至，似乎人们还有点欺负他。比如说吧，这地方三教九流、蒙汉两族、干部知青，只要觉得肚子饿了，就卡在那母鸡回窝、牛羊入盘、太阳擦山头的时分来到他的两间小土屋里，扯天扯地，扯谁家谁家爱搞破鞋，扯谁家狗崽会抓狐狸，一直扯到丁二哥搬出一笼热腾腾的小米干饭或是莜面猫耳朵。再有，就是敲着窗框子，直着嗓脖叫唤："丁二哥！马绊断啦。您给接上！""丁二哥！灶火倒烟，您帮忙盘一个！"事事理所应当，人人心情坦然。

赶上谁家娶媳妇，就更离不开丁二哥了。事先不用请，上房泥，打方砖地，拉水，掌勺——丁二哥全包了。看热闹的还凑趣说："丁二哥，往后稍着点儿。光棍儿可别往前凑，憋着点劲，别吓着新媳妇！"

人们为什么敢对这么一位名人放肆呢？除了外乡、本土本不是一支，再加丁二哥本人心宽意大，处世随和；另外，他阳原老家成份是富农，这一点兴许是个主要原因。从打我来到赛淖儿，他已经常常在时冷时热的运动集会上胸佩白布条儿，听阵子批判。虽说此地乃远离王法的僻远去处，挤在大草地上一片东倒西歪的土屋里的小民们谁也不比谁强哪里去，会议一散，大眼瞪小眼还是这儿口子人，人情掺合着立场，抬头见面还是打个招呼，称兄

道弟。不过，饿死的叫花子看不起贼，人们心中总还是悠悠然带着一丝对地富子弟丁二的优越感。

后来，知识青年到了。本来，这伙人是在乡不沾牧主，在镇不沾四类，红红火火搞革命的。可是，在白毛风里骑着马钻进冷清的公社小镇时，人马却空着两个肚子。于是，我隔壁丁二哥的两间半地窝子慢慢就成了他们的堡垒户。

门口的破驴车上常常拴着一排高头大马，丁二哥买的莜面、小米更多了。年轻人，男的来了吃饭过夜；女的呢，轰丁二哥出去，反锁上门，用丁二哥烧的一锅热水仔细地洗拭她们的身子。

小伙子们跟着丁二哥挤在炕头上，不加批判地听他讲古，灌输些个"封资修糟粕"。

"酒是穿肠的毒药，色是刮骨的钢刀，"丁二哥哨上一段，就引上一段典，"这个话是专门说给你们小哥儿几个的。"

"得啦！丁二哥！"小青年们反驳，"你呢？去年冬天打苇子，你干嘛住在达赉家？他家那丫头，嘻……"

丁二哥最听不得这种玩笑。他扯开哑嗓，梆梆拍着胸脯喊："老子管理她！姥姥的，老子要正眼瞧那些老娘们家一瞧，就不叫阳原丁二！"

"那，丁二哥，你找不找老婆？"

"我找她？！哼！！"也不知那个"她"是谁，他的口气那么恶狠狠的。

通过长年累月的观察和调查，知识青年们渐渐信了。他们发现：丁二确实不沾女人。住在达赉家打苇子，恐怕是因为达赉是牧主，他觉得"比下有余"吧。

难道这浑身是劲、里外是艺的汉子就真的不想女人、不娶媳妇么？以前我也这么胡想过几回。不过事有凑巧，他的这些儿女

轶事，可是让我从头看了一遍。

二

一九七一年秋，北边闹海庙公社苗圃的老徐家放出话风，爱怜丁二哥一身本事，不嫌弃他的富农出身，愿意把年方二九的闺女嫁给他。听说，那闺女又白又俊，性情又好，只是一样缺陷：哑巴。

人们兴奋起来了：老徐头这手够厉害！你丁二再能，可别想娶个囫囵老婆；哑巴再次，可是清白人家黄花闺女。反过来，闺女再好，却是天生缺陷；富农子弟虽臭，却是一县知名的能人。嘿，较上心劲儿啦！风儿愈刮愈盛，众人心里也愈加抓痒。起哄的，出谋划策的，整天围着丁二哥说个不停。

丁二哥却依然嘴硬："妈的，老子稀罕她！"

众人说："先别吹牛，明儿个进了老丈人门，还不溜溜的挑水烧火堵鸡窝！"

丁二哥笑骂道："老子管那些老娘们干的活儿？放屁！"——可骂声里已经透着有点美滋滋的。

果然，丁二哥来找我了。

"给开个信，大文书。"丁二神情认真，"闹海庙老徐家捎信来啦，叫去相亲。我寻思，要是带张公社开的大红印的信……行不行？"

我乐了："开信好说。只是——丁二哥，用得着吗？帮老丈人勤堵鸡窝，细盘炉灶不就得了！"

丁二急了："那大红印，那大红印一盖，多……"

我明白他的心思。有公社管一下子，多正派，多显得人是好

人，事是好事，路子光明！我凑劲建议："丁二哥，再骑上我的大红马，给闹海庙露一露！"

第二天，秋高气爽。草甸子上满洒着日光，金黄灿亮，蓝汪汪的天上云朵白得赛雪。丁二哥翻开箱底，身穿深蓝蒙式羔皮"夹不卡"，头顶三块瓦栽绒帽，脚蹬一对包皮头的大头鞋，跨着我的枣骝马，马褡裢里装了十斤干羊肉条子，三斤九块S旗自产的月饼，朝北边闹海庙公社方向碎步驰去。他挺着脖，挺胸收腹，两腿站在镫子上。三块瓦绒帽耳一掀一掀，汉不汉，蒙不蒙，哈，真是一副阳原人的骑姿！

黑夜。"咚咚"，我被砸门的声音闹醒了：嗬，丁二哥回来了。他显然一点没有睡意。我刨刨碗柜，摸出半瓶宝昌产的"草原牌"白干，听他一五一十地从头汇报一遍。

"……她原来在外当间。一见我来了，扎进里屋再没露。我就瞅了一眼：个头儿倒是不高不矮；脸儿没看清，大辫儿可真是黑……"

我噗哧笑了，情人眼里出西施。忙问："老丈人呢？没打发你堵鸡窝？"

"哪能。"他一本正经，"三个菜：腌羊肉炖萝卜干，黄花菜溜鸡子儿，蘑菇炒野兔子肉。酒我没多喝。问我生活，我告诉他：不怎么样，不过去年拴了一盘鞍子，今春缝了这件羔皮袍子。他又说，我闺女年轻哩，命苦哩。我告他说：明人不讲暗话，咱成份高，论命强不过你闺女，不过咱两只手干十八路活计，吃喝求不着旁人……"

他滔滔地说着，吱吱地呷着盏里的白酒。我给他斟着酒，睡意朦胧。丁二哥一口干了一盏，眼睛红红的。"我丁二，不比别的阳原乡亲。十三岁哥哥娶了嫂子，受了两年气。十五岁，我踩

跺脚就离乡背井二十年。二十年，守着两间地窝子，挂着一根白布条，干遍了天底下的脏苦累活儿……唉，我他妈还以为，这辈子就抱着自个儿大腿了事了哪。”他声音浑浊得很，喉头一下一下地动着。我静静看着他。他抄过瓶子，瓶底朝天倒进杯盏，一仰脖干了。突然，他瞪着醉眼，朝我吼起来：“他奶奶的！说什么这辈子不能打了光棍！”

我有点震惊。

外头夜空上，月明星稀。我摸黑把他的小木门拨开，伺候他睡下。当我正要起身离去时，丁二哥扯住我，沙哑着嗓问：“老弟！听那些青年赤脚医生说，口里扎针扎好了不少哑巴，能喊共产党万岁呢，是么？”

回到屋里，我浮想联翩，一夜未能成寐。我心里有些淡淡的遗憾。丁二哥，这么一位人物，竟要去与一个哑巴成亲啦。唉，看他那神态，这个陌生的哑巴女人给予他的，是多么温暖的憧憬啊。

——可是，连这哑巴也没他的份。

隔了些天，闹海庙老徐家托个知识青年带信来说：闺女还小，嫁娶事大。婚事还想先搁几年。劳累丁二哥骑马奔波，特捎上月饼两斤……云云。

丁二哥不动声色，只是托来人把礼物原封带回。

谁都明白：老谋深算的老徐头思忖再三，最终还是嫌弃丁二哥成份不好，决心好和好散。不过这事，就好比旱天上来了一块黑云彩，风一吹就散了。

时光迅忽，有如白驹过隙。一晃，我已经在赛淖儿和丁二哥为邻七、八个年头，并且业已和在D旗文教局工作的一个同学结了婚。丁二哥在一阵子落实“给出路”政策的风中，竟难以置信

地被摘了白布条；我呢，也从公社秘书、文教助理、宣传干事，干到了“再教育”办公室的副主任。

知识青年来如潮，去如水。一九七四年那阵儿，“去”的洪水已成汹涌之势。我每天在兜里放本空白介绍信。知青们来找我，办病退的，我写上“不适合在高寒地区工作”；办困退的，我写上“本公社调查情况属实”。后来，用不着信本子啦，因为一百多名小将中残余下来的这三、四个人，大多数也都沾了和丁二哥差不多的光：家庭出身有问题。

最后剩下的一个女青年，叫李莹。不知她爹妈作了多大孽，招工的翻翻她的档案，摇摇头扔在一边；招生的和她面谈一次，也不再打听她。她呢，十天有七天在公社镇上转悠，为自己奔波。因为公社所在的这片地窝子干打垒，可是个政治文化的中心，消息和机会是不会越过公社，先钻到草地上的帐篷里的。而且，往往是一切大小好事，若能经过区、盟、旗县一层层的过滤，剩下一星半点到了公社，也就算到了最末一站。

这李莹来到公社，住在学校的云老师和卫生院的白大姐家，吃喝却一律找丁二哥。因为丁二哥见了她，从来是先端出饭来，而不像别人家，先问句“吃没吃”。哼，吃没吃？谁能腆着脸说出“没吃”二字呢？若是赶上她常借宿的两家来了男客亲戚，她没了去处，晚上就只好来敲丁二哥的门。那时，丁二哥就率领着他约来打牌吹牛的那伙子大车老板子和泥瓦匠，转移到隔壁我屋里，把小屋腾给她。

“丁二哥，这个可比闹海庙那哑巴强哪！”那伙人关上我屋门，一边上炕，一边就胡说上了。

“丁二哥，这就叫时来运转，交了桃花运哪！”

他们当然是狗嘴里吐不出象牙。人散后，夜里我和丁二哥挤

在炕上，后脑勺就顶着那堵把一个大姑娘隔开的土坯墙。不知咋的，我也有点想入非非了：

"丁二哥，知识青年扎了根，嫁了大老牧的也不是没有。兴许这个也有意？要不，我找她探个口风？"

丁二哥压低嗓子，庄重地说："你他妈可别给我脸上抹黑！先别说柳下惠坐怀不乱，人家正在难处，我阳原丁二能干那趁火打劫的事？我每天晚上都招一伙子人来，晚上又和你挤一条炕，就是为了把事都办在明处，避着这个嫌疑！"

我不禁连连点头，佩服他的心计。

又到了秋天。有一天，我和丁二哥赶车上镇子外边的草地上去给卫生院买肉羊。正好路过三眼井饲料基地，看见李莹正站在门口蹓跶呢。我们第一次进了她那小屋，喝着茶。这屋里光光溜溜，炕毡上只堆个老羊皮袍子。此外，除了一块巴掌大的小圆镜，一把梳子外，姑娘家那些花花绿绿的小玩艺儿一概不见。靠墙一个大手提包，看来是晚上当枕头；白天呢，只要一得信，随时拎起就能走。丁二哥打量够了，问："李莹，你那铺盖呢？"李莹笑道："烂的烂，扔的扔，像样点的，运家去啦。"丁二哥不满地说："再做一床呗。还能光盖张皮子过？不嫌人笑话？"李莹一撇嘴："再做一床？哪来那么多钱呀！"

过了几天，丁二哥预支了工钱，买了二十尺白布，一块红底黄花布被面，十斤棉花。等李莹再来公社，他把这些一摊："拿走自个儿缝去。过日子总得有铺盖。"

李莹刚想开口，丁二哥眼一瞪："趁有人在这听着，我丑话说在前头：我丁二一不想图你点什么，二不放你的印子钱。别费唾沫，不值得。丁二和块泥，动动手，就能扒拉出这点东西。别扫我的脸，让我再搬回来。不要，你痛快说。我这就扔公社马圈。"

李莹被噎得说不出话来。她靠门站着，用筷子慢慢扒拉着碗里的米粒。一会儿抬起头，腼腆地朝炕上那些破衣烂衫的汉子们笑笑，一会儿又埋下脸，用鞋尖蹭着地上的一个小坑。后来，她还是抱上棉花布匹，推开门，轻捷地走了。

奇怪的是，屋里那伙满肚坏水的家伙们谁也没吱声，一个个都在炕上老实坐着，想着什么。

秋草打霜没几天，阴历八月底就下了雪。一冬里，人们数着、熬着，盼来了春天；而口外的春天呢，又是一个比冬天还冬天的多风多雪季节。一九七五年春节，我上D旗看老婆带过探亲假，接茬又办了两个月学习班；回来时，已是阳历五月，冰融雪消，草皮泛青了。

在车站下了车，老远看见丁二哥夹着一个大包袱，踩着泥泞，咕唧咕唧地在前头走。我忙追上去，忽然发现他夹着的是床棉被。

"二哥，你这是抱的谁的铺盖？"

"李莹的。这会儿，又他妈是我的啦。"

"怎么？不是给她了么？"

丁二哥不答。我看着那床大红布底印黄牡丹花的被子，心里纳闷。

晚上，我揣上从家带来的一瓶洋河大曲，推门进了丁二哥屋。丁二哥正盯着他那"向日葵"牌半导体出神。我一听，里头念的是秀才们诌的"反击右倾翻案风"之类。我伸手掐灭了那广播："丁二哥，有好酒！"丁二哥一见，忙摆开小炕桌。

我们对酌起来，可是只有我絮絮叨叨，丁二哥却默默无声。我放下杯盏，一眼又瞥见旁边那床铺盖。

"二哥，这被子怎么回事？哎，关上！听那个干啥？"——他一边喝着，一边又开了那个半导体。

"等等，嗯，被子？李莹走啦。困退，回家半个月啦。"

"办回去啦？噢——临走，没给你说句什么？"

那凶狠狠的广播念完了。丁二哥关上半导体，慢慢端起酒杯，呷着。半晌才说："我在芦苇场干活儿呢。许是怕误了车吧，她把被子搁在汽车站王贵生家，说这是我的。我没见着她。"

哦，就这样走了。

静坐了一阵，丁二哥用低浊的、粗哑的声调又开口了："今天上午，王贵生娘们告诉我，化雪天呀，被子潮乎乎呀。我抽了个空，上王家把它拿了回来……潮他娘的，老子犯不着晒它。"

我轻轻放下了手里的酒杯，久久地看着堆在返潮的屋角的那床被，看着那红底子上大朵朵的黄花瓣，想说点什么，又找不着词儿。

就在这年夏天，我的请调报告批了下来。我被调到爱人所在的D旗文教局工作，从此告别了丁二哥，而且一别多少年，再没有见过他。

在D旗，有时在接触车老板、泥水匠们时，我又听见"阳原丁二哥"这几个字。我很少插嘴。我觉得，神吹海哨之中，也许倒能安慰那痛苦的真实。我很想念丁二哥。他这几年怎么样？还守着那两间小地窝子？我记起他说的话："说什么这辈子不能打了光棍。"可是，我对他的话失去了信心。丁二哥呀，珍重自己吧！我悄悄在心里叫着他。

就这样，一直到了今年，一九八一年。

三

今年夏天，我出差去S旗赛淖儿一带办事，终于又见到了一

别五年多的丁二哥。

长途车上碰见一个熟人，他告诉我一件重大新闻：丁二哥已经结了婚！娶的是个寡妇，带过来四个孩子。那女人原来是S旗供销社赶车的老孙屋里的，男人肺痨死了，撇下老小一屋。车老板们就商议着，把她说给了丁二哥。那人还告诉我，丁二哥把那两间小屋改成了三间草垛泥房，而且进了公社水利队，挣工资啦。

当天就见到了丁二哥。他不许我住招待所，把老婆撵到西屋，在东屋炕上给我铺了被窝。可等我钻进被窝，点着一根烟，拉开架势准备作彻夜长谈时，他却抱下柜上的半导体，拧开短波，美国、日本，挨个地听起新闻节目来。

“听那干啥，快上炕吧！”我烦了。

“嘿嘿，这就完。李先念今天晚上到了菲律宾，不知道他说了点子什么。听说，黄华还打算上趟印度。”

“丁二哥，你怎么啦？中邪啦？”我想起五年前，他就爱听那些紧箍咒似的广播。“还能派你出国上印度编笆打井？”

他这才恋恋不舍地关了“向日葵”，上了炕。

我压低嗓音：“我说二哥，这娘们怎样？”

“还行——文化不浅哪！高小毕业。”

“娶她，花费不小吧？”

“没花什么钱。就是替她堵了四百块钱饥荒。办事时她娘家来了小舅子，临走我给他掖上了二百块。另外，就是收拾这个窝，置了一对柜。”

“一轿子娶过来五张嘴，生活紧张不？”

“凑合混呗。”

“丁二哥，现在到处自留地，个体户，外头可有发起来的人——不比往昔啦。你怎么，还不露一手？”

“不。”他斩钉截铁地回答，“六十块一个月，饿不着就行了呗……哎，这黄华现今是什么官儿？”

我挺奇怪。他不是除了生孩子什么都会吗？这么紧的生活，却不去抓挠几个钱。外头——听说，有一个镶牙的，在供销社买个罐头台阶上蹲着吃了，使罐头皮镶牙，净捞了千把块呢。可丁二哥，藏着一身本事不露，倒在这儿操心李先念、黄华的事儿，难道是真的中了邪？

炕头躺着一个小男孩，叉着手脚，睡得呼呼的。我问丁二哥：“这个是你的？”说完，觉得这话那么别扭。

“是个小子。我这小子可行啦，从来不兴尿炕。撒尿还不许人看他小鸡子。”我听着丁二哥这种亲昵的口气，觉得很新鲜。

“二哥，可别偏心眼哪。当后爹，别太由着自己。”

丁二哥摔下烟头：“生了这个，我就让老婆子上卫生院结扎了。四个大的，我要了他一个闺女，姓我这个丁；那仨大小子，还姓他那个孙。”他看见我惊奇的脸色，又说：“我有个心眼儿：咱成份高，将来再有点什么，别让人家孩子背我的黑锅。”

哈，原来他还留神着那件事。果然，他问我了：“老弟，你看这形势将来会怎么样？”

应当认真给他参谋一下子。我沉吟了好久才说：“我也不敢说有谱。不过，这经济上的办法，我看十年八年怕是不会大变啦。丁二哥，你还是趁着身子骨硬朗——”

“不是问你这个，”他打断了我，“我是问你这世界形势。前些天联合国的瓦尔姆，是吧？哨了半夜。今儿晚上，瞧，李先念又奔了菲律宾。”

第二天，我正在公社办事，丁二哥老婆慌慌张张跑来找我：“丁二在家发脾气，挨个地打孩子，连暖壶也摔炸了。”我听后

忙跟上她往外跑，那女人一路叮嘱着："您可别说是我喊的您。"

进了门，见几个小孩吓得缩在角落里，只听得丁二哥在屋里怒吼："他奶奶的爆米花！吃你妈的爆米花！"嘭地一声，又是一个暖瓶爆裂在地上。我冲进屋，劈手夺下丁二哥高高举起的长方挂镜。闹腾了半天才搞清楚，原来是大小子看见来了个走巷崩爆米花的，回来要挖玉米去爆。丁二哥说爆一斤得贴上一毛钱，十斤就是一块。拿一块钱上供销社称一斤糖球不比贴十斤粮食吃个糊焦味儿强！孩子不依，老婆帮腔。结果舀了两茶缸子去爆，和后巷老韩家那个十六岁的崽子争先后打起来了。让人家揍了个满脸青不说，韩家那娘们还堵着门骂。

"她——"丁二哥两眼血红地指着西屋吼，"他奶奶的连脸也不要，趁老子干活不在家，就在这大门口和韩家那老婊子对着骂！丢我的人！"

我来个快刀斩乱麻。一把把他搡进东屋，倒扣了门，又把一屋小的撵出去玩，接着吆喝他女人搬簸箕扫地。然后我进了东屋，狠狠插他嘴里一支烟——这才算平息下来。

当夜钻了被窝，丁二哥趴在炕沿上，抽烟生气。我开始训他："二哥，你这就不对了，她和人家骂架丢脸，你当后爹的打孩子就不丢脸？恐怕这回也得传出去了：阳原丁二，狠心后爹，不是自己生的就打！"

他窜起来，急眼了："我拉扯他们容易？四个上学，妈的两个补考！学期一到，书本笔墨、穿戴学费，一下就是五、六十块，我含糊过？学校老师还变着法儿的折腾我，今天白布衫，明天白球鞋。我不吭声，给他们奔来！我跟大小子说：你满了十八，杀人放火我不管；现在归我管，我他妈拚死拚活供着你。只有一条：老实念书。他跟不上班，我给老师拉了一冬水，求老师腾出空给

孩子补补课！去年冬天雪封路，粮店断粮，我干他妈一天活儿回来，饿着把粮食让给这些小的吃，我容易？我……”

我感动了。“丁二哥，”我说，“我得尽点心意，补补婚礼。你说缺点儿什么吧，要不我给你留下些钱？”

“住嘴。”他气泄了，“你怎么忘了，老子可是有名的阳原丁二呀。你在那阵儿，我屋里开店似的，任吃任住，哪个月不得买一百五十斤莜面小米？这会儿强多啦。”

我递上一根烟，擦亮火：“二哥，介绍介绍经验，你怎么维持这个家的？”我在取经了。我在D旗的家里也添了个孩子，日子日益显紧了。

他伸个懒腰：“冬天买下大队快死的老马，五十块。养一冬，卖食品公司二百三。这不，落一百八。维护连的解放军没工夫凿井拉水，我套自己驴拉水供他们，末了落五口袋料。驴才吃两袋子，剩下的，给猪！大猪三百斤，这不，又是钱。看准眼，出死力，不揽扎人眼的手艺活儿，只干点公社吩咐的、解放军来求的、家家户户都干的活儿。今天公社又叫各户去打苇帘，砸石头。苇帘子一张一块五，十张十五块；石头一方两块五，五十方一百二十五。说必须完成，是任务。各户抢着包苇帘子，抢上十张乐得忘了姓啥。他妈的，老子报了五十方石头。五十方，哼，反正老子抽了大腿骨当杠子，也把这五十方石头撬出来！明天看好地方，下了窝子，夜里干！瞧，这不，又是一百二十五。就这么生活着呗……”

我听得出了神。

丁二哥突然又嚷起来：“哎！小五尿炕啦！他妈——的，好儿子，起来，起来。不是从来不尿炕么？是爸爸揍的。非要吃他妈爆米花么，哥哥也叫人打啦……”

他忙着撤下精湿的褥子。我见孩子光腚下露出炕席，也下炕趿鞋，打开靠墙的油柜。里面只有一条叠成方块的被子，我扯出来递过去："铺上吧。"

"不用那个。老弟，把我的棉袄递过来。"

我一看，朝里的被面是大红的，印着大朵的黄花。一下子我想起了五年前和十几年来的往事，心头不禁有些酸溜溜的。我默默地上了炕，掐灭了烟。

"你睡吧，"丁二哥侧身又扳亮了收音机，噼噼啪啪地在噪音中寻找着："我再听一阵子，也不知道黄华去没去印度。"他自言自语地说。

我离开赛淖儿公社，打道返回D旗那天，是个星期天。那天空蓝得干净，白云彩拉着长长的薄丝儿。我在供销社买了一对暖瓶，红红的塑料壳。到了丁二哥家，全家大小正围着毛驴车转，像是要全家出动，出发上哪儿。

"上黄花山！他奶奶的！"丁二哥精神抖擞，"老子是铁饭碗，吃工资，歇礼拜。摘一天黄花，晒干了吃卖都行。"

"这么多人，"我笑着问，"能摘多少？"

"带了四个麻袋。这种事，孩子们比大人能干。"

我把暖瓶递给他女人："后补的婚礼。丁二嫂，往后二哥要再发狠，你就让他摔这两个暖壶！"

他女人不好意思地笑了。丁二哥也笑骂道："他奶奶的！"

我站在公社石垃子敖包山旁，望着他们的小毛驴车顺着蜿蜒的小路，朝大草滩深处缓缓而去。女人和孩子们已然坐在车上。远远地，只看见丁二哥一手提鞭，一手牵着驴笼头，挺着倔硬的脖子，大步地走着。那姿势也跟他以前骑马一样：挺胸收腹，一

副阳原人的劲头。

我一直看着他的身影消失在茫茫的草海里。

我想，自从他十五岁离了故乡热土，出了张家口，北望长城外，踏着大漠流沙，走上了他人生的弯曲小道以来，大概一直就是这个劲头。

一九八一年九月

绿　夜*

他终于登上了那座小山。他抬起头来，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向远方望去。

明亮而浓郁的绿色令人目眩。左右前后，天地之间都是这绿的流动。它饱含着苦涩、亲切和捉摸不定的一股忧郁。这漫无际涯的绿色，一直远伸到天边淡蓝的地平线，从那儿静静地等着他、望着他，一点点地在他心里勾起滋味万千的回忆。

在这一望无际的绿色上方，只有他的思绪在无声地盘旋轻飞，像是那绿中充盈的情调的旋律。他感到身心都透明般地宁静。

小奥云娜那时才八岁。她骑在马上，抓着鞍鞒不肯松手。她紧闭着小嘴，牢牢地盯着他。后来她哇地嚎啕起来。本来把她抱上马背不过是为了冲淡分别的感伤。淡蓝的地平线上涌来了浩荡的白云，蓝空上排着云朵的长阵。奥云娜，这八岁小女孩的心理是怎样的呢？那天地间的一抹浅蓝中，又为什么能绵绵不尽地涌流出白白的云朵呢？

这是多么新鲜的感觉呵：可以自由地遐想，但用不着真的去寻找答案。大海般的绿色滤去了嘈杂、拥挤、热腻的昨天。此刻，

---

* 《十月》1982年第2期。

在这儿，可以独自站一会儿，静静地想想过去。整整八年，他总是难得有机会这样站一会儿。也许是没有适当的时间和环境。可是在那匆忙的奔波中，他又确实常有过这样的念头：喂，该停下来，该仔细想想。也许，在人的一生中，需要留一些时间给这种独自一人的、平和的、不受干扰的思索。

八年了。八年前，他就是从这个小山坡前，顺着这条三股车辙印的道路走向那喧嚣着的、熙来攘往的都市的。最初他常常回忆。他想起过小奥云娜驼羔般聪慧的大眼睛和甜甜的酒涡。他甚至曾经发表过一首关于小奥云娜的小诗。在那首儿歌般的小诗里，他把小奥云娜称为一条“欢快的小河”。可是，哦，生活——冬天运蜂窝煤、储存大白菜，夏天嗡嗡而来的成团蚊蝇，简易楼下日夜轰鸣的加工厂，买豆腐时排的长队……淹没了诗。在深夜里，有时心里也曾闪过一眨星光，但他已经很难捕捉住那曾使他的心颤抖的一瞬。

而这一切都已离他远去。这茫无涯际的青青的原野，这弯曲的三股车辙印，这低缓的小山坡，正把他带回到昔日。在这儿他曾被晒成黑红色。在这儿他曾恶煞般和人打架。在这儿他第一次懂得了劳动的艰难和自豪。他凝望着这无边的绿色。蓝空中巨大的白船般的云朵无声地驶去了，深黛的云影移开后，那三股车道在阳光的直射下显得明亮而线条清晰。那里通向他逝去的青春。他已经听见一声遥远的呼唤。他的眼睛湿润了。“哦，草原。”他轻声说。

这里是锡林高勒。是由左右苏尼特、东西乌珠穆沁、阿巴嘎和阿巴哈纳尔等响亮的地名组成的锡林高勒草原。他终于回到了这里。他觉得自己就要打开紧闭着的、心上的门。表弟说过：“祝

你在洛西南特的瘦背上骑得稳。”为什么呢？“因为堂·吉诃德为寻找假想的敌人踏上征途，而你为寻找想像的净土而提起旅行袋。”他默默地看了表弟一眼。应当对属于不同世代的人闭紧心扉。他和他仅差十岁，但属于两代人。他怎么能把小奥云娜的事告诉他，再被他恣意挖苦嘲弄一番呢！不，小奥云娜是不能玷污的……也许，八年前的一切都已烟消云散，但岁月、生活和动荡的历史留给他的唯一礼物，就是小奥云娜的笑脸。他比表弟仅仅多这么一点财富。当然，表弟是不会承认这种结论的。承认他、同意他、等待和安慰他的，是这锡林高勒大草原。

他等不及捎口信给毡包。他一到公社，就大步踏上了这条三马车道。他解开衣服，草原的长风直入胸怀。草梢在脚下唰唰地分开。他渴望看到那可爱的小姑娘。他的眼前已经清晰地现出了一对甜甜的酒涡。

“老弟，这回采风，时机难得。怎么样？计划捞多少？”人流正匆匆地涌向办公楼底层那长长的楼道。河南口音的侉乙己追着他问个不休。“这回弄个长篇小说，抓它个两三千！上回那不中——咋写个小妮儿！”脚步嚓嚓，人流匆匆。“你别以为人人都和你一样，光想捞钱……”“咋？”侉乙己恨恨地嚷起来，“你咋着了？你崇高多少？你编小妮儿那几句词，还不是落了十块！少一分你能行？”一阵哄笑。原来下班的人都在满有滋味地听着。他们赞成侉乙己。楼道光线很暗。脚步声、谈笑声在墙壁上击出回音。他默默走着。孤独使人痛苦。缺乏沟通彼此的语言使人孤独。人们为什么更欣赏侉乙己的或表弟的语言呢？难道大家都讨厌用真诚的，亲切的，尊重别人感情，也使自己更纯净的语言交谈么？

这个河南侉子就这样无耻地嘲弄了，不，是侮辱了他神圣的

小奥云娜。他觉得自己的心里也涌进一股污浊的脏水。这脏水居然那么轻易地冲进了他一直悄悄保留在心底的、使他的心温柔和潮润的、那一小块淡绿色的领地。他突然感到疲倦，他累得要命。

他微喘着，大步走向草原深处。这里是驰骋着自由酷烈的风儿的、开人胸襟的莽原。在这里可以不必心有城府。在这里可以把市场上大葱和烂西红柿的气味，把十二平米的家和它的拥塞，把楼下加工厂的噪音和冷冰冰的售货员，还有那河南腔的下流语言全部忘掉。在这里可以把疲惫的肉体埋在茂盛的箭草、马镳草和青灰色的艾可草丛里。他满怀感激地吞咽着这里的清爽空气。他这时才明白来到这里的必要。

“今年夏天，你回内蒙去吧。”“开玩笑！哪来那么多钱？”他奇怪地望着低头织毛线的妻子。“我能领到五十块奖金。另外还可以再挤出一些。”“算啦。连我喝酒抽烟你都叫唤。”“不，这回不一样。你下周就请假走吧。”“为什么呢？”“不为什么……我觉得，你一直盼着回去一次。”她原来有一双锐利的眼睛。他迟疑了：“可是家里，老人，孩子……”“没关系，去吧。”他吻了吻她的眼睛，心头掠过一道生疏了的温暖的波动。

那天晚上她炸了花生米。可是他的筷子却总是夹滑。在他若有所思时总是这样。妻子也许就是常在这种时候注视着他。一个扎着两只羊角小辫的小姑娘正在对他笑。侉乙已骑在一匹马上指手画脚，马儿把他摔在地上。小奥云娜笑了，露出小酒涡。他忍俊不禁，所以又把一颗花生米掉在地上。一旁，妻子拍着襁褓中的儿子，微微地也笑了。夜里他一直在做梦。小奥云娜缠着他，要他翻译那首小诗。他绞了一夜脑汁。

他走完了三股车道在草原上画出的那个巨大的弧形。那座熟

悉的敖包山从地平线下慢慢浮现出来。清凉的风带来阵阵苦蒿和艾可草的呛人苦味儿。在远处，在开阔的盆地中心，隐约能辨出一个小小的灰点。那是一座破旧的、颜色发灰的蒙古包。炊烟随着流雾，正从那里袅袅升起。小奥云娜，我可爱的小妹妹，我清澈的小河，你好么？你还记得我们分别时，你骑在我的马鞍上不肯下来的往事么？你还记得父亲、母亲，还有老奶奶流着泪水，望着我们的情景么？

他的眼眶里盈满了晶莹的泪。“小奥云娜，是我。你的哥哥回来了。”他轻声说。

哦，青春，你好！我来看你。因为我没有能留你永驻，像保尔·柯察金，像那些生命之树常青的勇士一样。我已经与你分别日久。但我也不同于表弟。表弟说：“我们没有昨天。”这是他的宣言。而我却既有昨天也有你。你由憧憬、艰辛，低下地位带来的屈辱感和自尊感，真正养活自己的劳动中留下的深深脚印组成。当然，还有爱情，尤其是对它激动的想象。表弟说：“没落的人才回顾过去。我们只面对现实。”但他也应该感到缺憾。至少该为他没有唱过、而且是没有在暴风雪之夜的帐篷里，在通红的牛粪火旁唱过那些歌子遗憾。“我们的旗帜火一样红，星星和火把指明前程。”“老伯伯请我们来到果园。孩子们是谁呀打哭了伙伴。”“少先队，我们快乐的少先队！快快来，快把歌儿唱起来！”我们起劲地、一支接一支地唱。当然，也唱《红河村》、《长征组歌》、《十五的月亮》和那个听说作者被张春桥判了十年刑的知识青年的歌。那种唱法会给人带来神奇的感受。我们唱着，传递着会心的眼神和微笑。心里盈满着泪珠、醇酒和露水……后来，人走了。但那声音、那灼烤、那旋律、那心境却

和迁徙后的营盘痕迹一起，在此长留。它就是你，青春……

白发苍苍的老奶奶拄着一节断马杆，颤巍巍地，伸着瘦骨嶙峋的手迎面奔来。没有人扶她走。她虎背熊腰的儿子已经先她辞世。老人声音微弱地叨叨着，缓缓地跑来。她捧住他的头啧地亲了一口。这亲吻电流般击穿了他的肉体，击碎了他心上的锈垢。表弟不会理解，侉乙已不会相信，一个穿风衣的城市青年就在这片箭草地上被一个白发蓬乱、衣袍肮脏的蒙古老太婆搂在怀里。老奶奶摸索着他的脸和肩头，唠叨着说他瘦了。她坚信他八年来是在城里受苦。“多奇怪，”他想着，但却又感到老奶奶说得切中隐痛。他忍不住流下了泪。他把头埋在老人怀里。

这个家仍然喜欢在夏季靠敖包山居住。青草如旧。山岗如旧。小河如旧。永远沾着一层细粪末的垫毡和油腻的撚金线枕头也如旧。羊群还是在敖包山上散成一个星群。酸奶桶里舀出的奶子还是稠稠的、散发着熟悉的凉味儿。嫂子给他煮的还是拳头大的饺子。她还是把舀起沸茶的铜勺举在孩子头顶上威胁他们。女人们还是在濛濛细雨中跪在一片泥泞中挤奶。马儿在奔跑时还是在耳边掀起呼啸的风。歪着骑马的牧人还是那样姿态浪漫。套马杆子还是那么富有弹性地在空中划出弧线。酒还是散装的更受欢迎，当然，用兽医的酒精兑井水也不错。一口喝掉半小碗还是烧得胸口发痛。可是老头门德如果高兴地使劲拍他的肩膀，并且瞪圆眼睛朝着脸色阴沉的瘸子乔洛吼一会《金翅小鸟》的话，再喝半碗也可以考虑。晚霞还是那么鲜艳。月夜还是那么清澄如洗。沉睡的毡包内还是那么静寂。直径四米的圆形地面上，不同民族、不同辈份的人的呼吸还是那么酣沉而平和。半圆形天窗里嵌进的那块蓝紫色的夜空，和点缀其上的三颗亮晶晶的小星，还是那么使他联想到阿克肖诺夫的《带星星的火车票》。

到达那天，他没有见到小奥云娜。在她赶着牛车从敖包山北的亲戚家回来以前，他想象着八年后那扎羊角辫的小女孩的模样。他心里在悄悄呼唤着她。小奥云娜，回来吧，你快活飞舞的破衣衫，你让人心疼的小酒窝！骑到我的马背上来吧，我的黑眼睛的小天使，我明净的小河！

第二天，一个穿着蓝布袍子的少女从牛车上下来了。她把蓬松的长发低垂在沾满油污、奶渍和稀牛粪的蓝布袍上，不声不响地从他身旁走过，躲到嫂子背后。她没有羊角似的翘小辫，没有两个酒窝。她皮肤粗糙，眼神冷淡。她甚至没有亲热地喊他一声阿哈——哥哥。他慌了。他从提包里掏出塑料袋，那是妻子跑遍全城买来的尼龙衫。玫瑰红上滚着几道雪白的浪。他的手在抖。“奥云娜，”他唤道，“呶——这是给你的。”声音也在抖。他没有叫她“小奥云娜”。这不是那个“小”女孩了。少女接了过来，低着头走开了。他听见她在门外收拾牛车。他感到此刻妻子、表弟、傍乙己都在盯着自己的脊背。这是他的小诗、他干旱心田中的绿洲、他青春往事的象征、他的小奥云娜么？

生活露出平凡单调的骨架。草原褪尽了如梦的轻纱。就像肥嫩的手抓肉吃完以后，人们开始更心平气和地煮那些晒硬的肉干一样。穿上玫瑰红的尼龙衫又套上蓝布袍子的少女不会再是梳羊角辫的小奥云娜、小天使和欢乐的小河了。她满不在乎地用捧过牛粪的手挤着玫瑰红和雪白上的虱子。她躲在门外听着老门德和她母亲议论着娶她当儿媳妇的话。她抓起勺子和靴子朝哭个不停的弟弟扔去。她把满脸盆面粉擀成面条。她摔倒一米高的肥羊，骑在上面撕下滑腻的夏毛。她用大眼睛好奇地直盯着她在八岁时曾经那样留恋过的兄长。她若有所思，又猛然一甩辫子走开。她像母亲一样把盛着沸茶的铜勺举到弟弟头上吓唬他。她像老奶奶一

样拖着长调，在没有月光和星星的黑夜里吓狼。她像每一个蒙古女人一样，睡在门外的勒勒车上，盖着一块条毡守夜。她淋着细雨，踏着泥泞，她长高了，她成熟了。她粗糙的脸庞上留着两块冬天的冻疤。小河、小溪、小泉奏出的明快儿歌已经逝而不返，浑浊的内陆河水正在干旱的大草原上无声地流。

他常常在奥云娜忙碌的时候注视着她。奥云娜有一只属于自己的青花山羊羔，那是一个亲戚家的出嫁姑娘在春季送给她的礼物。当时小羊羔只有一丁点儿大。她用弟弟的奶瓶每天给它补奶。傍晚，当归来的羊群悄悄出现在山坡上时，那只系着铃铛的青花小羊就咩咩叫着离群而来。他注视着小羊羔冲进乳青色的薄暮或是桔红的落霞，朝奥云娜奔来。这是奥云娜一天中最快活的时刻，也是他能听到奥云娜清脆的、使他感动的"阿哈！阿哈！"的喊声的时刻。水一样平静和怅惘的日子在这时掀起一层微微的喜悦的涟漪。这银铃样的喊声刺着他的耳鼓。他在其中辨出了八年前小奥云娜天真稚嫩的音素。"哎——阿哈来了！等一等！"他笨拙地答应着跑去。他把奶瓶高高地举起，小青羊羔急得直立起来。奥云娜格格地笑了，她红扑扑的脸蛋上又深深地旋出了两个甜美的酒窝。"阿哈！阿哈！"她快活地摇着他。

在这样的时刻里，他感到陶醉。因为在他发现自己失去了那个八岁的小天使和"欢快的小河"以后，还是捕捉到了这美好的一刻。小奥云娜在他长达六年的草原生涯中，也只是在最后一天不让他上马离去。妻子也仅仅是在那个晚上使他感受到奇异的、心的亲近。他自己也一样：八年中仅仅一次产生过那样美好的情思并把它变成那首小诗。

过了几天，半醉的瘸会计乔洛来到毡包里。他乜斜着醉眼，

冷冷地盯了他一眼，然后栽倒在毡子上。他开始对奥云娜说出一些难听的秽语。嫂子不在家。老奶奶睡在角落里。乔洛嘎声笑着，把碗里的酒泼在奥云娜的赤脚上。奥云娜躲闪着，咯咯笑着，又给他添着酒。她鼓舞了这醉鬼。于是乔洛借着酒劲，拖着瘸腿凑过去。他推倒了奥云娜，放肆地扯开奥云娜蓝色和玫瑰红的领口，把酒咕嘟嘟地灌进她的怀里。而奥云娜却似乎十分快乐，她咯咯的笑声更清脆了。

他的心在剧烈地急跳。他抑制着怒火。白发的奶奶在一旁嘟囔着梦话。奥云娜的笑声使他联想到简易楼下那加工厂女工们的吵闹声。“想象的净土”，表弟一定正露出富有哲理的微笑。她贴身穿的玫瑰红和雪白的紧身衫一定浸透了乔洛的酒。他逼视着乔洛。这不是可以谅解的强悍的驯马手，这是一个阴沉的、五十来岁的丑恶瘸子。是讲蒙语的侉乙已。“小妮儿——”他突然恶心，想吐，他撞开小木门冲到了包外。他又感到那首小诗淹没在恶毒的舌头和哄笑中唤起的痛苦。他在民族印刷厂有个熟人叫乌·巴雅尔，“嗨！蒙古人嘛！”乌·巴雅尔说，“你过去问一声好，他们就杀一只羊。”事实可没有这么简单。而对青春的记忆却比这简单。在岁月冲刷了很久之后，它留存下来，留在记忆里，像一个梦。可为什么又有瘸子乔洛、侉乙已呢？他们专门消灭这些梦。

后来，他看着奥云娜扶着那醉鬼走过去。在棚车那儿，奥云娜热心地把瘸子扶上马。她走回来时惊奇地望了他一眼。他斜靠着毡壁，看着姑娘从他身旁匆匆走过。哦，奥云娜，难道我们之间也没有了那种亲近和纯净的语言么？那为你写的诗句，难道竟溅不起你心上的一点波浪么？

奥云娜从山脚赶来一群乳牛。她敏捷地把牛一头头拴在车

上。随即又从箱车里舀出一盆面粉。她飞快地提来一桶水。她揉好了不成形状的馒头，然后用蓝袍子前襟兜来一兜牛粪。炉火熊熊烧起来了。可是最小的弟弟在哭。她塞给弟弟一个染成红色的羊拐骨，然后拍着他，哼着催眠曲。她洗净一叠磁碗。她斟上一碗热奶茶，加上一勺黄油。她走了过来。“阿哈，喝茶啦。”她的声音平静自然。他抬起头，奥云娜黑黑的眼睛正凝视着他。他接过碗来。奥云娜添上燃料，然后走到那排乳牛跟前。她单膝跪在牛腿下的泥泞里。“嗤——嗤——”白色的奶浆喷射到木桶里。就在这时，太阳沉入了敖包山。乌云和白云都变幻了色彩。一派金红从山顶的云霞中朝这儿斜斜投来，镀红了一条狭长的草原和这座毡包。奥云娜成了一个披着红霞的、不认识的美丽姑娘。

哦，岁月不会为你而停止流逝，小奥云娜也不会为你而永远是八岁。和你一样，她也正迎面走向自己的人生，在生活的长流中浮沉。执拗地醒着去寻找逝去的梦是件可怕的事。应当让那种过于纯洁的梦永远萦绕在心头。因为在现实中追求梦境就是使梦破灭。你来到这荒莽的草原，而表弟只向往黄山和庐山。那些名胜只有服务，不会有梦。侉乙已则只向往钱，钱更不是梦。他们都比你更实际，因此也比你更安宁。

梦的破灭不是坏事，这使他将把献给梦的爱情投入现实。抓住生活中那瞬间的美，向奥云娜讲述那首小诗，和她一块走进晚霞，朝小青羊羔高高举起奶瓶，在奥云娜的笑声中，舒展开疲惫的躯体和感情，享受这美好的一瞬吧。

日子一天天过去了。他在草原古老的、日出而作的秩序中，在那循回不已的低缓节奏中平静了，感悟了。他开始更深地理解了奥云娜。生活总是这样：它的调子永远像陕北的信天游，青海的花儿与少年，蒙古的长调一样。周而复始，只有简单的两句，

反复的两句。连风靡当代世界的“folk song”唱法也未离此宗。①生活只是交响乐中两个主题永远矛盾的第一乐章。癞乔洛的酒疯就是贝多芬著名的“命运的叩门”。正因为矛盾永恒才被人们代代咏叹，正因此，听到信天游、长调、花儿与少年才会有相似的感受。表弟错了。侉乙己错了。他自己也错了。只有奥云娜是对的。她比谁都更早地、既不声张又不感叹地走进了生活。她使水变成奶茶，使奶子变成黄油。她在命运叩门时咯咯地笑。她更累、更苦、更艰难。冲刷她的风沙污流更黑、更脏、更粗暴和难以躲避。然而她却给人们以热茶和食物，给小青羊羔以生命，给夕阳西下的草原以美丽的红衣少女。为什么要打搅她，也折磨自己呢？不，要和奥云娜和睦相处。要使这有限的几天假期更和谐和更有哲理，要使它成为人生旅途的一道清流。

他的心平静了，呼吸均匀了，眼神柔和了。他骑着大白马悠闲地串门。他去找那和善的老头门德学唱《金翅小鸟》。早晨，他在清爽的晨风中活动着筋骨；傍晚，他和奥云娜一块沐浴在红霞中喂小青羔。他舒适地枕着那个油腻黑污的绣枕，吸着透入毡墙的夏夜草原的清润空气。晚上，听完收音机里那个关于名叫烟筒的丈夫和名叫灶火的老婆的烟鬼夫妻的蒙语相声，带着忍俊不禁的神情，他香甜地睡着了。现实比表弟预言的美好，比乌·巴雅尔介绍的真实，又比他自己想象的复杂而合理。被大白菜、蜂窝煤和简易楼下轰鸣的噪音折磨得太累的肉体和他的神经、感情一起，正在这广袤的草原和如水的星夜里得到休息。他感到安慰和满足。他惬意地裹紧白发老奶奶给他盖上的毯子。他的呼吸和

① folk song：英语，民谣。这里指现代歌唱的一个流派。下文中的日本歌唱家冈林信康、佐田雅志均属这种唱法。

夜草原上牧草的潮声和谐地溶在一起。

这一天，他在六十里外的牧马人帐篷里喝了不少酒。当他歪歪斜斜地跨在马背上走向归途时，远处快要沉没的一轮红日上方正拥着一团团深蓝色的乌云。

天黑了。没有星星。马儿快步小跑着，它认识路。他抬起头，嗅到腥腥的雨气。他猜想漆黑的夜空上一定也正奔跑着、聚集着乌云。九点半钟，他刚刚涉过诺盖乌苏小河。沉重的雨点落下来了，草原上响着密麻麻的噼啪声。

夹布袍子湿透了。雨水淌过灼热的脖颈，冰凉地滑在胸脯上。微醉的骑手不会讨厌夜雨。淋着雨会产生一种空旷的、踏入人生漫漫长途时的勇敢。他纵马前行。两小时后，他催着马儿踏上了高高的敖包山。

雨丝濛濛的夜色中闪烁着一点光亮。像一颗翡翠的夜明珠。绿幽幽的，等待着他。是手电筒的灯光，是打给他的信号，就像暗夜的海洋上那灯塔的信号一样。他抽了马一鞭，向那灯光驰去。

奥云娜站在门外的雨中。披着雨衣，举着手电筒。“阿哈！”她啪啪地踏着地上的积水奔来。她接过缰绳。她扶着他的手臂。她帮助他跳下马来。雨声淅沥。这雨声中飘着一个陌生的乐句。瘸子乔洛也是在这儿被她扶上了马。他看见奥云娜面颊上紧贴着缕缕湿发。那个奇怪的乐句轻悄悄地叩着他的心弦。锅里已经煮开了香气袭人的羊肉面条，嫂子快活地问他是骑着马回来的还是马驮着他回来的。老奶奶搔着银白的乱发，可能那儿有个虱子。她告诉他今晚收音机又讲了那个烟筒丈夫和灶火老婆的有趣相声。面汤滚烫。羊肉喷香。这个家真好。倖乙已如果听见这个

"家"字，一定会露出黄牙。下雨的夜里谁都是往家跑。在锡林高勒的千里草原上，他在下雨时只往这儿跑。人世间只有这里在雨夜为他举起灯光。他吞着面条。牛粪火烤着赤裸的胸口。他给嫂子讲着牧马帐篷的位置，给奶奶学着烟鬼夫妻婚礼上的发言。他笑着、吃着、说着。而心里却满盛着另一些话。原来是这样：最由衷的话语是不能说出来的。说出书面语式的词汇反而使人发窘。他有点想哭。有人推他，是奥云娜端着一只小碗。酒味儿又香又烈。他一饮而尽。一股滚烫的暖流慢慢向肚肠滑去，又击响了那个轻叩心弦的神秘乐句。它不属于信天游、花儿与少年和蒙古长调。它是什么呢？"阿哈！""嗯？""还喝吗？""再倒半小碗吧，奥云娜！"

以后他有意在夜晚回来。全家也完全可以理解去找老门德学唱《金翅小鸟》的必要。他跋涉了两千里来寻找地球上一个直径四米的毡包。他还想反复体味在白天和黑夜从远方奔向大地上这一点的深切感受。

迷濛的、潜伏着一脉生机的原野蒙着浓重的夜幕。万籁俱寂，苍穹宁静。大地的弹性从马蹄那儿传遍全身，轻摇着惆怅的心绪。他从暗夜中辨出一种均匀的色素，那是溶入夜色中的、七月青草的绿。浩淼的暗绿中亮起了一颗明亮的星，那是奥云娜为他举起的灯。那灯光也被染上了淡淡发绿的光晕，像是雾霭弥漫的拂晓湖面上跳跃着一簇萤光。蹄声惊起了宿鸟，引出了那个轻盈的乐句。那么优美，那么感人。哦，绿夜，四季的精英，大地的柔情。这绿夜抚摸着他，拥抱着他，安慰着他，使他不顾一切地朝前走。他又在编织着一个梦么？表弟已经皱起眉头。办公楼楼道的人流中已经响起哄声。但他微笑了。他已经不能承认关于两句矛盾的歌词的醒悟，因为这绿夜中有一个新奇的旋律正在诞

生并向他呼喊。

时间飞快地过去了。他收拾了行装。

白发老奶奶送给他一个红布缝成的小方块护身符。嫂子送给他妻子一块绿绸子。牧人们送给他一罐罐黄油和花斑透明的磁碗。门德阿爸送给他一壶奶酒。冈林信康唱过："逝去了，那往日的亲切。"佐田雅志也唱过："你去了，带着脸上的泪水。"而他没有带着泪水，而是带着绿夜中奥云娜为他点燃的灯光。逝去了的已不能追还，但明天他又会怀念此刻的亲切。人总是这样：他们喜欢记住最美的那一部分往事并永远回忆它，而当生活无情地改变或粉碎了那些记忆时，他们又会从这生活中再找到一些东西并记住它。这是一种弱点么？也许，人就应当这样。哪怕一次次失望。因为生活中确有真正值得记忆和怀念的东西。

奥云娜欢叫起来。就在此刻天空中又出现了那金红的云霞。"阿哈，快！"他忙答应着跑去。小青花羔已经在围着奥云娜蹦跳。他高高举起了奶瓶。这最后一个傍晚应当这样度过。他暗暗希望，在太阳、云层、时间、草原、小青花羔和奥云娜相会时迸射出的，那自然与人的美好画面中，也能有他瘦削的微小身影。

"阿哈！""嗯？""你明天就走么？""哦，明天不走不行啦。""还再来么？""嗯……""能带我城里的嫂嫂一块来么？""她吗？不，奥云娜，连阿哈自己也不知道能不能再来。""路很远，是么？""……""阿哈！""嗯？""我想把这只青羊羔送给你。""真的吗？""当然！你已经会喂它了。""傻瓜，城市里不能养羊。""那怎么办呢？我还能送你什么呢？""今天夜里，你再给我打一次手电光吧，小奥云娜！"

奥云娜惊讶地望着他。他从她手里抱过小青羔，把它撒在草

地上。小青羔咩地叫了一声，又扑回来，朝他蹦跳着。奥云娜快活地咯咯笑了。这个身穿破旧蓝布袍子的姑娘全身通红，她鲜艳的脸颊上现出了两个深深的、动人的酒窝。

夜晚，他告别了老门德一家，纵马驰向等待着他的毡包。诺盖乌苏小河的水面上闪烁着暗淡的波光。清凉的夜风掀着流动的草浪。朦胧的、茫茫的黑土地厚实又温暖。七月的夜，绿色的夜，把他悄悄地抱入怀中。他纵开马儿，在这绿夜中飞一般疾驰着。

表弟会问："你找到了什么？"妻子也会问："你感觉怎么样？"不，他寻找的已不复存在。他的感情也未必轻松。但只有他自己知道：这也并非是一个新的梦。他的脚已经深深踏进了这真实的无边青草，他不会再写那样幼稚的小诗。像成年的保尔·柯察金为孤独的妈妈奏出的手风琴声一样，他也将把自己的歌唱得沉着、热情而节奏有力。他用力扯住飞奔的马儿，伫立在茫茫的绿夜中。那个神妙的乐句已经展开为一个新的，雄浑的乐章。这音乐的旋律和夜的纯净的绿色，流进了他的心。他感到这颗心从来没有这样湿润、温柔、丰富和充满着活力。他凝望着莽莽无垠的、亲爱的夜草原。"哦，别了，草原。别了，绿色的夜。别了，我的奥云娜……"他轻声说。

这时，那极远极远的绿夜深处，亮起了一颗星。

一九八一年九月

老　　桥*

对于雪线以上铁色的岩隙中长硬双翅的兀鹫来说，冰封雪砌、层峦叠嶂的天山也不过像一条宣泄于浅滩中的小河。

一头兀鹫正平舒双翅，静静地飞着。

地面上，山谷里，一个人正沿着天山融雪汇成的蓝色溪流蠕动着。

他踏着一簇簇碧绿的荨麻丛叶，顺着峡谷朝一座木桥走去。脚踝火辣辣地疼，而他那双穿着黄翻毛皮鞋的脚却仍然重重地踩向那些丛生的蜇人毒草。海珠广场和黄浦江外滩，还有华灯初上的北京长安街上，那一双双脚迈出的步子是优雅的，踩着古典的夜曲或是流行曲的节奏，那些脚步照样走向未来。这山谷一定是久无人烟，因为肥大的荨麻叶已经覆盖了小路。不过这是条熟路。以前黎明顺着这条路走来时，手里抱着野花，圆润的嗓子哼着一支老式的歌："一条小路曲曲弯弯细又长"。大皮鞋踏着石子，喀嚓、喀嚓，锵然有声，又沉又重。这是戈壁滩上培育的步伐。

他走得又躁又渴，似乎愤愤地生着气。有支题为《缘切寺》的日本歌曲，唱的是景色依旧，人事全非的心绪。"从源氏山到

---

* 《新疆文学》1982年第8期。

北镰仓，在和那天一样的路上，走近了，近了的是——”前面看见一座障人眼目的石岬，他咬紧嘴唇，加快了步伐。

那兀鹫在松林梢尖上方蓝晃晃的天上盘旋着，注视着死寂般的山谷里这个奇怪的独行人。那个人正快要走近一座木桥。

四个人：老Q、才子严琪和他，外带一个姑娘，看见了一座桥。好像见到了休息的信号，小队停下来了。这是一座用天山上伐下的圆木垒筑起来的、汽车底簧式的木结构桥。这种木桥为风景如画的天山峡谷平添了一分异乡风情。

“……每向上垒一层，圆木向河心伸出一米。老Q，注意后面情况！”严琪说着，眼睛闪着光，“顶层用结实的圆木铺成桥面，桥体就形成一个拱。这种桥在叶尼塞河上游、天山山地、西藏和甘南、青海都很流行。嗯，还有蒙古高原西部。”严琪讲完，转向黎明说：“一个挺好的画面。不照么？”镜片后面沉思的黑眼睛里闪着温和的光。

老Q粗声粗气地吹着口哨，悠闲地在胸脯上拍着少先队队鼓的拍点儿：“你从哪儿懂得这么多桥的事儿？”“《中亚自然地理》，我从新疆大学偷来的。”严琪回答，“你小心点老Q，咱们还没有离开危险地带。”老Q漫不经心地打了个唿哨：“没事儿。别说那伙笨蛋老保，连雷达也发现不了咱们。这地方——嘿，纯粹罗曼蒂克。”

那叫作黎明的姑娘正举起一架卓尔基I型相机，对准幽谷深处河上那座老朽的、古铜色的木桥。她高高地站在石岬上，一动不动，山风勾勒出她的胸脯和腰肢，掀起她的黑发。“角度，光线，构图都很理想。”她心里说。

他望着三个同伴，没有说话。他把一个背包从背上卸下来，

放在石岬上。背包里是米。“嚓！”快门响了，但黎明仍端定相机不动。她的黑发飘飞着。

他瞟了女孩子一眼，然后也端详起那座桥来。他脸上还带着掩饰不住的紧张神情，唇上细细的茸毛上沁出一层细微的汗珠。“这张风景拍得一定不坏。”黎明说着，从他身旁走过去，坐在一块挨近严琪的石头上。

他奋力攀上石岬，翻毛皮鞋有力地踩着石头棱角。他蹬着，扳着，沉重的身躯一晃一摇。最后，他站稳在那石岬上，扯开了衣扣，山风立刻掀起敞开的衣襟。

在宁静的峡谷里前进，原来是件最惬意不过的事。世界远去了，只剩下大自然和他一人。就像海明威笔下的那个犟老头和灰蒙蒙的大海，也像没有台词的《裸岛》描画的那一家沉默的日本农夫和褐色的土地。一个人走在这荒莽的山谷里，烦恼和痛苦都轻飞远逝。迈着男子汉的沉着步伐，满足的自豪会慢慢充满胸膛。

那木桥已经在眼前。这是一架高高修在雪线附近的桥梁。桥彼岸不远的山坡上有座哈萨克式样的松木房子，不刨皮的圆松木大刀阔斧地榫卯相接，垒成水平线条的四壁。没有铁钉泥胶，古旧得成了铜色——就像那座老木桥的颜色一样。

那时他们称这桥为“老桥”。多么古怪又亲切的称呼，好像这木桥是他们家庭中一个活生生的成员，一个长者。蓝白的泡沫在桥下喧嚣而过，在长长的乳色冰柱上击出清脆的、金属般的音响。他凝视着这容颜未改的老桥。岁月流逝，而他终于成人了。他的眼神里已不见了那活泼的孩子气，望着老桥，他像是在同一个同年的朋友平等而冷静地交谈。‘一切都在这儿。才子总是坐

在这儿吹牛，那是老Q的座位，那是她。”

他慢慢走近那几块石岬上突露的石头，突然举脚踢去，一片尖石断裂了，顺着斜坡滚下去。他又举起脚，——但是，他没有再踢。

“太过分了。”他自语道。每块突出的石头都连在一起，连在石岬的岩基上，也许还连在天山山体和地球上。“为什么那样苛刻呢？”他暗暗责备着自己，眉头紧紧锁在一块儿。

他小心地绕过那几块石头，朝老桥走去。

天上那只兀鹫还在盘旋。

“砰！”响起了一声震耳欲聋的枪响。他抬起头，看见一个穿黑条绒皮袄的人正缓缓放下一支猎枪。枪口冒着一缕青烟。一条铁青色的大狗挺着宽宽的胸脯，一派见过大世面的绅士派头，安稳地站在前面。紧缩在猎人脚下的是条火红皮毛的小狗，它瞪着一双圆眼睛，两耳尖尖地竖立着。

他愤怒地转过身去，盯着面无人色的老Q。

老Q失魂落魄地呆立在草地上，手里颤颤地握着一支加拿大二号手枪。

才子严琪脸色苍白，一动不动地看着一头还在抽搐的黑鬃野猪，那野猪口泛白沫，肮脏的肚皮一起一伏，往外喷着血。石岬上，黎明昏瘫在死野猪的一边，仰倒在荨麻丛里的头上血痕斑斑。

“Rahmet。”①他用哈语向那猎人开口致谢，心里恨透了既暴露了他们暗藏的武器，又在千钧一发之际软了的老Q。他的

① Rahmet：哈语，谢谢。

手心突然钻心地疼痛起来。原来，刚才他竟死命抓住了一从蜇人的荨麻。他的脸红了。

那哈萨克装束的猎人蹒跚地走过来，原来是个白髯老人。他不理睬这伙不伦不类的来访者，踢了那野猪一脚，恶狠狠地嘟囔起来。后来，他竟怒冲冲地扭身踏上木桥，钻进了那座木屋。

三个小伙子架着黎明，垂头丧气地跟着他走进那座古老的房子。两条狗守在他们旁边，那狐狸般的小红狗一路好奇地瞧着昏迷的姑娘。

第二天他们和老人摊了牌。

黎明紧挨着那老汉，抓着他的手臂："收下我们吧，阿爸。我们是中学生，不是坏人！我们只不过写了一张大字报，他们就抓我们……"

老人默默不语。这老人不是哈萨克。特克斯河流域的厄鲁特蒙古人不十分容易分辨：男人像哈萨克一样穿黑条绒棉袄；女人则像伊犁街头的维吾尔人一样，西服窄裙。

才子接着说："阿爸，我们有米。钱不多，喏，全都在这儿。留下我们吧，我们能干活。"

他咬紧嘴唇坐在角落里，听着同伴们轮番地向那厄鲁特老人劝说。那老人顽固地磨着一枚铁针，一句话也不说。

他站起来，走到屋子中间，朝老Q伸出手，狠狠地盯着他。老Q畏缩着，朝大家使着愤怒的眼色。"交出来，"他说，"你这脓包！"旁边老人似乎微微地睁开了眼。"交出来。反正你他妈的也不敢真用它。"

他掂了掂那乌亮的手枪。才子朝他递了个赞许的眼色。那老人还在低头磨他的针。他走到门口，猛一甩手，手枪在空中划着弧线，溅入白浪翻滚的河里。

老猎人站了起来，毫无表情地挥了挥手说："住下吧，女孩子住隔壁。"……

后来，才子企图让老人进一步了解他们事业的正义。但老人却没有兴趣，"有人追，有人跑。马仲英、盛世才，从来如此。"看来他只关心他这座老桥："哼，自从下游修了新桥，这座桥连辆汽车也见不到啦……这可恶的野猪！敢跑到桥那边去，哼……"

四个逃犯住进了老桥旁的圆木屋。

他去关里的时候是春天。五月初的几天里，首都下了一场透雨。清晨空气清润宜人，过午则又是黄沙滚滚的北京之春。烟尘中浮现出三层立体交叉桥的远影。塔式起重机已从前三门一线转移到劲松区和团结湖区。今夏姑娘们不知打算玩什么时髦，目前她们流行的是窄马甲。商店里和林荫道上的外国游客已不再引起北京人的好奇。橱窗里杂志和英语教科书花色繁多，千方百计地招揽生意。蠕动在王府井、大栅栏的人群，忙中有闲，带着让人捉摸不定的神情。巨型广告牌上写着："阿童木推荐，三菱汽车……"哦，八十年代。十几年前你完全是一种憧憬和幻想，而今你的到来居然又是那样自然和轻而易举，只是在那些为迎接你而奋斗了一番的人们脸上平添了几道皱纹……

他准备按时赶回新疆。现在他需要找到一个故人。他登上地铁的电气列车向西郊驰去。车厢里的人默默地挤在一起，只有两个穿紫红筒裤的姑娘操着难听的京腔，大吵大嚷地议论着她们班组的某个人。其他人静静地听着。他们也一定在静静想着什么。他从他们脸上，似乎感到一种交流，心里很满意。下一站是翠微路。地铁列车多准时。他也要做到准时：算好时间，六月一日到

达。

“黎明，你听着——”他费劲地挑着字眼儿，望着斜靠在石岬上的姑娘。她被正午的、富于紫外线的阳光映得神采四射。怎么开口呢？他只是有几次看见才子偷偷一个人吃“丰收饼”。当然糕点只能在山口村庄的供销社买到，这说明才子并没有实行他宣布的“共产主义状态”，而是隐瞒了一些钱独吃独用。但这样的事——讲出来不觉庸俗吗？想到黎明会投来那种惊异的目光，他直觉得害羞。她不会对才子，而是将对自己鄙夷不屑……要不，就根据自己对才子的一些印象，比如才子的利用人、权力欲，诸如“既然目标正确，手段可以不择”之类的言论，向姑娘忠告一番么？

“说呀！你怎么啦？”她眯着眼睛等着他开口。看来她兴致很好。

他终于没说。他提起水桶，走下河滩。

追捕他们的风声散尽了，这些中学生从通缉犯变成了知识青年。公社护林队员——多么好的称号！兼有农民的自由和知识分子的思想。生活已经不再像原始公社一样清苦，所以他更缄口不提才子的诸种小节。

才子正在一部接一部地啃哲学著作。狄德罗、卢梭、德热拉斯。后来是黑格尔的《历史哲学》、《小逻辑》，甚至弗洛伊德的著作。“我们得天独厚，我们磨砺心志。十年生聚，十年教训。”傍晚才子经常站在老桥上慷慨激昂一番。外界的消息很少，但那时诸大报刊由于或多或少的忘乎所以，所以在字里行间有时却传递着更强烈和刺激的时代气息。“呆板的宣传画！”黎明嘲笑地把一张印着王洪文会见某国首脑的新闻照片的报纸丢在草地上。才子走过去，俯身拾了起来，神情专注地看着那照片。

半晌，他冷冷地笑了："好一个——风云人物。哼！机缘。如果天下英雄能得到一半机缘，他就未必是草头王啦。"那张报纸从桥栏上盘旋着飘入水中，转瞬间便无影无踪了。才子凝视着那翻腾的河水，清癯的脸上充满了一种坚毅。黎明久久看着才子的侧面，突然，她举起卓尔基I型，对准了他。

——连老Q那样的军区副政委的儿子都望尘莫及，你一个工人儿子的智与识又怎能同全市中学界的才子严琪相比呢？……以后，每当他看见姑娘同才子在老桥上谈天论地的时候，他就悄悄避开了。

才子在桥栏上刻了两句诗："曾经沧海难为水，至今仍羡弄潮儿。"他甚至读起了荒废掉的俄语。就在那个儿童节，才子赠给大家每人一份激励朝气的赠言。送给老Q的是："为了一切，造就伟大的个性吧。"送给黎明的则是："作神圣的选择：以真正高尚的精神。"不过黎明并没有公开这赠辞，他是后来看到的。他撕碎了才子赠给他的那张纸。那上面写着："读书、实践，让时代为我们启蒙。"但他又从才子的书箱里，翻出一本最薄的小书：《简明政治经济学教程》。黎明厌恶理论，她总是反复翻着他们唯一的一本有点文学色彩的书，《马克思的青年时代》，尤其把有关燕妮的章节读得烂熟。此外，她把大量时间花费在老猎手和那只火红皮毛的小狗身上。她为老人洗净了所有油腻肮脏的衣服，也趴在那少言寡语的老人膝上，听凭他用粗糙的大手捉着她黑黑秀发里的虱子，同时对小红狗使着温柔的眼色。

唯一没有心事的人是老Q。他已经用旧军衣换了老猎人的一件鹿皮坎肩，拦腰束着老汉不知什么时候从一些白俄匪帮那里搞来的机枪弹皮带。他蓄了一点黑胡子，并且只要一出圆木小屋，

就在帽子上插上一根花哨的鸟毛。他喜欢负责去山口村庄买粮或是同村民办外交，无论见到哪位哈族或是维族姑娘，他都快活地朝人家打个榧子。那条铁青大狗和他关系不错。而且，有一次，他居然得到老人的恩准，用那支破旧的单筒猎枪打死了一只野兔。"纯粹——浪漫！嘿！"他回来时这样喊着。喊声粗得像熊吼。

哦，时代的婴儿！……

他从地铁车站出来后，整整找了一个小时，才找到老Q的家。这是一道高高的青灰砖墙围起的院落，浓密的树荫遮住了内部的建筑。

在警卫室打通电话以后，他静静地把莫合烟盒摆在值班员的办公桌上，然后慢慢卷好一支吸着。屈指十年，他也老练了。他眯着眼睛，望着灰蓝的烟雾，毫不理睬值班的白面小生对这呛人烟味的反应。

老Q驾着一辆烤蓝闪亮的摩托驶来，把他带进大院。摩托在窄小的混凝土路上转了几个弯，停在一栋门前栽着青竹的米黄色小楼前面。

"我说老Q，"他笨拙地撕着一筒可口可乐的易开封，决定开门见山："已经五月底了，什么时候开拔出发？——唡，你大概没有忘了老桥的事吧？"

老Q没有听懂，"什么？去哪儿？喂，垫上这纸。不然手指会把温度提高。这样垫，"老Q把一张折好的餐纸帮他垫在那铝罐底部。他从老Q凑近的身上闻到一丝香味儿。"老桥，去老桥。十年前说好的，忘了？"

老Q乐不可支地大笑起来。他抡开手臂，打了两个榧子，笑

得前仰后合。

“哈哈，老桥！哈，记得，记得！你真——纯粹是一个浪漫！哈哈，老桥！”

他也微笑着，打量着嵌在墙壁里的杨木书橱。那儿图书琳琅满目。“老Q当秀才了。”他看着老Q。老Q笑得虽然快活，但已带着一点分寸，不是那个头上插鸟毛的傻乎乎的老Q了。那个老Q也许和老猎手一块，埋在老桥那儿了。他早有预料，这说不上是白跑一趟。

他马上转入闲扯。半小时后他站起来，向老Q道别。突然，他眼角一瞥，淡绿绫纸装饰的墙上——

穿着白纱礼服的黎明同老Q的合影。

“黎明！”他失声地叫了起来。

“对。”老Q双手插在裤兜里，“介绍一下：老Qwife①。你不知道我们结婚了么？”

他犹豫了一下，转过身来：“那么，我还应该问问黎明去不去。她在么？”

她当然应该去。那本是她的提议。而且，从黑鬃野猪的獠牙下被救出的是她。在绚烂的阳光下躺在莱丽克花瓣上的也是她。生日在六一儿童节的和紧紧搂住那厄鲁特老人泪流满面的还是她。当然……他望着镜框里的妩媚新娘，——在天山月夜的银晖里和才子亲吻的，同样是她。很久，他脸上浮出一丝冷漠的微笑。“我能见见尊夫人么，老Q？”他问。

“她不在家。”

老Q的声音不知怎么变得沙哑、低浊。这声音抑制了他几乎

① wife：英语夫人。

想说几句揶揄话的念头。他抬起头，老Q局促不安地用鞋尖拧着绒地毯，拧得那地毯上出现了一个涡旋。

“对不起，”老Q抬起一双清澈的大眼睛，脸颊绯红，“希望你原谅。说真的，我马上要参加企业管理进修班。下星期就要开课。……不然，我一定跟你去老桥。”

两个青年人沉默地站了一会儿。

老Q抓住他的肩：“难道你不相信我也想念老阿爸么？即使为了打场猎，我也想回趟天山的。何况，还有咱们的老桥。”

他默然了，感慨地拍了拍老Q的肩。老Q说的是实话。那时候，他就整天缠着老头儿去森林里打猎。

“那么，至于黎明，你要负责转告，老Q。”

天山腹地的月夜神秘渺茫。清晖泻在冰峰之顶，反射着清冷的光。而河谷两岸的青草地上，白日的暑气未尽，野花正散发着幽香。圆木屋的炊烟旋绕弥漫，静静地飘着。

他常看见黎明和才子在这长满野花的阳坡幽会。在老桥上、木屋里，他注视着黎明的朦胧倩影，紧咬着嘴唇。黎明舒适地躺着，手臂撑着长发垂落的头，肩膀、腰身、弯曲着的长腿，都洒着冰峰折射下来的月光，构成姣好的轮廓。她正专注而痴情地望着身旁的才子，望着才子热情自信的手势和动作，还有雄辩中兴奋得发光的脸。

偷看是小人所为，他责备自己。可是每当这个时候，他总忍不住溜上老桥，往那块草地瞧上一眼。当那对恋人坐在石岬上时，他就躲在圆木屋的小窗往那儿看。有一次，他看见黎明甜甜地偎在才子的怀里，享受着爱抚的快乐。

他忍不住了，大步冲过了木桥。失修的老桥桥面下，排排圆木拱剧烈地颤抖着。在桥下木拱的阴影里，他用力抹掉眼角的

泪。他抡起拳头，用力播着自己的头。河水正轰隆隆地闯过桥底石滩，朝特克斯河、伊犁河冲去。水声淹没了他痛苦的发作。

“呜呜——”一个古怪的声音。他吓得蹦了起来。

那条神气的火红小狗正盯着他。

他平躺在松木地板上，上身盖着棉袄，下身盖着几块熟过的兽皮。老Q正在和厄鲁特老人比赛打鼾。浓重的黑暗中，才子回来了。他听见他脱着衣服，小声吹着轻松的口哨。最后，手电筒关掉了，才子的呼吸声就在耳边。

他低声问：“严琪，你——真的爱她么？”

“嗯，”才子沉吟了一下说，“我以为，这是个落后的问法，……怎么说呢？”

他知道才子找不到一种浅显的方法来阐明自己复杂的恋爱观。在大家还都那么幼稚和单纯的时候，才子已经懂得权术和一些更高级的东西了。这一代人成熟得是多么迅速啊。然而他从心里为黎明难过，“才子对她不会忠诚的。”他想。也许，他也在为自己难过，为自己那可怜的爱的萌芽……

才子翻过身去，睡着了，发出一声踌躇满志的、满足的呓语。

从第二天起，他不再去偷看或关心才子和黎明的事，他开始一本接一本地读才子的藏书。当然都是薄本儿。后来他开始小心翼翼地打开一本精装的厚书：《法国革命史》。他读这本书读了很久，又抄又划，像是入了迷。他每天清晨都走到木屋外面，牵着火红色的小猎狗，到山上林子里转一圈。中午趁阳光明亮的时候，他扒去上衣，边哆嗦着边用冰得刺骨的河水擦身。他从老桥旁边的一个石堆里拣到两枚生锈的苏制迫击炮弹，拆掉引信，当成健身的哑铃。他的胸肌和肩头三角肌渐渐凸露出来。

当他提着"哑铃"走进小木屋时，老Q通常只穿件水手衫，满脸油污地忙碌着。熊皮上散放着枪托、铁管、牛皮风箱和难闻的獭子油瓶。老Q常常抬起一双清澈的大眼睛，孩子气地嚷起来："看，我们自己造的军火！……"

那是一颗黄澄澄的单筒猎枪子弹。自铸的铅丸和废弹壳之间的嵌合部，是老Q用牙一下下咬紧的。

老猎人呵呵笑着，拍拍老Q汗渍的脑门。

当老Q又把猎枪弹塞到嘴里咬，像啃一个有滋有味的伊宁白杏子的时候，他微笑着走出小木屋，扛起一柄长斧，上山去伐一棵枯树。两条猎狗一齐窜来，簇拥着他。

他大步走着，步子又快又有劲。

才子没有老Q那么好的运气，仍住乌市二道桥。

他从北京起程西归后，在火车上仔细分析了才子。不用说，才子是不会把十年前那个年轻人编造的誓约当真的。像找老Q一样，他不过是想见见他。十年前，才子不仅仅是个叱咤风云的人物，而且是他的启蒙者和追赶的目标。

他撕掉月份牌上积了三天的日历，对才子开门见山："今天是五月二十七日。你去不去？"

才子没有被噎住："对，离六一节还有四天。十年前咱们约好的，去老桥，给那个蒙古老头扫墓，过六一节。对吧？"他揶揄地说。

"你不去？"他逼视着他。

"废你妈的话！活腻啦？假天真嘛？过他奶奶的儿童节！……"才子气冲冲地吼起来。接着冷笑一声，背诵起来："'纪念和回顾我们患难与共的历史，缅怀那些使我们懂得了善恶的人

们，拂去心灵上岁月的灰尘，找回一颗永远热情和纯真的童心！’——对吧？我背得一字不差。”

到底是才子啊。他苦笑了一下，拉住门把手：“那么，再见。”

他大步走出了屋子。

“站住！”才子在背后怒喝着。他站住了，默默地走了回来。

才子踱着步，嘴角叼着一支烟。几年来他们常常见面，但他这次突然感到才子变老了。眼镜片后面似乎闪着光。额头上密密的满是皱纹。房间里书很多，床上、写字台上、方凳上到处堆放着。“才子这些年又学了多少学问啊，”他暗自想。

“你听着，”才子叉着手站在他面前，“你这样很讨厌，懂吗？一群三十多岁的半老头子，跑到那种荒山野岭去振奋童心，这本身就很讨厌。这种誓言不值得恪守。嗯，妈的任何誓言都不值得恪守。而且……我觉得你这股劲儿也招人讨厌——扭头就走。怎么，忘了你以前那副笨相啦？不许走。”

才子抄起外衣出去买酒菜。临出门，他似乎想起了什么，又回过头来：“我劝你注意点儿。谁也不会喜欢你这种过分认真的别扭劲儿。合群点。社会不会容忍你的。”说罢，他走了。

桌子摆好了。马肠子、凉皮子，茄汁沙丁鱼罐头和三十串烤羊肉。他向才子举起玻璃杯。他们默默地喝着。才子若有所思，摆弄着切得薄薄的香肠片。

“严琪——哦，才子，你愿意告诉我吗？”

“什么？”才子不解地抬起镜片。

“黎明。她为什么把你甩了？”

“哈——简单至极。”才子斟满酒，一饮而尽，然后张开

嘴，呼出浓烈的酒味儿。“你的问法——唉，总是那么低水平。她以前把赌注押在我这才子二字的外号上啦。回味起来，她那时也许猜我能当上副总理呢……现在，她明白过来了，才华不如门第。那个白痴老Q肯定比我有前途。”

他默默啜着酒，听着。才子也沉吟了一会儿，用筷子玩着香肠片。“其实，这一步，我比她明白得早得多。哼！想他妈的当人上人！……”他低声地咒骂着，眼镜片一闪一闪。

两人闷闷地喝着酒。

才子突然抬起眼镜，高兴地说：“你看，搭成啦！哦，咱们的——老桥！”

原来，他用香肠片垒成一座拼拱式的桥。

“来，再端它一杯。为老、老桥端它一杯。”才子举起满溢的杯子，认真地说。

他们一饮而尽。

才子一把抓起那堆建筑成拱桥的香肠片，桥消失了。他睁大醉眼，盯着他说：“别以为那女人会留给我什么……伤痕之类的。我们俩，谁也没吃亏。”他露出一个难看的笑容，“告诉你，倒是你——你这小子让我不好受。心里不好受。再喝一杯。瞧，我的老桥……没有了。你去吧！我祝你找到你的老桥……”

老Q正哼着“远望黄河水水天一片”，在猎人黧黑的破枪托上刻一颗星。陶盆里盛着热气腾腾的燉黄羊肉。

两条猎狗正在咯吱咯吱地啃着肉骨头。黎明用已经没有胶卷的卓尔基相机跟踪着它们，最后，终于在小红狗发怒地用脑袋撞击大青狗胸脯的时候，按下了快门。她笑着说，这两条狗这样聪明，就是因为只吃熟食。才子同意地回答，它们也许会像直立猿一样，迟早完成一次向高级形态的转变。

他向篝火里添着木柴，随手翻着那本《法国革命史》。每天傍晚的生活都这样重复着。他们来到这天山峡谷，已经三年了。

那厄鲁特的守桥老人并不像他们开始想象的那样富于传奇色彩。每天，这老猎手摇晃着，缓缓步入松林峡谷。火红皮毛的小狗和铁青色的猎狗一左一右，高高翘着尾巴相随。

他们发现：这老人并不是神枪手。他在端枪瞄准时，双臂上青筋突起，手指剧烈颤抖。他已经老眼昏花，分不清远山上的黑点是一匹马抑或是一头牛。他百发百中的原因是他超凡的靠近野兽的胆量和本领。为了节省那几颗宝贵的土制猎枪弹，他总是冒险走到野猪的鼻子前才开枪。

每天傍晚，青年们坐在木桥上或是石岬上高谈阔论时，老头背着手，嘴角叼根粗大的莫合烟卷，远远独自站着，久久注视着苍郁的杉树林、天山的冰峰、翻卷的河水。那两条狗总是一左一右地卧在他的脚边。有时他慢慢地踱着，茫然地审视着老桥的每一根圆木。等到年轻人煮熟了晚饭，老汉就坐在木屋台阶上，慢吞吞地吃完。然后，他很早就躺下睡觉。香甜的鼾声一直轻轻响到次日清晨。

他性情平和，小事上从来没有主见。他尤其心甘情愿地听从黎明对他生活的干预：顺从地扛着枪去山口村庄理发，呼哧哧喘着用热水擦澡（当然只洗上半身）。当黎明咯咯地取笑他的时候，他会眯着眼难得地露一下笑容。也许，黎明在这小王国里那种近乎公主的地位，更多地是由于他的无言顺从而造成的。

他只是对那头已成死鬼的黑鬃野猪仇恨不减。他把它的两锋獠牙系在老桥桥头上，“看它们还敢过桥，哼！”他愤愤地说。奇怪的是，自从那长长的獠牙挂上桥头以后，再也没有一只野猪

敢越雷池一步，去桥对面通向山口的一侧蹓跶过。

“看，老头儿又在那儿坐着。”老Q说。他们从树林里回来，披挂着长斧、盘绳和公社护林队的袖标。

“他总是这样，”才子笑道，“平和、自然的典型象征。”

“喂，你们说，在他对着老桥和大山出神的时候，他有思想吗？”黎明幻想地问。

“可能有，”老Q迟疑地说，“没准儿他满脑子都是过去的浪漫故事。”

没有。一直到他们离开这座圆木小屋，跨过老桥，顺着来路返回都市；一直到他们在木屋旁的草地上掘了一个墓坑，那厄鲁特老人一直如此：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直至他在老桥旁坐着溘然而逝，都是那么一副样子。

这老头及其人生的印象深深地进入了四个年轻人的心，虽然以不同的形式。那个时期的最后一段时间，他们只是为着老人才留在山里。时代和思想的潮流已经又都汇向都市。年轻人在埋葬了他们亲切的长者以后，就永远地离开了那里。

黎明寄来了一封航空信。他在走出山口村庄的时候，邮递员追上了他。姑娘的心总是精于计算，她那么准时地使这封信在他抵达村子这天寄到。他拆开了信：

……你好！今天是六月一日，你会到达山口村子，并开始进山。我意识到此刻在我的笔尖之下，十年的时光正在疾速流过。十年前的今天，是我坐在老桥上，唱了那么多少年时代的歌曲，是我在那天对今天寄与了深深的憧憬和盼望。也是我，在那儿向老人的墓穴里撒下

了第一把土和泪水。不是吗？你此刻正在鄙夷我，唾弃我这重聚老桥于十年之后的倡议者。

瞧，竟是这样轻巧的，十年时光和它连接的两个时代就从我笔尖下滑去了……即使没有你的鄙弃，这逝波难挽的失落感已经在宣判着我的被淘汰。我完了。虽然我生活得舒适而清闲，顶多不过玩弄一下尼康相机的长镜头。我完全可以比这封信更快地到达你现在读信的村庄，并且走进山口，走向我们的老桥。但是……我不能去。因为我已经不再是那个黎明。我明白，在那种引人反省的故地，我能得到的，只会是黑白鲜明的反差和这种反差那触目刺心的滋味。

老Q要我再次向你致歉，——他马上要进修去。当然，你已看到了：他现在是我丈夫。我应该也很想把我离开才子的心情向你解释一下，因为你是我们中的一个，又是唯一的局外人。可是，此刻笔端墨浓，我又颓然没有了一吐为快的心境。在印成的照片上凭空涂上一笔淡蓝有什么意思？那简直是伪造。我不能再自欺欺人了！总之……你不知道，在那个时期里，我们不少女同伴都注意到了一个政治史的现象，中国话把它总结为'夫贵妻荣'四个字。我的悲剧即在于此。现在看来，真可笑透了。我不愿再见到才子，这也是我决定不去老桥重温那段无聊梦幻的原因之一。

然而，老桥，它毕竟是我的老桥啊！……我没有想到，你站立出来并大步朝它走去。我第一次发现了我们中的你。

再见吧。当你最后站在老桥旁的时候，请你替我采

一束野花，放在那亲爱的老人墓前。

黎明　五月二十二日

他默默地把信撕碎，大踏步地朝峡谷走去。天上有一只灰翅的兀鹫在远远跟踪着他飞翔。

走下石岬以后，眼前便是一座黑黑的木桥。那木桥坍塌了一条桥板，黧褐色的古老圆木灰尘密封。桥中心，有几堆兽粪。

“老桥……”他喃喃着，久久望着它。

天山雪水奔腾而下，势不可挡。河水在桥体的圆木拱上溅起雪白的泡沫，击响着雄浑有力的共鸣。它年年如此，永远这样激动、勇敢和年轻。他双手轻轻扶着栏杆，微微地笑了。他终于来到了老桥。

当年和这雪水轰响相奏鸣的常常是黎明的歌声：“你看那天空多么宽广，你看那海鸥自由飞翔；”她的黑发在峡谷的长风里翻飞，闪闪的眸子传递着快活的神色。“你看那划船的小伙子多么健壮，他就像真正的水手一样。”当然，那时和“真正的水手一样”的人是才子。而现在老Q应验了：老Q不仅健壮，而且那时总爱穿蓝白条的水手衫。没有被黎明姑娘瞩目的只是他，“唯一的局外人”。

他走进了守桥老人和年轻护林队员的木屋，察看了所有小房间。他抱来十年前他亲手劈好的木头拌子，从炕角找出黑铁小锅。他点燃一根火柴，熊熊的篝火烧起来了。

他用煮开的水冲了一杯背囊里的海南岛咖啡，又取出一个面包，大嚼起来。他的下巴有劲地一动一动。

饭后，他来到守桥老人的墓前。墓上野草丛生。当他转身想去小屋找一把芟镰时，他呆住了——

一条火焰般通红的大猎狗正在一旁静静地蹲着，双耳高耸，两眼牢牢地望着他。

“哦，是它！”他激动地冲过去，抱住了那条红毛皮的猎狗。

“呜呜——”红毛狗哀号着，挣扎着，从他怀里挤出来，朝一丛灌木奔去。“呜！呜！”它围着那灌木丛转着圈子。他甩掉背囊，拔脚跑了上去。在那密密的灌木丛里，他看到一个隐约可辨的铁青色死狗的残骸。“呜——”火红色的狗悲伤地哭着，用头摩擦着他的膝盖。

……他和红狗默默坐在厄鲁特老人的墓前。草地上缤纷的野花轻摇着花冠。黎明信上请求他，采一束野花为她放在老人墓前。他迟迟没有采。“不觉得这一套太廉价吗？姑娘！”他在心里愤愤地朝她喊着。

他抚着火红猎狗的脖颈，缓缓地在老桥上踱着步。桥身发出沉重的嘎嘎声，仿佛在和他对话。这桥是他和同伴们人生历程的标志，也是他们思想和心灵历程的标志。这桥是难忘的厄鲁特老人以全部身心坚守的世界一隅，是黎明留下了歌声和生活的选择，老Q健壮了体魄和得到了罗曼蒂克，才子丰富了思想并立下雄心的地方。这桥也是他获得启蒙的课室，是他开始了热烈追求的起点。这桥联系了山和水、过去和明天。“老桥！”他感激地默默摸着桥栏。

他转身走回老人墓。他迅速地采来一大堆野花，扎成六个花束，围在那坟墓四周。黎明、才子、老Q、铁青狗、火红狗、还有他。大家都在这里。他想，那些天各一方的朋友，此刻一定都在想着这里。不管怎样，他们的心都在这里。

在高远的雪峰上面，那只兀鹫仍然在平稳地滑翔着。

在高高飞翔的兀鹫眼下，一个背着白色背囊、穿着风衣的人和一条毛皮火红的狗，正在宛如滚滚波涛的天山群岭里，朝着一座铜褐色的老桥走去。

那兀鹫高升而起。在明亮的阳光下，那人，那狗，那桥，都显得极小极小，像是绿得发蓝的波涛中几点白色、红色和铜色的光点。

一九八二年五月

大　坂*

从邮电局的绿漆窗口里伸出一只手臂，朝他拚命地挥舞着。

“嗬依！jihder！嘿！jihder！”那邮递员用生硬的乌梁海方言朝他吼着。——就这样知道了那个消息。他茫然信马走去时，已经听不见雇来带路的瘸老头怎样和那乌梁海人胡扯。远山像一线刺目的闪烁的银霞。

他皱紧眉头，心里感到一片苍凉。马缰一下下地扯着他的手。

一个精光赤裸的小孩正在路边厚厚的尘土里爬行着，蠕动着。细细的淡黄色粉末均匀地涂遍所有的小胳膊小腿，还有肚皮、屁股、脸蛋。他盯着那干土堆里玩得专心致志的土黄色肉体，“是男孩，”他想。这光洁的肤色和白亮炫目的远山都频频向他闪着捉摸不定的光。

这是什么信号呢？马儿却自顾自地走着。她的眼睛里一定也闪着光或信号，也可能是泪光，她是挺软弱的。

走过县文化馆。吴二饼站在台阶上，正慢腾腾地擦着那副变色眼镜。“真的上么？小伙子？”他问。显然声音里带着点酸味儿。

---

* 《上海文学》1982年第11期。

“还有假的？咱爷们又不是你这号废物！”向导李瘸子不屑地插嘴骂道。

“别吹啦，瘸子！”吴二饼戴上眼镜，反唇相讥道，“你能。从青海，到新疆，咋连个老婆也没混上？……”

他费劲地听着。两个老家伙的声音极淡极远，飘忽不定。jihder应当是信件，而不是电报。但又是走了四天的电报。电波总不会在哪里排队、等车、喂马料吧？居然四天才到达目的地。

干燥黄尘里那裸着的小孩朝前爬着，强烈的阳光晒着那涂匀了一层粉末的小光屁股。马喘着，牢牢跟定那小孩前行。再向前就是汽车站了：赶下午班车，明天能回到城里。接着，坐火车需要七十多个小时。——也就是说，一共需要六天才能赶回她身旁。

这内陆亚洲的山前平原酷热无比。大地不仅爆烤在白日之下，而且蒸腾着昨天和几天前饱存的热气。马无言地走着，向导老李跟在后面。汗水淌在胸脯上。电报，jihder。横亘前方的天山遮断了视线，像一线狰狞的银色屏障。她此刻一定在流泪。一定那样：默不出声，任泪水在颊上流淌。单调的马蹄音也随着这一切，踏着枯燥的节奏，啮咬着人心。

不管那乌梁海蒙古人怎样称呼电报，这该死的消息已经走了四天。而且他至少要六天才能赶回去。十天，十天后她会怎样呢？平安地度过这场劫难，还是死于大出血？

“流产，大出血。住院。能回来吗？”这电报语言也和马蹄声、和倾泻在大地上的白晃晃阳光、和这肮脏街镇的呼吸、和一切保持着同样可憎的节奏。踢踏，踢踏。马耳朵一耸，一耸。树叶子哗啦，哗啦。十天，十天。

“走哟，尕兄弟！”瘸老李催促着。光屁股的小孩儿在阳光

里蠕行。前方的天山像露着牙齿。他感到头疼起来，似乎牙龈也肿起来了。毒阳狠狠地灼着他的脸，烤着他的心。他觉得心里也燃起了一片毒火，那火苗烧得他要发疯了。

这县城的土街很长，他收着马，慢慢走着，一言不发。他紧张地想着什么，汗流浃背。

耀眼的阳光下，那小孩还在土堆里滚着，爬着，若有所思地。奇怪的孩子！他不觉被那赤裸的小小肉体吸引住了。

“大出血。能回来吗？”这样的电文一定会使邮电局的人投去惊奇的一瞥。十天以后，她会怎样呢？难道她真的会从这世上消失么？那可能消失的，难道真的能是她——那还在少年就结识了的、温柔而真诚的她么？

当他坐在西去列车的窗口时，曾默默地下决心要干成件什么事。他想到过那些当装卸工和卖大碗茶的同学，想到那些在麻省理工学院已经读到博士课程第二年的朋友，也想到过那些拆开了能熏死人的、文质彬彬的人。他们都似乎催着他到这儿来。

这条尘土飞扬的街一会儿就将走完。十天，这个冷冰冰的数字。他还什么都没干成。而十天之后一切只会剩下结局。还有五千公里以上的路程。——不管结局怎样，反正他已经决不可能跨越这十天和五千公里的时间和空间了！

那孩子在黄土粉末里沐浴够了，站起来朝前跑去，横着穿过他面前的土街。

哦，这挺着鼓鼓的圆肚皮，逆着阳光奔跑的小崽子，简直就是一个玩弄大自然的、胜利的生灵。而自已的那一个却——失败了，夭亡了，悄无声息地无影无踪了。

她也是一样。如果十天以后他捧着一个骨灰盒从地铁车站里

走出来，那些大都市里流水般涌来的姑娘们女人们照旧会快乐喧嚣，向着他迸射出生的活力。就是这样：弱者的悲哀分文不值。

“能回来吗？”她真能选择语汇。电报纸上这行打印的灰色字迹里，既有她的心境，又有她的冷静。马儿走着，前面是银行的高台阶。

他慢慢地收着马缰，手上青筋突起。马儿站住了。让艰辛奋斗的弱者也得到一份胜利，一份补偿吧……他目不转睛地盯着那白漆的银行牌子。

“牵着马。”他低声吩咐向导。

当他从银行大门里走出来时，全部公款都已汇至大坂彼侧的县城。这是一种自带凭证的汇寄方法。

现在即使后悔也晚了。只有翻过那道银色的、像大地的狰狞尖牙般的大坂。

路过长途汽车站时，他闭上了眼。两匹马用力踩着坚硬的土路，甩着鬃走着。心头那火苗变小了，开始持久地一舐一舐地燎着他。牙龈完全肿了起来，生理的反应居然这么迅速。

他踢踢马腹，两骑马奔跑起来。

前面那大坂冷漠地矗立着。

李癞子爱吹牛。据他说，他精通各大山脉里的每条道路，几十年专给各路军头、诸色衙门当向导。

“你这匹马，”他怀疑地盯着这癞老汉胯下的那匹三岁杂毛红马。“这马能上大坂？”

“行，行呢。”老头不介意地应着，“那一年，我们的马子全垮啦。走到贼疙瘩梁，有个庄户。他妈的，门口绊着个马子。我枪栓一拉——”

他厌恶地打断了这老江湖："你专门给盛世才的兵带路？"

"还有老毛子俄娄斯。那年回回马仲英进来，也掂一摞子银洋求咱。再后，帮咱解放军干过。再后——"

他不愿再听这青海老汉吹牛。马放开大步，芨芨草丛唰唰擦过马腿。松树林子近了，白桦林子近了，大山四下围合过来。那个光屁股的娃娃在阳光烤透的尘埃里安静地爬着，肤色像熟透的小麦。世界多丰富：钻山钻熟了也成了一种职业。这老头为着每天两块五的工钱，骑上匹小马就往冰山上爬，而且像去娶媳妇那么瘾头十足。雪线稍稍上移了，大约在两千米海拔以上。广播说山口风力七级。山口就是大坂，在那道传说是冰封的大坂面前，科学院的考察队撤退了。

他只担心瘸老李那匹粉杂毛的三岁马。

"这马是春天驯的？"他问。

"不假！去年它才两岁口，咱就把狗日的压出来啦。"

他不快地说："去年你骑的就是它？"

"哪！人家科学院一下就雇了好几匹！又驮人又驮料。就是走个半截子。他妈的，工钱少挣十几块。"

这回你骑个癞皮狗找我开心来啦，他敏感地想，"快走，"他吩咐。

牙疼。用舌头轻轻一舐，妈的，所有牙齿都松动了。他皱紧眉头，阴沉地望着前面的深谷。潮闷的风从云杉林子和密丛丛的草棵里吹来，马蹄踢动石块，单调地响着。

你骑着个马吔，我扛了个枪

诺们子两个嘛——浪新疆

老李乐滋滋地甩开右镫，弯过瘸腿在马脖子上盘了个二郎腿。这小调八成是个青海的土匪调。“诺们子两个”，他知道就是“我们俩”。可这歌调门很野，他感到山谷里明显地被这老头嚎得变成了绿林世界。

“老李，”他喊道，“走快点！”

马蹄重重地踏着石块。山脉正缓缓向背后迂回。蹄声嗒嗒——离妻子，离夭亡的孩子，离电报或者jihder都愈来愈远了。

“能回来吗？能回来吗？”他紧闭上干裂的眼角。这已经是第二次了。

上一次是在婚后不久。

“怎么办？我们刚刚开始补习啊，生孩子时，正赶上结业考试……”她注视着他。

他心烦意乱地大口吸着烟，坐立不安。

“……而且，那会儿也正好是研究生考试的日期，你怎么温书呢……”她自言自语地和他商量着。

他一口烟呛在肺里，剧烈地咳起来。

“咱们不要了吧——不要了吧？”她扶住他，轻轻地问。奇怪的是，她像是在哄他。

他心乱如麻，一拳猛砸在墙上。几个指关节都沁出血滴。

生活，你对这一代人太苛刻了……“不，我们回家！回家！”他疯狂地吼着，在妇科门诊“男同志止步”的玻璃牌子下，他一把抓住她的手，转身就走。

这是真实的么？……其实这是一种懦弱的推托。把残酷的选择推给一个弱女子来作。只是那烦恼是真的，现实从四面八方压来的烦恼。也许，这烦恼的气氛混淆了夫妻双方本质完全不同的

心境。

他们太年轻了。当年轻的夫妇在社会的选择面前挣扎的时候，他们还没能体会诸如“父亲”“母亲”这些深沉的字眼儿。

“你知道么，”从手术室出来时，她虚弱地倚着他的肩，缓慢地沿着医院昏暗的楼道走着，“我们组里的徐铃，想要孩子有好些年啦。我说我不要这个了，她说我不敢。哦——”她惨白的额上沁出细汗，露出一个疲倦的笑容。好像她终于攀过了一道冰大坂，很欣慰似的。“好啦，不怕那些考试啦——”她沉重地吐了一口气，闭上了眼睛。她用手指抚弄着他结实的臂肌，“别烦，只要你心里别烦，我就不怕。”她低柔地喃喃着，缓缓地走着。

也许她觉得很高兴：熬过了这一场苦难，又能倚着这么高大健壮的男子汉。

向导李老汉得意扬扬地甩着缰绳头，指着山崖上的小路：“那一年，阿勒泰的哈萨反啦，盛世才派兵杀。走的就是这个道。”

牙疼得难忍，一跳一跳的，像是在跳脓。天山腹地的景观应当是迷人的：黛色的流雾，翠郁的松林。而现在充斥他视野的却是一片铁色。他盯着那些石垃子和断崖，马蹄无止无休地踏在那冰冷的铁色之上。

“……一个哈萨克丫头子躲在水渠里头哩。妈的，老子正饮马，马子吓得蹦高。”瘸老李还在吹着牛。这老汉每时每刻都在絮叨，瘾头十足地吹牛皮。为着几壶酒钱，他美滋滋地朝大山里钻，骑着个小杂毛三岁马。

这老头一定没有孩子。

"……后来，我给那丫头子披了个军服，扣上个军帽子。趁黑，把她窝在艾比滩一个把兄弟家里啦。"

"老李，生火煮茶吧，歇会儿。"

老汉从脏污的马褡子里摸出两个又黑又硬的包谷馍。

他用力掰下一小块。咬了一下，松动的牙根立即刺入牙龈。他痛得眯起了眼。从嘴里掏出那块烤馍，上面染着红红的血。

"后来呢老李？那哈萨克丫头——"

老头大嚼着，不经意地回答说："她非不走嘛——咱还不拿上。咦，你吃呀！"

"不吃，不饿。"

"再说，那阵子，她只要一露头，骑巡队见了就是一刀。嘿，山上那死人哪——"

他截断了话头："有娃娃么？"

"……呃，养了一个。唔，尕小子。"老汉咽下了一大口。

这瘸老汉也有浪漫史。被搭救的哈萨克姑娘哭着抱住了他的瘸腿。牙齿会全烂掉的，现在已经不能吃东西了。十天——已经不是十天，而是更多，一个肮脏而结实的光屁股小孩在爬着，他一定是在追着一只蚂蚁，他也一定是在一个蓬头垢面的哈族女人身旁。也许年轻时代的李瘸子也站在旁边。

他啜着茶水，一杯接一杯。现在只有喝水，要多喝水。他凝神望着前方的冰山，牙龈还在一跳一跳地疼。那冰山轻蔑地朝他闪着冷光。

"走吧，老李。"他站起来。

自从二十世纪初法国探险队在敦煌发现了一份珍贵的唐代写本卷子以来，这条空寂的山峡连同它中间的那道冰大坂，就成了

历史、考古、地理世界里的响亮名字。

“你们为什么撤回来了呢？”他曾经奇怪地问过科学院那几位中年人。

“我们不会骑马。”

“什么？”

“我们不会骑马，屁股疼得厉害。”

他愕然了。真不是一代人哪。不会骑马，屁股疼。他们就这样轻易地放弃了光荣。那份敦煌地理文书现在锁在巴黎的博物馆里，而关于它描述的那古道上的种种，至今没有一个中国人去考察。

“我打算过冰大坂。”他对县文化馆的权威吴二饼说，“麻烦您帮我找找马匹和向导。”

“你过不去，过不去。雪线还低呢。去年我都没敢过。你不懂，山口风力七级。算啦，过不去。”这是县境之内唯一的一个眼镜。他看见镜片里反射着嫉妒的光和一种地头蛇式的恼怒。“马么？马匹困难哪！向导也难找——都搞包产啦，谁愿意跟上你钻大山？”那镜片里甚至闪射着快乐的、得意的光。

他默默地把桌子上那杯白开水喝下去。

“那么再见。我明天就上山。现在，和您辞行啦。”他站起来，冷冷地和那人握了握手。

多么狂妄的口气，简直是锐气逼人。而此刻，哪怕妻子丧亡的电报飞到身后的县城，不管那乌梁海人怎样再次把它称为 jihder，他也无从知道了。一步的勇敢，一次男性的证明，背后深埋着多少难言的牺牲呐。牙齿又疼起来了，头晕。他摸出一包土霉素片，数也不数地吞了下去。

两骑马攀到了雪线以上。

“人哪，谁也有个山穷水尽，”老李又把二郎腿盘上了马脖子，“那回在贼疙瘩梁，咱不是拿了那老回回一个马子么——后来，日他哥；有一回我领着兵上北道桥子浪。沙窝子边边上，嘿！两个土匪绑了一伙淘金的客。顺着跪了一溜，吭吭，大刀抡着砍头。”

“里头有那个人？”他问。

“啊唻呀！”老汉嚷出一句青海话，“——见了面就哭着磕头。咱一说情，就留下他一个。你看：这家伙赚不赚？给了咱个马，落下了一条命。”老头吹得唾沫星子乱溅。

走着，走着。马喘着粗气。

薄暮时，见到了一座哈萨克人的毡房。一个肤色黝黑的女人正在门口忙碌。夕阳染黄的山坡上散着羊群。

那个女人惊讶地望着这两个装束奇怪的骑者。她的眼睛是标准突厥式的，深陷的双眼皮俊目。“她也像这个哈萨克女人一样，”他心里想道，“在都市的深山险谷里迎送生涯。”女人，为什么也把她们驱赶到这种险恶的生涯里来呢？难道这儿不是男人们拚斗的世界么。

“住下吧？这地场美得很！”瘸老汉问。

“离大坂还有多远？”他犹豫了一下。

“嗨，远得很，那狗日的冰大坂。那一年，盛世才的兵——”

突然，他看见一个小孩，一个光屁股的哈萨克小男孩，追着一条小花狗崽儿朝山坡跑去。金灿的斜阳照得那小小的肉体分外明亮。

“够啦，接着走！”他猛地抽了马一鞭。

“哎，急啥嘛！公家人，住几天也不花自家的钱……哎，下马，下马呀。”

“快，走着说。”马匹已经跑起来。

“走着说，”老汉急了，“走着还说啥！”

“天黑再住。再赶一程。”他头也不回。

“哎呀你个尕娃娃！那年盛世才的兵——”

“老李，看看黄历。别一嘴一个盛世才。”

“……”

他们不再顶嘴，默默地走着。黄昏的山谷清脆地回响着倦乏的蹄音。山道陡峭起来。他们下了马，牵着马登上了一道山脊。

他吃惊地用劲一把拽住了马嚼子。

——山体在此分成几脉，磅礴地朝四方滚滚而去。来路像一根线，缝在深谷崇山之中。层峦叠嶂移开了，正前方是一道明亮耀眼的冰岭。

那冰岭拦住了没有阻挡的夕阳余晖，闪烁着，静卧着，冷酷地斜睨着这渺小的两骑马。

“狗日的，就是它。妈的大坂。”瘸子老李恶狠狠地嘟哝着。

天将黑的时候，在紧挨大坂脚下的石崖旁发现了一个松枝石块搭的窝棚。

“啧啧，美得很！”老汉打量着窝棚，赞不绝口。“猫下！就这儿猫下。”他嚷着，也许这里比帐房人家更对他胃口。

水烧开了，老汉撒上一把砖茶末子。

他试着咬了一口馍，疼得嘴角又抽搐起来。“饿了么？啧啧。”老头子吃得喷香，用狡猾的眼神瞅着他。夜幕正在降临。她如果——她一定正躺在医院里，在昏暗中睁大着眼睛，凝望着漆白的板壁。他用手指轻轻捻着烤馍块，用茶水泡了一缸糊糊。

篝火烧旺了，毕剥响着。烤焦的苞米馍块没有泡软，他使劲嚼着，咽下一些咸咸的东西。篝火跳跃着，火苗黄得透明，像一个赤裸在炫目阳光下的小孩在舞蹈。

绊马时，发生了冲突。

拐子老李摸出一根细细的硬麻绳，把马的两条前腿捆在一起，像捆一个贼。

“不行吧，老李，”他担心地望着老头，想起以前在军马场当牧工时的一些往事。“老李，马腿会淤血呀，不行吧！”

“哪里的话！嗨，就这个章法！”

“马走了十来个钟头，这么一捆，明天就瘸啦。”他劝道。

“管它！畜生嘛！明天睡醒，狗日的在眼皮底下要紧！”

“你这是在盛世才队伍上学下的章法？”他生气了，恶意地问。

“哈，就是嘛！尕娃子！”老汉却乐了，龇出一口黄板牙。

“明天马瘸了，咱们也去抢两匹换上？”他愤怒了。

“瘸不瘸，在它的命。人安生要紧。不行，真不行——回到哈萨帐房浪上两天嘛。”

“解开马腿。”他命令道。

“你——”老头子也火了。

“解开！”他低低地喝道。

老头双手叉起腰，蔑视地打量着他：“你懂还是我懂？尕娃，老李咱五十六岁罗！”

正在这时，那匹粉红杂毛马一下子摔倒在地，而那土匪式的麻绳绊仍死勒在它腿上。小杂毛马绝望地放松了肢体，呼呼地喘着。

他决心乘机压住这江湖老汉：“看见了么？论骑马，你得喊

我先生！”

老汉一抡鞭子，喊起来：“这么个难侍候！奶的，咱回呀，不干啦！”

“滚！随你的便！”他吼道，双手攥成拳头：“老子自己走！你卡不住老子的脖子！不信我就能死在这鬼大坂上！”

他狂怒地推开瘸老汉，劈手夺下马缰，把自己骑的红马解下来。土匪！兵痞！老江湖油子！他拔下一束马尾。大坂！大坂！万恶的大坂！他用马尾编着一根辫子。刹那间他看见了许多人的脸。吴二饼，“科学院”，还有别的一些人。他用马尾辫联住两条前腿绊。红骠马低头吃草了，——它走不动，但又没有勒疼。他飞快地干着，一声不吭。心里那毒火吞噬了他。

老头子呆呆地站着。浓暮中看不清他的脸色。瘦骨嶙峋的、翘着一条瘸腿的身影，显得可怜巴巴。他迟疑着，迈开瘸腿，一拐一拐地解开了那根硬麻绳，小杂毛粉马站起来了。他扣好皮绊，与红膘马联上。他又一拐一拐地走开，抱来一捧松枝，添在快要熄灭的篝火上。——他顺服了。

怒涛平息了，一丝羞耻浮了上来。为了马，伤了人。而且是为了马腿，伤了人心。但他又必须使这自行其是的老江湖就范。他抬起眼睛，夜空星汉灿烂。那些星星在凝望着他。妻子和夭折了的小生命也在凝望着他。

又是这种莫名的烦躁的发泄。上一次的烦躁是为了让一个女人承担一切。这一次是要对付一个瘸老头。老李当然会顺服的，他要挣你的钱。当向导一天两块五毛钱，你是公家的人么……他慢慢地咬紧了牙关。三十二个牙齿的尖尖齿根一齐向肿胀溃烂的牙床刺进去。你用金钱的优势压服了一个穷人，一个老人，一个男人。星光下，青蓝色的大坂一片朦胧。哦，为了越过这大坂，

他已经不择手段，不惜丑恶。莱辛说过，古代艺术家即使在表现痛苦时也避免丑，他们的法律是美。他觉得，这位德国古典美学家的眼睛，似乎也在那永恒夜空的星群中注视着他，像注视着一个渺小的例子。他垂下了头。咸咸的液体流向喉咙。

篝火熄了，只剩下暗红的灰烬。

两人枕着马鞍，裹着毡鞯的皮袄睡下了。

天地一片漆黑。一股刺骨的寒气无声无息地浸入了膝盖以下没有盖上的肢体。双腿渐渐麻木了。

他一动不动地躺着，睁着眼睛。

李老汉似乎轻轻一动，大概也冻得睡不着。

"老李，抽根烟么？"他侧过脸去。

"嗯，不，咱……"

"喏，抽这个。我白天在马背上卷的。"

嗤的一声，火柴的亮光照亮了那张干枯的脸。"这莫合烟，……是伊犁的么？"

"不，县城买的。"

"怪。咱这烂县城能出这号好烟？"

"不坏吧？真有点伊犁烟的味儿。"

"就是。好烟。"

两个烟头一闪一闪。红光映亮两人的嘴唇和鼻尖。他们小声地谈着。

"狗日的，真冻人。"

"老李，你常在大山里睡么？"

"嗯……不。日他哥，这鬼地方。"

"抽烟，接上一根。"他又摸出莫合烟。

“不，抽我的，尕娃。给——”

“冷哪，忘了带上瓶酒。”

“狗日的，是忘啦。有瓶子古城大曲才美。”

“三台白酒也行啊。”他赞同地附和道。

“河南大裤裆的红薯干烧酒也行啊。”老头向往地说。

两个人都嘿嘿地笑了。

“尕娃子，我有个章法。”老头来精神了。

“什么章法？”他问。

“插筒子睡。你脚伸我怀里，我脚伸你怀里。就是——咱脚臭。”

“好！”他蹦起来，“插你老的筒子！”接着他又笑道：“不然，明天马腿不瘸，人腿倒瘸了！”

“咱反正是瘸子。怕可惜了你城里人。”老头子狡猾地回答。

两人调整了睡法。脚和膝盖立即暖和过来。老汉放肆地把脚丫子踹到他胸前，恶臭阵阵袭来。他也痛快地伸直两腿，满心希望把脚伸到老汉鼻头上去。

两个旅人沉沉地睡熟了。

他梦见了一座冰雪砌成的大坂。梦见了两匹联着绊开吃草的马。他看见了妻子。他走过去，想用双臂使劲地搂住她。但她却飘忽难即。他眼前闪过一道金黄色的电光，一个赤裸着胖乎乎屁股的小孩在正午的太阳地里爬着。满天的星斗都深不可测地望着他。妻子也用那星斗般的眼睛在望着他。不是每个女人，不是漂亮的女人和热恋中的女人就能有这样的眼神的。他好像揍了那当向导的瘸老汉，老汉哭了，又笑了。邮局的那个乌梁海人喊道：“jihder！”文化馆门口，吴二饼慌张地跑来想拦住他。“能回来吗？”他终于从妻子的眼神中看到了这句话。“大坂，大坂。”他在梦中沙哑地嘟哝着。

大坂，在探险家A·斯坦因爵士的地图上写为Daban或Dawan。几乎中亚和蒙古的一切语言中都有这个语汇。已经很难判定它究竟是一个古老的汉语借词，还有一个汉语对某种民族语的谐声切意的译写。谁都知道，大坂是指翻越一道山脉的高高山口，是道路的顶点。

清晨，两骑马越过了松林，登上了植被稀疏的高海拔山顶地带。

"老李，你常年在山里跑，不想家么？"

"啥家！吴二饼不是说么，咱是光棍子。"

他想起老汉的浪漫故事："咦，你不是娶了个哈族丫头，还养了个儿子吗？"

"嗨！早跑了个毬的啦！"老头不耐烦地一甩鞭子，像轰了只苍蝇。

石头上有一处游牧人的岩画。一只抽象派的岩羊。他取出笔记本、地图和罗盘，临摹着。他又问道：

"老婆儿子还能跑么？"

"日他哥，一块过了六、七年，她家里亲戚闹事，马队来了把她拿上，跑毬啦。咱也没敢声张。"

"你也没去看看她？"

"前些年，我给地质队带路，山里见着她一次。妈的，一进帐房——"

他举起手止住老汉。石头裂隙中有尊残破的石窟造像。他举起照相机，按下快门。

"接着说呀，老李。"

"我一进门，她哇地就嚎开啦。"

马匹汗水淋漓，停住了脚步。他们下了马，朝上步行攀登。老汉一瘸一瘸地走着，说着。

“我吆喝她说，你嚎个啥，嚎得你男人回来一准揍你。快烧些茶，咱喝了上路。她不听，捂着脸，哇哇地嚎。狗日的，嚎得昏天黑地。”

“后来呢？”年轻人听得很紧张。

“后来没喝上茶。地质队那些人说，别惹个民族矛盾。嘿，帐房外头挤了不少人，偷听哪……她男人回来准揍了她。”

年轻人问：“后来呢——再也没见她？”

“没。也不知她们上了哪处，是死是活。”瘸老汉擦了擦汗，想了一下，叹了口气：“唉，那丫头，是个好丫头。”

远处那鞍形的冰大坂白雪皑皑。他想起了那双凝视着的眼睛。哦，她也是个好丫头，她现在也不知是死是活……现在他和老人心里体会到的，可能是一样的、过来人的滋味。

他们默默地上了马，穿上了皮袄。马弓着背，在青灰色的缓坡上一步步走着。山风带着尖锐的哨音掠过耳边。他觉得头晕得更厉害了。巉岩陡崖已低低沉向脚底，两侧山沟里满盛着白沙般的粉雪，明晃晃的。

在这片青色砾石的漫坡尽头，就是那鞍形的大坂之顶。

他转过身来，向老头问道：

“儿子呢？也和他妈在一块？”

“嗯。”老汉点点头，“那回没见上他。”

他失望地转回身去。这时，一股寒气逼人的风突然迎面冲来。他抬眼一望，前面是一道白色的山口。

他的心突然激烈地跳了起来。摸摸前额，有些发烫。

那快要伸手可触的山顶突然传来了一声呼唤，像是他逆境中的妻子发出的绝望叫声。他突然无比强烈地仇恨起这凶险的巨大山脉，仇恨起这高踞在上的大坂和这强大地欺凌人类的大自然。刹那间他也记起了吴二饼和他熟知的那些恶人，记起了所有侮辱过他和侮辱过他热爱的人们的人。他还记起了那制造又消灭了老李的家庭和使他沉默寡言的因素。肿起的牙龈一跳一涌地折磨着他，但他没有向挎包里去摸那些消炎药。他使劲地咬着那些背叛的牙齿，任咸咸的血向嗓子里流。他已难以压抑一股冲动，一股野兽般的、想蹂躏这座冰雪大山的冲动。他想驰骋，想纵火焚烧，想唤来千军万马踏平这海洋般的峰峦。他疯狂地感到一种快乐，感到自己终于找到了什么。他想呼喊，想喊来世上一切英雄好汉和一切专会向生活耍光棍的坏种，在这里和他一比高低。他想告诉无病呻吟的诗人和冒充高深的学者：这里才是个够味儿的战场，才是个能揭露虚伪的、严酷的竞争之地。他的胸中正升起着勇敢，升起着男子汉的气概。他想一步跨过这可怕的大坂，纵身飞下彼岸的绿洲，然后向那无援的女人飞奔。"能回来吗？"她用了问号。她已经安心承受一切苦难，为他留下了向这座大坂冲击的可能。"坚持住！"他默默地向她喊着，"等着我，坚持住！"他坚信只要迈过这最后一步她就能得救。但是——这里海拔已近四千米，他不仅无法驰骋，甚至不能加快一步。他僵硬地屹立在马背上，颜色铁青的脸上，两只血丝密布的眼睛死死盯着前方那白色的、迷蒙的大坂。

马匹喘着，拐着之字形，缓慢地向大坂顶端的分水线蠕动。其实，从远处或从空中看去，那黑甲虫似的两个影子已经和那鞍形的山口融为一体了。

他在霎时间平静了。

世界化成了斑斓的地图。在分水线上，他同时看见了山脉两侧的，准噶尔和土鲁番两大盆地。唐代敦煌文书描述的古道正静静地深嵌在弯曲的峡谷之底。山顶的一块巨石上铭文剥落，旁边堆着一匹驿马的骸骨。大地峥嵘万状地倾斜着，向着南方的彼岸俯冲而去。这是从海拔四千米向海平面以下伸延的、大地的俯冲。剧烈抖动的气浪正从土鲁番低地淡白色的中央地带扶摇而起，化成长长一片海市蜃楼。在赤褐色的南侧深涧里，嵌着一条蓝莹莹的冰川。

他从未见过如此雄壮的景观。

大坂上的那条冰川蓝得醉人。那千万年积成的冰层水平地叠砌着，一层微白，一层浅绿，一层蔚蓝。在强烈的紫外线照射下，冰川幻变出神奇的色彩，使这荒凉恐怖的莽苍大山陡添了一分难测的情感。"大坂——"他失声地喊起来。他想不到这大坂、这山脉、这自然和世界会用这样的方式来安慰他。他久久勒马伫立着，任那强劲的山风粗野地推撞着他。

"他妈的，这大坂。老子的马子累垮了！"拐子老李满头大汗，咒骂着走上山顶。那匹粉色的三岁马浑身透湿，簌簌地打着战。

"畜生！这么个熊样！"老汉恶煞般朝小马怒吼着，"趴蛋啦？挨刀子啦？这号熊样，能回来吗？"

他颤抖了一下。"能回来吗？"他听见一个低柔的声音。一个最后的声音。他下了马。豪迈和勇敢突然消失了。他慢慢把照相机放进了挎包。"不能在山顶上冒充英雄，"他想。他把马料倒在雨衣上，看着那匹精疲力竭的小马嚼着。风卷着积雪，在冰川顶上堆起乳色的一层。这层层砌起的冰川里不知葬着多少人的不幸。今天的这层雪会在夜里结成新的一层冰。每天冰川上都结着

新的冰，不要照相了。哪怕为着已经粗现轮廓的论文——留下些缺憾吧。

“喂，抽些烟吧，尕娃。”

“抽莫合烟——帮我卷一根粗的。”

“这王八大坂，真难走。”

“喏，老李，点上火。”

他吸着浓烈的莫合烟，望着冰川顶的乳色积雪。今天的这一层里埋着他夭亡的孩子。这一定也是一个在阳光中光彩照人的，赤裸着的小男孩。他在今天被父亲葬到了这冰川之中。

他们休息了很久。粉色杂毛小马吃饱了苞米粒子。马褡子捆扎稳当。他们上了马，走向古道的另一半路程。

你骑着个马吔，我扛了个枪
诺们子两个嘛——浪新疆

瘸老李又乐陶陶地唱起了那支野蛮的青海小调。马蹄又在岩石上敲出单调的响声。南来的骄阳烫着脸颊，他们走离了分水线。

古希腊的艺术家是对的，经过痛苦的美可以找到高尚的心灵。这一点，她已经做到了。她不会死，她只会得到更坚实的爱情。因为，她以一个女人的勇敢，早已越过了她的大坂。死去的儿子也做到了，他将在这永恒的冰川上化成一个洒满阳光的胜利的小精灵。

下山道上，马儿走得很快。他朝那冰川，朝大坂投去了告别的一瞥，然后不动声色地追上了他的向导。

一九八二年七月

戈　壁*

他赶着木轮车回到卡拉·戈壁的时候，天正渐渐变得昏暗起来。薄暮时分，这片荒原不觉间褪去了在阳光下闪闪烁烁的那种白亮的光点，它开始阴冷起来，在暮色中显得青蒙蒙的。驾车的老白马认出了这片戈壁，欢快地打了个响鼻，小跑起来。四只大圆蹄在干燥的碱土地上噗噗地踏起白烟。他斜歪在车上，瞟着这荒野中央那道平直的山梁。山梁像一道辨不出颜色的土墙，远远地静卧在视野尽头。哦，回来啦，他默默地想。他伸手轻轻抚摸了一下白马的后腿，马好像知道他的心绪似的，又换成原来那种沉思的慢步点。现在好了，他想着，摸出一支揉皱了的纸烟，然后擦燃了一根火柴。一点红红的光亮在浓暗中映出了他皱纹纵横的眼睑和粗大的下巴。车均匀地颠簸着，笔直地对着一望迷茫的前方，他觉得自己的这辆破车已经溶化在这片大海般无际无涯的暮色中了。哦，可回来啦，他在心里自语说。他的心里也是一片苍茫，那荒原的暮色已经浸透了他，连心里那孤独也已经麻木了。

当马车绕过积水很深的那道硝土沟以后，他就看见了山梁尽头的断崖，还有崖顶上那座孤零零的小庙。这时天已经黑透，一

---

* 《上海文学》1983年第11期。

切都深深沉没到那夜幕里了。他倚在颠簸的车上，又感到那熟悉的宁静。噢——他长长地吐出一口烟，觉得心里微微地涌起一股感动。马蹄声、擦过草梢的风声、木头轮子转动的吱呾声都被这静寂滤掉了，听不见了，卡拉·戈壁已经睡熟，忘记此刻有一个人和一辆小马车正缓缓驶过它广袤的胸膛。

他拉着马走到那座歪歪的小庙门前，卸了车，仰起车辕，让白马先抖抖鬃毛，再走出来。他给马摘下笼头的时候，手触着了老白马暖烘烘的尖耳朵。他觉得那马耳颤抖了一下，不由得让手掌顺着老马光滑的额骨滑了下来。他看见老白马正神情黯然地凝视着自己，于是他也默默地望了那马一会儿。平常这马从来不这样看着他，即使在他在外面受了人的辱弄。它和他一样知道那些人就是那样的人，它和他都是在卡拉·戈壁长大的，他们都习惯了这一切。噢，他想起来了：原来它也记着今天这个日子呢。他不禁又拍了拍白马的脖颈，抬起头看了看天空。就是今天，他想，五年前，也是在这个残月刚刚消失，新月还没有升上来的夜晚，父亲离开了人世，离开了他住了一生的这片戈壁。

老白马走开吃草去了，他还站在门前，继续眺望着迷茫一片的卡拉·戈壁。真是一块神秘的戈壁，他想着，看着老白马消失在那夜戈壁中。尽管它荒漠粗糙、遍地砾石，可是只要是在这儿住惯了的人，就怎么也离不开它了。五年了，他想，五年前就是这匹白马和他一块把父亲送进卡拉·戈壁深处安葬。真是神奇的地方啊，他回忆着，那天回来时，卡拉·戈壁已经是黎明。那时他亲眼看见了一道透明的、蔚蓝色的晨曦正悄然降落在那小庙顶上。白马在那时不禁嘶叫起来。他那时还年轻，虽然他已经能摔倒一头小牛，但他毕竟还是年轻。他看见那道美丽的晨光把父亲住了一生的小庙染成一派蔚蓝时，居然忍不住落泪了。

他扭头走进小庙，紧紧皱着双眉。想起年轻时落泪的丢人事，他的心情突然坏了。

他在黑暗中把刚买来的小米和面粉分别倒进箱子，然后掏出剩下的钱，叠好，从毡子下面摸出一个小黄羊皮口袋，把钱装在里面，又把那口袋用毡子压好。他朝铁锅里舀了几勺水，抓了几把小米投在里面，然后起身去取牛粪。他在黑暗中的动作又快又准，像父亲生前一样。父亲在世时没有教他干这些事，他自己也以为，将来会有巴达玛来管家的。可是没有，看来巴达玛连想也没想过这桩事。不过这不要紧，现在他什么都学会了，而且能干得像父亲一样。他默默地干着活，把一条长长的干肉切成块放进锅里，又加上两勺羊油。最后，他点燃了一堆在泥灶里的干牛粪。

小屋里出现了摇曳的、橘黄的火光。

他摸到盛盐的皮口袋，抓了一把青盐投进锅里，然后扯过一块牛犊皮坐下，点上一枝烟吸着，注视着那火焰的跳跃。一丝暖和的微风被他的脊背挡着，他知道这就是那种能把冻得铁硬的牛粪直接吹干的晚春时节的风。不知什么时候，黑狗尼斯格悄悄地卧在门口，一声不吭地把脑袋倚在门槛上。他回头瞧了那狗一眼，用勺子搅了搅铁锅里煮着的小米肉粥。灶里的牛粪火烧旺了，火苗轰鸣着，猛烈地舐着黑黑的锅底，再向烟囱口扑去。他看着那活泼的火苗，看得出了神。渐渐地，一股浓浓的羊肉的油香弥漫开来，卧在门槛上的黑狗尼斯格的眼睛里现出了兴奋的光彩，这戈壁上的破旧小庙变得暖和了。

他如释重负地舒了一口气。现在没有人来打搅他了。其实围着小商店住的那些人家都是些好人家，可是他怕听他们对着自己叹

气的那种声音。"哟，卡拉·戈壁喇嘛的儿子来啦，怎么样，过得好吧？"有的老太婆还说："卡拉·戈壁的水那么咸，嗯，来，到我家去喝碗好水煮的奶茶！"……买粮食的时候，那胖老头也说，"买这么多！——你是打算半年以后再来看我啦，那么，明天再回去吧，今晚就在我这儿睡。咱们喝点。"直到他走开很远以后，那胖老头还在后面喊："明天再走吧！那个卡拉·戈壁有什么好的！……"

小商店那边水草丰美，而且靠着大道。可是他不知为什么不愿意把弱马圈搬到那儿去。何必呢？他牵着老白马走着，默默地想。这样在卡拉·戈壁住下去，和人们会愈来愈生疏。而且愈来愈不爱讲话，现在他已经觉得自己的嘴巴变得笨重了。

后来套车的时候又碰上了典森和莫乃。这是最喜欢胡闹的一对年轻马倌，也是他小时候一块玩髀石的伙伴。他们看见他手里提着一瓶太仆寺旗白酒，就凑过来逗他。典森说："嘿，喇嘛不许喝酒！把酒拿来！"莫乃说："住在卡拉·戈壁还喝什么酒！喝那口井的咸水就够了！把酒给我们！"他嘿嘿笑着，把酒塞进了米袋，然后牵着小马车踏上了归路。那两个马倌跨上马，不依不饶地缠着他，最后，他们扬言说，他们要把马群赶到卡拉·戈壁来，把那儿的几根草"一夜剃光"，同时也帮他赶赶那荒僻地方的鬼。

他没有介意，一直朝他们嘿嘿地憨笑着。后来，莫乃在马背上闹得太厉害了，弄断了马肚带，他停住车，帮莫乃接上了那条肚带。他总是随身带着磨好的刀子和黄羊角锥子，没有黄羊角，马肚带是修不好的。

去买粮食总是这样，心情平静不下来。那儿人多嘛，他对自己说，大家高高兴兴地过日子不好么。所以，当他驱车返回远方

的卡拉·戈壁时，虽然觉得心里乱糟糟的但他毕竟习惯了。

可是最后他的心绪还是变坏了。

在夕阳西下的时分，他坐在老白马拉的勒勒车上，绕过泰莱姆湖，穿过伊和塔拉，顺着车道翻过哈夏特的山口以后，曾经在那座熏得黑黑的牧驼人的帐篷里喝过茶。他总是喜欢在赶长途的时候在这户人家的帐房里歇歇脚，因为老骆驼倌是个好人，也是他父亲当年的好朋友。他和巴达玛是一块长大的，因为从他们很小的时候，父亲就总喜欢把骆驼倌请来做邻居，夏天里他总是从小庙里跑出来，钻到那座熏得黝黑的帐篷里去玩。——不过那都是好久以前的事了，现在他要几个月才有空去一次，坐下就默默地啜着茶，一句话也不说。但是，那帐篷里充斥着的一股微淡的焦灼味还是使他身心松弛，老驼倌在递给他的茶碗里，也还是放着一块粗硬的黑砂糖。

可是今天递给他茶碗的不是老驼倌，而是巴达玛。大概今天她是回娘家串门的，身上穿着一件鲜艳的粉红绸袍子。他看见她一直躲在角落里懒洋洋地摇着那个小缝纫机，后来她歪在哈那墙上，呼呼地睡熟了。

他盘着腿坐在灶火旁，一声不吭地啜着那茶。茶是咸的，没有那种粗硬的黑砂糖。巴达玛出嫁那天，和典森骑着马，打扮得像朵花从卡拉·戈壁上驰过，手里捧着刚刚买来的这个手摇缝纫机。她当然不知道小庙里有个青年正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她当然更不知道，这个沉默寡言的小伙子这样注视着她已经有好多年。

他喝完了茶，把茶碗放在毡子上，然后悄悄地离开了牧驼人的毡包。他赶着车离开了哈夏特，又穿过长满荆条和芨芨草的宝勒嘎斯·浑迪，沿着敖包山的南麓，慢慢地朝卡拉·戈壁的归路

走去。他觉得西斜的阳光像闪烁的针尖一样，刺得自己的眼睛又酸又痛，难忍的孤独一浪接一浪地冲刷着他的心，他感到自己已经被那冰冷的浪涛完全淹没了。

冬天里赶着车去买粮的时候，这片戈壁上盖着又厚又硬的一层雪，走过凹地时，车和马都陷在那雪里，他想着，可是我只有一个人，而且没有带着铲雪的木锨，我在前面踩出一个个窟窿，让马跟着走。就那样我度过了五个冬天。夏天这卡拉·戈壁整个漫着烫人的热气，老白马去拉一次粮，总是磨烂了四蹄，淌着一股鼻血。我把水壶里的水灌在马嘴里，连帽子也不戴。我惯了，甚至路过水井我也不喝水。除了老骆驼倌的帐篷，我从来不在人家落脚休息。我喜欢顶着那毒毒的太阳一直走下去，我惯了，我习惯了。像父亲一样，我习惯了独自当个卡拉·戈壁的人。

可是他的心情已经完全坏了，因为他发觉自己刚才见到巴达玛以后，完全不像个卡拉·戈壁的人了。其实，他责备着自己，巴达玛的事难道能和那严寒酷暑相比么。

在空旷的无人草原上，他的车踽踽独行着，渐渐消融进那苍茫的黄昏中。

肉粥煮好了，屋里洋溢着一股诱人的油香。他端下铁锅，放在灶旁的铁圈架上，然后拿起铜勺，就在这时，他听见一阵急骤的马蹄声在门外停住了。他用铜勺搅了搅锅底，满满地盛上了一碗。

马倌典森和莫乃两个吵吵嚷嚷地撞开了门。

“小喇嘛！小喇嘛！”

“小喇嘛！我们马群来给这个鬼卡拉·戈壁剃头来啦！”

他们乱嚷着，爬上土炕，把沾满污泥的靴子踩在炕毡上。

“累死喽！累死喽，睡觉喽！”他们开心地大笑着，把炕上的皮被子翻得乱七八糟，典森高兴得干脆翻起跟头来。

他仍然低着头，慢慢地往碗里盛着小米肉粥。“喏，”他端着碗瞧着莫乃。莫乃咧开嘴笑了，接过碗来，解开了袍领上的扣子，然后划亮一根火柴，点燃了油灯。“灯也不点，等鬼来一块睡觉吗？”莫乃说完就开始唏溜唏溜地猛吃起来。他又盛上一碗，“喏——”，他朝背后递过碗去。典森怪声怪气地叫了一声：“放马的到处吃！哈哈，小米肉粥吗？”然后跳下炕来，夺过饭碗。

“真香啊。”莫乃说。

“真好吃啊，”典森也说。

“小喇嘛，过得真不坏呀，看来真是用不着娶老婆啦。”典森又说。

莫乃噗哧笑了：“谁像你，巴达玛一天不在家，你就像条野狗，赶得马群东奔西跑！”

典森放下碗，转过身来：“喂，小喇嘛！你说，想不想娶老婆？嗯？”

莫乃抓起铜勺，自己给自己又添上一碗，也帮腔说：“说！老实说！”

他一直在默默地用羊油擦着马笼头。

“想不想娶老婆？说呀！”典森蹦起来，一把夺走了他的马笼头，两眼火光灼灼地瞪着他。

他无可奈何地朝典森笑了笑，把手掌上的羊油抹在靴筒上，没有说话。莫乃在一旁抓起铜勺，给自己盛上了第三碗，顺口嚷道：“说呀，快说！”典森威胁地举起笼头，给莫乃使了个眼色，然后对他说：“说吧，想不想娶老婆。你不说，——马群在外

边给你的卡拉·戈壁剃光头，我们兄弟也给你，嘻嘻，”莫乃在一旁也会心地嘎嘎怪笑起来，丢开舐得干干净净的粥碗叫起来：“也给你剃个光头！嘎嘎嘎！”

他突然想起小时候，有一次随着父亲在卡拉·戈壁上赶路的情形。那是一个一夏天没有落一滴雨水的，干旱的黑灾年，戈壁上几乎没有长出一根青草。父亲说，简直就和传说里讲的一样啦，传说卡拉·戈壁原来是没有水草的，荒野上到处都是晒得烫脚的石头。后来，因为有一户人家坚持没有离开这个地方，于是戈壁也就渐渐地变了一点，虽然荒凉，但已经有了一些稀疏的牧草，碱土地里的咸水井也没有干涸。那天的太阳像一块烧熔了的银饼，挂在天上，用白晃晃的光芒烤着他的头皮。他默默地拉着父亲的手走着，渴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路上他几次甚至想哭，因为他实在太渴了，太累了，那荒野上的漫漫长途对他来说，实在太艰难了。那时他还是个孩子，就大口大口地吞咽了这卡拉·戈壁上的孤独和严酷。

他和解地舀起一勺肉粥，递给典森。

“不吃啦！”典森吼着，“不说老实话吗？莫乃，把他先捆起来！”

两个马倌举着皮笼头，朝他扑了过来。他刚刚把铜勺子扔回锅里，就被他们按翻在地上。两个马倌快活地嚷着，把皮笼头勒在他身上。他一声不响地挣扎着，使劲用一条胳膊支撑住身体，然后慢慢屈起被马倌们按住的右腿。等他感到右脚的靴子后跟已经牢牢地蹬住了墙壁时，他突然猛地一跃而起，把两个小伙子同时掀翻在地上。接着他绷紧两条臂膀上铁块般的肌肉，用力提起典森和莫乃，把他俩按成一堆，然后重重地坐在他们身上。他粗声地喘着，拾起根草棍捅着压在最下面的典森的鼻孔，但他心里却

迅速地升起着一丝悲哀。被挤在中间的莫乃哀声嚎叫起来，开始求饶。典森呜呜吼着，分不清吼叫着什么。他开心地笑着，不住地用草棍捅着他们的鼻孔，但他的心里却愈来愈难过，他突然感到那干旱的戈壁其实更好些，因为那是他和父亲的世界，那里没有人侵入或者打扰。他继续逗了一会儿典森和莫乃以后，就把他们放了，骑在他们身上，他简直受不了那种悲哀。

两个马倌终于上了马，吵吵嚷嚷地赶着马群跑掉了。在一阵嘈杂的、使整个卡拉·戈壁都颤动起来的蹄音逝去之后，一切又都恢复了原来的宁静。

他慢慢地把锅里剩下的肉粥盛进两只盆子，然后吹熄了油灯。推开了房门。

老白马和黑狗尼斯格早就悄悄地在门口等着。他把盆子给它们放好，然后倚着墙躺了下来，天空是墨蓝色的，偶尔闪着一闪星光。

他不知道这座破旧的小庙是什么时候盖的，更不知道那盖庙的人为什么要选择这么荒凉的地方。他只知道父亲年轻时在这儿当过喇嘛，后来，小庙改成了越冬的弱马圈，父亲也变成了公社的牧人。大概父亲就是在这儿娶来了母亲吧，他想，不过母亲已经在他很小的时候就死去了。马和狗在一旁正吃得津津有味，听着它们舐肉粥的啧啧声，他觉得心情好多了。父亲说过，白马原来是一匹被丢在戈壁上的马驹子，父亲把它从荒野里抱回来，先是用牛奶，后来就用人吃的饭喂它。他想，父亲抱着白马驹在戈壁上走着的时候，眼神一定非常柔和。现在白马能吃手抓肉。二十二岁的老马了，还像匹年轻的马一样，肌肉饱满，毛皮闪亮，满口牙齿光洁又坚硬。他伸直了双腿，尽力躺得舒服些。他看见

在笼罩着卡拉·戈壁的那深不可测的墨蓝天穹上，那种黯淡的小星一共有四颗。躺在这样的夜空下，他总是觉得自己的心也变得和那天幕一样：沉重宁静，又深不可及。这就是卡拉·戈壁的夜呀，他想，这夜一定曾经使很多牧人的心得到慰藉。因为它很古老，父亲说过，这片青色的荒原应当叫做哈拉·戈壁的，可是它偏偏叫做卡拉·戈壁。卡拉，就是更古老的哈拉，这是一个祖先留下的地名。父亲一定也常常这样，躺在这里，眺望着天上的星。也许那四颗星星里有一颗就是父亲，另外三颗是他、白马和小黑狗。他躺在地上遐想着，忘记了自己一天没有吃饭，这片无际无涯的、温暖深沉的黑夜把人心里的一切都遮盖了，隐没了，消融了。

老白马和尼斯格都吃完了，盆子已经舐得干干净净。突然尼斯格朝着戈壁深处叫了起来，白马也不安地刨着前蹄。他站了起来，束紧了腰带，朝狗吠的方向走去。白马和他并排走着，他听见脚下的石块被踏得格格响。

在漆黑的荒野上走了好久，他看见在一个水泡子里卧着一匹小马驹。他猜出这马驹子准是典森和莫乃马群的。那小马可怜巴巴地卧在泥水里，湿淋淋的躯体闪着一层漆光。晚春的水泡子里满是雪水，这样卧着它会冻得落下毛病，他想着，搂过老白马的脖颈，一跃身跨上了马背。老白马沉着地驮着他走进了湖里，尼斯格也扑溅着浪花，抢先冲到那马驹子身旁。

他用两条腿紧紧夹住马，身体朝一侧倾斜过去，一直把手臂探到那马驹子腹下。当他觉得手指已经结结实实地托住了马驹时，他突然看见那马驹额头上有一块白点。

一颗星——他想着，原来天上的四颗星里，有一颗是这匹马驹子的。老白马，尼斯格，马驹子和他自己。父亲的星已经从卡

拉·戈壁的夜空坠落了。父亲用自己的人生默默地点燃的那颗星星已经熄灭了，现在的卡拉·戈壁已经轮到他自己来坚守。他咬紧牙关，绷紧肩头和手臂上的肌肉，慢慢地抱住了那匹小马。父亲也这样救活了白马，老白马原来也是这样一匹受了伤的马驹子。一切是多么相象哪，他想，看来卡拉·戈壁上的男人都要走同样的一条路。他左手用力攥紧马鬃，右手使劲地把那额上有一颗星的马驹子从泥水里拖出来。我会喂你吃小米肉粥的，只要你长大了，我还会喂你吃肉。你会变得和老白马一样，变成一匹额上有星星的骏马。他的两腿像铁钳一样夹住马腹，终于把小马驹拉出了泥水，放在白马肩上。小马驹的右前腿血肉模糊，膝关节肿成一个圆球。他明白，一定是当它跑得飞快的时候，典森或者莫乃的马杆子套翻了它。勇敢的套马手是不套马驹的；他摇了摇头，拨马向归路走去。老白马稳重地蹚着水浪。有些顽皮的小孩子总是喜欢在马群玩，套二岁马，套马驹子。可是莫乃和典森都是成年的男人啦，他又摇了摇头，他们简直不像个男子汉。他们从那么远的地方跑到卡拉·戈壁来，破坏了这里的宁静。他感到心头又涌起了那种悲哀的潮水，抱着马驹子走在夜路上，他听见卡拉·戈壁深处传来自己孤独的蹄音的回声。

给小马驹治好伤已是深夜了。他没有奶牛，只好给小马烧了一锅小米汤喝。在炉火的光焰里，他看着那马驹子浑身铁青色的毛皮。真是匹好马，他想，将来会变成一匹铁青烈马的。他决定明天天一亮，趁草原上的女人们刚刚挤了奶，还没有来得及作奶豆腐的时候，就去给马驹子要一桶牛奶来。只喝米汤当然不行，他盘算着，不过青贮干草却有的是。像父亲一样，他也总是从夏天就开始用芟镰打草，他从来不等秋天打草机来帮忙。他打的草

全是好草，是从营盘地上打来的，墨绿墨绿的箭草。父亲每年春天都把一冬里喂得强壮起来的弱马还给马群，卡拉·戈壁的弱马圈从来不会在风雪的日子里让马倒毙。

他又走出了房门，仰面躺在地上。天穹还是那样深不可测，墨蓝的夜幕上，那四颗黯淡的小星还在隐隐闪烁。

这个晚上，他干了那么多事情，他实在累了。他微微地闭上了眼睛。小青马驹会活下去的，会变成一匹头顶带星星的铁青骏马。等它长成为一匹骏马，我也一定会变得像父亲一样。我现在已经在变了，他闭着眼睛思索着，我已经像父亲一样坚持着在卡拉·戈壁上生活；默不作声地，无论艰辛或痛苦，无论感情或力量，都不露声色地深藏在心底。

闭着眼睛，他仿佛听见了混沌一片的戈壁上传来了一丝捉摸不定的声响。那声响好像是这片莽原的心跳声化成的持久地波动着的动静。他屏住呼吸听着，他能辨出这死寂的荒野之夜的音响已经好久了。现在连老白马也能认出这丝声音。有一次他在深夜里走出小庙，发现白马正竖着尖耳朵伫立着，他看见那老马的眼睛中满是庄重感动的神情。

他唤来小黑狗尼斯格，打着手势告诉它去把酒拿来。尼斯格衔着酒瓶子跑回来了，老白马也缓缓走来，站在一旁。他咬掉瓶盖，长长地喝了一口。滚烫的液体暖着他的肚肠，他的心情好起来了，他又接连喝了几口，他甚至想唱支什么歌了。

五年前的这个夜晚，他送走了死去的父亲，继承了这卡拉·戈壁的一切。草原上的人们都奇怪他为什么不搬到那些水草肥美的牧场上去。每年初雪刚下的时候，牧人们老远地把分出来的弱马赶来，交给他的弱马棚喂养的时候，他们总是觉得他可能是有了什么怪病。可是他们为什么反倒觉得父亲住在这儿就是理所应当

的呢？他有些不平地想道，父亲在这座小庙里当过喇嘛，但父亲守着的决不是佛爷。这一点他知道得很清楚。

他一口一口地喝着那瓶太仆寺旗产的白酒，静静地回想着以前和父亲一块度过的日子。他觉得应该为纪念父亲做点什么事，最好是唱支什么歌；唱唱父亲喜欢的那首歌——《铁格斯》。小时候，他常常倚在父亲膝上听着这首歌，那莽莽的荒野上只有他们父子两人。有时他看见，在歌声中，卡拉·戈壁的黑黑夜幕绽开了，银亮的一弯明月滑了出来。当那银月的清晖洒上父亲的面庞时，他觉得世上最动人的就是父亲这张脸庞了。

他看了看酒瓶，酒已经喝了一半。酒的香味和热量弥漫着，他觉得一旁的白马和黑狗的眼睛呈着一种透明的琥珀色。他又举起瓶子喝了起来，他记得父亲就是这样喝酒的，默默地，但喝多少也不会醉，眉宇间透着一股豪迈的神情。他想，大概只有完全懂得了牧人生涯的人才会有这样的神情。

卡拉·戈壁上浮动着一片迷蒙的雾气，天快亮啦，他想，我就要该去给青马驹找牛奶。第五年已经快过完了，我在卡拉·戈壁上的第六个年头就快开始啦。这片戈壁还会又荣又枯，草原也会青了又黄，青马驹会变成老白马一样的驾车马，父亲已长眠不醒，总有一天我也会告别这片戈壁。万物都是这样的，他想，关键是要坚持住走完自己的这条路程。瞧父亲走得多漂亮，他用自己的心，用自己的命坚守了卡拉·戈壁这一角世界。我也会守住的，我也会走得漂亮，我不会把弱马圈搬走，卡拉·戈壁养育了我们姓氏的血统，它再险恶、再荒凉、再孤独，在我看来也是美不胜收。

他举起那只酒瓶，一口气把剩下的酒全部喝干。小黑狗尼斯格快乐地蹦了起来，咬住瓶颈飞跑着，兜着圈子。老白马却走近

他卧下了，风撩着它的白鬃，微微地飘动着。他明白，这两个伙伴也想用个什么办法，也许是唱歌的办法吧——来结束他们对老主人的回忆。

他想起了那支《铁格斯》，但他已经不习惯唱出声来了。他望望白马和黑狗，它们也望望他。哦，那支亲切的古歌，那像憧憬一样缥缈难寻的铁格斯地方！他想：唱吧，也许卡拉·戈壁也在听着呢。

名叫铁格斯的地方
——是多么好的地方啊
我和你住着的家乡
——是多么好的家乡啊

广袤空旷的荒野一齐响起了回声。他奇怪地听着自己的嗓音，觉得这嗓音那么生疏。它现在又粗又哑，低沉得使草叶也籁籁震响，它那么有力和强悍，又那么深邃和温柔。这是我在唱么？他吃惊地跳了起来。

卡拉·戈壁东方的天际现出了一抹微明，在歌声中它渐渐绽开了，让第一束晨曦透射出来。他眼见着那束晨光缓缓地触着了荒野，在那一瞬间闪出一点蔚蓝的火花。他高举起双臂，向着那晨曦接着唱下去：

在山和水的怀里
——有多么好的牛羊啊
在我和你的心里
——有多么好的希望啊

卡拉·戈壁苏醒了，墨蓝的沉重天幕正一点点地向背后徐徐撤去。那美丽的蔚蓝色晨曦刚刚在遥远的东方染着山峦和草原，他看见那片神奇的透明色彩正笔直地朝他走来。

站在门口光秃秃的地上，他默默地站立着，等待着那一派蔚蓝的晨曦，他满布皱纹的粗糙脸庞上泛出了一丝微笑。

一九八三年七月

晚　潮*

黄昏在不觉之间降临了。

原野上，一个结实的高个汉子在闷头走着，他脚下的砂石在寂静中咔嚓咔嚓地滚响。仿佛只有傍晚时才有的那种阴凉的风已经吹来了，他走得很累，但却没有出汗。已经退化的旱季草原上丘陵起伏，裸露着赤褐的石脉，远远望去像炭火一样使人发热。但是这会儿，无论是这红褐的丘陵，还是周围光秃秃的草滩，都已经被徐徐降下的暮色冷却着。震耳欲聋的噪声也仿佛冷却了。但是，没有了那种一直在耳边锐声鸣着的噪响，人就像抽了柴的火焰一样，不知不觉地泄掉了力气。

那人看见路边有块半埋在土里的石头，他停下了。坐下的一刹他听见身上的骨节嘎巴响了一声。浑身都酸疼得难忍。点火的时候，火柴棍一下子撞断了，他瞅见捏着半截火柴棍的手指头在哆嗦。黄昏的暮色还在继续朝原野上降临着，那白天里习惯了的嗡嗡锐响还在被什么推着，远远地朝田野尽头逝去。

抽完一支烟再上路以后，他才知道这一天真是累了。两腿像是里头断了腱子，踩出去总有点不稳，两个肩膀空得难受，手像是悬在一根细线上那样不自在，坠得难受。那汉子觉得两只手上

---

* 《上海文学》1985年第2期。

的指头一跳一胀的，像是肿啦，他闷闷地想着，大步地朝回家的路走着。暮色水一般浸漫着，大地慢慢地正在隐去着轮廓。

从挖砂场走到家整整十五里地。干那样的活儿，人就像疯了一般。干完活扔下锹就歇可不行，他猜要是扔下锹就躺下或许能死过去。所以这十五里路虽然远了一点，可是走路的时候能让呼吸平顺下来，僵了的骨节也能走着走着变得松活。前几天他总觉得到了家也就喘匀了气；脑子也在辽阔的黄昏里清醒了过来。

他只是心里觉得惊奇。在砂窝子干了几天了，他还是觉得那么吃惊。他从来没有这么干过活儿，他估计爹在活着的时候也没有这么干过活儿。那可真叫揭地三尺哪，砂场那边土地给成片成块地揭开了。他默默地迈着大步，觉得自己整整一天都像是做梦，到现在才一点点地醒过劲来。一天十几个钟头，他想，人都像是着了魔，入了咒。他也一样，像神鬼附了体，十来个钟头不知道累也不知道饿。到现在才觉出肚子饿了，饿得一阵阵发疼。可是他还没有明白这就是饿，他只明白自己正在渐渐地恢复知觉。不光肚子，全身都酸胀起来，皮底下一下下地跳血。灰云封住的天空绽开了一个边角，有两只燕子扑着蓝闪闪的翅子从脚前掠了过去。他听见那燕子留下的两声清脆的鸣叫，这阵听着，那鸟叫声怪玲珑的。他觉出自己的心情也正在放晴，原野上的风拂在脸上凉润润的。总之，他盘算着，今天又是十几方。城里人疯了，敢用四块钱买一方砂子。听头儿说，过几天再抬抬，要四块五一方。乡下人也疯了，因为这么一个月能净抓两千多块钱。卖一身力气换回两千块，这样的事不干才是真疯子呢。他们十个汉子挖砂的时候都一声不响。头儿说这块地底下的砂子不用筛，直接就能运去盖高楼。既然不用筛，那也不用堆了，他们直接把砂子从坑里扔上卡车。两手钳死锹把，把气足足地运到腰板，

是汗珠子也攥干它，是血泡也捏碎它，不能让一锨锨飞出去的砂子断了线。从清早到日落，他的眼睛在流星般抛上天的砂子中瞪得肿了，发红了。那一锨锨飞上去的砂子在头上闪着，像是一片晃眼的金点。后来他只看见这满天的闪闪金点。连伙伴们油黑的脊背板子，连哼哼拱着的载重卡车，连天上的太阳和云都看不见了。他甚至忘了钳死的锨把和一折一挺的腰板。在那个呼啸着闪亮着的挖砂窝子里，他觉得自己干得疯了。

转过这座长着一棵孤零零的树的山岗以后，荒废的原野上就开始看见蓝幽幽的马镰花。前些年人们在这里种过苜蓿，也种了一片杨树苗圃。可是养殖地又荒了，后来还是马镰草多少盖着秃秃的野地。这两年他看惯了，一到了夏季里，这里还是被马镰的小花染上一片片又浓又重的深蓝。

远远可以望见缀落在草滩深处的几座家屋。像是远远的野地深处隐约卧着几头失群的骆驼。他猜想娘一定正倚着门纺驼毛呢。最后一辆运砂车开跑以后，他曾经犹豫是不是就睡在工棚里。伙计们说给他留了个地铺。头儿见他干了这么一天还要去走这十五里路，从牙缝里嗞地射出一股唾沫，冷冷地瞥了他一眼。你用不着翻白眼，他想道，多跑十五里也挡不住我挖你这一把钱。他讨厌头儿，讨厌他那么嗞着射出吐沫口水，也讨厌他一锨不挖就捞那么多钱。夜里也不怕做恶梦，他想。他弄不清头儿到底捞多少，但他估计那家伙至少劈两成以上。眼前的路在荒地里扭着弯，他觉得腿愈来愈重了，累得眼皮粘粘地发胭。远处那几座模糊的小屋又不见了，四野苍茫一片，薄暮已经罩住了远近的一切。

但是没有头儿他们找不来这挖砂的活儿。头儿戴着墨镜，登着摩托，不出力还冷言冷语，可是头儿给他们十条汉子找来了挣钱的路子。不只是他自己，他们十个人这回都死了一条心，要从

这块砂地里挖出两样东西来：老婆和房子。他什么也不想，什么也不问，他不饿也不累，他知道自己有这点本事，能从清早起把砂子流星般地扔上去，让它连成一根不断的金线。头儿好坏不干他的事，他瞧那头儿也像堆砂土。他只对一件事吃惊：那铁锨插入砂地时，竟像刀切进肉里一样凶。腰板子变成了一张硬弹簧，绷得又急又猛。整整一天，那腰一折一直，没个停歇。那锨更是牢牢地长在了两只手上。他不明白人身子里怎么能有这么大的力气，他没见过人能这么凶地干活。也许就是为了这个吧，他不愿住在砂场的棚子里。住在那儿的话，他想，连夜里都得梦见那砂子。住在那儿人就黑白甭想喘口气啦，为的是半辈子挣不上手的房子和老婆，为的不是累死。不能住那儿，那儿是个人和地拚命的场子啊。

天尽头升起来、并且漫延开来一片暮霭，他觉出天气已经凉了。垦殖过的草地显得斑斑秃秃的，在昏暗中看不清边际。牧村追着水草朝北方迁走了，只留下他们这几户人家。现在他已经辨认出那几座小泥屋的影子了，他粗声地喘着，加快了步子。

其实这片草滩还能放牧。如果夏季里有了好的雨水，这里的青草总是长得又脆嫩又茂盛。可是那些牧人逛荡惯了，像云彩似的一去不回。先是牲畜远去北方，后来牧村拔营而起，原来的定居点成了废墟。北面隔着退化的砂地，南面隔着农区的耕田，马镰草滩上的这几间小土屋成了一处分界。在空荡荡的荒野上，他望着自己家和邻居们那些歪矮的黄泥小屋，那些小屋默默地在那儿低低卧着，显得那么孤单。

这个大个儿汉子走过了一个泛白的硝土中的井。这时他看见一缕炊烟在前面轻轻地升了起来。他突然想起来什么似的，微微地皱着眉头。好像是小时候，在野地里疯窜了一天回来时，也在

这个地方看见过前面升起炊烟。后来干活了也是一样，从采石场里和苜蓿地里回来，拄着一柄锄头或十字镐走到这儿，也总是看见眼前升起一道暖暖的炊烟。还是在家住，他想着，捉摸着心里那股滋味，还是回来睡好，每天一走到这井台旁边，娘在家就点着了灶火。他瞧着那缕熟悉的轻烟，心里觉得亲切。还是在家住，还是在家吃和睡，还是和娘作个伴儿。他也惯了，娘也惯了，不能去睡那个挖砂场的黑窝棚。

远近的那些小泥屋上都飘起了白白的烟。乳色的炊雾弥漫着，悄无声息地扩散开去，像是开始了一个什么。他踩踏着稀疏的野草，对准自己的家摇摇晃晃地走着，听着自己的双腿唰啦唰啦地、沉重地拖着蹿过草丛。真是累了，他费劲地想，离家门不过百十来步了，可是身子突然间一下子软了。气也喘得匀啦，手指头也松动啦，他奇怪地想，怎么反倒累了呢。可是他明白自己真是累垮了，这会儿连这么随便想着都觉得费劲。

他使足力气，拖着两条断了一般的腿朝家走去。他已经看见了在昏暗的门里头晃动着的娘的白发。

老人使劲地举着勺子，翻弄着锅里的牛骨头。沸汤翻滚着，露出锅外的骨头显得又粗又大。她看着闪跳着的牛粪火，活泼的火苗照得眼睛挺舒服的。她在估计儿子该回来了的时候就朝外看了一眼，果然儿子刚好走过那口碱土地中的井。她点燃了灶火以后一直这么坐着，不住地翻着锅里煮好的手扒肉。

从敞开的木头门望出去，能看见一阵白雾正在眼前朝草地漫开去。那是自己家房顶上冒出的炊烟。虎背熊腰的儿子总是逆着这片烟雾从荒地那边走来。瞧他累得迈不开腿，老妇人思忖着，又去翻弄白日里煮烂的肉骨头。今天黄昏，西天上没有火烧云，厚厚的灰云彩罩着大地。太累喽，她心里唠叨着，儿子太累喽。

她用铁夹子把一块干牛粪摆进灶口，看着一股新鲜的黄火苗低低地向着锅底舐去。屋里一片昏黑，而木门框外面的草滩却还很明亮。其实放羊的和放骆驼的用不着那么急着搬家；苜蓿地荒了马镰草又绿了，土地秃了也还是长草。其实他们在这儿也过得下去。但是都搬走啦，她想，人、房子、还有热闹的牛羊都远远地搬走啦。人家当然要搬，放牧人的家是不生根的。可是她和儿子，还有这几户外来的人家不行，住了大半辈子，惯啦。她拢了拢头发，又把一块干牛粪放进灶口。住惯喽。房子虽然歪歪斜斜，可是生了根。这片地方就剩下这几户没根没业的人家，这样的人家能住稳了就不易。她叹了口气；开始把锅里的肉骨头拣进饭盆。反正儿子身强力壮，能方圆百里跑着挣钱。什么活计不是一个干呢。什么日子不是一个过呢。有牧村的营盘在时，儿子采石打井；牛羊搬走啦，儿子修路挖砂，什么日子不是一个过呢。

老妇人揉了揉眼角，专心地翻着一根粗大的腿骨，那根骨头被压住了。幸亏前天帮了东边李家修房，今天人家送来一盆牛骨头。她耐心地翻着，幸亏有这样的饭食，那挖砂的活儿恶得很呢。骨头上满满地挂着肉，更不用说里头还有壮人的骨髓。不过再恶的活儿也得干，她想，四十岁的汉子不能再打光棍。这回把命拚到地底下啦，咬咬牙非得把儿媳妇娶回来。

她又瞥了一眼外面，把眼睛眯起来。她看不太清楚走近的儿子的眉眼，只看见了那个摇摇晃晃的宽肩膀。从地那头吹来的风赶着一个草浪，烟雾在草浪里消失了。瞧他累的，她凝神望着那晃动的身影想，走得一飘一歪的，他拉不开腿啦，这孩子。老女人吁了口气，赶紧把骨头盛进盆里。屋里弥漫起热腾腾的水汽。

那砂土里该不是有金子吧？她听说过，金砂从来埋在砂土里。活了七十多岁了，头一回听说砂土这么值钱。人为了地底下的砂子，揭地三尺，舍了青苗，这样的事七十多年没听说过。真是变啦，城里盖高楼要来这儿找砂石。为砂石出那么大的价钱，她听着都害怕。她挪开盛着肉骨头的盆子，在肉汤里下了几把小米。黄火苗又亮亮地舐着锅底，小米肉粥在铁锅里滚开了。用这么贵的砂石盖高楼,那高楼怕不是王宫呐。她又拢了拢散开的白头发，把瘦骨嶙峋的手搭在盛牛粪的木箱上。外面的天色也黯沉下来了，重重的铅灰云层压着四野，在一派灰蒙蒙中闪亮着马镰花的深蓝。

手边这只盛牛粪的木箱子已经使了五十年。从她二十岁嫁进这三间低矮的小黄泥屋，这只那时还描着红绿漆画的木箱就放在这儿。箱子上箍着一圈黑铁条，那时候没有现在的洋铁皮，在草地南沿的牧村串游的锡拉匠们都是使这种黑黑的熟铁条子箍桶打箱。五十年了，也许就是这只手摩娑的，黑铁条已经磨得又窄又薄。箱里的干牛粪是她今天从草滩西边拾来的。牧村迁走了，这里的牛粪愈来愈少，找烧的愈来愈不易了。跑到草滩西头去拾粪实在太远啦，她背着粪筐，撑着竹笆篱走得头昏眼花。儿子说打算抽空去伐些红柳条，可是挖砂场那儿人人都拚死命呢，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才能抽出空。这个冬天不伐些红柳条是不行了，牧村迁走啦，草滩上牛粪愈来愈难找了。

她一只手臂扶住地，慢慢地想站起来。身子缓缓地起来了，浑身的老骨头咯巴咯巴地响。她赶忙换出手又撑住灶台，先喘了一阵，最后直起了腰。

她把盛着手扒肉的盆子端到门外，放在当院里。黄昏中她的

白发微微地闪着银光。人是铁，饭是钢，她心里絮叨着，她想着儿子双手抓紧一条粗大的牛腿骨吞嚼的样子，白发遮住的老眼里闪过一个笑容。儿子啃肉的样子就像一头老虎。吃上这么一顿，累瘫的人也能再长满力气。她又慢慢地把肉粥端了出来，和盆子并排摆在一起。两样热腾腾的饭摆在那里，浸在一片冰凉暮色中的原野也显得暖和了。

老人拎起一只铁桶，朝门外的水缸蹒跚走去。两脚总是磕绊着地上的碎石头和牛粪块。去草滩的西头拣一筐粪确实太远了点，她想，累得浑身酸乏。从她还是个小女孩，跳跳蹦蹦地追着蝴蝶开始拾粪以来，长长的一辈子就这么过去了。无论是她还是别的女人，还没有谁为一筐烧的跑到草滩那远远的西头。她不由得又朝草滩西边望了望，那里迷茫混沉，天和地都陷入了晚暮。这时儿子到家了，正一边走一边脱着布褂。她往水桶里舀着水，盘算着想，明天再去那里拣粪的时候，要走得更慢一点儿。

“娘，”儿子低声唤了一声。

“嗯，洗洗吧。”母亲说着，递过手巾。

那汉子举起水桶，慢慢把水浇在肩头上。膀子上和脊背沟子里的砂粒顺着水淌了下来。她默默地站在一旁看着，晚风撩着她头上的白发。儿子又把水桶托起来，清亮冰冷的水哗哗地浇在厚实的胸脯肉上。在黯暮里，水溅起着透明的水珠，响着好听的金属声。

老女人觉得寒意正从草地里袭来，顺手把衣襟裹得紧些。等儿子冲洗净了，她就回屋运出碗筷和刀子。她用勺搅了一下那口黑铁锅，滚烫的油皮颤着碎裂了，一股强烈的热气和香味儿冲地而起。肉粥粘着她手里的饭勺，从熬透的牛骨头里散出的热劲儿扑着干燥的面颊，熏嘘着乱蓬蓬的白头发。她满意地吁了长长一

口气，心里充满了踏实的感觉。

一

母子两人吃罢了饭以后，一天就到了这个能喘口气的时刻。

低掩的灰云稀疏地散开了。早已沉没的夕阳从地下把一道微明的光亮涂上长空。深埋在暗影里的几处小泥屋那里闪起了橙色的灯火，乳牛挤着牛犊子卧了盘，四下的狗也没有吠叫。一丝长长的风随着静寂，从迷蒙之中浸润而来，又擦着沉默的小屋向空旷的草滩远远飘散开去。儿子把碗放在地上，舒服地斜躺在毡子上，揉着手指的骨节。娘在儿子旁边蹲了下来，摊开一抱带着草叶的驼毛。一天里只有这个时刻母子俩能在一块坐下歇息歇息。天色也在这时迅速地暗了下来，散落在这片废弃的垦殖地上的山峦、水井、家屋、草丛，此刻都松弛了，融消了，变得若隐若无了。

儿子靠着墙，躺在门前的一条毡子上，吸着旱烟，把两条肿腿伸得直直的。砂坑已经太深了，该去和那几个伙计商量商量，把坑朝边上再扩扩才好干。他捉摸着，那就又得去揭砂层上头那黑土，揭土呢，当然又得耽误出砂。充血的两条腿一跳一跳地疼，他放松脑筋遐想着，估量着黑土层的厚度。没啥了不起，他想，听说南边农区，发明这揭土取砂的人干得更野。人家连庄稼也铲倒了事。那真叫有眼力，他想，瞧这一招现在红的。明天非揭了那层黑土，他沉重地喷出一口浓烟。没啥了不起，何况吃着这么好的饭。娘把这牛骨头熬得淌油，吃上这么一顿，连手指头脚趾头都热了。他抬眼看了娘一眼，天太暗了，已经看不清娘的脸，只看见那头银丝般的乱发。一天里头就这个时候能和娘坐在一块歇息一会儿，他想。他觉得娘那头乱发丝丝分明，在昏黑的暗地里闪着淡淡的银光。

一阵风低低吹来，大地微微地涌动了，送过一圈圈次第扩展的草浪，像是在没有边沿的海上走着一个潮。

老母亲坐在一张带毛的生牛皮上，就着微明，用一柄牛前腿骨做的纺锤纺驼毛。这根牛骨纺锤已经磨得细腻光滑，手摸着心里觉得舒服。这一根比刚才儿子啃净的那根前腿骨要细些，她已经把那一根藏起来了。那根壮实些，她想，纺驼毛线时转得一定又沉又稳。儿子将来娶的媳妇一定是个健壮的女人，她想着又瞥了儿子一眼。靠墙的屋角已是一片黑暗，她只看见一扇宽阔的肩膀。她想，我要把那根骨头给媳妇做一根新纺锤，一柄转得好，摸着舒服，又细致又光溜的纺锤。

她心里悄悄地算计着。纺锤坠着一束柔韧的驼毛线，均匀地簌簌转着。天快黑啦，她望望空旷的原野，长马镲的那片草滩已经看不出那花的深蓝的颜色。她只看见草地轻轻动着，一道潮正静静地从那上面滑过。儿子的背影正衬着那草地，显得像头卧着的壮牛。旱烟的灰白烟雾一缕缕地散向原野，转眼间又消失不见了，只剩下四合着的黑暗。

“睡么？”母亲收拾着纺锤问道。

“嗯，睡呀。”儿子黑黝黝的肩头动了一下。

母子俩都睏乏了，没有再说话。静得能听见草梢摇出的嗦嗦。星星点点地散在草滩里的小泥屋时暗时灭地闪着橙色的灯火。迷茫中拂来的潮头悄无声息，深沉的地底下仿佛也潜行着一个听不见的声音。娘和儿子又坐了一会儿，一天里的这休憩的一会儿又要结束了，曝烤充血的白日已经过去，安宁柔软的黑夜还没有降临。

儿子站起身来。“我睡啦，娘，”他说着，顺手提起那条毡。明天对付那层黑土，活儿比今天还重。他不能耽误了，得赶

快去睡。

"睡吧，睡吧，"母亲应着，"明天要起早呢。"明天天气好，早晨出去借头牛，她想，去草滩西头拾一天，能拉回一车烧的来。红柳条的事还是不急吧，她又望了望儿子高大的背影，让孩子就只管挖砂。

母子两人默默地收拾着小泥屋门口的什物，准备安歇。天立刻就要黑透了，一切都陷进了黑暗。只有儿子晃动着的肩膀棱角和母亲头上的银发还闪着一道光亮的轮廓。灶口那儿一直活泼地跳跃着的黄火苗终于黯淡下去，只剩下一点暗红的余烬。黄泥小屋安稳地卧着，沉入了一派厚实的宁静。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

黑 骏 马*

也许应当归咎于那些流传太广的牧歌吧，我常发现人们有着一种误解。他们总认为，草原只是一个罗曼蒂克的摇篮。每当他们听说我来自那样一个世界时，就会流露出一种好奇的神色。我能从那种神色中立即读到诸如白云、鲜花、姑娘和醇酒等诱人的字眼儿。看来，这些朋友很难体味那些歌子传达的一种心绪，一种作为牧人心理基本素质的心绪。

辽阔的大草原上，茫茫草海中有一骑在踽踽独行。炎炎的烈日烘烤着他，他一连几天在静默中颠簸。大自然蒸腾着浓烈呛人的草味儿，但他已习以为常。他双眉紧锁，肤色黧黑，他在细细地回忆往事，思想亲人，咀嚼艰难的生活。他淡漠地忍受着缺憾、歉疚和内心的创痛，迎着舒缓起伏的草原，一言不发地、默默地走着。一丝难以捕捉的心绪从他胸中飘浮出来，轻盈地、低低地在他的马儿前后盘旋。这是一种莫名的、连他自己也未曾发觉的心绪。

这心绪不会被理睬或抚慰。天地之间，古来只有这片被寒冬酷暑轮番改造了无数个世纪的一派青草。于是，人们变得粗犷强悍，心底的一切都被那冷冷的、男性的面容挡住。如果没有烈性

---

* 《十月》1982年第6期。

酒或是什么特殊的东西来摧毁这道防线，并释放出人们柔软的那部分天性的话——你永远休想突破彼此的隔膜而去深入一个歪骑着马的男人的心。

不过，灵性是真实存在的。在骑手们心底积压太久的那丝心绪，已经悄然上升。它徘徊着，化成一种旋律，一种抒发不尽、描写不完，而又简朴不过的滋味，一种独特的灵性。这灵性没有声音，却带着似乎命定的音乐感——包括低缓的节奏、生活般周而复始的旋律，以及或绿或蓝的色彩。那些沉默了太久的骑马人，不觉之间在这灵性的催动和包围中哼起来了：他们开始诉说自己的心事，卸下心灵的重荷。

相信我：这就是蒙古民歌的起源。

高亢悲怆的长调响起来了，它叩击着大地的胸膛，冲撞着低巡的流云。在强烈扭曲的、疾飞向上和低哑呻吟的拍节上，新的一句在追赶着前一句的回声。草原如同注入了血液，万物都有了新的内容。这歌儿激越起来了，它尽情尽意地向遥远的天际传去。

歌手骑着的马走着，听着。只有它在点着头，默默地向主人表示同情。有时人的泪珠会噗地溅在马儿的秀鬃上：歌手找到了知音。就这样，几乎所有年深日久的古歌就都有了一个骏马的名字：《修长的青马》、《紫红快马》、《铁青马》等等，等等。

古歌《钢嘎·哈拉》——《黑骏马》① 就是这无数之中的一首。我第一次听到它的旋律还是在孩提时代。记得当时我呆住了，双手垂下，在草地里静静地站着，一直等到那歌声在风中消逝。我觉得心里充满了一种亲切感。后来，随着我的长大成人，

① 钢嘎·哈拉：蒙古语，漂亮的黑马；黑骏马。

不觉之间我对它有了偏爱，虽然我远未将它心领神会。即便现在，我也不敢说自己已经理解了它那几行平淡至极的歌词。这是一首什么歌呢？也许，它可以算一首描写爱情的歌？

后来，当我遇到一位据说是思想深刻的作家时，便提出这个问题向他请教。他解释说：“很简单。那不过是未开的童心被强大的爱情的一次冲击。其实，这首歌尽管堪称质朴无华，但并没有很强的感染力。”我怀疑地问：“那么，它为什么能自古流传呢？而且，为什么我总觉得它在我心头徘徊呢？”他笑了，宽厚地捏捏我的粗胳臂：“因为你已经成熟。明白吗？白音宝力格，那是因为爱情本身的优美。她，在吸引着你。”

我哪里想到：很久以后，我居然不是唱，而是亲身把这首古歌重复了一遍！

当我把深埋在草丛里的头抬起来，凝望着蓝空，聆听着云层间和草稍上掠过的那低哑歌句，在静谧中寻找那看不见的灵性时，我渐渐感到，那些过于激昂和辽远的尾音，那此世难以弥补的感伤，那古朴的悲剧故事；还有，那深沉而挚切的爱情，都不过是一些倚托或框架。或者说，都只是那灵性赖以音乐化的色彩和调子。而那古歌内在的真正灵魂却要隐蔽得多，复杂得多。就是它，世世代代地给我们的祖先和我们以铭心的感受，却又永远不让我们有彻底体味它的可能。我出神地凝望着那歌声逝入的长天，一个鸣叫着的雁阵掠过，打断了我的求索。我想起那位为我崇拜许久的作家，第一次感到名人的肤浅……

哦，现在，该重新把这个问题提出来了。我想问问自己，也问问人们，问问那些从未见过面、却又和我心心相印的朋友们：《黑骏马》究竟是一首歌唱什么的歌子呢？这首古歌为什么能这样从远古唱到今天呢？

一

漂亮善跑的——我的黑骏马哟

拴在那门外——那榆木的车上

在远离神圣的古时会盟敖包和母亲湖、锡林河的荒僻草地深处，你能看到一条名叫伯勒根的明净小河。牧人们笑谑地解释说，也许是哪位大嫂子在这里出了名，所以河水就得到这样有趣的名字①。然而我曾经听白发的奶奶亲口说过：伯勒根，远在我们蒙古人的祖先还没有游牧到这儿时，已经是出嫁姑娘“给了”那异姓的婆家，和送行的父母分手的一道小河。

我骑着马哗哗地蹚着流水，马儿自顾自地停下来，在清澈的中流埋头长饮。我抬起头来，顾盼着四周熟悉又陌生的景色。二十年来啦，伯勒根小河依旧如故。记得我第一次来到这里时，父亲曾按着我的脑袋，吆喝说：“喂，趴下去！小牛犊子。喝几口，这是草原家乡的水呵！”

前不久，我陪同畜牧厅规划处的几位专家来这一带调查仔畜价值问题，当我专程赶到邻旗人民委员会探望父亲时，他不知为什么又对我发了火：“哼！陪专家？当翻译？哼！牛犊子，你别以为现在就可以不挨我的鞭子……你应当滚到伯勒根河的芦苇丛里去，在河水里泡上三天三夜，洗掉你这股大翻译、大干部的臭味儿再来看我！”

父亲，难道你认为，只有你们才对草原怀着诚挚的爱么？别

① 伯勒根：现代蒙语中的含义是“嫂子”。但我们有证据认为它是一个突厥词源的借词。它是一个名词化的形动词，词根是“给”。

忘了：经历不能替代，人人都在生活……

河湾里和湿润的草地上密密地丛生着绒花雪白的芦荻。大雁在高空鸣叫着，排着变幻不定的队列。穿行在苇墙里的骑手有时简直无法前进：刚刚降落的雁群吵嚷着、欢叫着，用翅膀朴楞楞地拍溅着浪花，芦苇被挤得哗哗乱响。大雁们在忙着安顿一个温暖的窠，它们是不会理睬自然界中那些思虑重重的人的。

我催马踏上了陡峭的河岸，熟悉的景物映入眼帘。这就是我曾生活过的摇篮，我阔别日久的草原。父亲——他一听到我准备来这里看望就熄了怒火，可他根本不理解我重返故乡的心境……哦，故乡，你像梦境里一样青绿迷朦。你可知道，你给那些弃你远去的人带来过怎样的痛苦么？

左侧山岗上有一群散开的羊在吃草，我远远看见，那牧羊人正歪在草地上晒太阳。我朝他驰去。

"呃，不认识的朋友，你好？呃……好漂亮的黑马哟！"他乜斜着眼睛，瞟着我的黑马。

"您好。这马么，跑得还不坏——是公社借给我的。"我随口应酬着。

"呃，当然是公社借你的——我认识它。嗯，这是钢嘎·哈拉。错不了。去年它在赛马会上跑第一的时候，我曾经远远地看过它一眼。所以，错不了。公社把最有名的钢嘎·哈拉借给你啦。"

钢嘎·哈拉？像是一个炸雷在我眼前轰响，我双眼昏眩，骑坐不稳，险些栽下马来。但我还是沉住了气："您的羊群已经上膘啦，大哥。"我说着下了马，坐在他旁边，递给他一支烟。

哦，钢嘎·哈拉……我注视着这匹骨架高大、脚踝细直、宽宽的前胸凸隆着块块肌腱的黑马。阳光下，它的毛皮像黑缎子

一样闪闪发光。我的小黑马驹，我的黑骏马！我默默地呼唤着它。我怎么认不出你了呢？这个牧羊人仅仅望过你一眼，就如同刀刻一样把你留在他的记忆里。而我呢，你是知道的，当你做为一个生命刚刚来到这个世界上时，也许只有我曾对你怀有过那么热烈的希望。是我给你取了这个骄傲的名字：钢嘎·哈拉。你看，十四年过去了。时光像草原上的风，消失在比淡蓝的远山和伯勒根河源更远的大地尽头。它拂面而过，逝而不返，只在人心上留下一丝令人神伤的感触。我一去九年，从牧人变成了畜牧厅的科学工作者；你呢，成了名扬远近的骏马之星。你好吗？我的小伙伴？你在嗅着我，你在舐着我的衣襟。你像这个牧羊人一样眼光敏锐，你认出了我。那么——你能告诉我，她在哪里吗？我同她别后就两无音讯，你就是这时光的证明。你该明白我是多么惦念着她，因为我深知她前途的泥泞。你在摇头？你在点头？她——索米娅在哪儿呢？

"呃，抽烟。"牧羊人递给我一支烟。

"好好。哦……晒晒太阳真舒服！大哥，你是伯勒根生产队的人么？"我问。

"不是。不过，我们住得很近。"

……那时，父亲在这个公社当社长。他把我驮在马鞍后面，来到了奶奶家。

"额吉！"他嚷着，"这不，我把白音宝力格交给你啦。他住在公社镇子里已经越学越坏。最近，居然偷武装部的枪玩，把天花板打了一个大洞！我哪有时间管他呢？整天在牧业队跑。"

白头发的奶奶高兴得笑眯了眼。她扔给父亲一个牛皮酒壶，然后亲热地把我揽进怀里，啧地一声在我额上亲了一下。亲得头

皮那儿水滑滑的。我使劲挣出她油腻的怀抱，但又不敢坐在父亲身边，于是慢慢蹭到在一旁文静地喝茶的、一个黑眼睛的小姑娘旁边。她望望我，我望望她；她笑了，我也笑了。

“你叫什么名字？”我打听道。

“索米娅。你是叫白音宝力格吗？”她的嗓音甜甜的，挺好听。

父亲喝足了奶酒，微醉地扶着我的肩头，走到外面去抓马。盛夏的草地湿乎乎的，露水珠儿在草尖上沾挂着，闪着一层迷蒙晶莹的微光。我快活地跑着，促住父亲的铁青走马，使劲解着皮马绊。

“白音宝力格！”父亲一把扳过我的肩头。我看见他满腮的黑胡子在抖着。“孩子，从你母亲死掉那天，我就一直想找这样一个人家……你该知道我有多忙。在这儿长大吧，就像你的爷爷和父亲一样。好好干，小牛犊。额吉家没有男子汉，得靠你啦。要像那些骑马的男人一样！懂么？”

“骑马？”我向往地问，“我会有自己的马吗？”

父亲不以为然地答道：“当然。可是要紧的是，你不能在公社镇上变成个小流氓。”

这样，我成了一个帐篷里的孩子。我学会了拾粪，捉牛犊，轰赶春季里的带羔羊；学会了套上犍牛去芨芨草丛里的井台上拖水；学会了用自己粗制滥造的小马杆套羯羊和当年的马驹子。我和索米娅同岁，都是羊年生的，也都是白发奶奶的宝贝。我们俩一块干活儿，也一块在小学里念过三年蒙文和算术：夏天在正式的学校里，冬天则在民办教师的毡包里。她喊我作“巴帕”；我呢，有时喊她“沙娜”，有时喊她“吉伽”——至今我也不明白草原小孩怎么会制造出那么多奇怪的称呼来，这些称呼可能会使研究亲属称谓的民族学家大费脑筋吧。

草原那么大，那么美和那么使人玩得痛快。它拥抱着我，融化着我，使我习惯了它并且离不开它。父亲骑着铁青走马下乡时，常常来看我，但我已经不愿缠他。只要包门外响起牛犊偷吃粮食或是狗撞翻水桶的声音，我就立即丢开父亲，撞开门出去教训它们。有时父亲正在朝我大发指示，我听见索米娅在门外吆牛套车，也立即冲了出去。

当我神气活现地骑在牛背上，驾着木轮车朝远处的水井进发的时候，回头一望，一个骑铁青马的人正孤零零地从我们家离开。不知怎么，我心里升起一种战胜父亲尊严的自豪感。我已经用不着他来对我发号施令了。在这片青青的、可爱的原野上，我已经是个独挡一面的男子汉。我望望索米娅，她正小心翼翼地坐在大木缸上，信赖而折服地注视着我。我威风凛凛地挺直身子，顺手给了犍牛一鞭。蓝翅膀的燕子在牛头前面纷纷闪开，粗直的芨芨草在车轮下叭叭地折断。我心满意足地驱车前进，时时扯开嗓子，吼上一两句歌子。

十四年前是羊年：我和索米娅都十三岁了。

十三岁是蒙古儿童第一次得到众人礼遇的年头。过年的时候，奶奶给我和索米娅都穿上用牛粪烟熏得鲜黄的、花边鲜艳的新皮袍。我们套上牛车到处去串门。因为是我们的本命年，所以牧人们照规矩送给我们各式各样的礼物。索米娅高兴地数着自己的礼物，一个个地翻看着那些月饼、花手巾、磁茶碗。而我，却不免开始有了一丝感慨：在这样重要的节日，我居然和女人家一样，赶着牛车去串门；而其他有畜群人家的孩子，却神气地跨着剪齐鬃毛的高头大马，随着大人的马队，在飞扬的雪雾中吆喊着，从一个蒙古包驰向另一个蒙古包。唉！我什么时候才能有匹马呢？

索米娅安慰我说："别急，会有的。奶奶说，过两年，我们向队里要一群牛放。那时你就有整整五匹乘马啦。"

"哼！两年！"我愤愤地朝她喊道，"可是这两年里怎么办？"

没想到，事情变化得那么快。

春天，离清明前几天的一个夜里，刮了一场天昏地暗的风雪。整夜我们都缩在皮被里，挤在奶奶身边，倾听着嗷嗷的风吼声、包顶咔咔的播晃声和分辨不清的马群的驰骤。奶奶不安地拖长了声说："唔，马群被风雪抓跑啦……唔，怀驹的骒马要死啦……"

第二天清晨，奇迹出现了！

我和索米娅使劲推开被雪封住的木门后，突然看见，在我们包门外站着一匹漆黑漆黑的马驹子。远处依然在刮着白毛风的雪坡上，隐隐可以望见一匹黑骒马的僵尸。

我们惊叫着，又牵又抱地把马驹拉进了包内。它害怕地睁着泪汪汪的眼睛，四肢弯曲着，靠着毡墙打颤。炉火烤化了它身上冻硬的毛片，愈发显得漆黑闪亮。

奶奶连腰带都顾不上系了，她颤巍巍地搂住马驹，用自己的袖子揩干它的身体，然后把袍子解开，紧紧地把小马驹搂在怀里。她一下下亲着露在她袍襟外面的马驹的脑门儿，絮叨叨地说着一套又一套的迷信话。她说，这黑马驹很可能是神打发来的。因为白音宝力格已经到了骑马的年龄。白音宝力格是好孩子，是神给她的男孩，所以神应该记着给白音宝力格一匹好马。如果不是这样，有谁见过骒马在风雪中产驹冻死，而一口奶没吃的马驹子反而能从山坡上走下来，躲到蒙古包门口呢？她还说，她一辈子见过多少马驹子，可是没见过这么漂亮的。看来，把这马驹子养活

喂大，是神打发她这把老骨头这辈子干的最后一件事啦……

我和索米娅听得入了迷。我们完全被奶奶的思想征服了。后来，我们看到她在用红布块给黑马驹缝护身符时，我们都忘了老师教过我们的、要反对迷信的教导。

晚雪尚未化净，山野还是一片斑驳。每天，黑马驹喝了一小桶牛奶以后，常在柔软的草地上挺直脖颈，轻轻跃起，又缓缓卧下，久久地凝望着山峦和流云。我和索米娅在山坡上拾粪回来时，总喜欢鼓起腮，尖尖地打个唿哨；或者拖长声音喊一声“嗬——依——”黑马驹会像灵巧的兔子一样，蹦蹦跳跳地，躲闪着它害怕的马莲草丛和牛粪堆，用那让人心疼又美丽无比的步法飞一般朝我们奔来。我们则扔下筐，帮它把弄脏的黑皮毛擦净，把歪了的红布护身符挂正，把我们省下来的月饼块、红糖、油果子，一块块地喂给它吃。远处，奶奶飘着一头银发，勤奋地忙碌着，挤奶、拴牛犊，像是为着一项神圣的使命。我们当然不让它在外面过夜，晚上总是用软羊毛绳把它拴在包里的炉火旁。小马驹加入了我们的家，我们四个愉快地生活着，享受着它给我们带来的无限乐趣。

一天，我们正在逗黑马驹玩呢，蹲在乳牛脚旁的奶奶突然来了兴致。她一面挤着奶，一面哼起了一支歌子，那就是《钢嘎·哈拉》——《黑骏马》。

奶奶旁若无人地干着活儿，唱着。她挤完奶，又把豆饼掰成小块，放进木食槽里，挨个地牵过乳牛和牛犊。她唱着、教训着贪嘴的牛：“漂亮善跑的——黑骏马，嗬哟……滚开！白鼻子！还吃不够么！——拴在……那榆木的车上，嗬哟……”

奶奶在情在意地唱着。没料到，她还是一个歌手呢！在她拖出婉转的长长的尾音时，她的嗓音嘶哑而高亢，似乎她能随便唱

出很难唱的花音。也许是我以前听惯了学校教的那些节奏欢快的儿童歌曲吧，这朴直古老的《黑骏马》，使我觉得那么新奇。索米娅和我对望着，连气也不敢出，呆呆地听着奶奶自我陶醉的吟唱。奶奶唱的是一个哥哥骑着一匹美丽绝伦的黑骏马，跋涉着迢迢的路程，穿越了茫茫的草原，去寻找他的妹妹的故事。她总是在一个曲折无穷的尾腔上咏叹不已，直到把我们折磨够了才简单地用一两个词告诉我们这一步寻找的结果。那骑手哥哥一次次地总是找不到久别的妹妹，连我们在一旁听着都为他心急如焚。哦，这是多么新鲜，多么动人的歌啊，它像一道清清的雪水溪，像一阵吹得人身心透明的风，浸漫过我的肌肤，轻抚着我的心……我失神地默立在草地上，握紧拳头听着。神妙的曲调在我心灵中唤起的阵阵感动，渐渐地化成一匹浑身宛如黑缎的、昂首长嘶的骏马；这匹黑马的一举足一甩鬃都在我脑海里印下了那么深、那么逼真的印象。

歌子唱完了。我醒过来。索米娅正搂着黑马驹的脖子，不出声地流着泪。我大喊道：“喂，沙娜！我要给这匹马取一个响亮的名字！你知道吗，它就是奶奶唱的那黑马的儿子。我要叫它‘钢嘎·哈拉’！它一定会成为一匹真正的快马。嘿，多棒的名字：黑骏马……我要骑着它去追那些讨厌的老牛。我，我要骑着它走遍乌珠穆沁，走遍锡林高勒，走遍整个草原！”

索米娅惊讶地看着我。她说：“当然啦，它会是一匹黑骏马。你看，它刚生下来就有本事穿过风雪跑到咱们家门口……可是，巴帕，”她闪着黑黑的眼睛盯着我，“嗯，等你真的走遍了锡林高勒和全部草原以后，你会像奶奶唱的那样，骑着你的钢嘎·哈拉回到这里，来看看我吗？”

“当然！”我毫不迟疑地回答。

“喂！喂！”牧羊人推了我一把，“你怎么，生病了吗？朋友，你的气色很不好！”

我猛然一惊，“噢，没什么，”我回答说，“天气真暖和。”随即，我站起来，拉过钢嘎·哈拉。

二

善良心好的——我的妹妹哟
嫁到了山外——那遥远的地方

十四年光阴如流水。钢嘎·哈拉已经显得骨骼粗大，不再像以前那样修长苗条。它的胸脯虽然显得更加宽厚结实，可是做为一匹在赛会上与精选的好马争一步之短长的骏马来说，它的黄金时光已近结束。就像我们已经成人立业，步入坚实的中年，结束了那充满激动和幻想的青春年华一样。

牧羊人和我并马走着。他显然觉得独自陪伴羊群很无聊，乐意陪我走几步，消磨时间。

伯勒根小河在这里缓缓地绕了一个巨大的半圆。当马儿登上吾伽·古塔尔的阪道，走上山坡时，我看见蓝玻璃般的河水静静地嵌入浓暗的绿草，在远远的大地上划出我的故乡和邻队的界限。望着河湾里影绰可辨的星点毡包，我不觉带住了钢嘎·哈拉的嚼子。故乡——我默念着这个词。故乡，我的摇篮，我的爱情，我的母亲！河滩右侧的山岗下，那黄石头垒成的牛圈依然如故。在青格尔敖包和曼卡泰·海勒罕之间的狭长山谷里，还是蓝幽幽地开满着马莲花。哦，在这块对我来说是那么熟识，那么亲

切的草原上，掩埋着我童年的幸福和青春的欢乐，也掩埋着我和索米娅的美好的爱情……

我离开她整整九年。我曾经那样愤慨和暴躁地离她而去，因为我认为自己要循着一条纯洁的理想之路走向明天。像许多年轻的朋友一样，我们总是在举手之间便轻易地割舍了历史，选择了新途。我们总是在现实的痛击下身心交瘁之际，才顾得上抱恨前科。我们总是在永远失去之后，才想起去珍惜往日曾挥霍和厌倦的一切，包括故乡，包括友谊，也包括自己的过去。九年了，那匹刚进五岁的、宽胸细腰的黑马，真的成了夺标常胜的钢嘎·哈拉；而你呢？白音宝力格，你得到了什么呢？是事业的建树，还是人生的真谛？在喧嚣的气浪中拥挤；刻板枯燥的公文；无止无休的会议；数不清的人与人的摩擦；一步步逼人就范的关系门路。或者，在伯勒根草原的语言无法翻译的沙龙里，看看真正文明的生活？观察那些痛恨特权的人也在心安理得地享受特权？听那些准备移居加拿大或美国的朋友大谈民族的振兴？

而索米娅如今又怎么样呢？远处那星星点点的毡帐，哪一座才是她的家呢？

“呃，羊群远啦。老弟，再见吧。”牧羊人打个哈欠，扯开了马头。

“等等！大哥，”我拦住他。“请指给我，哪个是索米娅和她奶奶的蒙古包？要知道……”

他眯着眼睛想了一阵。“噢——你说的是伯勒根的白发额吉呀！她家已经不在啦。”

“怎么，不在了？”我急了。

“呃，老人早死了，那姑娘嫁了人。”想了想，他又说：“嫁到白音乌拉——很远的地方去啦。”

说罢，牧羊人纵马朝背后的羊群驰去。

暮色已经降临。西方半个天空斜斜地布着暗蓝色的条云。正将沉没的残阳把那厚重的云层底部烧得蓝里透红。暮霭轻轻飘荡，和远方盆地里的晚炊融成一片。我骑着钢嘎·哈拉，向罩着蓝红色晚霞的西方走着，水一样清凉的风扑入心里，我周身发冷。我心情沉重而坚决地朝西走着，像古代骑手走向自己的末日一样。

在分开伯勒根河流域和外部草原的那条峥嵘的山谷里，我追上了快要逝尽的落霞。这儿是一条人迹罕至的山沟。自古以来，畜群从不来这儿吃草，人家也不靠近这儿居住。如果细细察看的话，可以看见，那高得齐腰的幽深野草中有一簇簇白得晃眼的东西。那就是一代代长辞我们而去的牧人的白骨。他们降生在这草中，辛劳在这草中，从这草中寻求到了幸福和快乐，最后又把自己失去灵魂的躯体还给这片青草。我亲爱的银发额吉，同时给了我以母爱和老人之爱的奶奶，一定也天葬在这里。

她把我从小抚养成人。而我却在羽毛丰满时，弃她远去，一去不返。我不知道在她死去的时候，是否想到过我；我只明白，这件送葬老人的事情，本来应当是由我，由她唯一的男孩子来承当的……额吉，饶恕我。你不肖的孙子在为你祈祝安息。

夜幕四合。傍晚时已高悬半空的那弯镰月，此刻显得银光照人。我勒紧马肚带，整理了一下鞍鞯。在上马之前，我默默地单膝跪下，双手拔起一束野草，向这哺育过我的伯勒根草原告别。奶奶已溘然长逝，索米娅又远嫁异乡，我和这片青青草原之间维系的血脉断了。

我跨上马。突然，钢嘎·哈拉猛地竖起前蹄，在空中转了半周，然后用立着的两条后腿一蹬，嗖地冲了出去。正前方，是白

音乌拉大山的依稀远影。

哦，白音乌拉，索米娅远嫁的地方！钢嘎·哈拉已经决定我们立刻去看她。我不能再做迟到的悔恨者。也许，我的沙娜正在生活的漩流中呼喊着我，等着我向她伸出救援的手……

索米娅，我来了。黑骏马像箭一样笔直地朝着朦胧的白音乌拉大山飞驰。宁静的夜激动了……

尽管我一本正经地给黑马驹命名为“钢嘎·哈拉”，而且弄得全牧业队的男女老幼都习惯了这样称呼它；但我倒并没有像索米娅那样常常哼着《黑骏马》。对我来说，那支歌子毕竟还是古怪了一些。那时被我喜爱的歌子是《阿洛淖尔》，一支简单明快的骏马赞歌。因为在《阿洛淖尔》里，叙述了一匹神马从一岁开始，到两岁，到长大成熟的种种奇迹和本事；一直到“在达赖喇嘛的赛会上，它七十三次跑第一”那样的总结。从黑马驹降临的那个可庆幸的春天开始，我差不多整整一年反复哼着“还是一岁驹哟，你就备上鞍。”等到第二年，它的大脑袋刚刚显得小了点，小沙狐般的短尾巴刚刚能甩上几甩，我就眼巴巴地盼它长大，盼它超过全公社的千万马群。那时，我简直是发急地对它唱着：“刚是二岁马哟，你就像飞箭。”有时，早晨在迷糊中被奶奶或索米娅推醒，我揉着发粘的眼皮，打着哈欠。直到端起奶茶碗，还没有清醒过来，只是觉得该说点儿什么。一张口，“二岁马哟……像飞箭！”

奶奶笑了。索米娅也格格地笑了。

第三个春天——奶奶从棚车深处找出一盘破碎的鞍子，央求附近的牧民修理。她说，这是索米娅的父亲留下的。自他死后，这个只有女人的家里就没人用它。而现在该收拾齐整啦；钢嘎·

哈拉已经成为三岁马，很快就要调教出来；白音宝力格也过了十五岁，是男子汉啦。

十五岁是儿童和青年的分界。对早熟的草原少年更是如此。那时，我正一心钻研畜牧业机械和兽医技术，索米娅则在给邻居家的羊群守夜。我早已不再傻乎乎地把半句《阿洛淖尔》哼个没完了，那时我寡言少语，喜欢思索。父亲来看我时已很少耍威风，因为我常常正在安静地读一本图文并茂的《怎样经营牧业》，或者是赤着上身在用镐头刨着圈里的羊粪砖——我的汗水淋淋的两臂肌肉发达，他看看就会明白：白音宝力格已经成人了。

那天天气晴朗，是春季里的一个好天。我束紧腰带，走到草地上，解下钢嘎·哈拉的马绊。昨天晚上我们商量过：如果天气好，就正式给马备上鞍，把它调教出来。

索米娅朝我跑来。可能因为天热的缘故吧，也可能是为了帮我调马，她脱去了臃肿的皮袍子，穿着一件奶奶穿旧的、显得很小很窄的旱獭皮薄袍。她气喘吁吁地跑来，阳光直射着她的脸。她抬起手臂擦着汗珠，紧束着的腰带立即勒出了她躯体的曲线。刹那间，我的心动了一下：啊……我说不出心里的滋味儿，只觉得跑来的好像不是那个和我耳鬓厮磨地一块儿生活了六、七年的沙娜了。沙娜——那个为我熟悉的小索米娅是多么小、多么胖乎乎，眼睛眯得多么可笑呵，而差几步就要跑到我面前的，却分明是一个颀长、健壮、曲线分明、在阳光下向我射出异彩的姑娘。

“巴帕，真的今天就骑么？嘿，真高兴！”她的大眼睛闪着喜悦的光。以前她也常为些小事兴高采烈的，但那时从来没有这样一种奇怪的味道。我的心绪乱了，不知为什么生起气来。我暴躁地把皮马绊摔到地上，粗声吆喝她：“喂，收好马绊子！”接着我揪紧马鬃，跃上了马背。

钢嘎·哈拉挣咬着旋转起来。索米娅高喊着："骑稳，巴帕！"她的声音也完全不像从前那样甜甜的；而是那么圆润，扰得人心神不安。我朝她吼道："别乱嚷！"随即松松马缰，黑马立即发疯般又踢又跳起来。

晚春的三岁马没有多大劲儿。傍晚时，钢嘎·哈拉已经学会在马鞭子的拨弄下，忽左忽右地顺路小跑了。我下了马，把它绊好放开，让它去啃刚冒芽的绿草尖。

已经融得一片斑驳的残雪，在渐渐黯淡的天色里显得白亮亮的。露出去年枯草的土地，在薄暮中颜色很黑。凉风阵阵拂过，使山凹里的积雪、袅袅的炊烟和整个春牧场都涂上了一分纯净的青色。我和索米娅抱着鞍鞯鞭绊，吱吱地踩着含水很多的雪地朝家走去。索米娅快活得很，她总是一面说话，一面朝我转过身子，或者干脆侧着走，说着，哼着什么歌子。

"巴帕，你骑得真不错！我原来以为，恐怕钢嘎·哈拉会把你摔下来。喂，喂！你听着吗？"她像以前一样，扳着我的肩头，摇着我。

"嗯。喂——"我觉得自己在费劲地寻找话题。这是多么奇怪的、异样的感觉呐。"我说，今天晚上，吃什么好呢？"

"吃肉饼！"索米娅欢叫起来，"哈哈，我们吃肉饼！我去取肉！"她一阵风似的向前跑了。我注视着她的背影，惊奇她怎么会用这样婀娜的姿态在草地上奔跑……

哦，成年的日子！当油然而生、连自己也无法理解的那异样的兴奋和萌动，突然间从心田里破土而出的时候，惶惑中的我们究竟能理解它的几分含义呢？我们根本没有理解，甚至不知道这就是青春的来临。我们只记得心中涌起的，那神圣的激动……我真切地感到，自己正在体验着一个纯净透明的世界和一个可怕

的、令人羞耻和心跳的世界的啮咬和更替。我在初次爱上了生活的同时，也意识到自己失去的东西。我们再不会在冬夜里一块儿钻进老奶奶的皮被，你捅我一下，我打你一下地瞎闹；再不会在开着蓝花的青草地上滚成一团，争抢一个染红的羊拐骨；再不会一块儿骑在犍牛的背上，后一个扶着前一个的肩，沿着一条被成行的牛群踏出的蜿蜒小道，去水井拉水啦……索米娅穿的那旧袍子太窄了，腰带也束得太紧了。她在明媚的阳光里朝我跑来的时候，突然蜕去了过去的躯壳。她以完全陌生的东西敲击了一下我的心扉，并在一瞬间完成了一次惊人的启蒙。哦，男子汉！我从那么小就盼着长成一个男子汉。可是男子汉原来完全不仅仅是拥有一匹骏马。我根本没有料到，也没有理解这一切，我太年轻了。

在我独自咀嚼着这模糊的感受的时候，索米娅似乎也同时悟到了什么。第二天，我看见她一个人套上牛车去拉水。她没有骑牛，而是像女人们那样，斜斜地坐在车辕一侧。她没有喊我，我也明白：不该再去插手女人们的家务活儿了。我望着她的影子消失在低洼不平的盐碱地里，然后提着十字镐和斧头走出去。那天，我把家里的木轮车一一修好，并且刨了整整半圈羊粪砖。

新的生活开始了。尽管没有人宣布过它的开始。不觉间，奶奶不太去张罗门口和停列成一排的勒勒车那儿的活计了，她更多的是撑起身子，在昏暗的包内发表着她对里里外外各种事情的看法。在阳光强烈的夏天，她喜欢蹒跚地迈出包门，舒服地晒着太阳，捉捉虱子。过路的牧人向她致意："好舒服呀，额吉！"她乐呵呵地说："当然。两个孩子都大了嘛！没有我干的活儿罗。"我已经成了见习兽医，每天跟着老兽医四处转悠，去对付一些难产的骒马和不要犊的乳牛。没事的时候，我喜欢读书，尤其爱读

那本《怎样经营牧业》。那本书是有模范牧民参与讨论、由专家分门别类写成的。我不仅从那里面读到了知识，也从那里窥见了为我不知的、新鲜而博大的世界。当我吃力地读完一段时，就伸手去摸茶碗。“等一下，巴帕。”一个低柔的、姑娘的声音传来，索米娅在给我斟着茶。我看见她低垂着的、微微闪动的黑睫毛和红润的一侧脸颊。我念不下去了。于是推门出来，牵过钢嘎·哈拉。它已经是新四岁的马了。我喊着：“喂！拿剪刀来！”索米娅跑出来，递给我剪刀。我给黑马修整着打齐的鬃，时而瞟索米娅一眼，那时，她会对我微微地一笑。

这样，到了我们十七岁的那个秋天。

一天，我们把一秋天拾来晒干的白蘑菇运到公社供销社去卖。索米娅和奶奶赶着装满蘑菇的棚车，我骑着钢嘎·哈拉相随。

在公社耽搁了好久——父亲要招待奶奶和我们吃饭。等我们返回伯勒根河湾的时候，天色已晚。索米娅拾来一些早枯的芦叶和干马粪；我在河畔的硝土岸上架起一口小锅。我们打算架起篝火，用河水煮一锅茶，吃些东西再赶路。

硝土岸旁长着细嫩多盐的碱草。芨芨草丛粗硬的根茎旁，也还有一些没有变白的绿叶。犍牛和钢嘎·哈拉贪婪地嚼着，几乎一步不移，任阵阵浮动的炊烟漫过它们黝黑的身体。我们祖孙三人围坐在篝火旁，随意闲谈着。河湾青濛濛的，通红的火焰里溅着桔橙色的火星，烤着我们的胸怀。流水跳跃着磷光，平坦无声地滑过。我们注视着恬静的家乡，心里充满了美好的感觉。

“就是这儿。孩子们，”奶奶啜着茶，用浑浊的眼光注视着河湾。“这儿就是出嫁姑娘告别亲人的地方。唉，这一辈子，我看见多少姑娘，喏，就像你一样的年轻姑娘，索米娅。——跨过

这条小河，就再也没有见过面呀。我也一样，自从跨过这条河，来到这儿，已经整整五十多年罗……老人们唱过这样的歌：‘伯勒根，伯勒根，姑娘涉过河水，不见故乡亲人’……”

我们收拾了锅碗，熄灭了篝火，准备继续赶路时，奶奶突然扯住我们俩。她急急地、紧张地说：“索米娅！唉，如果你也跨过这条河，给了那遥远的地方，我，我会愁死的！我看，我看，你们俩就在咱们自己的家里成亲吧！你们结成夫妻！这样，我一个宝贝也不会丢掉……”

我们俩同时从奶奶怀里挣脱出来。我跳上马，连抽几鞭。在呼啸的风声中，黑马一蹦子冲上了山岗。等我勒住马时，身后响起了歌声。我扯转马头，远远看见那银发的老奶奶正精神抖擞地边走边唱，她一手牵着牛车，一手牵着一个姑娘。她步履坚定，银发在夜风中一飘一飘。她准是看见了一种最实在、最鼓舞她的美景，才滋生了如此蓬勃的精神。

当天夜里，奶奶执拗地躲到蒙古包西侧去睡；炉灶正北的、属于男女主人的那块白垫毡空出来了……

三

走过了一口——叫做哈莱的井啊
那井台上没有——水桶和水槽

钢嘎·哈拉顺着黑黝黝的峡谷奔驰着。我紧闭着双眼，伏在马鬃上。河湾、芦苇，整个伯勒根草原，包括那肃穆的天葬沟，对我都已不堪回首。我知道，此刻也许奶奶正在那丛茅草旁，责备地、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我。奶奶，忘掉我吧……我催马更快地

跑着。奶奶，忘掉昔日的白音宝力格吧！是他粉碎了你人生留年的最后一个梦想，因为索米娅最终还是跨过了那道河水，给了陌生的异乡。我纵马跑着。夜，延伸着它黑色的温暖怀抱，默默地、同情地跟随着我，仿佛它洞悉我无法倾诉的委屈。当然，只有它，只有这孕育光辉黎明的夜草原才知晓一切。它知道在自己深邃怀抱里往事的细节，知道我——愚蠢而粗野的白音宝力格也曾有过真正温柔和善良的一瞬……

我和索米娅并没有占用炉灶北侧那块最大的白垫毡。奶奶好心的饶舌，反而使我们真的疏远了。我在一心迷入书本和兽医知识以后，已经开始不善言笑和有点儿不像草地上长大的年轻人。索米娅在给羊群下夜时，常常在门口的棚车里过夜。我们彼此间已经短少话语，但我们又都在相互猜测。好像，我们都愿意长久地、这样日复一日地过下去，并悄悄地保护住一株珍奇的、无形的嫩芽。只有在我们一块商议一些生活琐事时，比如准备给谁缝一件袍子啦，把在公社忙昏了头的父亲接来吃顿羊肉啦——我才发现，索米娅总是非常兴奋。她热心于每一件日常的小小的高兴事，甚至吃一次从公社买来的“酱”，她也那么兴致十足。我清楚地感到：她的身上已经燃起了一股灼人的希望之火。一个像明媚春光一样的幸福未来，已经迫不急待地要闯进我们的破毡包来了！

就在那时，父亲奉命调动工作。在他出发赴邻旗的一个边远公社前，曾来和我们告别。我蹲在外面宰羊时，听见奶奶在和他叽叽咕咕地说些什么。后来听见父亲的声音：“他们还太年轻，刚十七岁多一点……不过，额吉，一切就按你的主意吧。白音宝力格首先是你的孩子啊……咦，有酒吗？应该喝点……我真是个有福气的人哪！”

他临走时，猛地把我搂住了。他浑身的骨节嘎巴嘎巴地响。我很不好意思，可是又推不开他。他喉音浓重地嘟囔着说：

“白音宝力格！我真高兴。你母亲若是活着，唉——算了！我说，你真是个好小子！”

过了些日子，公社兽医站发给我一个通知：旗里准备开办一个牧技训练班，为牧业生产队培养畜牧兽医骨干，为期半年。

几年来，我一直对真正的专业学习向往不已。因为我觉得，如果继续跟着老兽医学下去，很可能会堕入旁门左道。想想看，把拖拉机排气管插进乳牛肛门吹气，医治那些不要犊的乳牛啦；用狗奶灌骒马，打下马肚子里的死胎啦，等等。这套办法虽然经常确是卓有成效，可是难道能用理论来阐明吗？也许，这个训练班将带我走进真正的牧业科学，我决定不放过这对一个牧民孩子来说是得之不易的机会。

我当然想到了索米娅。或者说正是因为她的缘故，我才有了这个抉择。等我半年后回来时，钢嘎·哈拉将是五岁马，真正的大马。我呢，也将满了十八岁。十八岁，成人的、使草原刮目相待的年龄，独立的男人和成家立业的年龄。十八岁的我将带着魁梧的身量和铁块一样的肌肉，还有一身本领回到草原。当然，十八岁的索米娅也会更勤劳、更能干、更善良和更美丽。那时，我将以坚毅的神情和成熟的大人气，向她建议我们的生活。我和她将有一个使整个草原羡慕不已的家，在幸福中照顾好我们亲爱的奶奶，让她享受一个充满安慰的晚年。啊，我深深地被自己的计划迷醉了。我渴望走向这样的未来，渴望着那跨着黑缎子般漂亮的黑骏马重归草原的日子。生活已经朝我敞开大门，那全部的劳动、温暖、充实和休憩正强烈地召唤着我的心。

我喊来索米娅，递给她那张通知书，“喂，我准备去旗里参

加学习，帮我收拾一下东西。”

她赶快去找马褡子，我也再没有多说什么——一切都留到将来再说吧。第二天，有一辆卡车来我们生产队拉秋毛，我同司机说好，搭他的车去旗里报到。那司机是个直爽的汉族小伙子，他说，驾驶室里已经有两个人先我一步占了座位，不过，他可以在装羊毛时，用羊毛捆在车顶给我搭一个没有顶的房子。“保险像坐飞机一样舒服，”他说。

我们伯勒根草原离旗所在地很远。为了当天赶到，司机嘱咐我：夜里——也就是凌晨三点钟就要开车。

家里商量，决定由索米娅送我到旗里，帮助我安顿下来，顺便买点儿东西，再乘这辆车返回。

夜里，我俩攀着粗硬的绳索，爬上了装得比一座蒙古包还高的羊毛垛上。顶上，有一个用长方形的毛捆拦成的凹字形，这就是司机讲的房子啦。

汽车轮碾着草地上光滑的海勒格纳草，发出了均匀的密密切切的哔剥声。黑黑的天穹上星光稀疏；上半夜悬在中天的弦月潜进了辨不出形状的一抹暗云。夜，深远而浩莽。卡车偶尔驶上一道山梁时，苍茫的视野中一下子闪出一些桔黄色的光点，那是些帐篷里未熄抑或是早燃的灯火。而车子冲下黑暗的山谷时，神秘跳跃的火光熄灭了，只有座座朦胧的山影四下围合，并迎面向我们送来阵阵袭人的秋寒。

“喏，冷么？”我裹紧身上的薄皮袍，问她。

“冷。嗯，风太大……”她牙齿在打战。

我想了想，解开腰带，把宽大的袍子平摊开来，盖住我们两人的膝盖和前胸。靠着高高的羊毛捆，后背并不冷，只是冰冷的寒风马上从没盖严的肩头钻进来，我扯住袍角。

“不行，还是穿上吧。你会冻病的。”索米娅转过身来对我说。

“不。”

“你冻病了，奶奶会骂我。她会——”

“住嘴。”我顺嘴训她一句。

“喂！白音宝力格，挤过来些，你太冷啦！”

“我才不怕！”我故意坐得更高些，眺望着黯淡星光下起伏不定的原野。我们的卡车隆隆地吼着前进，路旁惊醒的黄羊从梦里跳了起来，痴呆地盯着我们这庞然大物。当车厢掠过它们伫立不动的侧影时，我觉得这些黄羊简直就像草坡上嶙峋的黑色岩石。伯勒根河上游的很多溪水在这儿汩汩地、昼夜不息地汇集着，流淌着，好像在引导着我们的车子奔向天明。我遐想着，心里突然涌起一阵激情。不是吗？像这些不辞劳苦的溪流一样，我也正在穿过荒僻空旷的漠野，把过去了的幼稚生活长留身后。就在这个宁静的草原之夜，故乡的姑娘正送我走上旅程。我当然不会感到什么冷的，傻丫头。脱下皮袍子又算什么？你知道我将来会怎样保护你和关怀你么……索米娅正在我身旁可怜巴巴地缩成一团，像只小羊一样躲在我搭在她身上的皮袍下面。在星光下，我看见她的大眼睛在一眨一眨地注视着黑暗，注视着这博大的夜草原。我的心里一下子涨起了一股强烈的、怜爱的潮水，一股要保卫这纯洁姑娘不受欺负和痛苦的决心。我猛然翻身掀起皮袍，把整个袍子都裹到她的身上。我不理睬她吃惊的叫唤和阻挠，起劲地把袍子塞紧在她的肩下、腰下和腿下。虽然寒风立即吹透了我里面穿的绒衣，呛得我喘不过气来，但我却感到那么痛快，不，是满足或者自豪。我从未有过这样的英勇的自豪感。

“不——”索米娅挣扎着跳了起来。“巴帕——白音宝力格

……你疯啦？你会冻死的！”她吃惊地喊着，双手举着皮袍扑向我。

这时，汽车忽地一斜，冲进了一条浅浅的小溪，满载着羊毛捆沉重地晃了一下。我坐不稳，一下子倒在“房子”的侧墙上。索米娅叫了一声，重重地栽在我的怀里，她冰凉的脸颊一下碰到了我的脖颈。我胸中轰然掀起了雄壮的波涛，心儿像一面骤然响起的战鼓。我不顾一切地、疯狂地把她搂在自己的怀里，胡乱地抚摸着、亲吻着她。我把她搂得那么紧，以至她低低地呻吟起来。我激动得语无伦次，只顾一个劲儿地嘟囔着：“索米娅，沙娜，沙娜……”

索米娅使劲贴紧我，把头死死地扎在我的怀里，不肯抬起来。等到我贴身的衣服热乎乎地湿了一小片时，我才发现，她哭了。

这时汽车正在一条开阔的、流水纵横的戈壁里行驶。马达轰鸣着，高高的羊毛捆一摇一晃。我摇晃着索米娅的身子，伸手捧起她的腮，我着急地朝她喊着：“索米娅！你这傻瓜别哭！听我说，我早想好啦，等我明年回来，就——结婚！听见吗？半年，结婚！”

索米娅啜泣着，用力地点了点头。

就这样，我们紧紧抱着，用青春的热和更暖人心怀的美好憧憬，驱走了拂晓前秋夜的寒冷。卡车愈开愈快，宛如一匹高大的、黝黑的巨马。茫茫的草地，条条的山梁，都呼啸着从两侧疾疾退去。哦，世界多辽阔！未来多美好！我禁不住小声地哼起歌来。但是索米娅止住了我。她伸出手捂住我的嘴，然后轻柔地摸着我的脸。最后，她把手指插进我的头发，把它弄乱，又抚平。她久久地、一言不发地亲吻着我，吻得那么潮湿、温暖，又使人

心酸。黑暗中，她那双大眼睛一眨不眨地凝望着我，眸子深处那么晶莹。我胸中的涛声和鼓点又激越起来，带着幸福的晕眩，莫名的烦乱，和守护神般的、男人式的责任感。我又把皮袍子给索米娅裹紧，然后紧握住她的小手。车轮溅起溪流的水花，飞扬的水珠高高四散，像是碰上了我们灼热的脸。头顶上方可能浮盖着一层厚厚的云，我们看不见它，但可以相信：是它遮住了天上的乔里玛星和那片残月。我们拥抱着，默默地把手握在一起，让手心热得冒汗。东方的天空已经褪去了那种夜的清冷。它虽然仍是一片墨蓝，轻缀其中的几簇残星虽然也依旧熠熠闪亮，但是那缀着星星的墨幕后面，已经苏醒般地升起、并悄然朝这儿飘来了一支壮美音乐的最初和声。它听不见，也许根本没有音响，但它确实已经出现并愈来愈近。它使莽莽的长夜失去了均匀的平静。也许它就是爱情吧，它汹涌而来，把不安宁的、富有活力的情绪注入这已经黑暗了太久的夜草原。

索米娅用鬓发触着我的面颊。她用几乎听不见的声音轻轻说道：“你真好！巴帕……”

就在这一瞬间，我们的大卡车轰鸣着冲上了青格尔敖包一线最高的山口。朝向我的索米娅的脸庞在那一瞬突然变成通红通红的、妩媚的颜色。我吃惊地转向东方一看——

啊，日出……极远极远的、大概在几万里以外的、草原以东的大海那儿吧，耀眼的地平线上，有半轮鲜红欲滴的、不安地颤动的太阳露了出来。从我们头顶上方一直伸延东去的那块遮满长空的蓝黑色云层，在那儿被火红的朝阳烧熔了边缘。熊熊燃烧的，那红艳醉人的一道霞火，正在坦荡无垠的大地尽头蔓延和跳跃，势不可挡地在那遥远的东方截断了草原漫长的夜。

啊，话语已不能形容。这是我一生中见到的最美好、最壮丽

的一次黎明。

我们已经不觉站立起来，在那强劲而热情地喷薄而来的束束霞光中望着东方。索米娅惊讶万分地睁大眼睛，注视着那天际烧沸的红云，她的脸上久久凝着感动的神情。金红的朝霞辉映着她黑亮的眸子，在那儿变成了一星喜悦的火花。我忍着心跳，屏住了呼吸，牢牢地抓着她的手。那半轮红日转动着，轻跳着，终于整个挣出了大地，跃进了人间。索米娅忽然抱住了我，我也把她紧贴在胸前。我们目不转睛地望着这千载难逢的美景，心里由衷地感激着太阳和大地，感激着我们的草原母亲，感激着她们对我们的祝福。

……哦，黎明，朝霞染红的黎明！你带给我们多么醉人的开始啊！

直至如今，我仍然认为，即使我失去了这美好的一切；即使我只能在忐忑不安中跋涉草原，去找寻我往昔的姑娘，而且明知她已不复属我；即使我知道自己无非是在倔犟地决心找到她，而找到她也只能重温那可怕的痛苦——我仍然认为，我是个幸福的人。因为我毕竟那样地生活过。因为生活毕竟给过我一个那样难忘的开始。我将永远回忆那绚美难再的朝霞和那颤动着从大地尽头一跃而出的太阳。我觉得那天的太阳也曾显示过最纯洁、最优美的人间的感情。哪怕我现在正踏在古歌《黑骏马》周而复始、低徊无尽的悲怆节拍上，细细咀嚼并吞咽着我该受的和强加于我的罪过与痛苦，我还是觉得：能做个内心丰富的人，明晓爱憎因由的人，毕竟还是人生之幸。

四

路过了两家——当作艾勒的帐篷①
那人家里没有——我思念的妹妹

钢嘎·哈拉确实是匹好马。尽管它年纪稍嫌老了些，可是跑起来又快又稳。我骑着它，上坡走，下坡跑，一夜一天赶了二百多里路。道路左侧，已经看见白音乌拉大山巍峨的侧影在渐渐移近。

傍晚时分，在这片白音乌拉的草滩上，我信马走着，打量着每一个远远的女人的身影。直到天黑透了，我才下了决心，在一个破烂灰黑的小毡包前下了马。

我推开门，朝昏暗的包内问着好。好久才辨清毡子上端坐着两个默默吸烟的老头。简单的交谈中，我打量着这个包。没有女人。从简陋而有条有理的家什用具来看，我明白，这一定是两个过去的喇嘛。这种人家正是我最满意的宿处。

一个老头取出一块案板，从案板背的横木里抽出菜刀，慢腾腾地切了些肉，然后在那块尺来方的案板上擀着面条。等他终于把面条下了锅，把案板翻过盖在锅上之后，我谨慎地向他们询问索米娅的消息。煮面条的老头说：

"知道啦，你问的是大车老板达瓦仓的老婆。不过，唔……他们不在草地上住。好像住在公社那边？是么？"他问另一个老汉。

那老汉又装上一袋烟，点燃。他久久地咂着假玉石的烟嘴，好久才懒懒地说：

---

①艾勒：ayli，人家，聚落，邻居。元代汉译为"阿寅勒"。

“嗯。达瓦仓住在诺盖淖尔。前两天，我还见到过他老婆。”说罢，他伸出腿，仔细地在靴底上磕着烟袋锅里的灰。我没有再问下去。他打了个哈欠，开始收拾枕头皮被，然后躺下了。

油灯熄了。我裹紧毯子，枕着手臂，望着天窗外面的夜空。

这已经是白音乌拉草原的夜。

索米娅真的在这片夜空之下么？

那次的牧业技术训练班延长了两个月。等我回到伯勒根草原时，已经是五月初，草皮泛青的季节了。

我学得很好。在小畜改良和兽医这两门课程上，我都得到教师的赞扬。结业式上，我得到了一张奖状和一套奖品——一个装满兽医用的器械的皮药箱。

旗畜牧局李局长说，内蒙古农牧学院畜牧系和兽医系今年都在我们这里招收新生，根据我的学习成绩，如果我愿意的话，旗畜牧局愿意推荐我去其中任何一个系去上学深造。我看了那份表格，又还给了李局长。我说，这实在太诱人啦，但是我不愿意离开草原。李局长劝我再考虑考虑。他说：“你应当懂得什么叫机会。并不是每一个草原青年都能遇上它的。”而我却在第二天一早，就跨上一匹借来的马，朝伯勒根河湾飞驰而去。

走近家门口时，远远看见奶奶和索米娅都站在门口。风儿正掀得她们的袍角上下翻飞。

啊，这才是千金难买的机会！和心爱的姑娘一起，劳动、生活，迎接一个个红霞燃烧的早晨，做一个真正的男子汉。这样的前景是怎样地吸引着我啊！

奶奶依然饶舌地问这问那，索米娅给我搬出了那么多好吃的东西。我整理着带回来的一大包书籍，心里很快活。我把这些书

齐齐地码在箱盖上，觉得我们的家已经焕然一新。一切都要开始啦，我们郑重地、仔细地商量了我和索米娅结婚的事。我们想等到秋天，等到忙完了接羔、剪毛和畜群检疫以后，而且那时父亲也许能有些空闲。奶奶准备在夏天给他烧一大桶奶子酒，让他来这儿尽情地喝个痛快。

有了书，我当然更喜欢读书了。我还是习惯地在读完一页以后，就伸手去端茶碗。索米娅还是在那时立刻把热腾腾、香喷喷的奶茶斟进我手中的碗里。

那时，我照旧望她一眼，有时会遇见她出神的、直直地望着我的目光。但是，她的目光和神情非常古怪，甚至可以说是神色黯伤。她小心地、迟疑地盯着我，那眼光不仅使我感到陌生，而且似乎含着敌意的警惕。那是一种女人的眼神。

我奇怪了。难道新娘对她的未婚夫是这么疑心重重么？我说："索米娅，你怎么啦？喫，过来。"而她却慌忙连连摇头，急匆匆地推门出去。没系腰带的宽大袍子绊着她的脚。

回家几天后的一个傍晚，我出诊去一户牧人家医治几头跛腿的山羊。等我干完后，主人搬出一个塑料桶来，请我喝酒。这时又来了一群闲逛的牧民，于是，大家便围着炉火喝起来。

喝一阵，唱一会儿，大家都醉了。我的兴致很好，歌子唱得也特别响亮。这时，黄头发的希拉醉醺醺地扳过我的肩，问道：

"白音宝力格，你……可真高兴呀，把，把高兴事说给我们……听听嘛！"

"是这样，希拉兄弟。"我兴奋地对他倾吐心曲，"我不久就要……就要和索米娅结婚啦！我不去农牧学院！不去！我要永远和……和索米娅……和额吉，嗯……永远！"我的舌头僵硬，可是心里却满是甜蜜。

“索米娅么？嘎、嘎、嘎”，希拉怪声怪气地哑笑起来。他端起半碗烈酒，咕咚咚地灌下肚，又凑向我：“那可真是……真是头漂亮的小乳牛哇……嘿嘿，那奶——那奶，甜哟——”他开心得前仰后合，最后竟哼唱起来。

昏暗中，有人厉声喝斥他：“住嘴！希拉！”“你胡说些什么！”“住嘴，你喝醉了！”

“我胡说？”希拉突然蹦起来，呼呼地喷着浓烈的酒气，血红的眼珠乜斜着，恶狠狠地扫视着屋里的人。最后，他盯住了我，盯了好久。接着，他无耻地笑起来：“反正白音宝力格最明白！对吧？你那漂亮的……小乳牛快下犊了吧？对！黄牛犊……嘎嘎嘎……对吧，兄弟？”

我气疯了。我暴跳起来，甩开揪扯着我的牧人，狠狠地扬起靴子，一脚把这个黄毛踢翻在毡子上，随即冲出了包门。

当我气急败坏地扯过钢嘎·哈拉的缰绳，踏住马镫时，包里传出那卑劣的黄毛恶毒的、发狂般的怪吼声：“滚回去吧！摸摸你那头小乳牛……我希拉把她连牛犊子都送给你啦！”

我狠狠地鞭打着马，黑马的四蹄在石头上重重地击出一串串火星。这黄毛鬼的恶毒诅咒气昏了我。自从我生长在这片草原，还从没有听到过这样肮脏的话！我后悔没有揍那张污秽的嘴，或者用头号粗针头给他扎上一针冬眠灵——他居然如此放肆地侮辱和中伤我的爱情，还有我亲爱的索米娅！

黑马在门口猛地停住，我翻身下马，一下子撞开了家门。同时，我听见一声尖厉的惊叫。

索米娅正在换衣服。她还来不及扣上袍子的前襟。我的眼睛被牢牢地吸住了——在她敞开的长袍里面，我看见一个高高凸起的肚子。

我呆住了，手扶着门框一动不动，只顾直直地盯住她那怀孕至少五六个月的、隆起的肚子。刹那间，我似乎突然明白了黄毛希拉那些毒言恶语的含义，也明白了几天来索米娅古怪的神情和敌意的目光。

奶奶在一旁呼呼熟睡着。索米娅惶惑地、害怕地望着我，慢慢朝角落退去。她扣着袍子上的纽扣，可是总扣不上。我看见她睁圆的眼睛里溢满了泪水。酒精和狂怒已经攫住了我，但一种莫名的难过又一下涌来，使我痛苦而悲伤。我一步步地朝她走去，她一步步地退着。我绝望地问她：

"真的吗……是黄毛鬼希拉吗？"我听着自己的声音，觉得它简直像是哭。

索米娅紧紧靠着毡墙，颤抖着。她一言不发地死死盯着我，脸上已是泪水纵横。

我的眼前黑了……哦，黄头发希拉是一个真正的恶棍。他要弄过的牧民妇女究竟有多少，没有谁数得清。草原上已经有不少孩子长着一头丑陋的黄发，用呆滞阴沉的眼睛看人。我不止一次地听到人们指着那些孩子说："哼，都是黄毛希拉的种子！"

我勃然大怒了，可怕的痉挛阵阵袭来，我觉得眼前直冒金星。我猛扑过去，抓住索米娅的衣领，拚命地摇撼着她，要她开口。可她却倔犟地愈发沉默。我发狂地吼叫起来，更用力地摇着她："你说！你说呀！为什么……说……你说！那个黄毛恶鬼！"

"松开——"索米娅忽然锐声地尖叫起来，"孩子！我的孩子！你——松开！松开——"她哭叫着，在我死命钳住她的手里挣扎着。突然，她一低头，狠狠地在我僵硬的手上咬了一口！

我痛得倒抽了一口凉气，手瘫软地松开了。索米娅愣怔了一下，一下子捂住脸嚎啕大哭起来，她撞开我，披头散发地奔到外

面去了。

我揩去手上的血，伤口处立即又渗出新的一层血珠。我颓然坐下，猛地看见白发蓬松的奶奶正在一旁神色冷峻地注视着我。原来她早就坐在一旁。我想喊她一声“奶奶”，但是喊不出来。她那样隔膜地看着我，使我感到很不是滋味。一种真正可怕的念头破天荒地出现了：我突然想到自己原来并不是这老人亲生的骨肉。

奶奶慢条斯理地开口了。她讲了很多，但我没有听进去，也不愿听进去。那无非是古老草原上比比皆是的一些过程，是我们久已耳闻并决心在我们这一代结束它的丑恶。这些丑恶的东西就像黑夜追逐着太阳一样，到处追逐着、玷污着、甚至扼杀着过于脆弱的美好的东西。所以，索米娅也无法逃避在打水路上遇见黄毛希拉时的那种厄运。“唉，自从你去学习以后，那个希拉闹腾得叫我们一秋天都不得安宁。”奶奶感慨地说，“这狗东西。”听她的口气，显然也没有觉得事情有多严重。

我沉默了。包里一片寂静。奶奶低下头数着她的那串念珠。门外，在远处传来的声声狗吠中，隐约能听见索米娅在棚车里的啜泣。

我打开箱子，摸出一柄父亲送我的蒙古刀。我悲愤地用力拔出刀子，雪亮的刀光在灯下一闪。奶奶抬起头来，不解地望着我。

“白音宝力格，怎么，”她用充满了奇怪的口吻说，“怎么，孩子，难道为了这件事也值得去杀人么？”

我生气了。我怨恨地、愤愤地朝她问道：

“怎么？难道那样的坏蛋还配活到明天？”

她不以为然地摇摇头，然后开始搔着那一头的白发。她嘟囔

地说："不，孩子。佛爷和牧人们都会反对你。希拉那狗东西……也没有什么太大的罪过。"她朝我伸过一只瘦骨嶙峋的手来，"给我，好孩子。让我收起你那吓人的玩艺儿来吧……有什么呢？女人——世世代代还不就是这样吗？嗯，知道索米娅能生养，也是件让人放心的事呀。"

我气得浑身哆嗦。但我更感到无法忍受的孤独。手里的匕首沉重地落在地上。我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是痛苦地、感慨地凝视着这一头银发的老人。我推门走到包外，皎好的银月正静挂中天。我倚门站着，久久注视着这一望迷茫的广袤草原。

钢嘎·哈拉嘶鸣起来。我看见它正披鞍挂镫，精神抖擞地跺着脚，像是等待着我。不，已经用不着我们去复仇啦，我的朋友。我走近它，开始松开它的肚带。那肚带勒得很紧，我解着它，流血的手背一阵疼痛。我感到身心交瘁，就把脸埋在骏马的鬃毛里，马儿不安地打着响鼻，用前蹄刨着草地。

……也许是因为几年来读书的习惯渐渐陶冶了我的另一种素质吧，也许就因为我从根子上讲毕竟不是土生土长的牧人，我发现了自己和这里的差异。我不能容忍奶奶习惯了的那草原的习性和它的自然法律，尽管我爱它爱得是那样一往情深。我在黑暗中搂着钢嘎·哈拉的脖颈，忍受着内心的可怕的煎熬。不管我怎样拚命地阻止自己，不管我怎样用滚滚的往事之河淹灭那一点诱惑的火星，但一种新鲜的渴望已经在痛苦中诞生了。这种渴望在召唤我、驱使我去追求更纯洁、更文明、更尊重人的美好，也更富有事业魅力的人生。

但我决不能没有索米娅！我回忆着远自童年就开始了的那漫长的十几年生活。昔日的生活是那样亲切，就像春季化雪时节在山谷里浸过草根，汩汩淌着的溪流。那溪水清澄又甘甜，浸泡

着我心田的一寸一分。我仿佛又看见了那些两小无猜、无忧无虑的日子；又看到索米娅美丽眸子里的明亮火花，和那熊熊燃烧的、使一切自然界和人间的美都相形见绌的绚丽红霞。我走到棚车前面，轻声地呼唤着索米娅。我盼望她马上跳下车来，像以前那样使劲地紧贴着我的胸膛。我盼望她能再用湿润的嘴唇吻着我，把手指插进我的头发。我等着她把满腹的委屈和痛苦向我诉说。我最终是会原谅她的，而且我坚信会有办法让恶魔希拉一直到死都不得安生。

索米娅已经不再哭了，但她不回答我的呼唤。我又在棚车旁站了许久，才回到包里。那一夜，我彻夜未眠。

两天过去了。索米娅已经恢复了平静。我一直在等着她来向我倾诉。每当我饮马回来，出诊回来，或者在夜里走到棚车附近时，我总以为，她会立即出现在我眼前并扑向我。

但是没有。两天就这样过去了。

第三天早晨，我去伯勒根河湾里赶牛，在一块被芦苇隔开的浅滩草地上，遇上了我的仇人：黄毛希拉。

他骑着一匹棕白相间的小花马，歪戴着一顶软软的鸭舌帽。他见了我，有些手足无措，似乎想搭讪着和我讲些话。可是他的嘴角刚一动，我就看见了那个恶毒下流的笑容。

我的怒火燃烧起来了。痉挛的手几乎握不住缰绳。突然间，钢嘎·哈拉嘶叫着跳了起来，朝着他冲上去。我也用力挥起马鞭，狠狠地朝他那丑恶的嘴脸抽过去。鸭舌帽打飞了，我看见那个焦黄的头倒栽向河滩的盐碱地。我下了马，朝他走去。希拉凶狠地瞪着我，突然一跃而起，朝我扑来。

我和他扭打了好久，踏倒了一大片芦苇。我的小腹被他踢得疼痛难忍，但他最终还是被我一拳打翻在蓝色的河水里，浪花溅

得很高很远。

我浑身打着战，忍着小腹的剧疼，跨上黑马，慢慢走回家来。

在门外，我听见包里索米娅正在和奶奶说话。我捂着腹部，艰难地一步步捱到门口。我听见索米娅的声音："奶奶，这布多好看啊。"我的脚步太轻了，她们都没有听见。我口渴得要命，恶心得想呕吐。我想喊索米娅来扶我一下，可是喊不出声来。我费劲地拉开门，索米娅的声音停住了。我看见她正慌忙藏起一双红花绒布缝的婴儿鞋子。她警惕地望着我，把那双为腹中婴儿准备的小鞋子藏在背后，一声不响。

一阵从未体验过的绝望和伤心笼罩了我。我觉得一股酸酸的东西堵住了喉头。我转过脸，把一口粘稠的血吐在外面的草地上——像她们一样，我也没有让她们看见。我无力地倚着门框，缓缓地滑坐在门槛上，目不转睛地望着索米娅。而索米娅却象是想起来什么一样，突然不顾一切地朝门口冲来。我抬起一只手臂，轻轻地说："别到棚车那儿去了……索米娅，这里是你的家啊。"

一句话不知怎样滑了出来。后来，我曾经长久地感到奇怪：自己从哪儿找到了这样的一句话。我说：

"你不要走——是该我走了……索米娅，奶奶，我要走了。"

五

向一个放羊的人打听音讯，
他说，听说她运羊粪去了

诺盖淖尔是个深幽幽的小湖。由于白音乌拉山侧面的陡壁斜斜插入湖水，所以从南面看去，这小湖很像融雪蓄成的那种山中湖，而和一般锡林高勒草原上常见的那种洼地和泉眼生成的浅湖大有不同。由于深，所以湖水并不浑浊。清晨，在牲畜前来饮水之前，它平静地、蓝晶晶地在山谷里闪着光。大概就是为着这难得的水源吧，白音乌拉公社的许多单位都移建于此：乳粉厂、皮革作坊、食品公司收购站，还有小学。当我驱马走近这里时，甚至有一种觉得是离开了牧区的陌生感。这儿甚至还有啄食的母鸡和鸭子。索米娅难道会生活在这么一个地方么？

我找到了赶马车人达瓦仓的小泥屋。

这是一座傍着湖岸修成的、只有三面墙的那种低矮的地窝子式土坯屋。木门旁有一个烧得焦黑的泥炉灶，旁边停放着一辆双辕高高翘起的马车。车上已满载着货物，马轭马套散乱一地。绳子上晾晒着五颜六色的衣服，我还发现尘土里埋着一个廉价的橡皮动物玩具。

我犹豫着，迟迟没有下马。索米娅就在这土屋里面。我是敲门呢，还是喊一声？哦，所谓人生的重逢就要在我眼前出现啦……我的心跳了起来。不远的湖面上，灰蒙蒙的水均匀地一摇一荡，让人如刻如镂地感受着这难熬的时间。

我咬咬牙，把钢嘎·哈拉拴在马车跨杠上，然后踩着门前的羊骨头、牛粪块朝门走去。我俯身拾起一件踩在土里的格子布小衣服，然后用力推开了门。

屋里，充斥视野的是一条大炕。炕沿上的镶木少了一半，露出磨得圆滑的草泥坯。在炕上的皮被、大氅、山羊皮、蒙古式袍子和汉式棉袄中间，我数出三个酣睡着的小孩。他们七横八竖地挤作一团，污垢厚厚的光脚丫乱蹬着那些衣被——没有大人。西

墙上还有一个小门，我推开那小门，一眼看见一个蛛网尘封的黝黑的蒙古包木格天窗。旁边堆着折叠的哈那墙，俄尼棍，还有一扇紫红色的小木门。我的眼睛湿润了：这是我们的家，这是我们祖孙三人，不，还有黑马驹曾一块儿生活其中的那个家……

我凝视着这个被拆散了的蒙古包。是的，索米娅真的在这儿。她真的嫁到了这个离我们伯勒根河湾那样遥远的地方。她已经像藏起这架毡包般地藏起了过去，在外面那间临湖的肮脏泥屋里，迎送着沉重的、而又是大家都在过着的生活。

“哟！你找谁？”一个女人的清脆声音在我脑后响起。我吓得浑身哆嗦了一下。

我转过身来。一个穿着西式女上衣，梳着齐耳短发的女人正温和地打量着我——不是她。我吁了口气，用汉语回答说：

“我找索米娅……噢，就是达瓦仓的……老婆。她是我的妹妹，我从伯勒根草原来。”

“啊，白音宝力格同志！”她惊喜地大叫起来，“我知道你！你不是念大学去了吗？”

“唔，是的。大学——已经毕业了。”我说，心里忐忑不安。她知道我？知道我多少呢？

“上的哪个学校？内大？师院？什么专业？唉，索米娅姐姐总说不清！”她兴致勃勃地问。

“农牧学院，”我回答说，“您是……”

她笑了，扶扶眼镜：“哈，我姓林，是这儿的学校老师。内蒙师院毕业的——真难得啊，我第一次在这儿碰上个大学生。而且是我的小其其格的亲戚！”

“其其格？”我赶快追问了一句。

“怎么，你忘啦？索米娅姐姐的大女儿嘛！已经上二年级

啦！一直是我的学生！”

我当然不会忘记。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一切的，连同那个万恶的淫棍。哦，在向奶奶天葬的山沟告别的时候，我没有想起来该去见见那个黄毛希拉。我们的账还没有结清……其其格，其其格，我默默念着这个名字。不幸的孩子，可怜的小花啊，你不至于真的长着那种污脏的黄头发吧？女孩总该比男孩纯洁些，就像索米娅比我要纯洁一样。我实心实意地愿这孩子能学好，能爱她的母亲。因为她毕竟是降生于索米娅的怀腹之中。不论我是否愿意，此时此刻我已经决不能否认她的存在了……

“林老师，其其格这孩子……听话吗？我想，嗯，她长得一定很高了？”

“长得很高？哈哈！哪里……看来，你上了大学以后，什么也不知道呀！”女教师叫嚷着，突然想起来什么，“咦，你看，我是来帮忙的！索米娅姐姐今天不回来，要我帮助提水呢！”

她麻利地拎起铁桶，歪着头望着我问：“你呢，是坐在这儿等，还是也帮我去提一桶？”

我提起一对铁桶，在她带领下朝湖畔走去。苍茫天色和薄暮中的湖面溶成一片，使我心绪淡凉。我等着她继续讲下去，因为这都是我所不知道的故事。而林老师并没有觉察到我的情绪，兴致勃勃地闲扯了好多才转回原题：

“你猜，其其格刚生下来有多大？哈哈——你猜不着！一支勺子！真的，我是在这孩子已经三岁那年才来到这里的，如果现在我不是确实了解我的学生的年龄，我怎么也不会相信那时她有三岁……天哪，比别人六个月的婴儿还要小呐！咦，你信吗？白音宝力格同志？”

“唔，”我含糊地答应着。

“索米娅姐姐告诉我，这孩子生下来时，还不满一尺长！一只小脚比不上你的大拇指！脑袋只有——唉！她像一只小猫崽那么小！”这年轻女教师激动了，她耸动着眉毛，用力挥着手，急匆匆地讲着。我拎着两只铁桶，小心不让它们晃响，紧张地听着。

“太小了！可能是不足月……你们伯勒根草原的人都跑去看新鲜，男人们用大拇指比比她的脚，孩子们用拳头比比她的脑袋。她小得出奇，用一张旱獭皮就能包起来。人们都说，不行呀，扔了吧，这样的孩子养不活呀。听说也有人恶言恶语，说索米娅生的不是人，是怪物！可是，索米娅姐姐的老奶奶——喂，白音宝力格同志，你总不会连你奶奶也忘了吧？哈哈！”她开玩笑地问我。

“唔，没有。”我嘟囔了一声，心里很难受。

“……你们的老奶奶坐在门槛上，对那些牧人说：‘住嘴！愚蠢的东西！这是一条命呀！命！我活了七十多岁，从来没有把一条活着的命扔到野草滩上。不管是牛羊还是猫狗……把有命的扔掉，亏你们说得出嘴！我用自己的奶喂活的羊羔子今天已经能拴成一排！我养活的马驹子成了有名的好马……钢嘎·哈拉，你们这些瞎子难道还没有看见钢嘎·哈拉吗？只怕你们还没有福气骑那样的好马！哼，扔了吧——把这孩子扔给乳牛，乳牛也会舐她。走吧！你们走开吧！别用你们的脏手碰我的小宝贝儿！你们几年别来才好！等我把她养成人，变成一朵鲜花，再让你们来看看！’”

林老师兴奋地说着，激动得满脸通红，这时我们已经来到湖边。她蹲下来，用手撩着湖水，突然又睁大眼睛朝向我：

“啊，你们的奶奶真好啊。你知道吗？自从听说了这个故

事，每当我和小其其格在一块儿，给她讲课的时候，我总觉得自己错过了机会，没能亲眼见见这位老人，这位伟大的女性！”

……我再也听不见什么了。尽管这位热情的汉族姑娘还在抑制不住地谈着她对我奶奶的无限崇拜。暮色中的湖水宁静幽暗，西斜的太阳在这暗色的水面上洒着一些耀眼的、粉末般的光点。我把铁桶浸进水里，荡起的涟漪更使那浮动的波光闪烁无尽。我望着湖水，觉得那闪闪的银光正摇动着，现出奶奶飘拂的银发。我提出满盛着水的桶，那银发又化成奶奶昏花而又灼人的眼睛。我闭上了眼睛。我真想把这位有点学生腔的女教师立即支开，然后纵身跳进湖水，跳进奶奶那微微颤动着的、一闪一闪的呼唤中去，把我满心的痛苦，难言的委屈和悔恨，都埋进她那亲切温暖的银发和浑浊而深邃的目光中去。

我没有让林老师帮忙，一个人提着两桶水向小泥屋走去。女教师默默地跟着我，像是在回味刚才那故事的感受，也许，是我的沉默使她感到不解。我抱歉地说：

“林老师，再讲点什么吧。你知道，我离开得太久了，什么都不知道……”

“讲就讲……哼，你呀，真不像话。你还不知道索米娅姐姐有多好。唉，我总觉得，就算我这一辈子扔在这荒草地上，碌碌无为吧，但是认识了她，也可以说是有点收获啦……知道么？我总是摆脱不了这样一种幻觉：我总觉得索米娅姐姐是个刚刚生了孩子的女人。我总觉得，她一连多少年总是抱着一个哇哇哭的婴儿在这条路上慢慢走着。就这种幻觉。后来，有一天她来找我，说：‘林老师，收下我的其其格做学生吧！’我非常奇怪，就问她：‘姐姐，你的其其格能上学么？她顶多才三岁吧？’她急了，说：‘哪里！我女儿已经七岁啦！求求你，收下她吧！我可以每

天给你提水、烧茶、做饭！我可以给你挤乳牛，可以到草地上去给你拾牛粪烧！'唉，她说着说着就哭起来了，后来简直是嚎啕大哭，哇哇的，撕扯着我衣服。啊，那样子真惨……她为什么那样伤心呢？我想，一定是为了把这孩子养大，她熬得太艰难啦……”

女教师低下头，擦了擦眼角，又说下去：

“当时，我把其其格揽到怀里——噢，这哪里像个学龄儿童呀，又瘦又矮，看上去像是刚刚学会走路。可是，索米娅姐姐哭得那么凶，她穿的一件蓝布袍子湿了一大片。头发乱蓬蓬的，脸上又是泪水又是鼻涕。我——唉，也陪着她哭了一顿……就这样，开学时，我把其其格安排在我讲桌前面的位子上。我想，这样孩子离我很近，我可以随时发现她的一切。我不敢大意——要知道，索米娅姐姐常常躲在教室窗子外面听着，有时候，外面下着雨，她就那样淋着，呆呆地站在窗子外面呀……”

直到我们回到那熏黑的小泥屋的门口，女教师还在不停地讲着。此时已经不是我要听，而是她自己要讲了。我觉得，她一定是受了太深的感染，才如此对人倾吐。当然，我看得出她是个直肠快语的人，这样的人喜欢用强烈的方式来表达内心。而不像我，只是默默地吞咽一切。从她瞟着我的眼神看，她似乎在怀疑我能否理解她的索米娅姐姐。或许，她的怀疑是对的。因为我实实在在地觉得，她描述的那个女人的作为不像是我的索米娅。我不能想象那一切。我也没有她那种幻觉。我的脑海里只深刻着一个脸颊妩媚的姑娘，她正动情地凝视着一派幸福醉人的红霞……索米娅，你哪里会像她讲述得那样呢？你是个多么温柔，多么单纯的小姑娘呵。

推开门，我看见一个小姑娘正在忙碌着。

“其其格！”林老师高兴地喊着。“其其格，快喊舅舅！这是白音宝力格舅舅。知道吗？他是你妈妈的哥哥！”

小姑娘停下了手中的活儿，转过身来，目不转睛地盯着我。

看上去，这女孩子只有六、七岁。她穿着一件打着补钉的汉族女孩儿那种对襟花布衫和一条蓝布裤子，光脚穿着一双显然尺寸和样式都不合适的黄球鞋。我发现乱七八糟的屋子已经被她收拾干净了，炕上靠里面叠放着一层层码齐的被褥和衣袍。地扫过了，连着土坯炕的灶里，干透的羊粪烧得轰轰响。炕上，三个一律剃成锅盖头的小孩正围着一块案板，跃跃欲试地想把小黑手伸向案板上的面团。

小姑娘拘谨地、慢慢地搓着手上结着的面屑，忧郁地望着我。这眼光里混杂着惊讶、隔阂和思索。我还无法分辨出它究竟是友善的还是猜忌的。我有些手足无措，半晌，才喃喃地开口说：

“其其格，你好。我是……”

小姑娘的嘴唇轻轻地嚅动了一下——

“巴帕，”她小声叫道。

一股酸酸的滋味猛地涌向我的喉头和鼻尖。

“巴帕，我看见了门口拴着的黑马。”小女孩怯生生地说，“妈妈以前说过，我的巴帕会骑着一匹黑骏马来看我们。”

六

朝一个牧牛的人询问消息
他说，听说她拾牛粪去了

门外响起一阵纷沓的马蹄声，伴着一个粗嗓门的吆喝。女教

师笑道："瞧，是达瓦仓回来了。喂——"她朝门外喊着，"车老板！来客人啦！索米娅的哥哥来啦！"

门外那个粗嘎的嗓门大声赞叹着："哈，好威风的一匹大黑马！"随即，一个四十来岁的魁梧大汉推开门跨进来。

女教师给我们介绍了一番，然后起身告辞。

"我回家啦，白音宝力格同志。你妹妹要明天才能回来——她给学校运煤去了。如果没事，明天到学校来玩吧，还没有听你讲讲城里的事情呢。"说罢，她走了。

大汉拍着我的肩头："坐，坐。上炕。嘿——"他朝炕上那几个小家伙吼着，"滚下来！让纳合齐① 上炕坐！狗崽子们，把炕弄成狗窝啦！"一面吼着，他顺手把已经爬到炕沿的两个小孩一拨拉，两个孩子嗵地摔在地上。我慌忙伸手去扶，但那两个小机灵鬼却是司空见惯，打个滚儿爬起来，"赶马去哟！赶马去罗！"闹嚷着，撞开门朝外面奔去。最小的那个在炕上哇哇哭了，连滚带爬地要追随哥哥们出去。大汉一把揪住他的开裆裤，把孩子提溜起来，搂在怀里。

"宝贝——别跑，别跟他们乱跑，给阿爸当宝贝——啧！"他粗鲁地用大嘴在那小孩的屁股上亲了一口，一巴掌抹掉孩子脸上的两道黄鼻涕，又顺手抹在炕褥上。"上炕坐嘛，白音宝力格兄弟……嘿！其其格，愣着干什么？快做饭呀！哼！"

我搭讪地说："一共这四个孩子么？"

"就这四个啦。没听说么，公社卫生院正到处抓女人，连敲带阉。哼，妈的！索米娅——你妹妹，去年就给他们——咦，其其格！看我不揍肿你的脸！怎么还愣在那里？等死么？"他突然

①纳合齐：母亲系统亲戚的泛称。

又暴怒起来，凶恶地朝小姑娘吼着。

“面条已经擀好了。”女孩子低声说。她靠着炕沿坐着，显得那么矮小。

“那么就去给纳合齐饮马！到房子后面找条绳子，把纳合齐的黑马和我的黄骠马连在一起放去吃草！怎么，你准备让马饿死么？”他挺着胸，唾沫星子乱溅在怀里的小男孩和我身上。我连忙跳下炕说：“还是我自己去饮马吧，这马不太老实呢。”

“那么就去给纳合齐带路！提上我的帆布水斗，黑马如果不喝湖水，就去井台！”他继续盘着腿大吼大叫，神气十足。“喂，白音宝力格兄弟，快去快回！我等你——今天咱们好好喝它一瓶子！”

天还没有黑透。我和其其格默默地走在通向湖畔的路上。这女孩子走路脚步很轻，而且一句话也不说。但是，每当我转脸看她一眼时，她都迅速地和我对视一下，并瞟瞟我牵着的钢嘎·哈拉。

“其其格，你妈妈给你讲过这匹马么？”我小心翼翼地开口问道。

“嗯。讲过的。”她简单地回答。

静静地走了一会儿。这回是她主动开口了：

“巴帕——这马真的名叫钢嘎·哈拉吗？”

“当然。”

她转过身来，轻轻地朝黑马喊道：“钢嘎·哈拉！钢嘎·哈拉！”

黑马猛地扬起头来，呼噜噜地打了一个响鼻。小女孩欣喜地笑了。“多好啊！”她说。

我感动地蹲了下来，轻轻抱起了她。她很轻，像一片羽毛。

我把她举起来放到黑马的背上。这样她才差不多和我一样高了。我扶着她的小小的肩头，仔细地端详着她。

我没有在她脸上找到我记忆中的那个少女的痕迹。她不像她的母亲。索亚娅没有这样瘦削，也没有这样忧郁的眼神。而她呢，也没有索米娅那红扑扑的脸颊和温柔的表情。不过，我还是得承认，这小女孩生得挺好看。昏暗中，她默默地跨在马上，双手抚弄着黑马肩上的长鬃，小小的躯干显得那么单薄和弱小，我想把目光移向她的头发，突然又感到这样很可耻。于是，我提起帆布桶，牵着马，继续朝湖边走去。

钢嘎·哈拉埋头长饮。从它埋入嘴唇的地方，湖水漾起一圈圈次第扩展的波纹，在黯淡的湖面上画出条条闪光的弧线，一直密集地排向对岸轮廓朦胧的陡峭山崖。

其其格蹲在黑马旁边，洗着手上面粉结成的硬垢。"才九岁，已经在给家里做饭了。"我想着，望着她。黑马喝足了，侧过头来，好奇地打量着这个女孩，其其格高兴地伸出小手，触着马儿毛茸茸的嘴唇。

我凑过去问："你在学校里高兴么？学习好么？其其格？"

"昨天算术考坏了。林老师给了我二分。"

"题很难？"

"不，"她抬起脸望着我，"因为妈妈昨天一早就去海拉金山里运煤了。去年她是暑假里去的。所以我也一块去了。那地方很远，我知道。"

"你不该想妈妈，其其格。应当只想着怎样把题算对。"我开导说。

"嗯，是的，"女孩子说，"去年在回来的路上，有一辆勒

勒车的轮子散了。妈妈抱着我，在黑地里坐了一夜……今年，牛车会不会又在那里坏了呢？我想着，就把题算错啦。今年她赶了四辆牛车。”

小女孩又沉默了，我也再说不出什么。我们牵着马，朝家走去。走了一会儿，我忍不住又问这孩子：

“其其格，阿爸对你妈妈——我是说，为什么你阿爸不去运煤呢？那么远。”

“不，那是妈妈的事。她在给学校干活儿呢。不光运煤，还挤奶，拉水。学校呢，就每个月都给我们钱。”

天全黑了。其其格把马笼头交给我，自己跑进黑暗中，一会儿，“嗨！嗨！”传来了她的吆喝声。一匹辨不出颜色的高头大马被她赶来。她把一条绳子拴在那马的双腿绊上，然后递给我绳子的另一头。“喏，让钢嘎·哈拉去吃草吧。我也该去煮面条啦。”她说。

我接过那绳头，触着了她凉冰冰的小手。

孩子默默地任我攥着她的手。半晌，她说：

“巴帕，要我明天带你去看妈妈的奶牛么？可好看啦。”然后，她小心地捏了捏我的手背。

达瓦仓已经脱了上衣，露着肌肉隆起的、黑毛丛丛的胸脯。那个小儿子在他怀里闹腾着，咬着他胸上那个硬硬的乳头。另外两个，则在旁边扭作一团，撕抢着什么东西。“白音宝力格兄弟！”他喜气洋洋地招呼着我，“快上炕！先喝一碗再吃饭！其其格，下面条！”

我们对饮起来。见到大人喝酒，那两个小鬼头更来了劲。他们拚命抢着酒瓶子和我们手里的杯盏，一边给我们添酒一边尖声

喊叫。下午我曾觉得那么冷清凄凉的小泥屋沸腾起来，弥漫着面汤的蒸气、呛鼻的酒味儿和孩子们的喊叫。

我想起了一首什么时候读过的小诗。那诗令人感受真切地描写了一个充满桔黄色火苗的温暖的家庭晚餐。和这位虎背熊腰的赶车人一块儿喝着烈酒，我似乎又感受到了那小诗的意境。达瓦仓开心地饮着，说着，时时用粗野难听的骂人话吆喝着三个小狗崽般在炕上闹的小孩。干透的泥草墙吸着熊熊炉火的热，又把这热散向歪斜小屋里的生活。孩子们的吵嚷震着我的耳鼓，我有些微微发醉。车老板舒服地仰面躺着，和我议论着天气、风俗和草场的优劣。我发现，这魁梧大汉尽管粗野，但却也不失为豪爽有力。他无疑是这个家庭的坚强支柱和当然的主人。哦，可以想象，索米娅在这间小屋里度过的日子尽管可能艰难，但决非是无法容忍和水深火热。如果此刻她也在这间小屋里面，无论是蹲在灶火旁，坐在炕沿上，或躺在被垛上，都只会使这温暖起来的小泥屋增添更多的温暖和亲切。看来，人的热力是能够点燃世界任何冰冷角落的生命的。真正被生活抛弃的，只是像我这样不能随遇而安的人。也许，这就是我的悲剧……

不过，其其格和这热烘烘的天伦之乐也不尽协调。整整一个晚上，她一直坐在屋角的一堆鞍具上，手里揉弄着一本皱巴巴的课本。只要我看她一眼，总是碰上她逃避般慌忙移开的眼睛。整个晚上，尽管我在和达瓦仓谈天论地，但我总觉得那小姑娘在用火辣辣的目光盯着我，那目光好像穿透了我的衣服和肌肤，灼得我的心隐隐作痛。

夜深了，透过窗户框子里嵌着的玻璃，我看见墨蓝的夜空和泛着灰白色的湖浪。不觉之间，那三个淘气鬼已经睡熟了，一个枕着另一个。达瓦仓打了个酒嗝，开始扯住小孩的腿和胳膊，把他

们拉成一排。最后他把一条大皮被用力摔在小其其格身上，嘴角泄出一句低沉的咒骂。“哼！这鬼老婆今天还不知道死在哪里！呃，连个铺炕的人都没有……”他狠狠地咬得牙响。眼角一瞥，我们的目光相遇了。他马上闭上了嘴。但我在那一瞬却感觉到了些什么。

难堪的寂静只持续了几秒钟。也许是借着酒力吧，我扳住了他粗壮的肩头：

“你大概讨厌我吧？”我问。

赶车人喘着粗气，想了一会儿，又斟上半碗酒。他沉吟了一下，低低地开口了：

“兄弟，我的话可能不好听——说真的，我们早把你忘了。我根本没想到你还会来看看。我以为，城里人就是那么没心肝，亲娘老子死了也不理睬……”

我难堪地低下了头。

达瓦仓和解地递过酒碗，宽容地说：“唉，今天我才知道，是我想错了。看看，你这不是骑着马，爬山过河地找到我们白音乌拉来了？来，喝酒，喝酒。”

我看了看这碗苦酒，然后咕咚咚一饮而尽。我能说什么呢？

我俩挨着斜靠着一垛衣被躺着，默默地啜着酒。大车老板自言自语地说起来：“唉，兄弟！说真的，那个时候你不该不在哟……那些事，实在不能甩给一个女人家呀！噢，快十年罗……”

我坐起来，缓缓地给他斟上酒。

“那天夜里，我吆着空车在月亮地里赶路。嗨，太困，睡着啦。后来，又不知怎么醒了。我好像听见一个女人的哭嚎声。说真的，我吓得浑身打战。可是，准是鬼催的——我吆着马，朝那

个哭音寻去啦。走近一看，哈！是个女人守着一辆碎了木轮子的牛车，哭得哇哇响。我下了车问她。噢——她是给她奶奶送葬呢！黑夜里，路不好，车坏了，又伤心，就哭开啦。呶，还抱着孩子——那孩子像条剥了皮的猫，小得吓人。见她哭，我也心软啦。我说：姑娘，别哭啦！就算你家额吉有我这个儿子吧！这会儿他刚赶来给老人家送葬……就这样，我把包着老太婆的毡子抱上大车，又把她那辆倒楣的破车拆开，装上大车，把老人家运到了那个山沟里……等我把她们母子送回蒙古包以后，我问她，以后，你们打算怎样过呢？她说，不知道。后来，我就吆上车离开啦。回去以后，我总想起她。越想越觉得她可怜。这样，我就又赶上车，开了张结婚证，第二次去了伯勒根河湾……”

他端起酒，呷了一口。下炕给蜷在炉灶旁睡熟的其其格盖严了皮被，又在我身边躺下来。

“后来，我问过你妹妹。我问她，索米娅，你们家就没有个男人亲戚？送葬——那种事也非要你一个姑娘干？她说，有个哥哥，他上大学进城啦。兄弟，我这才知道还有个你。我又问她，那就一定要抱着个猫崽子自己去送老人？草原上有那么多人家！她说，我不愿意求别人，该我去。唉——真傻呀！”

第二天，天气晴朗。达瓦仓早早起来，把四匹马套上了大车。他在屋子里翻腾了好一阵，大概是没有找到什么像样的干粮吧，最后，他骂骂咧咧地把一壶酒揣进怀里，走出门来。

他拔下那杆大鞭，然后拍拍我的肩头：“兄弟，天不坏，我要出车送货去啦，你饿了就催其其格那小猫崽子烧茶。我半路上能碰上你妹妹，她用不了天黑就能回来，我会催她狠狠地揍着学校那几头懒猪似的老牛跑的。哼，瞧她这个临时工……喂，”他又想起来什么，“你就多住几天吧。等我三、五天回来，咱们再

一块喝两瓶。你酒量不坏。”

他吆着车走了，顺着一条直直攀上湖畔高高山梁的车道。他赶车很凶，鞭稍尖锐地炸响着，车轮扬起弥漫的黄尘。他挺胸坐在跨杠上，粗声叫骂着，神气十足。“是条好汉子，”我独自想。一阵怅惘又漾上了心头。

学校课间休息的时候，其其格领着我去看了学校的奶牛。原来是我在大学里研究过的荷兰种改良牛。那些长着大块大块黑白相间的毛皮的乳牛优雅地踱着步子，在一个小小院子里晒着太阳。我走进了那稀泥塘一样的院子。污泥在我脚下咕唧咕唧响着。我在那烂泥地里站了好久。是的，索米娅每天都蹲在这片泥地里挤奶……其其格又把我领去看了学校的厨房后院，那儿堆着小山般的冬季燃料：黄褐的牛粪，黑亮的煤。当这女孩子领着我走近湖边的时候，上课铃响起来了，其其格远远地指给我湖畔的一块青石板，就慌忙跑去上课了。

我走到湖旁，在那块青石板上慢慢坐下。在冰封千里的冬天，索米娅就是在这块石头上蹲着，用力凿开诺盖淖尔的坚冰，把一桶桶水汲进水缸，运到学校。

我找到了她留在这片土地上的步步足迹。我看见了她的生活和劳动。一天一夜的耳闻目睹，使我视野里充斥着纷乱眩目的，简直接应不暇的印象。但是，我仍然不能相信和接受它们，尽管它们是如此真实。我仍然只是看见她的那个形象：那是一个面对着早晨朝霞的、眸子中闪跳着金红色的憧憬的美好姑娘。我伏在岸边的草丛里，难过地闭上了眼睛，竭力不去再想这一切往事。后来，我睡熟了。

很久，我抬起头来：太阳已经偏西。我看见钢嘎·哈拉在我旁边的湖水里站着，它浑身的毛皮在湖水洗过之后，像纯净的炭

一样漆黑，向阳的一面闪着漂亮的漆光。

它笔直地站在清波摇荡的湖水浅滩里，一动不动。它高高地昂着头，箭一般的双耳耸立着——它在注意地眺望着什么。

我忙起身朝那边望去——在那条宛如浮在湖面蒸腾的烟气之上的青灰色的高高山梁上，在那青青山梁上的那条宛如扶摇直上的轻烟般的车道上，有一连串四个小黑点，是四辆首尾相连的牛车，正在朝着这儿蜿蜒而下。

七

我举目眺望那茫茫的田野啊

那长满艾可的山梁上有她的影子

哦，如果我们能早些懂得人生的真谛；如果我们能读一本书，可以从中知晓一切哲理而避开那些必须步步实践的泥泞的逆旅和必须口口亲尝的酸涩苦果，也许我们会及时地抓住幸福，而不至和她失之交臂。可是，哪怕是为着最平凡、微小的追求吧，想完美如愿也竟是那样艰难莫测。也许，正因此人们才交口感叹生活。我们成长着，强壮和充实起来，而感情的重负和缺憾也在增加着，使我们渐渐学会了认真的感慨。而当我们突然觉得在思想上长大了一岁，并实在地看清了前方时，往事却不能追赶，遗恨已无法挽回。我们望着比我们年轻些的后来者，望着他们的无畏、幻想和激情，会有一点儿深沉些的目光。在清风中，在人群里，我们神情平静地走着，暗暗地加快了一点儿步伐……

当见到了索米娅以后，我体会到了上述的这一切。

我们见面时，并没有出现什么戏剧性的情景。索米娅用力拽

着牛鼻绳，大步迎面走来。她笑着向我问好："啊，白音宝力格！我听达瓦仓说你来啦。怎么样，路上累么？工作好么？你还是老样子！嗬——嘿！"她使劲拉着缰绳。

她牵着首车的一头红花牛，和我并排走着。她并没有哇地哭出来，更没有一下子扑进我的怀里，甚至也没有喊我"巴帕"。她丝毫没有流露对往事的伤感和这劳苦生涯的委屈。甚至在我挡开她，用力挥着三齿耙和平底锨，替她把那四车煤炭卸在学校伙房后面时，也是一样。她随口说着什么，若无其事。

她变了，若是没有那熟悉的脸庞，那斜削的肩膀和那黑黑的眼睛，或许我会真的认不出她来。毕竟我们已阔别九年。她身上消逝了一种我永远记得的气味；一种从小时、从她骑在牛背上扶着我的肩头时就留在我记忆里的温馨。她比以前粗壮多了，棱角分明，声音瘖哑，说话带着一点大嫂子和老太婆那样的、急匆匆的口气和随和的尾音。她穿着一件磨烂了肘部的破蓝布袍子，袍襟上沾满黑污的煤迹和油腻。她毫不在意地抱起沉重的大煤块，贴着胸口把它们搬开，我注意到她的手指又红又粗糙。当我推开她，用三齿耙去对付那些煤块时，她似乎并没有觉察到我的心情，马上又从牛车另一侧再抱下一块。她絮叨叨地和我以及前来帮忙的炊事员聊着天气和一路见闻，又自然又平静。但是，我相信这只是她的一层薄薄的外壳。因为，此刻的我在她眼里也一定同样是既平静又有分寸。生活教给了我们同样的本领，使我们能在那层外壳后面隐藏内心的真实。我们一块儿干着活儿，轰轰地卸着煤块；我们也一定正想着同样的往事，让它在心中激起轰轰的震响。

下午的诺盖淖尔湖边小镇阳光明丽。已经放了学的孩子们像小鸟一样在索米娅周围又吵又嚷。休息的教师们，乳品厂的临时

工，还有蹒跚着串门的老汉，都围着这堆刚卸下的煤品头品足地议论。我发觉索米娅在这里人缘很好，她总是被那些人们喊住，谈笑上几句什么。

直到活儿干完了，她领着我回家时，我们还是用这样的方式随意闲谈着。当我们转过学校前面的低缓土坡，顺着湖畔的小路朝那间半地穴式的小泥坯屋走去的时候，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马嘶。钢嘎·哈拉拖着脚绊，一蹦一跳地奔来。直到马儿蹦跳着来到我们跟前，不管不顾地径自把脖颈伸向索米娅、把颤动着的嘴唇伸到她的怀里时，我才明白了这黑马所具备的一切。

我惊奇万分地望着钢嘎·哈拉。它一声不吭地用黑黑的大脑袋在索米娅怀里揉搓着，双耳一耸一耸，不安地睁大着那对琥珀色的眼睛，好像在无言地诉说着什么。

索米娅用沾满煤末的手轻轻搂着黑骏马的头，久久地抚摸着它。我看见，她的眼睛里盈满着泪水，肩膀在微微地发抖。但是她始终背朝着我，一句话也没有说。

她飞快地收拾着屋子。打开窗子，点燃炉火。刷洗所有锅碗什物，挨个地给三个男孩子洗掉脸蛋上的脏污，把其其格支使得团团转。

泥屋里又充满了温暖，但不是昨夜那种热烘烘、乱糟糟。她烧了一大锅浓浓的酽茶，把大茶壶煨在炉灶旁的红灰上。她找出一罐黄油和一包黑砂糖，煎了很多黄澄澄的小面饼。她把炸饼摆在我面前，那散着诱人甜香的饼上，油花在滋滋地响着。

山那边白音乌拉公社没有送过柴油机发的电来，天黑了，屋里一片昏暗。索米娅点燃了煤油灯。又一个傍晚，我一直盼望着、又一直害怕的傍晚降临了。炉灶里的牛粪火闪着桔黄色的火焰。这活泼的暖色点缀了浓暮灰蓝的阴暗色彩，一闪一跳地，把那被

严严压实的不安和激动引了出来，像一阵气浪，像一支无声的旋律，在这低矮的小泥屋里愈来愈浓郁地回旋着。

小面饼又甜又香，我吃了好多。这时我才想起：中午我在湖畔睡着了，忘了喝午茶。

孩子们在炕上闹着，争抢着被褥和枕头。

索米娅吩咐其其格给我铺一条新毡子。小姑娘跑进旁边的小屋，很快抱来一块白条毡。她把条毡铺在靠墙的炕头，又麻利地扫净上面的草末。最后，她把一个新皮袍子摊开在条毡上，然后下了炕，站在一旁，默默地望望母亲，又望望我。不知为了什么；我忍不住一把拉过她来，抚摸了一下她的头发。接着，我躺下了。

索米娅一口吹熄了灯。

黑暗中，我睁着眼睛，仔细地倾听着隔着四个孩子的土炕那一头传来的每一点轻微的声响。好久，我都判断不出索米娅是否已经躺下。我茫然望着屋顶，而那里也是混沌一片，数不清究竟有几条椽檩。最小的那个男孩，也就是马车夫的宝贝心肝突然哼了起来。于是我听见索米娅开始小声哄着他。我屏住呼吸，倾听着她低柔的嗓音。她在用那种只有母亲和孩子才懂的、只有在沉睡的蒙古包里才能听到的甜美的、气声很重的絮语在说着什么。这种声音使人近如咫尺地感觉到女人独有的浓郁气息……就这样，我和我昔日的姑娘，和我的沙娜躺在一个低矮的屋顶之下，躺在一条土炕上。我们都竭力使自己弄出的声响小些。我们是那么疏远，那么直似路人。哦，别了，我的草原上的百灵鸟儿，我的披着红霞的、眸子黑黑的姑娘，我已经永远地失去了你……

没有月光。夜空上大概布满了乌云，连窗棂那儿也是昏黑一片。只有炉膛里残存的牛粪火亮着微弱的红光，时而响起一星半

点清晰的爆裂声。屋子里响起了均匀的鼾声：孩子们都睡熟了。

这时，我听见索米娅发出一声压低的、长长的叹息。像是一声颤抖的呻吟般的、缓缓舒出的叹息。

像是听见了召唤的号角，我猛地坐了起来。我宁愿去死也不能继续在这沉寂中煎熬。我咻咻喘着，对着黑暗大声说：

"索米娅！不，沙娜！你……你说点什么吧！"

说罢我就使劲闭上眼睛，死命咬着嘴唇。

过了好久，索米娅开口了。她低声说道：

"奶奶死了。"

又是沉默。我明白，该我对那湮没的质问回答了。

我开始艰难地讲起来。自从我跨着黑骏马踏上旅途，这个问题已经不止一次地撕扯着我的心。九年多了，在学院里和机关里，在研究室同事当中和在一切朋友之间，我从来没有想到荒僻草原上有这样一个严厉的法庭，在准备着对我的灵魂的审判。现在由索米娅进行的，也许是最后一次。我费劲地讲着，讲到了那条山石峥嵘的山谷，讲到了天葬的牧人遗骨，讲到了我怎样在那里向亲爱的奶奶告别并请求她的饶恕。我也讲到了赶车人达瓦仓对我的责备。我讲着，泪水止不住哗哗流下。

这是我第一次哭。以前我从来没有流过眼泪。甚至，我曾怀疑这是自己的一种生理缺陷。我总是咬着牙关，皱紧眉头，把一切痛楚强咽而下，人们则常常因此认定我是个冷酷和无情无义的家伙……

我拚命咬着袖子，生怕吵醒沉睡的孩子们。但是这次我忍不住了，我已经说不下去，只管没出息地发出一声声难听的哭声。

"别这样，白音宝力格……"索米娅低声唤着我。她哑声说，"难道有永远活着的老人么？"

而我已经悲恸难禁。我已经分不清究竟是在为奶奶，还是在为自己而哭泣。我想到自己把匕首扔在地上时对那老人的蔑视，也想到自己捂着被踢伤的小腹挣扎回家的情形。我想到荒凉的天葬沟旁那清冷孤单的感觉，也想到自己把皮袍披在索米娅身上时的柔情。我想到那红霞，那黑马驹，那卑污的希拉，那可怕的分离。又想到了像一柄勺子和一条小猫般大小的婴儿，想到女教师、马车夫和诺盖淖尔湖的清波。我想到自己那已无法分辨的委屈，更想起了那些简直已经无法全部记忆的、使我从一个儿童长成一个青年的许许多多的岁月，想起父亲怎样把幼年丧母的我托付给那个慈祥的老人……“奶——奶！”我伤心极了，只顾把头埋在手里呜呜地哭着。“奶——奶！”我只想拚命拉回那不归的老人，然后对着她痛快地大哭一场。

索米娅轻轻地下了地，往炉膛里添了些牛粪块，然后给我端来一碗茶。

她坐在炕沿上，看着我咽着茶水。喝完了茶，我渐渐平静了下来。

炉火在轻轻地闪跳，暗红的火焰摇动着索米娅映在土墙上的影子，无声地和我们一起默送着流逝的时间。

“索米娅，”我谨慎地用这个称呼叫着她。

“嗯？”她刚才仿佛沉入了遐思。

“你给学校干临时工，累吧？”我问。

“不，没什么，反正我也要干活儿的。一个月能挣四十五块钱呢。”

“昨天，一个姓林的女老师给我讲了好多你的事。她可喜欢你啦。”

索米娅淡然笑了，“她心肠好，”她说。

我又说："达瓦仓昨晚和我喝了好多酒，他也是个好人。"

索米娅没有回答。一会儿，她轻轻地说：

"白音宝力格，你还记得吗？那条伯勒根小河……"

"什么？我们家乡的伯勒根小河么？"

"嗯。"她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还记得么，奶奶讲过那样的歌谣：'伯勒根，伯勒根，姑娘涉过河水，不见故乡亲人'……奶奶还说过，希望我永远也不要跨过伯勒根小河嫁到异乡去。可是，看来，我还是没能叫她称心。知道吗，那天，我坐着丈夫的马车，离开了咱们住过那么多年的营盘。那营盘光秃秃的，只留着一层青灰的羊粪。蒙古包拆掉啦，装到了车上。钢嘎·哈拉……因为你走了，我把它卖给了公社。那天风刮得很凶，马车走进伯勒根河的芦苇里，风刮得苇叶哗喇喇地响。后来，我们路过了那个地方，那个咱们曾经和奶奶一块烧茶休息的硝土岸上的地方。那时候，我突然想起了奶奶说过的话，想起了她讲过的那个歌谣……我哭了。啊，我想，我到底还是没能逃开蒙古女人的命运；到底还是跨过了伯勒根的河水，成了这白音乌拉地方的伯勒根……"

索米娅终于讲完了。我听着，什么也没有说。从窗棂子往外望去，好像浮云已经褪尽，微微发亮的夜空上，闪着几颗晶亮的星。我转过身望见索米娅黑暗里的面影，觉得那儿也闪着晶莹的光亮。我想伸出手去替她擦掉那些泪珠，可是我没敢。

这时，索米娅又讲了："白音宝力格，那时我猜不出你在哪里。我只记得马车一摇一晃地走在河水里，车轮子溅起冰凉的浪头，溅了我一脸一身。我使劲搂紧女儿，把脸藏在她身子后面。哦，那时我多么感激其其格呀，我觉得只有这块小小的血肉在暖和着我……当然，白音宝力格，这样的话你是不愿意听的。我知

道，你非常讨厌我有这么一个女儿……”

“不！”我绝望地喊起来。我打断了她的话，激动地分辩说：“沙娜！你错了，我喜欢她，其其格是个好孩子……而且，好像她也、也喜欢我。她喊我‘巴帕’。她还知道钢嘎·哈拉。我发现，和我在一块的时候，这孩子就爱说话……”

索米娅叹了口气，我似乎感到她在暗影里惨然一笑。

“你不知道真情，白音宝力格。”她迟疑着，犹豫了一阵，才继续说道：

“是这样的：我丈夫不喜欢这个女儿。去年他喝醉啦，打其其格，还骂她是……野狗养的。后来，啊，女儿就一直盯着我。天哪，一连几天盯着我，那眼神很吓人。我慌了，就悄悄对她说：其其格，你有一个巴帕，现在正骑着一匹举世无双的漂亮黑马在闯荡世界。我们给这匹马取名叫钢嘎·哈拉——黑骏马。这巴帕就是你的父亲，他的名字叫白音宝力格。会有一天，他突然骑着黑骏马来到这里，来看我们……”

我望望炕上，其其格正拥着一角毯子睡着，小手枕在脸颊下面。索米娅疲惫地垂下了头，吁了长长一口气。

“别记恨我吧，白音宝力格！”她用微弱的声音喃喃着。“我实在没有别的办法。我想，反正这一生再也不会见到你啦……”

我鼓足勇气，向她伸出手去，抚摸着她蓬乱的长发。索米娅佝偻着身子，用双手紧紧掩着脸庞。随着我的抚摸，她浑身剧烈地颤抖着。

过了许久，她猛然昂起头来，用一种异样的、嘶哑的声调大声问我：

“为什么你不是其其格的父亲呢？为什么？如果是你该多好

啊……哪怕你远走高飞，哪怕你今天也不来看我！”

我木然地、僵硬地坐着，好久答不上话来。后来，我不知是背诵了一句谁的话：

“我不能够。索米娅，你是多么美好啊……”

炉膛里的牛粪火完全熄灭了。灶口那儿早已没有了那种桔黄的或是暗红的火光。可是，这间小泥屋里已经不再那么黑暗，木窗框里乌蒙蒙的玻璃上泛出了一层白亮。不觉之间，我们的周围已经流进了晨曦。

天亮了。

这又是一个难忘的、我们俩的黎明。

八

黑骏马昂首飞奔哟，跑上那山梁
那熟识的绰约身影哟，却不是她

我在索米娅家的小泥屋里一共住了五夜。从那天黎明以后，我们再也没有去回顾那些不堪回首的往事。我想等达瓦仓回来以后再告辞，从各方面来讲，那样都更好些。

在诺盖淖尔湖畔的这个清净的小镇上，我们度过了平和的三天。每天除开照料黑马之外，我就到学校的乳牛圈和伙房后面去，尽力帮助索米娅干点活儿。此外，我把心思都花在其其格身上。我骑马从白音乌拉供销社给她买来新的书包和钢笔，还有一条天蓝色的纱巾。我想暗中帮助索米娅巩固那个谎言。为什么不呢？为什么要让这不满十岁的女孩子心里那一星幻想的火花熄灭呢？就让她继续把我想象成她的父亲吧，我愿一生致力于扮演这个角色。

也许，这对于我要比对于她更为重要和迫切。

但是，我已经发现事情将不会那么简单。因为她在更固执地，用那种尖锐的眼睛盯着我。她并没有变得更快乐一些或者更孩子气一些。

我想起在城里，我曾在一个朋友那儿看到过一帧他女儿的照片。那是一张寄自美国的、大幅柯达相纸印的彩色照片。照片上那女孩也和其其格差不多大小。她被已经同父亲离了婚的母亲带到了那个极乐世界。在那张彩色照片上，我看到那女孩穿着一件胸前印着“HAPPY”①的套头衫，正在起劲地和一群黄发碧眼的小朋友们嬉戏。她笑得真是那么快乐和幸福。我曾感慨，她就那么无忧无虑地忘掉了父亲和自己的祖国。而其其格却完全不同。她衣衫褴褛，乱蓬蓬的头发结成毡片。她吃力地迈着小腿和挥着小手，从湖边提来满桶的水。她令人发笑也使人心疼地抱着比自己小不了多少的弟弟。她默默地接过我买的书包、钢笔和头巾，然后默默地走到一边翻弄课本。她时时用那清澈而严肃的眼神望着我，仿佛在和我的心灵进行着无止无休的辩论。

我懂了，这种留在孩子心灵深处的创伤是不会愈合的，这伤疤将随着他们的渐通世事而流血发疼。我恨透了制造这创伤的丑恶力量，难道还有比这更严重的残害么？

索米娅从那天天亮以后，也忘却了悲伤。当她来到学校的时候，我看见她脸上满是兴奋的，甚至是喜气洋洋的光彩。她走近那头高贵的黑白花荷兰乳牛，亲切地拍拍它的额头。那奶牛转动着闪着缎光的脖颈，聪慧地睁大温柔的眼睛等着她。她蹲下，把木桶放稳在袍襟上。唰，唰，雪白的奶浆一股股射向桶底。其余几

① HAPPY：英语：快乐。

头奶牛也慢腾腾地踱过来，围着她站成一圈，等着轮到自己。她挥动着双臂，上身一动一动地摇着，用力地挤着，脸上浮着平和的微笑。我站在圈墙外面看着她，看得出神。下课铃响了，一大群孩子喧闹着冲来，小脑袋在圈墙上露出齐齐的一排。他们七嘴八舌地议论着，争执着，用清脆的童声向索米娅问好。索米娅挤满一小桶，孩子们就震耳欲聋地喊成一片，拚命地朝她伸出手臂。她把奶桶递给孩子们，微笑地嘱咐着他们，目送着他们把奶桶送到伙房。铃声又响了，孩子们吵嚷着奔回教室，围墙外面像是飞走了一群乱叫的小鸟。

索米娅拴紧圈门，又走到住宿的牧区孩子的宿舍。在那儿，她已经用我提来的湖水泡上了一大堆要洗的窗帘和被单。早晨的太阳已经高高升上了白音乌拉大山。诺盖淖尔湖畔的这几排简陋的土房子渐渐显出了平稳的秩序和劳动的活力。索米娅洗着衣服，用湿漉漉的手撩着脸上的散发，随口和路过的人们说着话。阳光照着她黧色的面颊和黑黑的眼睛，她显得安详、自信而平静。不久，白杨树干上扯起了一条条绳子，洗好的床单在绳索上迎风飞舞，像是成排的旗子。索米娅吃力地站了起来，轻轻捶着后腰，拖着沉重的步子朝湖畔的泥屋蹒跚走去，随手在地上拾起一段铁丝，几块牛粪和木头。她从邻居的汉族老太婆家里把儿子们吆回来，顺便给那户人家养的一只山羊羔喂了奶。她点燃炉灶，用斧头砸碎茶砖。一家人围坐在炕上，奶茶正在铁锅里沸腾。

我长久地观察着她的一举一动。我觉得自己似乎看见了她过去的日子，也看清了她未来还要继续度过的生活。

我临行的前一天，达瓦仓赶着马车回来了。那天中午，学校的林老师跑来，把我们全家请到她的宿舍去吃午饭。

我们三个大人率领着四个孩子，一一围着她的炕桌坐好。这

时，女教师乐不可支地咯咯笑着，满面红光地告诉我们一个消息：

“啊呀，你们听着！学校刚刚开完了会。会上决定，把索米娅姐姐转为正式职工啦！嗯，听说是让你专门管理学生内务。索米娅姐姐，知道吗？以后，孩子们就要喊你‘老师’啦！”她快活地嚷着，一面飞快地把冒热气的白馍头摆在桌上。“嘿，真高兴呀！哈哈！喂——车老板！你瞪什么眼？”

她朝达瓦仓喊着。马车夫不以为然地晃晃脑袋，端起酒杯，对我说道：“喝，白音宝力格兄弟。你瞧，她也能当老师！很可能，明天会派我去当自治区书记。唉！”

女教师摆着菜，骂着达瓦仓说：“不害羞！你算什么？除了赶大车就会喝酒。可索米娅姐姐呢，开会时，有的老师说，只要索米娅在，住宿生就不会想家啦。”

索米娅惶恐地、害羞地坐着，不安地揉弄着筷子，忘记了吃饭。她呆呆地看着几个狼吞虎咽的儿女，好久没有说一句话。后来，她仿佛刚刚醒悟过来般失声叫了起来：“哎哟！弄错啦…………我怎么能，怎么能喊我老师呢！”

她丢掉筷子，双手捂住了脸。可是，我已经在她的脸上看到了一种复活了的美丽神彩，那是羞怯和紧张都遮掩不住的、一种难得出现的神彩。林老师说笑着，给孩子们添着菜，给我们男人添着酒。其其格一面吃着，一面翻看着一本连环画。达瓦仓喝干一杯酒，就忙着教训一下伺机捣乱的儿子，只在索米娅坐在角落里，独自静静地出神。她在想什么呢？孩子们在吵闹，女教师在谈笑，丈夫在饮酒。她只是茫然向他们投去一瞥，随即又陷入自己的遐思。也许此时她第一次感到了疲乏和劳累，第一次有机会歇息一会儿。她一定正在安详地回想着那难熬的岁月，回想着那

些快要淡漠了的酸辛。她的神情松弛了，痴痴的目光像是在注视着什么，那目光里充满了使我感到新奇的怜爱和慈祥。你变了，我的沙娜，我的朝霞般的姑娘。像草原上所有的姑娘一样，你也走完了那条蜿蜒在草丛里的小路，经历了她们都经历过的快乐、艰难、忍受和侮辱。你已一去不返，草原上又成熟了一个新的女人。

在古歌《黑骏马》的终句里，那骑手最后发现，他在长满了青灰色艾可草的青青山梁上找到的那个女人，原来并不是他寻找的妹妹。小时候，当我听着这两句叠唱的长调时，曾经百思不得其解。后来，成年以后，当我为思念索米娅哼起这首歌的时候，我一直认为这支古歌在这儿完成了优美的升华。它用"不是"这个平淡无奇的单词，以千钧之力结束了循回不已的悬念，铸成了无穷的感伤意境和古朴的、悲剧的美。

但是，这一回，当我真的踏着这古歌的节奏，亲身体味了歌中概括的生活以后，我不能不再次沉入了深深的思索。

第二天清晨，我牵着钢嘎·哈拉，告别了达瓦仓、其其格和孩子们。索米娅陪着我，牵马绕过了清澄的、早晨的诺盖淖尔湖水，慢慢地走上直插旗所在地的那条小路。

我尽量开朗地和她闲谈着，讲叙着我在自治区畜牧厅的工作和生活。当然也商量了许多事情，包括怎样抚养和教育正在长大的其其格。

那天早晨，湖面上低低地流动着淡白色的浓雾，天上湿润的云彩拉成长长的薄丝，在峡谷的避风处和湖雾连成一片。只有天幕后面那轮巨大的淡红朝日正在无声升起，把一束束微红的光线穿过流雾，斜斜地投向蓝幽幽的水面。

索米娅低着头走在我身旁，露水打湿了她的袍襟。在小路开

始向山坡上伸延而去的一片马莲草地上，我转过身来。我决心不再制造那种感伤的离别场面，于是，我说了一声“再见吧，索米娅”，就奋力跃上了马背。

“巴帕！”索米娅突然撼人肺腑地喊了一声。

我浑身一震，猛地收住马缰。这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听见她这样亲昵地称呼我。

索米娅急急跑上几步，双手抓住马勒，气喘吁吁地说：

“我有一件心事，不，有一个请求。我不知道是不是该说——”她满怀希望地凝视着我的眼睛，犹豫了一下。突然又用热烈的、兴奋的声调对我说：“如果，如果你将来有了孩子，而且……她又不嫌弃的话，就把那孩子送来吧……把孩子送到我这里来！懂么？我养大了再还给你们！”她的眼睛里一下涌满了泪水。“你知道，我已经不能再生孩子啦。可是，我受不了！我得有个婴儿抱着！我总觉得，要是没有那种吃奶的孩子，我就没法活下去……我一直打算着抱养一个。啊，你以后结了婚，工作多，答应我，生了孩子送来吧！我养成个人再还给你……”

我震惊地听着她的表白。

我想起了我的奶奶。想起了奶奶总是一本正经地讲述而被我挤着鬼脸嘲笑过的、那许许多多的哲理。奶奶已经长眠不醒，但我此刻相信她一定得到了真正的安宁。我几乎要对索米娅冲动地说：“沙娜，我的好姑娘！你将来一定会像奶奶一样慈祥！可是我没敢说。而且，这样说也许并不正确。我只是僵坐在马鞍上，目瞪口呆地听着她的倾吐。我觉得，像我这样的人是很难彻底理解她们的一切的。我目不转睛地望着索米娅。那个梳着牛犄角小辫和我同骑一牛的小女孩，那个紧束着腰带朝我奔来的少女，那个红

霞中的姑娘，还有那个赶车人泥屋里的主妇，都闪电般地从我眼前掠过。我似乎已经从中辨出了一道轨迹，看到了一个震撼人心的人生和人性的故事。——快点成熟吧！我暗暗呼唤着自己。

我放开勒紧的马嚼，钢嘎·哈拉抖动着满颈黑鬃，飞一样地冲向前方，把激动的风儿甩在身后，久久地带着一阵远去的呼哨。我驰上了地平线，在高高的山岗上扯转马头。在茫茫的草海里，索米娅微小的背影正在向彼岸踽踽前行。再见吧，我的沙娜，继续走向你的人生。让我带着对你的思念，带着我们永远不会玷污的爱情，带着你给我的力量和思索，也去开辟我的前途……如果我将来能有一个儿子，我一定再骑着黑骏马，不辞千里把他送来，把他托付给你，让他和其其格一块生活，就像我的父亲当年把我托付给我们亲爱的白发奶奶一样。但是，我决不会像父亲那样简单和不负责任；我要和你一块儿，拿出我们的全部力量，让我们的后代得到更多的幸福，而不被丑恶的黑暗湮灭。

钢嘎·哈拉沿着开阔的山坡飞驰。畜牧厅规划处的同志们一定已经完成了在旗里的调查。我要快马加鞭去和他们会合，然后去开始新的工作。

此刻，宇宙深处轻轻地飘来了一丝音响。它愈来愈近，但难以捕捉，像是在草原上空的浓郁空气中传递着一个不安的消息。等我刚刚辨出了它的时候，它突然排山倒海地飞扬而至，掀起一阵壮美的风暴。我被它牢牢地吸引住了，黑骏马追赶着它的步伐。接着，从那狂风般的雄浑前奏中，流出了一个优美悲怆的旋律，它激烈而又委婉地起伏着，好像在诉说着草原古老的生活。

那一浪浪涌来的、苍凉古朴的调子叩击着我的心，又伴和着钢嘎·哈拉急骤的蹄音，把我们的心绪向莽莽的大草原传递。在这天宇和大地奏起的浑厚音乐中，我低低地唱起了《黑骏马》，从

那古歌的第一节开始，一直唱到终止的“不是”那个词。

当我的长调和全部音乐那久久不散的余音终于悄然逝尽的一霎间，我滚鞍下马，猛地把身体扑进青青的茂密草丛之中。我悄悄地亲吻着这苦涩的草地，亲吻着这片留下了我和索米娅的斑斑足迹和炽热爱情，这出现过我永志不忘的美丽红霞和伸展着我的亲人们生路的大草原。我悄悄地哭了。青绿的草茎和嫩叶上，沾挂着我饱含丰富的、告别昔日的泪珠。我想把已成过去的一切都倾洒于此，然后怀着一颗更丰富、更湿润的心去迎接明天，就像古歌中那个骑着黑骏马的牧人一样。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

北方的河*

我相信，会有一个公正而深刻的认识来为我们总结的：那时，我们这一代独有的奋斗、思索、烙印和选择才会显露其意义。但那时我们也将为自己曾有的幼稚、错误和局限而后悔，更会感慨自己无法重新生活。这是一种深刻的悲观的基础。但是，对于一个幅员辽阔又历史悠久的国度来说，前途最终是光明的。因为这个母体里会有一种血统，一种水土，一种创造的力量使活泼健壮的新生婴儿降生于世，病态软弱的呻吟将在他们的欢声叫喊中被淹没。从这种观点看来，一切又应当是乐观的。

第一章

他一直望着那条在下面闪闪发光的河。那河近在眼底。河谷和两侧的千沟万壑像个一览无余的庞大沙盘，汽车在呜呜吼着爬坡，紧靠着倾斜的车厢板，就像面临着深渊。他翻着地图，望着河谷和高原，觉得自己同时在看两份比例悬殊的地图。这峡谷好

* 《十月》1984年第1期。

探哪，他想，真不能想象这样的峡谷是被雨水切割出来的。峡谷两侧都是一样均匀地起伏的黄土帽。不，地理书上的概念提醒着他，不叫“黄土帽”，叫“梁”和“峁”。要用概念描述。他又注意地巡视着那些梁和峁，还有沟和壑。这深沟险壑真是雨水冲刷出来的。他望着黄土公路上的小水沟想。早晨下了一场透雨，直到现在水还顺着那些小沟，哗哗地朝着下头深不可测的无定河谷流着。汽车猛地颠了一下，他紧紧握住车厢板，继续打量着底下深谷里蜿蜒的无定河。那浑黄的河水在高原阳光的曝晒下，反射着强烈的光。天空又蓝又远，清澄如洗。黄土帽——梁和峁像大海一样托着那蓝天。淡黄的、微微泛白的梁峁的浪涛和天空溶成了一片。他觉得神清气爽，觉得这大自然既单纯又和谐。“蓝格莹莹的天”，他哼了声民歌，心里觉得很舒服。解放牌大卡车载着他好像在沟壑梁峁的波峰浪谷里疾飞前游。

他对着高原，竭力想把视野里的景观记住。他皱着眉头，回忆着《中国自然地理》中那些专门概念的内容。“曲流宽谷”，突然一个概念跳了出来，他不禁微微笑了。书上把他正在卡车上穿过的这条无定河大河沟叫作“曲流宽谷”。有意思，难道“曲流宽谷”和“拐弯大沟”有什么严格的区别么？不过，在试卷上要是写上“拐弯大沟”或是“老黄土帽中的拐弯河大深沟”，考研究生的事就保险告吹。似乎那本书上还有些更严格的条条框框，但他想不起来了。不过他总算记住了一个曲流宽谷，而且是对着地图和大地记住了它。曲流宽谷，他又嘟囔了一声，然后转过身来，随即用手牢牢地握住车厢板。

满满一车老农民。他瞧着车里不禁又微笑了，今天他的心情特别好，就像跳高运动员在春季运动会的早晨看见了一个晴朗无风的好天气。一车老农民在解放牌车厢里颠着晃着哪。打盹的打盹，

说话的说话。说话的用粗嗄的陕西腔吼着，满不在乎马达的轰鸣和呼呼的风吼。他估计这些农民全都是从自由市场得胜回乡的。早晨在绥德车站买票时，他亲眼看见那个扎蓝边白毛巾的老头口气蛮大地呐喊："加车，加个大轿子么！咋——加个'解放'！"可这会儿那老头正稳稳地靠着驾驶室后窗坐着：一面扯着嗓子说着什么，一面警觉又故意不露声音地环顾着车上的动静。那个红脸青年可嫩多啦：两手紧紧捏住一个小黄挎包，一声不吭地背着众人独坐。后挡板外面翻滚的黄尘一阵阵吞没了他。"枣子！河畔枣子！"他记得这青年昨天在绥德城关这样瓮声瓮气地叫卖。全是农民。朴实的、小康的、可爱的、自有主意的农民。他们从绥德老城卖了货，挣了钱，现在回来了。那两个白胡子和花白胡子老汉不会是卖货的，应当是串门走亲戚的。他们全回来了。从陕北名城绥德回到他们的无定河两岸上下的窑洞里和庄户院。婆姨和娃娃正轧好了饸饹，扫净了炕席等着他们。层层波涛般的沟壑梁峁和蓝莹莹的天、浊黄的水都在等着他们。他心里觉得踏实。从学校里一出来他就觉得踏实，不管黄土从后挡板上面卷过来时，他怎样呸呸地吐着嘴里的沙子，他还是觉得踏实。这条浑浊的河，这片无边无际的黄土山帽和这蓝得质朴的天，都使他踏实。

他看见车厢左前角站着一个女的。他打量了几秒钟以后就断定，这是个北京人。她背对着他默默站着，他感到这女的有意避着他。两个插队出身的北京学生一眼就能彼此认出来，他猜她准是早就发现了自己。卡车歪歪地闯过一道塄坎，满车农民被颠得东倒西歪，但是那女的还是僵直地站着，坚持着一动不动。这是个和我差不多的、老插队出身的北京姑娘，她在避着我哪。他觉得挺有意思，他不由得又望了望她的背影，他觉得这背影很够味

儿。

他愉快地吹了声口哨，把手翻转过来握紧车厢板，重新面对着荒莽的黄土高原。当卡车颠得蹦起来的时候，他开心地回头瞟着车里。在那些农民当中他最佩服那个红脸青年。那个棒小伙严肃庄重地坐在车尾，根本不理睬倒卷来的黄土。好后生，他用陕北式的口气自语着，满怀兴趣地端详着那小伙儿安静老实的模样。真是个安分的朴实后生，浑身肌肉鼓鼓的。他不由得展开手掌，然后又轻易地把车厢板握牢。他觉得他的手很有劲，老破卡车蹦一米高也不会使这双手松开，他心里很愉快。等停车吃饭的时候，他盘算着，我要用陕北话和那后生攀谈一番。"清涧的石板瓦堡的炭，米脂的婆姨绥德的汉"，所以这后生的婆姨应当是米脂人，她这会儿也许正给这小伙儿纳鞋底呢。这一路的高原河水、风气人物都和黄色的梁峁一样让他感受清新。对，他心里说，挑选这个专业是对的，地理科学。单是在这样的大自然和人群里，就使他觉得心旷神怡。汉语专业无论怎么好，也不能和这个比，这才是个值得干的事业。我就选中这些河流作为研究方向，他暗暗地下着决心。

上星期毕业典礼时，教语音学的秦老师最后地对他苦口婆心了一番。而他说，不，秦老师，我还是说实话吧，这一行不对我的心思。论文得个五分，并不能说明我就是搞汉语语音学的材料。我想挑个更对我口味的专业干它一辈子。我很感谢您，真的，老师。我觉得这四年汉语学得很值。将来谁能离得开语言呢？

幸亏颜林他爹是搞自然地理的。没想到当年我和颜林拥着一床皮被在阿勒泰南坡露宿，居然成了今天为一生从事的专业作出选择的机缘。他回想着以前回北京去颜林家串门玩时的情景，那时老头经常坐在一个破沙发上对他畅谈地理知识。那干瘦老头居

然能从青藏高原扯到海南岛，从太行山扯到黄果树瀑布。他挖空心思想打败老头，于是亮宝似的把自己串联去过的地方一个个说出来。而老头随着他不安分的思路，如数家珍地大讲那些地方的地质成因、地貌特点，以及有什么河，河拐什么弯，夏天有多大洪水，冬天结多厚的冰。这还不算，连山上有什么岩洞，树上长什么叶子，老百姓种什么庄稼，老头全一清二楚。每次他离开颜林家时都暗暗称奇。哦，没想到，他想，原来那时听的故事已经在我心里扎根发芽啦。

他极端尊重秦老师的语音学，特别是方言调查理论。他在写毕业论文的那段时间里，不仅真真切切地触到了科学的冰凉而坚实的质地，而且有些天他几乎被这种不苟一音的、规律强大的领域迷住了。可是，当他熬到半夜，最后把三千字的一节删得只剩下二百来字的干货，终于扔掉笔，卷了一根烟点燃，靠在下铺同学的被子上以后，他又觉得不对劲。他惊奇地感到自己胸膛里的那颗心正慢慢苏醒过来，一层层重新滋润，一下下不安地敲打着他的胸肌。那颗心就好像小时候的二宝，热情地爬上他家窗台，邀他上哪儿去疯玩胡逛。这可不行！他害怕了，语音学要用三倍的安静、十倍的细致，循着铁轨一般的规律默默地干。这行当不太照顾他这颗小兔子般的心脏。那天晚上他失眠了，辗转地考虑了大半夜。后来他曾经拐弯抹角地找过起码一打教授和副教授，打探各种专业的底细。后来有一次颜林的老爹出差来新疆，到他们学校看他，他问道："一个有四年制汉语专业本科生基础、一门半外语、六年插队新疆的历史，具有一定热情和干劲，身体条件良好的三十多岁老青年——究竟选择什么职业最好？"瘦老头斩钉截铁地回答："地理。毫无疑问，只有地理。"

他不禁苦笑了，眼睛还出神地盯着那个红脸后生。没想到这

些话当了真：还有三个月，也许是两个月，他就要走上人文地理学研究生考试的考场。如果能参加人文地理学的考试，他就不用害怕自己的文科出身和高等数学的威胁。而据颜林他爹说，北京有位姓柳的老教授，几十年一直研究人文地理，目前正要大开山门，物色门徒。一切信号都是绿色，一切迹象都像这陕北高原的气息一样，显示着生机和美好。他在毕业前那阵乱哄哄的日子里啃完了一大堆地理系的讲义、小册子和一本《地表水》，并且刚刚把德国地理学家李希霍芬（Richthofen）的名著《中国》日文版第一卷借到了手。现在，天空晴朗湛蓝，风儿正吹满篷帆，他朝着亲自选定的那个目标启碇开航了。

促使他最后斩断了种种迟疑的是毕业分配。“计划生育办公室”！他气得火冒三丈。秦老师惋惜地说，这是照顾你家在北京，只有这么一个名额啦。他铁青着脸什么也没有说，他知道秦老师也很不舒畅，因为这个结果对她谆谆开导他的那些方言调查理论也是一个大嘲笑。等秦老师端着饭盒走开以后，他突然狂怒地把两个饭碗砸在水泥地上。他踩着粉碎的白瓷片，撞开拥塞的人群，一直冲出了食堂。他当天就去图书馆借来了地理系的讲义。

那个红脸膛的陕北小伙儿突然站了起来，朝他憨憨地一笑。满车赚足了钱的农民都拍打着身上的黄土——卡车正慢慢地停住。他吃惊地朝车外一望：

青羊坪——三个白粉大字一下映入了他的眼睛。

他一下车就觉得眼花缭乱。眩目的阳光直射着这个河岸台地上的小镇。一点儿也回忆不起来啦，他惊奇地想。他完全回忆不起当年这里有些什么建筑和什么景物。那时我急得心火上蹿，因为

我连自己被大卡车拉到了哪里全都不知道。他感慨地走在一条土巷子里，默默地想着。那天，为了避免暴露扒车者身分，他只是查对着一本薄薄的《革命串联地图》，猜测着卡车前进的方向。他只猜对了一点：这车从绥德东关一钻出来，就根本没有去什么军渡或宋家川，而是一头向东南扎下去，顺着无定河的大深沟，顺着“曲流宽谷”。

他追了两步，赶上那个红脸小伙子，在他肩头上拍了一下：“后生，”那小伙儿朝他转过晒得红红的脸来，清澈单纯的大眼望着他。“吃饭嗑么，后生？”他问。那次来陕北，他一共学会了三句陕北话：嗑、解下、相跟上。前两句一个是“去”，一个是“懂”，第三个和普通话意思一样，因为这说法又淳朴又文雅，所以他也一并记住了。这时他兴致勃勃地试验了第一句。

那后生又憨憨地笑了，赤裸的粗脖颈闪着健康的黑红色。“嗯，”他不好意思地答道。

“相跟上——咱们一块去吧！”他只说了半句陕北话，库存就空了。“我的话，你解下解不下？”他干脆把最后一句也抛了出来。幸好那后生宽容地说：“解下了。”于是他俩相跟上顺着土巷子往前走。

街巷上小饭棚、小客店鳞次栉比。他和那后生买了些白荞麦面皮的、包着粉条、菜和一点清油的馅饼。那饼炸得又黄又脆，他香甜地边走边吃，和那后生攀谈着，不断地使用“嗑、解下、相跟上”三个陕北词。当他们会钞时，他瞥见了黄帆布包里露出来一捆鲜艳金红的毛线。给婆姨的么？他逗那后生说。后生红着脸又憨憨地笑了，清澈的大眼躲着他。他想像着那个将要用这金红的毛线织成毛衣的陕北女人的模样。那女人的样子他知道。他猜得出，那一定是个像蓝花花或者李香香一样的，黑红又健美的

女人，见了人羞得抬不起头，束着条蓝花布缝成的围裙。

“混纺的么？”后生红着脸把那金红毛线推了过来，请他鉴定。

“嗯。不——这种比混纺的还好。”他夸奖地说。毫无疑问，蓝花花和李香香穿上尼龙混纺的毛衣也会爱她们卖河畔枣、拦老绵羊的哥哥的。他在新疆插过六年队，他懂得，他解得下这个。快开车了，他们俩收拾好毛线，朝那辆风尘仆仆的卡车走去。他俩相帮着爬上车。我们已经成了朋友啦，他心里感到非常清爽。

接着这卡车将要开到黄河边去，顺着无定河最后的一段河谷一直开到黄河西岸。这辆解放牌卡车马上就要登上那段路程。那段路他曾经饿着肚子走了整整一个下午。他觉得有些心跳，有种苍老的、他觉得不是自己该有的慨叹般的情绪在堵着胸腔。卡车发动了，呜呜地哼着转过一个黄土山嘴，当卡车在山嘴上头换了挡，发出一种均匀的吼声时，他的眼睛亮了：他认出了这个地方。

真是这里，他默念着，真是这条路。我全认出来啦，我想起来啦。十几年前，他就是从这个山嘴转过来，一步步踏上被暴雨冲得沟渠纵横的道路的。他把最后一块白荞麦粉条馅饼塞进嘴里，用两只手握牢车厢板，开始专注地望着渐渐向前方倾斜下去的高原。瞧，这些山沟和老黄土帽，朝着黄河倾斜下去啦，朝着黄河，整个陕北高原都在倾斜。他出神地想，这陕北高原对黄河的倾斜是默默的，不露痕迹的，就像红脸后生对他的蓝花花婆姨一样。这不像你，他嘲笑自己说，你现在是强忍着激动。你从新疆大学校门到火车站，曾经给同学吹了一路，吹你对这条河的向往。

“喂，喂！”他听见一个女人的声音在唤着他。他转过身来。原来是她，她一直背着车厢站着。“喂，你是去河底村么？”那女的轻轻问他。他觉得她满口典型的北京知识青年腔。

他和她互相谈了一会儿。她告诉他自己是某小报的摄影记者；他也介绍说，他是新疆大学的应届毕业生。

他觉得和这姑娘谈话很不自在。她身上有股什么味儿使他有点手足无措。他有点烦，就劈头插上一句：“你原来是哪个学校的？”

“女附中，”她微微一笑，“你呢，原来是插队的吧？”

“嗯，在新疆。听说过阿勒泰这个地方么？”

“我原来在北大荒。”她主动说，“我记得，北京学生那会儿不去新疆，都是去山西、陕西、内蒙……”

“我自己跑去的，”他说，他发觉自己在和这个姑娘聊天了。她准有事儿要去河底村，他想，她是发愁那地方人生地不熟。不然她不会走到车尾来，她一直避着我。这回是因为实在想找人帮忙，才找我来了。他诚恳地说：“你别担心，河底村是个好地方。老百姓特好，不会欺负人的。”

她的脸红了，“我怕那儿没有招待所，”她小声说。

“放心，”瞧她脸都红了，她准还没有结婚呢。“没有招待所有店，没店有生产队，有老乡窑洞。”到底是个女的，他想，尽管也去过北大荒。他不禁看了一看眼前这个姑娘，女附中的，只有她们这种北京学生才会穿这种又不起眼又不入俗的女上衣，烫这种好像没烫过的发式。

“我想拍几张新鲜点的黄河照片，”她解释说，“就上了这趟车。河底村那儿的黄河和无定河相汇，我想可能比壶口啦，风陵渡啦，三门峡啦新鲜点。”

“放心。用得着的时候，我会帮你忙。”他结束了谈话。跟女的少那么饶舌，他训了自己一句。就那么回事呗，到时候把她领着和红脸后生相跟上，找蓝花花或李香香去就是了。

他又转身抓住车厢板。就是这条路，可是现在看着却那么陌生。岁月真能消蚀一切哪，饿着肚子走了半天的路，居然也会被忘掉。那时你才二十岁，衬衣口袋里只有不足十块钱。你从青羊坪小镇子下了车就走上这条土路，不但没吃白荞麦面的素馅饼，而且从清晨起滴水未下肚。你走了那么久，翻过一架又一架黄土老帽，见一个人就问一句“嗑黄河还有多么远？”陕北的里程和阿勒泰草原的里程一样，越走越大，一会儿一个数。从三十里到四十里，从二十里又到四十里。现在看来可能是一共四十里，因为你走了半天整。你的球鞋里灌进了细细的黄土末，你一路喝清亮些的渠水。后来你在一个山梁上看见一个老汉在茅棚下卖西瓜，你咬咬牙掏出五毛钱买了一个。你和那老汉聊天，说你从延安来，还到过延川和延长的油矿。老汉说：“米脂的婆姨绥德的汉，三延的女子没人看，”你觉得蔫了半截。不过那瓜真甜。后来你一路摘没熟的枣子吃，因为这种枣沿着黄河西岸长，所以叫河畔枣。那红脸后生在城关集上卖河畔枣，所以你马上就猜他是河底村的。那时节的河畔枣又青又涩，吃得你肚子发胀，可是你一点儿不饿了。你快活得唱着“横山里下来些游击队。”那时你像一只鸟儿一样轻捷，敢从高高的山崖上跳下去抄近路。你还追赶过一只青灰色的野兔子，那青灰色的兔子在这黄土世界里显得鲜明而刺眼。可是你没追着，累得满头大汗地躺在又干又烫的黄土上喘气。等到你爬一座大山时你累了，那段公路又酥又软，上面结着开裂的硬皮儿，下头是软陷的松土。你咬紧牙往上爬，白花花的毒日头晒得你嗓子冒烟。你后悔没有省下半个瓜带着。可是那

时你的生命像刚点燃的一簇火，你的四肢都弹性十足。你知道你的心脏特别健康，脉搏又沉又稳。所以你赌了一股狠劲儿要和那座黄土山比一比，你决定不停步一口气爬上山顶。你信心十足地踏住龟裂的黄土硬皮，然后有力地蹬直膝盖的关节，一步步地攀登着。后来，后来——在爬上山顶的那个时刻，你看见了黄河。

他突然听见那姑娘尖叫起来：

“快看！黄——河！”

他浑身一震，忙转过头来。解放车正登上山顶。这一定就是那座黄土高山，你全忘啦。他轻轻地责备着自己，屏住了呼吸。陕北高原被截断了，整个高原正把自己勇敢地投入前方雄伟的巨谷，他眼睁睁地看着高原边缘上的一道道沟壑都伸直了，笔直地跌向那迷朦的巨大峡谷，千千万万黄土的山峁还从背后像浪头般滚滚而来。他激动地喃喃着，“嘿，黄河，黄河。”他看见在那巨大的峡谷之底，一条微微闪着白亮的浩浩荡荡的大河正从天尽头蜿蜒而来。蓝青色的山西省的崇山如一道迷朦的石壁，正在彼岸静静肃峙，仿佛注视着这里不顾一切地倾泻而下的黄土梁峁的波涛。大河深在谷底，但又朦胧辽阔，威风凛凛地巡视着为它折腰膜拜的大自然。潮湿凉爽的河风拂上了车厢，他已经冲到了卡车最前面，痉挛的手指扳紧栏板。

这个记忆他可没有遗忘。这个记忆他珍存了十几年。他一直牢牢记着，一个乳臭未干的毛头小伙子目瞪口呆、惊慌失措地站在山顶，面对着那伟大的、劈开了大陆、分开了黄土世界和岩石世界的浩莽大河的时刻。他现在明白了：就是这个记忆鬼使神差地使他又来到这里，使他一步步走向地理学的王国。“我一定要考上！”他低声地发誓说。

“什么？喂，你说什么？”他发现自己原来和那姑娘并肩站

在一起？”抓着车厢前挡板。

我说，我一定要考上！河面上吹来的长风呛得他说不出话来，他觉得那条大河像在低低地吼。“晋陕峡谷”，他激动地又想起了一个新名词。这个名词是多么难以咀嚼和消化呵，我将在将来要写的一切论文里，把“晋陕峡谷”四个字都改成“伟大的晋陕峡谷”，这么干才值得。滚它的宣传科小干事吧，我要干这一行。他发觉自己在这一刹间为自己的一生做了坚决的选择。

“喂！你是要考研究生吗？”他听见那姑娘对着他的耳朵喊，她的几丝纷飞的鬓发似乎触着了他的脸颊。“我一定能考得上！”他吼叫着，他有些发怒，但又满心痛快。他感到这个姑娘的身上散发着一道光彩，这光彩鼓舞着他想倾诉一番。我当然会考上的，我已经做了准备，读完了地理系的自然地理讲义。大学四年我一直选修历史系的考古学讲座。我有一门半外语，我还有语音学、方言调查和全部汉语专业的训练。按我们汉语专业的标准，连大块头的社论也是病句连篇。我插过六年队，我也见过这些年的各种热闹事儿。我懂得考研究生的关键：我首先要让自己的外语不出毛病，也要把其它大路货的课考好，连考卷也写得整整齐齐。我已经读完了地理系那本讲义，我会把那些“曲流宽谷”背得滚瓜烂熟，我一共有一百来块钱，加上毕业时发的派遣报到费一共将近二百块。我要利用这个暑假和这笔钱跑几条河流，增添感性知识。我要从新疆一直跑到黑龙江，调查北方的所有大河。临上考场前，我要狠踢一顿足球，让脑子清清醒醒。我将用我记熟的准确概念和亲自调查来的知识轰炸那张考卷。我将调动我的看家本事，用严格的语法和讲究的修辞使这场轰炸尽善尽美。所以我一定能考上。等我考上了人文地理学的研究生，我就可以用研究生津贴过日子，我用不着去那家计划生育宣传科领

工资。我一定会在这个世界上找到我最喜欢的那个位置。

他忍不住地把这些想法一古脑儿告诉了她。她眨着眼睛听着，觉得又新鲜又有趣。这男的真神，她想，和他作伴去河底村挺有意思。她不由得打量着他的侧面，打量着他粗硬的头发和眼睛。她觉得那双眼睛灼灼逼人。她听着他滔滔不绝地说着。小心点，她轻轻警告着自己，男人要比你想象的成熟。你毕竟第一次见到他啊。

这时，解放牌卡车驶进了巨谷底部。汽车猛地往右一拐，把无定河的浅滩浊水甩开，朝着一片浓绿的树林驶去。黄河平稳地向南迅速滑行着，仿佛凸起的水面白茫茫的。对岸山西的岩山仍是一片青蓝。红脸后生胸有成竹地站了起来，拍拍身上的尘土，握紧了黄帆布包。他从那后生憨憨的表情中知道：河底村到了。

他们来到了河边上。他一出了红脸后生的窑洞就大步流星地在前面疾走。等他走到了浊浪拍溅的河漫滩上，才回头看了看那姑娘摇晃的身影。真像一根杨柳，他想，给她的照相机压得一弯一闪。他沿着黄河踱着，大步踏着咯响的卵石。河水隆隆响着，又浓又稠，闪烁而颤动，像是流动着沉重的金属。这么宽阔的大峡都被震得摇动啦，他惊奇地想着，也许有一天两岸的大山都会震得坍塌下来。真是北方第一大河啊。远处有一株带着枝叶的树干被河水卷着一沉一浮，他盯准那绿叶奔跑起来，想追上河水的速度。他痛快地大声叫嚷着，是感到自己已经完全融化在这喧腾声里，融化在河面上生起的、掠过大河长峡的凉风中了。

她刚刚给照相机换上一个长镜头，带好遮光罩，调整了光圈和速度。她擦着汗喘着，使劲地追赶着前面的他。她看见他这时正站在上游的一个尖岬上，一动不动。

“你怎么啦，喂！”她快活地招呼着。她轻轻扣好相机快门上的保险，她已经拍了第一张。她相信河水层次复杂的黄色，对岸朦胧的青山，以及远处无定河汇入黄河的银白的光影会使这张柯达胶片的效果很好。河底村小小的招待所很干净，现在她一点儿担心也没有了。

“你说话呀，研究生！”她朝旅伴开起玩笑来了。

“全想起来了，”他开口道，“我早知道，一到这儿我就能想起来。”

“想起来什么？地理讲义么？”她兴致很高地问，她挺想和这个大个子青年开开玩笑。

“不，是这块石头。”他说，“十几年前，我就是从这儿下水的。”

“游泳么？”她歪着头瞧着他。他默默地站着，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告诉她么？“我上错了车。喏，那时的长途班车正巧就是辆解放牌卡车，”他迟疑地说，“我去延川看同学，然后想回北京。从绥德去军渡然后才能进山西往北京走，可是我上错了车。那辆车没有往北去军渡，而是顺着无定河跑到这儿来啦。而且，路被雨水冲垮了，车停在青羊坪。在青羊坪我听说这儿有渡船，就赶了四十里路来到了这里。”他凝视着向南流逝的黄河水，西斜的阳光下，河里像是满溢着一川铜水。他看见姑娘的身影长长地投在铜水般的河面上，和他的并排挨着。告诉她吧，他想道。“在这里，就在这儿我下了水，游过了黄河。”

她静了一会儿，轻声问：“你为什么不等渡船呢？”

那船晚上回来，八天后才再到河东去。当时他远远地望见船在河东岸泊着。他是靠扒车到各地同学插队的地方游逛的，他从新疆出发，先到巴里坤，再到陕北，然后去山西，最后回北京。

他想看看世界，也看看同学和人们都在怎么生活。

姑娘又补充说道：“我是说，游过去——太冒险了。你不能等渡船么？”

“我没钱，”他说，“我在村子里问了：住小店，吃白面一天九毛钱，吃黑面一天六毛钱。那时候我住不起。”

她感动地凝视着他。“你真勇敢，”她说。

他的心跳了一下。你为什么把这些都告诉她？他的心绪突然坏了。他发现这姑娘和他的距离一下子近了，她身上的一股气息使他心烦意乱。今天在这儿遇上这个女的可真是见鬼，他想，原来可以在黄河边搞搞调查、背背讲义的。本来可以让这段时间和往事追想一点点地流过心间，那该使他觉得多宝贵啊。可是这女的弄得他忍不住要讲话，而这么讲完全像是吹牛。

“游过黄河……我想，这太不容易了，”他听见那姑娘自语般地说道。他觉得她已经开始直视着他的眼睛。你这会儿不怕没有招待所啦，哼！他忿忿地想。她在放松了戒备的神经以后，此刻显得光彩袭人。这使他心慌意乱。他咬着嘴唇不再理睬她，只顾盯着斜阳下闪烁的满溢一川的滚滚黄河。

她举起照相机，取出一个变焦距镜头换上。这个小伙子很吸引人，浑身冒着热情和一股英气。他敢从这儿游到对岸去。上游拂来的、带着土腥味儿的凉风撩着她的额发，抚着她放在快门上的手指。这个可不像以前人家介绍的那个。那个出了一趟国，一天到晚就光知道絮絮叨叨地摆弄他那堆洋百货。那家伙甚至连眼睛都不朝别处瞧，甚至不朝我身上瞧，她遐想着。而这个，这个扬言要考上地理研究生的小伙子却有一双烫人的眼睛。她想着又偷偷地瞟了他一眼。瞧人家，她想，人家眼睛里是什么？是黄河。

“坐下歇歇吧，”她建议说，并且把手绢铺在黄沙上，坐了

下来。黄河就在眼前冲撞着，倔犟地奔驰。这河里流的不是水，不是浪，她想，“喂！研究生！你看这黄河！”她喊他说，“我说，这黄河里没有浪头。不是水，不是浪，是一大块一大块凝着的、古朴的流体。你说我讲得对吗？”她问道。

一块一块的，他听着，这姑娘的形容很奇怪，但更奇怪的是她形容得挺准确。一块块半凝固的、微微凸起的黄流在稳稳前移，老实巴交但又自信而强悍。而陕北高原扑下来了，倾斜下来，潜入它的怀抱。“你说的，挺有意思。”他回答道，“我是说，挺形象。”

“我搞摄影。这一行要求人总得训练自己的感受。”

“不过，我觉得这黄河——”他停了一下。他也想试试。我的感受和你这小姑娘可不太一样。他感到那压捺不住的劲头又跃跃而来了。算啦，他警告自己说。

“你觉得像什么？”她感兴趣地盯着他的脸。他准是个热情的人，瞧这脸庞多动人。她端起照相机，调了一下光圈。“你说吧！你能形容得好，我就能把这感觉拍在底片上。”她朝他挑战地眯起了眼睛。

“我觉得——这黄河像是我的父亲！”他突然低声说道。他的嗓音浊重沙哑，而且在颤抖，“父亲，”他说。我是怎么啦？怎么和她说这个。可是他明白他忍不住，眼前这个姑娘在吸引着他说这个。也许是她身上的那股味道和她那微微眯起的黑眼睛在吸引着他说这个。他没想到心底还有个想对个姑娘说说这个的欲望。他忍不住了。

“我从小……没有父亲。我多少年把什么父亲忘得一干二净。那个人把我妈甩啦——这个狗杂种，”他恶狠狠地骂了一句，然后牢牢地闭上了嘴。对岸山西的青灰色岩山似乎在悄悄移动着，

变成了黛色。瞧，这黄河的块，她静静地凝望着黄河想，它凝住啦。唉，人的心哪。

"我多少年一直有个愿望，就是长成一个块大劲足的男子汉。那时我将找到他，当着他老婆孩子的面，狠狠地揍他那张脸。"他觉得自己的牙齿剧烈地格格响着。他拚命忍住了，不再开口。这种事姑娘猜不到，她想像不出来这种事的。可是我有一个伟大的妈妈——告诉你，那些所谓的女英雄、女老干部、女革命家根本不配和我妈比。我有了她，一生什么全够了。我从小不会叫"爸爸"这个恶心词儿，也没想过我该有个父亲。他颤着手指划亮一根火柴，点燃一支香烟。可是，今天你忽然间发现，你还是应该有一个父亲，而且你已经给自己找到了一个。他喷出一团烟雾，哦，今天真好，今天你给自己找到了父亲——这就是他，黄河。他默默想着，沉入了自己的感动。但当他看到旁边那对充满同情的黑眼睛时，他又感到羞耻。你太嫩啦，看来你是毫无出息。你什么都忍不住，你这么轻易就把这些告诉了她。你，你怎么能把这样的秘密随便告诉一个女人？！他的心情恶劣透了。他忍着愤怒从沙滩上站了起来，朝河边的尖岬大步走去。他想躲开那个女的，他甚至恨那个女的，是她用那可恶的黑眼睛和一股什么劲儿把他弄得失去了自制。他走到黄河边上，河水拍溅着他的脚，他觉得含沙的夏季河水又粗糙又温暖。他忘记了背后那个姑娘，他感到眼前的大河充满了神秘。

哦，真是父亲，他在粗糙又温暖地安慰着我呢。"爸—爸，"他偷偷试着嘟囔了一声，马上又觉得无比别扭和难受。远处的河水不可思议地凸起着摇荡着。你告诉我一切吧，黄河，让我把一切全写上那张考卷，让那些看卷的老头目瞪口呆。那将不是一张考卷，而是一支歌，一首诗，一曲永恒的关于父与子的音乐。老

头们的试卷真能容纳下它么？他问自己。不可能，他又回答自己。这是写不出来的，也不应当告诉别人的一个秘密。你原来那么傻，他嘲笑着自己，你忘了那次横渡黄河时究竟有没有什么神示或者特殊的感觉。你活像只快乐的小鸭子一样，相跟着一个陕北老乡，把衣服和鞋塞进油浸的整羊皮口袋里，就大模大样地下了水。你不买票扒了车，走了四十里沟壑梁峁的黄土路，只吃了些西瓜和青涩的河畔枣，命催着似地跑到这儿来游黄河。你游过去了，当天赶到了山西。难道没有神助么？难道没有什么特殊的东西在保护着你么？你游水时的感觉和平常在游泳池，在水库，在京密引水渠里的感觉一样好，轻松又容易。你把那个抱着吹足气的羊皮油口袋的老乡甩在后面。你的两腿和手臂不仅没有抽筋，而且那么有力和舒展。你横渡了这条北方最伟大的河，又赶了二十里山西的青石头山道，当晚赶到了柳林镇附近的一个小村。第二天你拦卡车到了介休，又扒上“三八红旗自拉线”的火车，一直到了北京。后来你对同学们讲了游黄河的事，而二宝和徐华北他们挤眉弄眼地说，他们也游过来了，而且是游蝶泳过来的。——这一切中的每一步，在今天几乎都不可能。合理的答案只有一个，这答案你今天自己找到了：黄河是你的父亲，他在暗暗地保护着他的小儿子。

他抬起头来。黄河正在他的全部视野中急驶而下，满河映着红色。黄河烧起来啦，他想。沉入陕北高原侧后的夕阳先点燃了一条长云，红霞又撒向河谷。整条黄河都变红啦，它烧起来啦。他想，没准这是在为我而燃烧。铜红色的黄河浪头现在是线条鲜明的，沉重地卷起来，又卷起来。他觉得眼睛被这一派红色的火焰灼痛了。他想起了梵·高的《星夜》，以前他一直对那种画不屑一顾：而现在他懂了。在梵·高的眼睛里，星空像旋转翻腾的

江河；而在他年轻的眼睛里，黄河像北方大地燃烧的烈火。对岸山西境内的崇山峻岭也被映红了，他听见这神奇的火河正在向他呼唤。我的父亲，他迷醉地望着黄河站立着，你正在向我流露真情。他解开外衣的纽扣，随即把它脱了下来。

她踉跄着冲过来，一把抓住他的手臂。

“你干什么？”她气喘吁吁地喊，“你要下水？”

他回过头来，困惑地望着姑娘。

“不行！太危险了！”她坚决地摇摇头。好骄傲的男人呐，他以为我怀疑他那段英雄史。“我知道你能游过去……你已经游过去啦，”她紧紧抓住他的手不放，“不过现在没有必要这样，这太危险了！”她喊着，想使自己的声音压住河水震耳的轰鸣。

他谨慎地抽出了手，打量着她。这姑娘怎么啦？看来男子汉在关键的时候，身边不能有女人。她们总是在这种时候搅得你心神不宁。她们可真有本事。

“别游了，太危险，”她仰着脸望着他说。“咱们不如聊聊天。要不，我再照几张照片，你对着黄河温温功课。”带着变焦距长镜头的相机沉重地在她胸前晃动着，他觉得她那长长的脖子快要被那机器坠断了。他挺想帮她托着那台金属的大相机。

“你去照你的相吧，上那边转转，”他嘎哑着嗓子，不高兴地嘟哝着，“我有点私事，你最好走开点。”

“不！”她喊起来，“这是黄河！你懂吗？”她把两只小手攥成可笑的拳头晃着。

我不懂，难道你懂么。他被深深地激怒了。谁叫你那么愿意和姑娘往一块儿凑？瞧她狂的。你懂，你大概只懂怎么把头发烫得更招人看两眼。他狠狠地咬着嘴唇，几乎想骂出一句粗话。

“喂，你听着：我不认识你。你不是已经找着招待所了吗？”

他尽量有分寸地说。

她怔了一下，然后退了两步。他看见她脸上的神情先是凝固了，接着就渐渐褪尽。“好，随你吧，”她小声说道，双手扶住胸前的相机。他看见她的眼睛里充满了痛苦和责备的神情。

他吃惊地望着她。她这会儿显得真动人，简直像尊圣洁的雕像。你们真行，姑娘们。怪不得我一下子就吐出了心底的秘密，这秘密我从没向任何一个人说过。他抱歉地搓搓手，“对不起，”他说，“我有个爱发火的坏毛病。”

“你太凶了，”她伤感地说。为什么要这样对待别人呢，我已经看透了：在最深的意识里，他们都一样。“真难得，刚才你还算诚恳些。我以为——”

“刚才我是在瞎编，”他打断了她的话。我为告诉了你那个而羞耻呢，他想。“你别当真。”

“不！人应该学得真诚些！”她激烈地反驳着，“而且——”而且你也用不着那么骄傲。讲人生滋味，也许我尝得比你多得多。她涨红了脸，突然颤声说：“我也没有父亲，我也好久好久没有喊过爸爸这个词儿，而且……我也一想到这个词就难受。”

“哦？”他吃了一惊。

“他在一个中学传达室工作，当打钟的工友。他们说，他在解放前当过国民党的兵，是残渣余孽。一九六六年，他们把他打死了。就在那个传达室里。那一年我十二岁，小学六年级。”她平静地说着，眼睛一直凝视着他。

“我懂了。”他冷峻地迎着她的目光，“你骂吧！我在那时候也是一个红卫兵。”

她疲惫地摇摇头，叹了口气：“不，我不骂。而且，我一眼就看得出来，你和那些人根本不一样。那些人——”

“狗东西！”他从牙缝里恶狠狠地咒骂着。

“你太粗野了，”她忧郁地说。他从她低柔的声音里感到一种距离很近的信赖。

“后来呢？”他阴沉地问。

“我母亲有病，青光眼。医生说她一急就会失明。所以，我……”她的头低下去了。他看见她的黑发在风中颤抖着。“我就一个人跑到那个传达室，给爸爸洗身上的血。”

“好了，别说了，”他轻声打断了她。

“我用一块毛巾给爸爸洗身上的血。那血，那血——”

“别说了！”他转过身去。

她微张着嘴，安静地望着他的肩膀，接着就颓然坐在沙滩地上。被高原的烈日烤了一天的粗砂子舒服地烙着她。她感到心情非常宁静。是啊，别说啦。他全明白。像他对我一样，我也把一切都对他说啦。

他默默地面对着黄河站着，风拂着他裸着的前胸。我不能想象，小妹妹，他想。他的确不能想象，这个眼睛黑黑，身材柔细的姑娘，心里怎能盛着那么沉重的苦难。

这时，黄河，他看见黄河又燃烧起来了。赤铜色的浪头缓缓地扬起着，整个一条大川长峡此刻全部熔入了那片激动的火焰。山谷里蒸腾着朦胧的气流，他看见眼前充斥着，旋转着，跳跃着，怒吼着又轻唱着的一团团通红的浓彩。这是在呼唤我呢，瞧这些一圈圈旋转的颜色。这是我的黄河父亲在呼唤我。他迅速甩掉上衣，褪掉长裤，把衣服团成一团走向那姑娘。“不，太危险了，”她仰着头恳求着他。他又清楚地听见了这声音里的那种信赖。他感动得心里一阵难受。“拿着，等着我，”他低声说，“你看那渡船泊在对面呢，我回来时坐渡船。”他望着那姑娘的

黑发在风中飘拂着，他使尽力气才忍住了想抚摸一下这黑发的念头。时间不早了，他想，他又看了一眼那姑娘的头发，就急匆匆地朝着那片疾速流动的火焰奔去。

她站了起来，紧抱着他脱下的乱糟糟的衣服。这衣服上带着一股强烈的男人的汗味儿和烟草味儿。糟糕，我好像爱上他啦，她惊慌地想。但她马上赶跑了这个怪念头。一丝冷静的神色慢慢地浮上了她的黑眼睛。她缓缓地端起了沉重的相机，那团衣服一下子落在沙滩上。她迅速地顾盼了一下视野左右，冰冷的目镜轻轻地、稳稳地抵住了她的眉梢。她不出声地拉动着照相机镜头上的变焦环，沉着地分析着目镜中的画面和她心中闪过的感受。

她看见了一幅动人的画面：一条落满红霞的喧嚣大河正汹涌着棱角鲜明的大浪。在构图的中央，一个半裸着的宽肩膀男人正张开双臂朝着莽莽的巨川奔去。

她嘴角泛出了一个紧张的笑纹。当那男人纵身扑向黄河的一刹，她稳稳地按下了快门。

他垂直对准着河对岸的山。他双臂均匀地划着水。我就这样游，注意手臂推水时别太猛，两腿后蹬时也要用劲均匀，你总喜欢用力过猛。记得那次我就是这样，游蛙泳，但头不埋进水里。要用眼睛瞄着从上游打来的浪。绝对不能抽筋。他觉得浑身被温暖的河水浸得很舒服，但他的每一根神经都绷紧着。那回你登上山西的河岸时，激动得跳着喊了一声“万岁”，可是你不知道有个十二岁的小女孩在用毛巾擦着父亲尸体上的血污。“你真够浑的，”他说出了声，一个浪头哗地打在他脸上，使他把后半句咽了回去。今天我才明白，你是仗着黄河父亲的庇护和宽容才横渡成功。这时他停了一瞬，河水浮力很大，他感觉着身躯被浑重的

河水托住的滋味。真的，黄河在保护着我呢，他想。他心里又惊过一阵激动。接着他笔直地对准了山西，对准了雄伟的吕梁山脉。他在浪头打来时吐气，在浪峰上吸气。他瞥见自己肩头的肌肉上水珠滚动。我感激你，小姑娘，你使我得到了宝贵的修正，而且你还给了我那样的信任。你居然看得出来。是的，那时我是个地道的红卫兵，但是我没有打过人，更没有打过你那当工友的爸爸。不过，我愿意也承担我的一份责任，我要永远记住你的故事。他觉得自己心情沉重，但他也觉得自己的心变得丰富了。他全神贯注地游着，这时，他看见了河的中流。

一下跌入中流，他就吃惊地发觉黄河正疯狂地搂着他飞跑。一条小鱼碰了他的大腿一下，他觉得那鱼像是对他闪电般地一刺。接着他又碰上了几条，每碰上一条都像挨了清晰地一击。他还仿佛听见了鱼群的叫声。不过中流的水面平稳极了，像凝固的一块在滑走。他想起了那姑娘对黄河的形容。我愿对你承担责任，十二岁的小姑娘。他想，既然当时我像只小鸭子一样毫无顾忌地跳下河水，既然我那时不懂得关心和感受世界上的痛苦。他发现他正被中流的河水抓着迅速向南滑翔着，他赶快对正河岸，努力游着。黄河，他默默地唤着。今天我已经不是那只肤浅的小鸭子啦。黄河轰轰地应声响着，对岸壁立的悬崖已经近了。这石壁已经近了，他想，这石壁在动呢，像是移动着向北走，他深吸了一口气，更专心地游着。

渐渐他觉得两臂上的三角肌发酸。我累了，他警觉地想。上一次我一点儿也不觉得累，记忆中只有轻松活泼、满心舒畅。这回刚游了一半你就累了，而且这回你没有走那四十里路，肚子里是白荞麦馅饼而不是青枣子。伙计，你在衰老。他突然觉得满心凄凉。十几年流逝得像这黄河水。你还没有长成人，你的肉体就

已经开始要背叛你。可是我的青春别想背叛！“妈的，我活着就不让你背叛！”他又骂出声来。他划上一个浪峰吸了一口气，脸颊仿佛在发烧。他记起了那姑娘的责备。你总在讲粗话，十几年来,你变野了。可是十几年来我经历过多少啊,我变野了也变文明了。我受过汉语专业本科训练，我还将是地理学的研究生，我可不是不会文质彬彬。不过别再当着那姑娘说粗话，他嘱咐自己。十几年来不知她变没变。她那惊人的坚强和眼光不知道是不是背叛过她。应该对她温和一点，十二岁就有过那么一段经历的姑娘，应该多得到些温暖，包括语言。他使劲地游着，这时他渡过了块状滑行的中流，看见了速度慢得多，但是浪头很大的东侧的浅流。

他的心激动地跳了起来；河岸已经近在眼前啦。他的喉头哽住了，呼吸有些急促。哦，黄河父亲又一次护卫了我，剩下的这二百米我可以稳稳游过去。肉体也没有背叛，三角肌忍住了疲乏，严格地服从了青春指挥。我还没有衰老，我不会衰老的，他高兴地想。我可以帮那姑娘的忙，找到那个带头毒打她爸爸的恶棍，把那个贵族味儿十足的恶棍揍一顿。“狗东西！”他又骂了一句。这时他冲出了中流。河水的流速骤然减了下来，他又开始瞟着上面打来的浪头。不过，教训贵族的事儿应当留给她的男朋友或是丈夫干，我呢，我可以请她吃一顿。吃饭的时候，我给她唱一个额尔齐斯河边的哈萨克情歌，让她觉得世上好人多，让她觉得没有看错人。然后我就去专心地研究人文地理学。

他在激浪中游到了离河岸十几米的水面。眼前粘满青苔的岩壁飞快地移动着。这水流得太快啦，他想。就在这时他瞥见一块从河底伸出的巨石正朝他冲来。他蜷起身子，双脚拚命地蹬了那石头一下，巨石在水里半隐半现地一掠而过。流得太快了，这水

把我冲下去啦，他有些惊慌。他奋力扬起臂膀，鼓足力气，用爬泳对准山西的石壁冲刺，他觉得石崖上的绿苔已经伸手可触了。可是河水抓着他仍然向下飞流。闪过的石壁上的纹理裂隙晃得他睁不开眼睛。两条手臂突然瘫软了，他感到肩头上沉重如铅，酸疼难忍。河水拥着他贴着石岸滑下，他看见又一块狰狞的巨石朝他驶来了。他低哑地从喉头里吼了一声。他蔑视这块礁石，他知道自己已经胜利。他用尽全身力气扑向河岸。当他看见陡崖上的一个棱角闪过眼前时，他一把攫住了它。他的身体立即被河水冲得横了过去。他的身躯翻转了，右臂被一股强力重重地拉了一下。他死死抓紧了右手攀住的那个石棱，感到急流正在他的两个肩头和两只脚掌那儿哗哗地激起浊白的浪花。

他心满意足地闭上了眼睛。温暖多沙的水流抚着他的肉体滑过，朝着他的身体指着的方向继续向前。浑黄的浪头激烈地推撞着他，在他四周响成轰轰的一片。黄河父亲，他想道，我感激你。接着他逆着水流收起双腿，然后牢牢地踏住了坚实的石岸。

第二章

他出神地凝视着车窗外的黑暗，手指间夹着一支闪着红光的烟。列车摇晃着，黑暗中的树林、山岗和大地都在玻璃外面成了流动的黑色。原来列车也是一条河，他默默地吸着纸烟，在横贯陇海又猛折向北的河道上奔流，亮着灯光，鸣着号角，掀起着轰隆隆的巨响。列车上的人呢，就是河里的水和浪。他看见玻璃上映着一点烟头的红亮，列车也是一条河啊，他吐出一口烟。这样干地理学可真不错，走向河流，沿着河流，连我自己也像一条河

流。他又吸了一口烟，看着乌蒙的玻璃上又亮起一点红光。

那次也是这样：车厢里挤满了串联的学生，他坐在联结两节车的冷嗖嗖的过道里。地上是一块冲出防滑钉的铁踏板。那铁板也像现在一样摇晃不停。

那是你第一次坐火车，第一次投进一条汹涌的河。他缓缓地吐出烟雾。那时你当然不会吸烟，更不会喝酒、骑马、在阿勒泰山的雪坡上拖走一根粗大的圆木。那时你在这块灰蒙蒙的玻璃里只看见一张娃娃脸，看见一双幼稚明亮的闪闪的眼睛。那时你没有和红脸后生交朋友的本事，也没有拥抱过和粗鲁地亲吻过姑娘。你只是揣着一颗小兔子般活泼的心，被大千世界的风雨世面激动得坐卧不宁。那时你还是个孩子呢，就不假思索地跳下了这条河。

后来你穿州过府，风尘仆仆地和社会、和政治、和大自然、和那么多复杂的人往来比试。你敢在人头攒动的会场上大声疾呼，敢在空旷恐怖的荒山里大唱大喊地走夜路。你从马背上栽下来，翻滚的马从你稚嫩的身子上压过去。你不相信道路，用指北针计算着，倔犟地朝挡路的大山攀登。后来你爱上了边疆，就一直跑到准噶尔，跑到阿勒泰，跑到伊犁。你回来时装着一副大人气，鄙夷那些只到过大城市的同学的娇气，你绷着晒脱了皮的黑红的脸，昂着头像一阵风走过他们身旁。你不知道，你根本不可能知道——有个十二岁的小姑娘在编着完全不同的故事。你那时不懂得眼泪，不懂得代价，你不知道历史也有它的痛苦。

他看见那扇乌蒙蒙的玻璃上映出一个修长的黑影。他回过头来，“还没睡么，”他问道。

她微笑着端详着他。天不亮车就要到达北京啦，他就要和我分手，去找他那些地理资料了。“你去睡一会儿吧，研究生，”

她说，“我和列车员说好了，卧铺车厢开着门呢。”

“我不去，这儿挺好。”他说。

“去吧，你还能睡几个小时。”她劝道，“一个卧铺，轮着睡嘛。”

“我不想睡，”他说，“这儿凉快。车里又热又闷。”

那么我也不去。和他一块儿再呆几个小时吧，她想，只有几个小时了。天一亮，等他们走出拂晓时的北京车站，这个游黄河的小伙子就要离开她了。唉，人就又要各自东西啦，“说会儿话吧，”她说着坐了下来，把一本书垫在冰凉的铁踏板上。

他们默默地抱着膝坐着，想着心事。摇晃不停的列车抽动着铁踏板，他们的肩头时而碰在一起。这么近，我这么近地挨着一个男的坐着，她暗自想道，也许这是段挺值得珍惜的友谊呢。而且互相说了那么多，我和他都讲了关于父亲的事，我还亲眼看着他游过了黄河。走廊间的灯突然熄了，他们之间只有那支香烟在一下下明灭。而以前那个，哦，我已经忘记那人的名字啦，她想。那一个和我来往了那么久，也没有这么接近过。

他望着玻璃外面黑魆魆的原野，默默地吸着烟。河流真是神奇的，从那时你就爱上了河。在阿勒泰插队的时候，你总是尽量找和额尔齐斯河有缘分的活儿干。你抢着去沼泽里寻找丢失的挽马，顺着河岸的土路运送粮食。六月的时候野花开了，你迫不及待地下河游泳，后来你习惯了那冰水般刺骨的激流。你曾经和三个布尔津城来的打鱼人在冰水中拽着一张拖网，打上来一条二十公斤重的大鲇鱼。探亲回北京的时候，你上瘾似的见一条河就横渡一条河，后来——完全是命里注定，你横渡了那条黄河。那时你崇拜勇敢自由的生活，渴望获得击水三千里的经历。你深信着自己正在脱胎换骨，茁壮成长，你热切地期望着将由你担承的革

命大任。那时你偏执而且自信，你用你的标准划分人类并强烈地对他们或爱或憎。你完全没有想到另一种可能，你完全没有想到会有一个十二岁的小姑娘为你修正。

他突然转过脸对她说："喂，有件事别忘了：我要请你吃一顿饭。你爱吃什么？"

她故意歪着头逗他说："我爱吃莫斯科餐厅的西餐。"

"好吧，"他说。他回忆起在黄河中流自己的决定，这件事我要记住，他想，别在忙碌中忘记了。还有几个小时他就要回到北京，他非常清楚在北京的这几十天他该干些什么。他轻轻地吁了一口气。决心斗一场吧，他想。

在黄河边上红脸后生的窑里，她曾经打听他下一步去哪里。他说，他打算沿着交通线调查几条河流的地貌和风俗、经济，然后回北京。"回北京，"他说，"我已经整整一年没有回家啦！"

姑娘犹豫着说，她在青海省还有一点工作，她也想顺便再拍几张黄河支流的风光和风俗片子，希望他能和她一块去。他笑着回答说，对不起，摄影家。既然连河底村这样的地方都有招待所，他就更用不着陪同她采访了。

她脸红了，分辩地说："不，我是说，你也可以调查那里的河。那儿有一条河，叫湟水。"

他叹了口气："你那个湟水我知道。前年，我们班在那儿搞过汉语方言调查。不过，南猿北撤——"

"啊，太好啦！"她高兴地嚷了起来，"一块去吧！你熟悉情况，我正发愁……"

"我是个穷学生，"他打断了她。"我从新疆来，去北京。

我不能从陕西回头再去逛青海。我一共只有一百多块钱资本，我还要去黑龙江一趟。”黑龙江，他想，调查黑龙江，是我这一趟最压台的节目。黑龙江是我的最后一站。它在北方的那一个尽头呵。

“咱们可以想想办法嘛，”她说，她不太打算就这么快地和这个人分手。他头发上的水珠还没有干呢，在她的心目中，那个走向夕阳晚照中的黄河的男人的画面实在太动人了。我的那张片子一定拍得非常出色，她想。“比如说，我可以雇你当向导。我是因公出差，在那些地方可以雇向导，这样可以解决不少费用……”她继续只顾编造着刚刚出现的念头，“只是路费难些……”

这时她发现他神色专注地听着。“好办法，”他考虑着说，“我也真想跑一条黄河上游的支流呢。”

三天后，他们两人已经站在湟水之滨。

他们顶着高原上紫外线强烈的阳光，朝一个名叫高庙子的小镇走去。在一片浓郁的绿荫上头，他们看见一个金灿灿的琉璃庙顶在阳光中闪耀。

路边的田里长着碧绿的青麦子，整齐地随风摇曳。他们登上一段坡道，渐渐地看见了黄土台地和浅山夹着的湟水河滩。铁灰色的河滩上也有些棋盘般方正的绿麦地，一溜蹲成并排的一串花头巾在麦浪上蠕动。那是青海妇女在拔草呢，他给她讲解说，这个地方男人不会拔草。妇女们拔了草，用篮筐子挎回家去喂羊。羊多草缺，所以麦地里没有杂草。他们停了下来。望着湟水下游的弯曲长滩，几道黄土浅山的背后，云雾隐隐罩着一线银霞般的雪山。那边过去就是西藏，他继续为她指点着，咱们现在正站在青藏高原的边缘。“你听！”她突然举起手止住了他——

青枝呀绿叶展开了
六月的日子到了

那排成一线的戴花头巾的妇女们唱起来了，咿咿哑哑的嗓调一跌一扬地起伏着。“这是《少年》，青海民歌的一种，”他解释说，“听说过《花儿与少年》么，《花儿》也是一种民歌。”她恍然大悟地点了点头，我还以为《花儿与少年》是指的姑娘和小伙子哪，她想，这儿的老百姓真有意思。多浪漫的名字呀，花儿与少年。她感到心情非常舒畅，这样轻松的、舒畅的心情她已经好久没有过了，而这青海的黄土浅山和开阔的湟水河滩，这碧绿的青麦子，这隔断着远方西藏秘境的隐隐雪峰，还有这扎着花头巾排成一线拔草的妇女的民歌，都使她沉入了一种安宁恬静的心绪中。

哎哟哟，西宁城街里我去过
有一个哨哨的磨
哎哟哟，尕妹妹跟前我去过
有一股扰人的火

那些拔草的女人还在无顾无忌地随心唱着。她听着他解释的歌词，脸上微微地发烧了。你这家伙也有一股扰人的火，跟着你跑，又累又心神不定，她悄悄地想。他的节奏太快了。从河底村出发，先截住一辆拖拉机，半路上在青羊坪又换了一辆卡车。第二天夜里赶到铜川，拂晓就坐上了开向青海的列车。她觉得应接不暇，她总想扯住他歇一会儿。她眼看着湟水在脚下流去，自己仿佛在梦中一般。在这弯曲的湟水河滩、绿绿的青麦、雪山、浅

山和花头巾，还有这抑扬有致的纯朴民歌中，她觉得微微有些晕眩。她感到安定又觉得倦怠，她想倚着什么稍稍闭上眼休息一会儿，忘掉这马不停蹄的奔波，忘掉无定河的深谷和晚霞中的黄河，忘掉那张她命名为《河的儿子》的出色的片子。她需要定下神来，歇息一下疲惫的身心，使自已明白和确认自己已经到达青海，到达了湟水边上。她很快就要咬紧牙关，耸起每一根神经去捕捉这湟水的独特气息，在千钧一发之瞬把一切色彩、心绪、气息、画面、花儿与少年都收在她那张柯达公司的彩色幻灯片上。

他领着姑娘走进了高庙子小镇，径直朝那座黄琉璃瓦顶的庙宇走去。这一带他非常熟悉，前年秦老师曾经带领新疆大学中文系的一个方言调查小组来这里实习。他在这片湟水滩上的大小村庄里学到了很多东西。他参加了细致的语音调查，收集了几十首《少年》。“瞧这座庙，”他像个导游一样给她介绍说，“这种庙顶叫盔顶，你看它像不像顶钢盔？”他欣赏地打量着那残旧的黄琉璃双曲线。幸亏我一直听历史系考古专业的课拿学分，人文地理学的一半我可以用汉语方言的知识和考古学文化的知识来垫底。另一半自然地理，我可以猛攻那些讲义和书籍。他又觉得对将到的考试充满信心。“一会儿我们去找一个老头。那老头就住在这庙后面的河漫滩上，”他对她说，“那年那个老头挖了一条渠，引来一股湟水浇他种的一片青杨树。”他瞧了瞧金黄的庙顶旁边的树林，仿佛忆起了当年的情景，“他那些树，不知道长得多高了。”

她放下照相机，审视地盯着那黄琉璃庙宇，摇了摇头。构图不理想，也没有意思。“走吧，”她轻轻推了推他。在哪儿都有这种古建筑的，这反映不出湟水的风格。“走吧，咱们去看你那

个种树浇水的老头儿。她甩了甩滑下来的黑发。她觉得自己安定下来了，恢复了那种随时可以端起相机，反应敏捷地按下快门的状态。现在可以随他去哪儿乱逛，我已经全都准备好啦，她抚着冰凉的相机想。

他迈开大步走着。前年夏天他独自来高庙子的时候，认识了这个姓高的老汉。他走进一座干打垒的土墙庄院，朝那个老汉要水解渴。高老汉在廊子下摆开一张小木头桌，在桌上放上一只杯，一把壶。一个扎着红头绳的小闺女从屋里捧出个大托盆，上面码着四个大得吓人的馍馍。那白馍上有星星点点的紫红色斑点，他问了才知道是掺了自家种的玫瑰花瓣。他第一次见到有人用玫瑰花瓣和面蒸馍馍，心里又惊叹又新鲜。后来那老汉提着锹出门去了，嘱咐小闺女给他续茶水。那小闺女生得水灵灵的，踮着脚尖小心翼翼地为他添茶。他喝饱了带些咸味的茶水。走出了那座到廊后厦的小庄户院。不远的湟水河滩上，他看见高老汉独自在烈日下站着，他走过去给老汉道谢时，看见一弯哗哗的渠水正被老汉用铁锹引导着，淌进一片小青杨林。在渠水灌饱了那一小片茂盛的小嫩树林以后，高老汉告诉他说，这些小树顶个儿子。他问为什么，老汉说，尕娃，我无后哇。孤老汉，拖累着个小孙女。等十年，这片树林子成材了，卖了是钱。等动弹不得的日子到了，就免得说些难心的话。他记得当时他久久说不出话来，只顾愣怔怔地盯着那片青枝绿叶的小树林。那青杨树又细又嫩，在一片娑娑声中摇曳。后来他走开了，老远回过头来，还看见那老汉佝偻着腰，提着锹寻寻觅觅地踱着，独自侍弄着那片小树。

他们出了高庙子小镇，走向湟水河滩。这里视野很开阔，全部湟水河谷的庄稼、村落和自然环境都展现在他们眼前。

这是第一级台地。瞧见了吗，他给姑娘分析着地貌。那长着庄稼的是第二级台地，它们在过去都曾经是湟水的河床。河流冲刷着向下切割，后来原先的河床就变成了高高的台地，她眯着眼睛仰望着高处绿得刺眼的庄稼，“真不能想象，”她说，“那是什么庄稼呀，长得那么高。”他告诉她，那是墨西哥品种的小麦，“不能想象的是以前那儿是森林，”他指着曝晒在阳光里的秃秃的黄土浅山。“自然地理讲义和历史地理书上都说，湟水流域的浅山以前都是原始森林。”他停住了，专注地端详着绵延在前面的静静的远山。真静啊，这里静得让人感到神秘。

她把照相器材从肩上摘下来，提在手里。他准能考上研究生，她想。“喂，我说，你准能考上研究生。”她朝他说。

“嗯，我也这么打算呢，”他回答，“我已经预备了不少功课了。”

倒不是因为这个，她心里想。“哎，你看！”她停住脚步惊叫起来，“你看，这是什么？”

他看见一条水沟里满满的堆着彩陶的碎片。

她俯身拾起一只破碎的彩陶罐子，“真漂亮呀！瞧这花纹！”她喊叫着，“真可惜，可惜碎了！”

彩陶罐子的下半截已经没有了，鼓鼓的腹截断在一条锐角鲜明的线上，陶器质地又细腻又结实，通体施着橙色的薄衣，他摸摸那断碎的碴口，觉得陶胎烧得又匀又硬。罐子腹上一个布满密网的大圆圈里，有一个粗放的黑彩勾画的怪人。那人形朝着他们手舞足蹈着，辨不清五官的脸孔上似乎凝着一种静默的、神秘的表情。

他长久地望着那图案上神秘无言的象形人。

“你瞧呀。这是森林，”她用手指抚摸着罐子颈部的一排塔

松般的黑色三角纹，“一棵挨着一棵，尖尖的松树。你说对啦，这里以前一定是森林。”

两个人弯下腰，在河沟里的陶片堆里一块块翻找着，试着把陶片对上罐子的断口。一块块陶片天衣无缝地对上去了，彩陶罐渐渐地复原着。“啊，对上啦！又对上了一块！”她欣喜地悄声喊着，她已经深深地被这件彩陶吸引住了。

最后，只缺腹部的一块找不到。光洁流畅的线条从陶罐的肩部流到底部，只是中间残缺着黑洞洞的一块。“你瞧。多美啊，”她低声喃喃着，“可惜碎了。”世上的事情多么拗人心意啊，生活也常常是这样残缺。“可惜碎啦，”她重复地说。

这彩陶是四千多年前的，他想起了在历史系听的新石器时代考古课。四个大圆圈对称着，颈部排着三角形锯齿纹，像森林一样。这是马家窑文化的马厂类型，一种非常古老的原始文化。他抬起头望望静谧的湟水河谷和远山，怪不得这个世界显得那么神秘。森林变成了光秃秃的浅山，河床变成了高高的台地。雨水冲垮了山上的古墓葬，于是，顺着小沟，彩陶流成了河，他皱着双眉思索着，真的，在湟水流域，古老的彩陶流成了河。

他找到了那座干打垒院墙的小庄户院。在北房的廊子下面站着一个戴着蓝格子头巾的女孩子。那女孩子长得很壮实，手里撑着一把铁锹。“俺阿大——没了，”——后来，她只说了这么一句，就扭过脸抽泣起来。那姓高的老汉死啦，他想，可是青杨树才栽上两年。

他走到了宽阔的河漫滩上，走进了那片用石块围起的小树林。银灰色的叶子在微风中抖动着，树根上浸着汩汩的渠水。他看见湟水在这儿拐了一个弧形的弯，浑黄的浊流哗哗淌着，冲溅着河心的一簇巨石。你死啦，自然而平和。你没能指望上这片小

树林子。彩陶片汇成了一条河，青杨树却还很细嫩。你早忘了曾经对一个尕娃讲过你的心事，你就这样悄悄地死啦。但我相信你一定非常宁静，因为此刻我的心里一片宁静。看这湟水，虽然它冲刷着黄土的陡崖，拍打着河里的石头，但我觉得它也充满了宁静。

他在额尔齐斯河边插队的时候，曾经认识一位哈萨克的老母亲。那老人从年轻的时候就死去了丈夫，独自抚养着一个独生儿子。后来这个儿子娶妻生子，她又抚养着她的孙子们。他插队落户时参加了老母亲的一个孙子的婚礼，后来他又看着那白发苍苍的老人抱着孙子的胖婴儿。老人辞世的时候，已经有整整一个家族为她送葬。他曾经目送着那支马队从草原上走过，里面尽是饱经风霜的妇女和慓悍勇敢的男人。

他沿着湟水漫步走着，打量着眼前的种种河流地貌。牛轭湖，河漫滩，干流和支流，浪涛击打的河岸。他抬头记忆着湟水两侧浅山下的台地形状，注意辨认河滩地上的植被和土壤。他一步一步地踏着松软的湿地，他的心情沉着而平静。后来那戴蓝格子头巾的女孩子跑来叫他们去家里喝茶，他望着女孩健壮的身子，不禁微微地笑了笑。

他在廊子下面的小方桌前坐了下来。桌上放着一把壶，两只杯，托盘上码着四个大馍馍。他看见她正香甜地吃着，注视着他的动作。馍馍上掺洒着紫红色的碎玫瑰花瓣，他接过她掰下的一块，大口嚼了起来。他伸手取茶壶时，右肩的三角肌突然钻心般地疼了一下。他怔了一怔，活动了一下肩头，然后默默地吃起来。

当他们走出那个小庄户院的时候，他们远远地看见一幅蓝格子头巾正在河滩的青杨树林里闪动。

她醒了。列车正在颠簸的气浪里驶过一个隧道。原来我睡着了，她舒服地揉着眼睛想，靠在这车门旁边的大过道上，居然比在卧铺上睡得还香。她歪过脑袋想看看他睡着没有，结果又看见了烟头的红光。

“研究生，喂，”她唤道，“你一直没睡么？”

“唔，”他回答，“我不困。”

“你就一直抽着烟么？”她问，“那烟，真能解困吗？”

他的脸上突然被灯光照得雪亮。列车正冲过一个灯炬齐明的小站。她静了下来，让那雪白的光柱一下一下地把自己的这个小角落变得忽明忽暗。这个角落呀，她懒懒地遐想着，真像一个黑暗中的战壕。我们都蜷着身子在这儿小憩，等着到黎明时再去冲锋。她想到黎明时列车就会开进北京，想到冲洗胶卷、交代工作和争取发表自己作品的事，心情变得沉重了。她拂了拂额上的头发，驱走了那些烦人的心思。“喂，研究生，”她问道：“你回到北京以后，打算干些什么？”

他停了一会儿，然后低声说：“我要写一首诗。”

“诗？”她诧异地抬高了声调。

“这些天我一直在写，写了好几个开头，可是写得乱七八糟，”他自语般地说道，“不过……我相信能写出来。”

她明白了。“哦，我想，是关于河的。”

他没有回答。在黄河里游着的时候我就想，这不仅仅是河流地貌，也不是地理学。这是一支歌，一曲交响乐，是一首诗。在湟水边上我又在想。人文地理是科学，它有它的办法和路子。可是我除了科学还需要些别的。河流地貌不会关心青杨树是怎样长大的，描述性再强的地理著作也不会写到黄河浪头那种神秘的抚

摸。还有那些彩陶片；暴雨冲垮了台地上的古墓葬，陶器在激流中撞得粉碎，接着，那彩陶片就流成了河。

“那专业呢？还考试么？”她问。

“当然。不但要考上而且要好好干。不过——难道你不觉得，那河还有好多别的内容么？”

她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她知道，那个不安分的精灵又附上了这个年轻人。我们都一样，她想，我们都不愿庸庸碌碌地了此一生。你自己不也是一样么，你绷紧每一根神经，背着沉重的摄影器材翻山涉水，追逐着百分之一秒的瞬间，你忙得筋酸骨散，靠着这车门旁的硬墙也能呼呼入睡。你不是连自己的生活都无暇回顾么。

她转过脸对他说：“在湟水边上，我拍了一张静物。就是咱们复原的那只彩陶罐。它可惜是碎的，像生活一样，”她小声说，“背景是那片小青杨树。我觉得，这是我这次拍得最成功的作品之一。”还有一张，她想，那是一个男人扑向奔腾的大河，我这一趟只有这两张作品拍得成功。“你知道的，青杨树林刚刚长起来，可惜罐子是破的，像生活一样。”她忧伤地摇了摇头。

他从嘴角取下熄了的纸烟，专注地望着姑娘。

“你不是很坚强么？”他问，“你十二岁就见过那么多。”

她苦笑了一下，双手搂住膝盖，等待他擦燃火柴，把那半支烟点着。“你们还有一支烟。在太冷、太寂寞的时候让它作伴。而我们女的，啊，那种时候真难啊。”

他笑了。她在黑暗中似乎看见了他白白的牙齿。“你的男朋友呢？”他问道，“怎么，难道你还能没有位漂亮的骑士么？”他开起玩笑来了。

“别提了。总算是受完了洋罪。一共谈了三个月——吹了。”她厌烦地说。

“为什么？”他问。

她费劲地想着一个比喻，“这么说吧：和他坐在一间屋子里，屋里就像有两个女人。不，一个女人，一个唠叨老婆子！”

他放声哈哈大笑起来，笑得前仰后合。瞧他美的，她气恨地想，他倒自信得很呢。难道你的本质里就没有那种东西吗？我还没有告诉你那家伙以前的几个呢，有自私鬼，有小市侩，有木头人，还有一个臭流氓。她忿忿地打断了他的笑声：“连小说上都说，男子汉绝迹了。你不知道？”

“真的吗？”他止住了笑声，注视着她。“我现在就可以给你介绍几个。个个都货真价实。只怕不对你的胃口。”他嘲笑地扔掉了烟头。

“你说吧！姓名？”

“牛虻，马丁·伊登，保尔·柯察金，还有……”还有一个是我，他想。他不禁微笑了。“还有一个那家伙名字很古怪，我想不起来了。”

她黯然地呆呆坐着。“都是虚构的啊！”她说。

“不，”他反驳道，“现实生活中也有。只怕你认不出来。女同胞，只怕你们见到了也认不出来。”

他们都沉默了。他发觉这最后一句话使他们两人的心绪都变坏了。列车正轰鸣着开过一架铁桥，车门上的把手、铁踏板和乌蒙蒙的玻璃窗都在震响着，他们的肩头也在随着晃动着。他这最后一句话使她听了心里难受，她想起了在北大荒时在一个农场里干活的一个康拜因手。那小伙子总是在快活地笑着，在秋天金黄一片的大田里，他总是喜欢穿一件油污的坦克兵夹克，整天都吹着

一支口琴。有一次在麦子地里午休，曝烤着平原的太阳晒得满地升腾着麦秆的味道。她高傲地、鄙夷地回绝了他。她眯着眼睛眺望着一望无际的金黄麦海，心里满是不以为然，甚至是不能容忍的心情。那小伙子踩着地上的麦茬踱回他们那群康拜因手那里，她听见整个中午那儿都响着一支单调的口琴曲子。后来康拜因手去了大庆油田。"我们这儿有八十万产业工人！我们这儿正出现着一个伟大的奇迹！"她听见知识青年们在念他写来的信。"到大庆来吧！这里过的才是真正的生活。"他在信里热烈地向朋友们呼吁着。她听着，仿佛听见一阵热情快活的口琴曲，她怅然若失地坐了好久。后来她常常回忆起那个快乐的小伙子，特别是在她机械地和人们介绍来的对象问答的时候，她有时会感到听见了一丝口琴声。她疲乏地靠住了车厢的硬壁，闭上了眼睛。

他也想起了一个姑娘——海涛。他已经好久没有想起海涛了。在额尔齐斯河边的那片苜蓿地上，在那个肮脏荒僻、地窝子盖得东倒西歪的小村里，海涛和他度过了多少美好的日子啊。海涛不仅仅是他的初恋，海涛那时和额尔齐斯河的流水一样，已经成了他习惯了的生活的颜色。他至今对那个脉脉含情的姑娘记忆犹新。不知你今天怎样了，海涛。他想，也许你已经又离开了那个工厂。我们一块沿着额尔齐斯的陡岸奔跑、追赶着汛期流水冲下的大片漂浮的野花。我们曾一直跑到离布尔津城不远的那片沼泽。我到今天还记得那天的情景——额尔齐斯河在戈壁滩前舒缓地滑过，沼泽里芦苇长成一道道曲折的屏障。有牛群，也有野鸭子和别的水鸟停在沙洲上，那片从上游阿勒泰山南麓冲下来的野花，在钢蓝色的水面浮成斑斓的一层。那天有一种青色的暮霭弥漫着沼泽和四野，连翻滚的波浪也涂着青青的光。只有你的脸颊红润新鲜，海涛。他又轻轻擦亮了一根火柴，然后把烟咬在嘴

角。我觉得你那红润新鲜的脸颊一直在滋润着我的心，鼓舞着我的热情。

他吸了口烟，略微活动了一下肩膀。右肩的肌肉还在隐隐作痛。恐怕就是在游到黄河东岸的时候，他暗暗想，我用一只手抓住了石头，那急流把肌肉拉伤啦。那时的我多年轻啊，我在额尔齐斯的冰水里也能又叫又嚷地拉网捉鱼，而且肌肉也没有拉伤。今天的我也许已经衰老了，他想。他又稍稍活动了一下肩膀，瞟了一眼旁边姑娘的影子。

这是个挺好看的姑娘，他想。可是海涛长得更漂亮。当海涛离开小村的时候，没有一个知识青年答理她。他们全都愤愤地谴责海涛，仅仅为了调回内地，仅仅为了当一个农场加工厂工人的前途，就背叛了爱情。但是他从人们的脸上看到了另一种表情，那是觉得被戏弄和被遗弃的表情。是呵，他想，海涛长得太漂亮了，干得又太不漂亮了。人们都觉得这矛盾的现实难以接受。其实人们是在为自己打抱不平，他们觉得海涛也抛弃了他们。他觉得只有他做得好。他从一户哈族老乡家里借来了一辆轻便的单马双轮车，拉开女知识青年住的地窝子房门，帮助已经无人理睬的美丽姑娘收拾了行李，然后为她把马小车一直赶上大道。在路上他跳进沼泽，用肩膀顶出了陷在泥里的车轮。后来他拉着马缰，车轮吱吱地辗过那片白色的流沙，最后驶过了额尔齐斯河上的大桥，到了布尔津城的长途汽车站。但是，在那个人影寥寥的长途车站门口，他冷冷地推开了她递过来的一张照片。

你干得不坏，伙计。他默默地想着，大方地给年轻时代的自己打了个五分。原来你可没打算那么干，原来你曾经打算撞进那间地窝子揍她一顿。你喝醉了酒，听见有谁悄悄地说到海涛这个名字就跳了起来。你一声不吭地提着空酒瓶子往外冲，咽喉里烧得

冒火。可是后来你害臊了，因为你忽然觉得应该有点男子汉气度。醉醺醺地跑去打一个女孩算什么好汉？你想着，一扭头改变方向跑到了河边，望着那条稳稳前进的大河。额尔齐斯，那也是一条河啊，他想，那是全国唯一的流向北冰洋的外流河。整个阿勒泰山脉南坡的流水都向它倾注，它串通着一串串沼泽和湖泊，胸有成竹地向着真正的北方流淌。那是一条被酷暑严寒的哈萨克草原养育得自由自在的大河啊，原来它把喝过它水乳的人都悄悄地改变了。他把烟头在车厢铁踏板上按熄，又从口袋里掏出一支拿着。今天看来，你和海涛分手时的一举一动都是由于额尔齐斯河的缘故，那条自由而宽阔的大河重新塑造了你。

外面灯光密集起来。快到北京了，他想，夜行的列车也象一条河。辨不出首尾，辨不清源头和前途，只觉得一股劲奔腾向前，把两岸的灯火远留背后。这样的河跟河流地貌、自然地理并没有关系啊，所以我要写一首诗。我要描写这样的，从大自然和人心里流过的河。

超员的车厢里一下子喧嚣起来，扛着大包小包的旅客挤到这块窄小的空间里吵嚷着。“收拾一下啦，就要到北京了，”他对她说道，随即站起身来。

人们继续朝这车门挤来。扁担、硬纸箱和装得满满的大旅行袋在眼前晃来晃去。他们两人被挤得紧紧贴在那扇车门上，颜色发紫的雪亮站灯疾速地一闪一闪流过。她目不转睛地凝望着他的脸庞，一句话也没有说。

前方出现了一个大水闸似的建筑，拦腰横跨在铁道上。他觉得列车像河水一样正对准这个水闸冲去。“哦，北京，”他小声地自语道。

第三章

他开始了高速运转。他首先咬着牙开始翻译李希霍芬的《中国》导言。这导言大约有三万多字。他在翻着字典时想，我要在报名时呈上译稿，请他们转交导师。他又觉得最好有论文，哪怕一篇也好。于是他就拟了几个题目：《黄河中游晋陕峡谷自然地理状况概述》、《湟水河谷的黄土台地及植被》、《关于额尔齐斯河流域的资源及综合经济》等等，可是写了几行以后，他发现自已写的不是论文，而是晚报或旅游杂志上用的大路货。他马上扔掉那几个题目去颜林家。颜林正在汗流浃背地给儿子洗尿布，颜老头捻着稀胡子听了他的论文设想以后笑了。老头说，放下你的那些论文吧，只要把基础课考好，问题就不大。但是老头本人并不招研究生。您怎么知道别人就不会事先上交论文呢？我还是要搞一篇，他想。我敢保证其他考生也都会来这一手的，这是光明正大的竞争，人人都不会放弃宝贵的机会。他从颜林父亲那儿抱回一大叠《地理学资料》和小册子，回家研究起来。当他发现不少论文实际上都是描述性的调查报告时，他欣喜若狂。原来野外的亲身调查也可以成为论文的基础，他考虑着，那太好了，我不仅有调查而且有整套缜密的方言调查资料作基础。我可以把方言的分布和发展与自然地理的分析结合起来。他决定搞一篇题为《湟水流域的人文地理考察》的文章，但他没有忙着动笔。他大量地阅读资料，皱着眉头捉摸那些论文字里行间的功夫所在。他没有过多注意那里面的内容，而只是锐利地搜寻着各种概念，以及行家们进入问题的角度和方法。他知道这里头一定有一些规矩。他愈读愈觉得自已的文章能写好，因为他已经模糊地发现了

一条行家们严守着的思维的线路和框框。这条隐约可见的线路连结着一串串专用术语和概念，构成了一条神经，一个严密的网，一个冷静而独立的视角。他相信，这就是地理学。我逮住你啦，别看你闪烁其词，他想。干货就在这里。我要准准地抓住你，吃掉你，消化掉你，然后我使出我的方言调查的法宝，也来炮制一下。我的网和视角也会又独立又新鲜。他能读到的书和论文主要都是自然地理或经济地理方面的，他愈读愈发现结合人文科学的研究少而又少。这使他对自己拥有的汉语方言知识和旁听来的考古讲座知识满怀希望，他不时回忆起对他常怀偏爱的秦老师和新疆大学的往事。

他同时开始了对基础课的复习。除了翻译李希霍芬之外，他每天都做《简明基础日语》后头的练习题。考试全都是考基础，这个我深有体会，他想。从来都是这样：试题很简单，人们打开卷子心中窃喜。可是那些貌似傻乎乎的试题后面巧埋地雷，暗藏杀机。十之八九的考生没有发现自己从来没有掌握最简单的那些条条。他把练习题做了一遍又一遍，只要一出错，他就咬住错处狠攻硬背。他决定把这几页习题做上一百遍，一直到考试前三天才住手。政治课也一样，他从旧书店里买了两本哲学和政治经济学的小册子，把它们全都剪成词条，塞在右面衣袋里。骑着自行车赶路时，他左手扶着车把，右手摸出一张，瞥过几眼，默诵一遍，然后塞进左面衣袋里。等过了闹市，没有红绿灯路口时，再从右边摸出一张来。他骑车骑得很警觉，既没有撞了过路的老太太，也没有惹恼过警察。

这次回北京，他是作为一个北京人回来的。以前十来年里他虽然常常回来，但都是探亲或是过寒暑假。弟弟长大了，他第一次看见弟弟领回家一个时髦的女工时不禁想。弟弟已经是个支撑

门户的大人，嘴唇上长着一层黑黑的胡茬。他看得出这个不言不语的大伙子正在暗中忙着自己的婚事。弟弟大啦，而且管了这么多年家，他想，我该接接他的班啦。母亲退休以后一直生病，他听弟弟说，这几年母亲的胃病常常发作。母亲很少说话，他只是从她银发下面的两只眼睛里发现了她的喜悦。

第一天全家三口坐在饭桌前时，母亲有些莽撞地忽然把一条鸡腿夹进他的碗里。她的动作很重，那鸡腿一下子推翻了他的碗。他看见母亲掩饰地转过脸去找来抹布，慌慌张张地擦着洒在桌上的汤水。他感到鼻子有些发酸。他差点忍不住握住母亲那双瘦骨嶙峋的手。

他承担了弟弟的买菜任务，并且和弟弟商量着给家里盖个小厨房。他每天上午十一点钟提起菜篮子，火急火燎地跑出去采买一番，然后回来交给母亲做饭——这样上午经常只能看三个小时书，渐渐地连三个小时也难以保障。他拼命地抓紧时间，可是弟弟的女朋友常来吃晚饭，他想自己要有个哥哥样儿，于是下午的四个小时也常被可怕地蚕食。只是晚上的时间极为安静，弟弟和女朋友去轧马路，妈妈坚决认为电视不值一看。他牢牢地攫住了这夜晚的黄金时间，伏在小书桌上向地理学和外语习题发起进攻。

他每天早上七点钟爬起来，夜里一点半或者两点睡觉。一般他温习功课到午夜十二点左右，然后推开那些地理学报、考古讲义和《简明基础日语》，摊开几张稿纸，开始写他的那首诗。诗的题目是一下子跳到纸上的：《北方的河》。他握紧了笔，觉得胸膛里的长河大浪汹涌而至。那些浪头棱角鲜明，又沉又重，一下下撞得他胸口发痛。他忍着心跳，竭力想区别开那些河流。十几年他见过多少条河啊，黄河、湟水、白龙江和洮河、额尔齐斯河与伊犁河、甚至内蒙古的锡林河以及青海的通天河。这些河流

在他的脑海里飞漩激荡，他感到兴奋得有些晕眩。他看见了那么多熟识的面影和那么多生动的故事，他觉得这些河流勾划出半个中国，勾划出一个神秘的辽阔北方。这片苍莽的世界风清气爽，气候酷烈，坚硬的大路笔直地通向远方。他深深地激动了，他把笔尖伸向那些薄纸。他想用简练有力的词句几笔就把那些浪头和漩流钉入稿纸的方格，然后再去尽情尽意地描写那些古朴的台地、倾斜的高原和高海拔的山前草原。可是他一个字也写不出来，留在肚子里为他看家的那套汉语训练早已溜之大吉。他枯坐着，紧张地瞪着稿纸上的那个题目，听着自己的心在咚咚地跳。他不仅没有找到那种闪闪发光、掷地有声的语句，他甚至一个字也写不出来。他感受万千，但又一筹莫展，他呆呆地一直坐到两点钟，最后扔掉钢笔，一头栽倒在床上。

有一天深夜，他突然感到四周太安静了。这静寂使他有些若失所依，心神不定。他披上衣服推开了旁边外屋的小板门，小心地绕过堵满一屋的家具和煤气灶、粮食柜，蹑手蹑脚地走到母亲床前，帮母亲把薄棉被盖好。他轻轻把被子拉到母亲的肩头上，突然发现她正在暗影中默默地望着自己。

“妈，”他低哑地喊了一声。

“早点睡吧，”母亲悄声说。

他只是点了点头。几天来，他一到夜晚就忘记了母亲的存在。他从来没有听见板壁这一边有过任何声响。他沉重地坐在母亲的床沿上，一声不响地坐了很久，然后回到自己屋里，熄灯上床。

那天夜里他终于听见了隔壁母亲发出的鼾声，但他却失眠了。他靠在床头吸了好几支烟，出神地倾听着那低柔的呼吸的声响。后来他悄悄取过纸笔，在黑暗中嚓嚓地写了起来。他凭手指的触觉知道，写下的诗句不会重叠在一起。

这是一首新诗的最初的几行。

她被那位银白头发的老人领着，走进了他的屋子。这家伙，不认识啦。她望着他怔怔的神情，好笑地想。“不认识我了吗？研究生！”她微笑着问道。一阵清新的风正从敞开着的屋门外拂来，她头上的黑发在风中轻微地动着。

“我听说了一个消息，就赶快跑来告诉你，”她解释地说道，一面接过他递来的一杯茶。

“听说有一条规定，如果大学毕业生不服从分配的话，将要取消大学生资格，而且五年之内，全民所有制单位也不得录用。我一听说慌了，”她说着自己先紧张起来，“我担心，人家会用这一条来对付你。”

他听了也紧张起来。他确实没有想过这一层。“不怕，只要我拿到准考证，一切就不会出问题，”他说。可是他的神经全竖立起来了，他的感觉在锐利地告诉他，麻烦事恐怕不会太少。他有些语无伦次，“没关系，我又不是不服从分配。哼，我是符合报考条件的。不怕，工作单位报到日期截止在十月一日，哈哈，可是八月中旬我就考完啦！”他为自己发现的这个时间差而得意了。“万一到了十月一日还没有接到录取通知书，我顶多去那个地方点个卯。等通知书一来我就逃之夭夭。喂，喝茶呀！”

她笑了。他可真自信，她喝了一口茶，他就不想想考不上怎么办。她吁了一口气，觉得有些累了。这家伙大概没有碰过钉子吧？她瞧着他自以为得计的傻样子，他怎么好像孩子似的，难道他对这个社会还没点认识么？恐怕再合理的事也不会那么顺利的。“我想，你还是要做好思想准备，”她说。他们都沉默了。她看出这年轻人心绪很乱。

他抬起头来：“你愿意看看我的诗么？”

哦，他还真的写啦。她注意地看了他一眼，接过那几张纸来。

“我已经写了好几次，只写了这么个开头。”他说。

她坐得舒服些，然后开始阅读那几页纸。一共只有几行。为了礼貌，她故意沉吟着读了好久。

好一个不安分的人哪，一步还没有站稳，他已经又迈出了第二步。她打量着那些揉得皱巴巴的稿纸，在那稿纸上面，这个小伙子大大咧咧地写上了“北方的河”四个字。“嗯，就是这些么？”她迟疑了一会儿，然后谨慎地问。这似乎不能叫作诗，尽管她也觉得这些字迹里带着一股烫人的东西。他太不安分啦，他被那些河惯得太野啦，她想，他根本没想到他这是在对着艺术宫殿的大门乱敲呢。研究生，让我对你进一言忠告吧！尽管你在那些大河里如鱼得水，但是这儿可是北京，是首都。也许，你对北京的了解还不如我深切。她撩撩头发，仰起头说道：

“我说研究生，这首诗……你还是不忙着写吧！”她看见他的脸色一下子变了，心里歉疚起来。“我不是说，我并不是说你写得不好，”她努力补充着，“我是觉得，你首先要对付这场考试。事情不会那么顺利的，你该多做些准备。你的诗，”她口吃起来，她想到他的自信劲儿和热情劲儿，“唔，你的诗，你要知道，艺术——”她说不下去了。她想起了自己那间闷热潮湿的暗室。我从那间黑屋子里走出来的时候，浑身湿得像刚从水里捞出来一样。你哪里知道我要熬过多少难关，才能从显影液里水淋淋地提出一张过得去的照片啊。而这样得来的照片，命运还吉凶难卜。你仗着热情就有恃无恐，可是热情不等于艺术，艺术有时冷酷得让人心凉。

“我懂啦，”他强笑地说，“我也知道 这开头糟透了。”

“不！”她慌忙叫道，“我不是那个意思。我是说——”你就是这个意思。他的这几行实在不像诗。说心里话，这只是一大堆白话，像一个野孩子站在岸上对着大河在喊叫。他太狂啦，他以为他什么全能干成，他以为他会煽动就等于会写诗。他到底是成长得太顺利啦，他恐怕还没有机会咀嚼过生活。她想着，差点对他直说出来：小伙子，艺术不是那么容易就能得到的！……但她心里充满的却是同情。她望着他蓬乱的头发，安慰地说：“先温习功课吧。你首先应该考上你的研究生。这诗，你好好收起来，我觉得，你写得到底是很真诚的……”

“不，它太糟了。我知道。”他回答说。他翻着那些稿纸，翻得哗啦哗啦响。“这些开头全该撕掉，”他小声地说着，慢慢地把那些纸撕成长条，又撕成碎片。

这姑娘很对，我没有写好。他有些伤感地想，我真是个大笨蛋。我压根儿没有找到那些本身就闪着光的词儿和句子。我没有找到那些本身就像河里的浪头一样，沉甸甸又动荡着的、色彩浓重又迷朦透明的词儿和句子。我知道自己肚子里全是些真东西，他痛苦地咬着嘴唇，站起来扔掉那把纸片。我对那些北方大地上的河感情深重，对那儿的空气水土和人民风俗，对那个苍茫淳朴的世界一往情深。我以为只要有一个精力饱满的晚上，只要四周一片寂静，那些东西就会像一片瀑布或者一股火焰一样直接喷到稿纸格子里。可是没有。不是它们在喷涌，而是我在拚命地挤。挤出来的全是些又干又瘦的瘪三儿。

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然后决心结束这个话题：“不过，你等着，我会把它写出来的。”我还没去黑龙江呢，等我调查了黑龙江，我会把它写出来的。他开始观察眼前的这个姑娘，“怎么

样，你一切都还好么？”

“好什么，”她笑了笑，“我——”

这时，门口一阵笑声和喧闹声打断了她的话。三个小伙子推开门，吵吵嚷嚷地走进了小屋。他连忙站起来，一边倒茶一边给她介绍：二宝、颜林、徐华北。颜林是抱着儿子来的；她坐了一会儿以后，就帮忙把那个胖儿子抱了过来。屋子里吵嚷声响成一片，他们谈着，提到了分配报到和报名考试的问题。

“伙计，”颜林从眼镜里深思熟虑地盯着他，“你应当去那个宣传科报到。不报到是失策的，”接着，颜林口气陡然一变，威吓地说：“年轻人，难道你胆敢蔑视北京户口么？这户口，一张比一吨金子还贵哪！”

二宝说：“算啦，报什么到。干脆咱们开个小酒铺，我也退职参加，而且，”他搔搔脑袋说，“我把录音机也搬来入伙，天天放咱们在新疆唱的那些知青歌。”

徐华北赞同地说：“就这么干。咱们把酒铺安到沙滩，开在作家协会门口。文学酒铺。咱们给那伙作家讲故事，连故事带酒一块卖给他们。”

二宝大喊起来：“太棒啦！咱们的啤酒一瓶卖一块！”

颜林打了个呵欠：“什么时候开张呵？可得赶个礼拜六，我不用接孩子的时候。”

接着他们乱嚷着吹起牛来：“我负责画广告：美酒加美的构思——每瓶收费一元，”“二宝！你小子可不许偷酒喝！”“颜林，干脆叫你老婆退职吧，叫她炒菜！”“别考研究生啦，酒铺里再开个私塾，专门教怎么对付考试！”“嘿！咱们这个酒铺把北京镇啦！”

真有意思，这些人。她躲在角落里听着。北京可真是思想活

跃呀，像这样的青年人不知有多少。她羡慕地望着他们。可是我一直没能遇上这样一群人，她烦恼地挥了挥手，像是驱开他们喷来的烟雾。怪不得，我在黄河边上遇见他时有种新鲜的感觉，原来他们都是这么快活、直爽和新鲜。

她插不进他们的谈话。坐在一旁听着，尽管兴致很浓，她还是渐渐地感到了一丝孤独。黄河流域的采访和摄影任务已经结束啦，可是最叫人头痛的事正在追近。她害怕面对那些人事关系，但她知道想发表作品，想参加影展，想叫那些摇头晃脑的权威点头又必须面对人事关系。她坐在角落里，似乎已经感到一只无形的巨手冷冰冰地按在了她的肩头上。

要是能和这样的一群在一起，要是能有这样的一群做自己的支撑，该多好啊，她痴痴地想。等到天色渐黑，她才从遐思中醒来，依依不舍地随着那几个年轻人走了出去。

这伙年轻人余兴未尽地、吵吵嚷嚷地走上华灯初上的街道。他两手插在裤袋里，和徐华北走在最后面。

"你怎么样，华北？"他问道。

"不怎么样，哪里比得上你，"徐华北微笑着，"大学文凭到了手，又为研究生的事儿发愁。"

他没有说什么，在一株树旁停下来准备和客人们告别。

"喂——"徐华北用下巴指了指那姑娘，"真漂亮呀，伙计。"他看见徐华北眼中的一丝嘲笑。

"路上认识的。"他说。

"我可真嫉妒你。"徐华北开了个玩笑。

他默默地和徐华北告了别，又过去和另外几个人握了握手。电杆上的灯光泻过树影，地面上一片斑驳。他想起了关于准考证的事，心情不知为什么变得沉重起来。他又把双手插进裤兜，然

后缓缓地朝自己家走去。

他更加紧地工作。由于效率不高，翻译李希霍芬《中国》的事已经拖了很久，不过那篇充大人的所谓论文却写得很顺手。文章写完的第二天下午，他把稿子送到颜林父亲那里。他忐忑不安地坐在一旁，瞧着颜老头眯着眼睛读文章。后来颜林说他，当听见老头喊他的声音时，“脸都绿了”。

“这篇文章我负责帮你转交柳先生，”老头宣布说，“柳老爱才如命，尽管你这篇文章有不少地方写得……写得很可笑，但是，”老头宣判似的说下去，“你显然应当属于我们地理学。”

“颜叔叔，”他小心翼翼地问，“哪些地方，唔，写得可笑呢？”

老头说：“你的描述很准确。结合方言的地理分析也很独到。但是你显然根本没有摸过第四纪地质学，你对黄土还很陌生。小伙子，你懂得什么叫‘黄土’吗？”

他吓得没敢回答。虽然他也知道第四纪的黄土，知道“马兰黄土”，“离石黄土”等概念。

颜老头嘿嘿笑了起来。“没关系，”他拍了拍他的肩膀说，“你是搞人文地理的，而不是搞黄土地貌。你大胆地使用了一种人文科学的材料，而且眼光独到。而柳老，柳先生过去在英国牛津是学人类学出身的，我估计，他会看重你的。”

但他已经听不进去了。黄土！他的脑袋已经晕了，黄土！我连一点像样的地貌知识也没有。我连这么基本的东西也没掌握。他从以往对黄河以及湟水的了解中明白：自己的这一缺陷是严重的。他联想到自己对外语考试的那些宝贵经验。你一定会在考卷上大露马脚的，伙计，他责骂着自己，你会在那些基本的概念上

踩响地雷，写下满篇错误的漂亮话。他脸色铁青，好不容易才顾全了对老头的礼貌。

他当场从颜老头那儿抱走了一大捆书：科学院地质所编的《中国的黄土堆积》、一本出版年代虽然嫌早，但却是奠基之著的《黄土》，以及几十本地质、地理方面的学报和论文集。骑着车回家的路上，他突然又想起李希霍芬的那本《中国》里也有一些他不曾留心的黄土论述，他决定当天晚上就把那些段落找出来精读一遍。路过沙滩东面的十字路口时，他下车来把书捆了捆牢，然后在小店里排队给家里买元宵。交钱时，他暗暗吃了一惊：他的全部资本，那一百多元钱似乎已经所剩不多。黑龙江，他想，不知道钱包里的这些小伙计还能不能帮我去黑龙江。他决定要做一次精打细算。再跨上车时他觉得心神不安，仿佛有种不祥的预感。横过马路的时候他没有控制住车把——这是他回北京以来第一次和人撞车。一个迷迷糊糊的"四眼儿"一头栽到他怀里，并且连车带人摔倒在马路中央。他猛扭了几下，用脚支住了地面——立即又明白这是错误的反应。我应该可怜巴巴地摔倒才对，应该让他把我压在下边才好。他望着威严地逼近的警察想。他一句话也没讲，他从那警察的眼神中看出，只要一分辩，自行车保险被扣。警察拖着长腔，慢条斯理地"消遣"他时，他谦恭地默立着，先考虑了一会儿"黄土"的事，然后改背政治经济学名词。"罚款一元，"等警察掏出小本开发票时，他如释重负，从钱包里摸出一张"透明大团结"递过去，等着警察找钱。等他接过找回的九块以后，立即飞也似的把车一拐，骑进了科学院图书馆。

他在开架阅览室里打开各种百科全书和词典，把"黄土地貌"的词条全部浏览一遍，并且摘录了一些提纲挈领的东西。不过，

当他伸手搬下高高放在书架顶上的日本保育社版《现代百科大事典》时，右肩的肌腱钻心般地疼了一下。他差点喊出声来。那本大书重重地砸了一下他的肩膀，然后摔在地板上。角落里站起来一个老管理员，对着他照直地走了过来。

书没有摔坏。他跪在地上抱起那书来，一面用袖子擦着那书的人造革面，一面小声地朝那老者道歉。那老管理员注意地看了他一眼，“你不舒服么？”他听见那人在亲切地问他。他努力地做出了一个笑容，抱起大书坐了下来。当他翻阅着这部辞书时，心头悄悄掠过了一阵苍凉。这条胳膊叛变啦，他想，我还以为它早就好了。没想到你这么软弱，呸，胆小鬼，背叛的东西。他咬着牙暗自咒骂着。他竭力不再想这件事，专心地把心思埋到那些书里去。他一本又一本地查阅着，辞典和百科全书像流水一样被取来又送回。他读着，觉得这些书也像一条河。闭馆铃一响，他就离开图书馆驱车回家，一路上目不斜视，中速行驶，特别提防着身旁骑车的妇女和戴眼镜的。

第二天他的运气更坏。

他一清早就骑车到了A委员会。颜林老爹所讲的人文地理学泰斗柳先生就在这个A委员会所属的一个研究院供职。他锁上车后，径直向大门冲去。

“哎，回来回来！”传达室的窗口伸出一只手来。他忙上前说明来意。那窗口后面坐着一个面如镔铁的胖妇女。她冷冷地听着他的话，伸手拨了个电话。他只好等着那胖女人掐头去尾地把他的事用电话传达过去。咔嗒，电话挂了。胖女人黑脸一沉：“研究生办的人说啦，应届大学毕业生一律在学校报名，领取准考证。不给单个人办理报名手续。”

他觉得头顶上挨了一记雷轰。那女人转过铁面孔去织毛线了，

他连忙解释道："我有特殊情况，我是……"

"不行！特殊情况，特殊情况，哪儿那么多特殊情况！"那女人出口不逊，"没人听你的特殊情况！"

他使劲咽下这口气，尽量用研究生的温雅口吻循循善诱地说："对不起，耽误您了。我的情况比较复杂——您让我进去，跟他们研究生办公室的同志谈谈好吗？我的情况，他们一听就会同意的．我——"

那女人狠狠地把窗子砰地关上了。

他暴怒地扑上去，用拳头砸那扇窗子。

窗子又唰地拉开，一张气歪了的胖黑脸朝他吼着："干什么！你抽疯哪！"

他的牙咬得格格响。他粗鲁地问："喂，我问你，是不是你们家老头子揍少啦，惯得你这么浑？"

他看见那铁黑脸哆嗦着，伸手去抓电话。他冷笑了一声，扭头冲出门厅。这家伙准是要找保卫科，他想着跨上了自行车。他骑着，气得浑身在发抖。

他在气急败坏中居然心生一计。他找到一个公用电话，在电话簿上查到了A委员会的号码。他使劲克制着自己，使自己平静下来，然后拨了号码。电话通了，他尽量装出一口青海腔，大模大样地讲：

"研究生办么？我是新疆大学。我们学校有一个考生的准考证没有寄来。我们查询的结果，发现邮局把他的报名表寄丢了。现在考期已近，我们准备让这个考生直接到北京去交涉，并且参加考试。请你们接待一下。"

电话里静了一会儿。他的心怦怦跳着，痉挛的手死死地攥住电话听筒。——这时，那边答腔了：

“好吧，但是，让他带上你们学校政治部人事处的介绍信，详细说明原因。”

他忙又操起青海话：“时间来得及吧？我们可不能耽误人才呀！”

电话回答说：“唔，反正报名还没有结束。而且，你们这不是打了招呼了吗？我们记着就是。”

他挂断电话，浑身浸透了汗水。幸好那“把门虎”拦不住电流，他喘着粗气，而且今天的几句青海话讲得有板有眼，俨然一副大学里的办公室主任的口吻。

他马上飞车赶到电报大楼，给新大中文系的恩师秦老师发了一份加急长电，详细说明了苦衷，要秦老师明天就把介绍信寄出来。拜托您啦，秦老师！他想。秦老师是个极为善良慈爱的女性，她是决不会看着她的门生在这里受气的。秦老师没准寄特挂呢，他分析着。没错，秦老师一定寄特挂，而且同时再直接给那个A委员会写一封盖公章的长信。

打电报整整用了九块七毛钱。他干脆坐在电报大楼的皮沙发上，清点了一下囊中财产。还有九十块零几毛，他默默地盘算着，刚好够跑一趟黑龙江回来。我可以不住招待所和旅馆，一律睡车站或者住老乡家。我还可以到处截卡车坐，最好能在黑龙江上干几天船夫什么的短工。

黑龙江，他一想这个名字就心荡神移。那可是一条迷人的巨川哪，完全是由一条黑龙变成的大河。如果跑了黑龙江，我就算见过了西至阿勒泰，东至小兴安岭的整个广袤北方的一切大河。“从额尔齐斯——到黑龙江！”不，“额尔齐斯在西方流逝，黑龙江在东方奔腾！”他顺口诌出了两句，又摇摇头笑了。不行，伙计，这哪里像诗呢。他离开了电报大楼，顺着宽阔的长安大街

缓缓骑车回家。他顺手从右面口袋里摸出一张政治词卡片，读完，灵活地一换手，塞到左边口袋里，再摸出下一张。他快活地吹着口哨，吹了哈萨克情歌《美丽的姑娘》，又吹了《乌苏里船歌》。他想，这些卡片像是从额尔齐斯河一张张地流进了黑龙江。他不禁笑了，心里很快活。路过北京站时，他瞥见大钟正指着上午十点。钟楼上悠扬的乐曲奏起来了，他使劲吹着口哨应和。这一天才刚刚开始，他想，这一天过得真不错。我回去后就去译那本李希霍芬，五天内完成译稿第一稿，并且去研究生办公室办好手续。等准考证一到手，我就出发去黑龙江。要抓紧，他想，也要节省用钱，一星期之后力争出发，挺进黑龙江。

晚饭的时候天气闷热。他和弟弟、母亲把小饭桌抬到屋外，在一片蝉声中吃着面条。母亲炸了一碗香味扑鼻的花椒油，他狼吞虎咽地吃着，吃得浑身大汗。

"哥，咱们盖小厨房的事儿，"弟弟慢条斯理地说道，"我看料快备齐啦。人工也方便，我们那儿有一伙铁哥儿们。都说了，言语一声就来。家伙我去厂子里借。用不着管饭，他们说了，帮工不帮饭。砖、沙、麻刀、木料、管子——料是差不多备齐啦。主要是两件事麻烦点：一是打个水泥地，得买几袋子洋灰；二是顶棚，咱们是买点油毛毡呢，还是买点石棉瓦？油毛毡省点，找路子买处理的，三、四十就够啦。"

他停住了咀嚼，慢慢地放下了筷子。

我太顾自己啦，他想。我忘记了家里没个小厨房，忘记了妈妈是挤在锅碗瓢盆和煤气灶中间休息。我一心只想着自己的准考证，想着去闯荡那条遥远的黑龙江。我忘记了，弟弟正在不声不响地维持着这个家，还有一家的生活。他放下了碗，直起腰来望着弟弟。

他想起自己隐隐有过的对弟弟不爱读书的反感。他望着面前这个粗壮的小伙子，又想起了那个一打输了架就来找他的小男孩。他总是冲出去扑向那些恶霸一方的混小子，而那个小男孩则像条勇敢的小狼一样，从他侧面扑上去投入复仇的反攻。后来他离家远行，一走十多年。他只知道家里有个弟弟，这弟弟陪着母亲看家守业，打发生活。

"小弟，"他沉吟着说，"这些年，多亏你照顾家，照顾妈。我回来了，你该歇歇啦，小厨房需要的料，由我来买吧，我也该出点力啦。"他望了望院子里那个千疮百孔的破棚子，别了，黑龙江，他想。好好地奔流吧，我将来会去看你的。

弟弟依然慢条斯理地说道："不用，哥。咱们一人出一半吧，哥俩么。"

晚饭后，他和弟弟仔细地盘算了盖小厨房的事，具体地商量了人工、用料和动工的日子。当他把钱交给弟弟的时候，他吩咐说："喂，小弟，告诉她——星期天来吃晚饭。"他又补充了一句："告诉她，是哥哥请她。"

弟弟高兴地咧开嘴笑了。还像以前那样，他想。以前每当他帮助弟弟战败了那些热衷于征服的鼻涕英雄以后，弟弟也总是这么笑的。

他回到自己的屋子，打开台灯，拿起李希霍芬的《中国》。他译得非常快，因为他的精神从未如此集中而安详。一个个准确的词汇涌向笔尖，待他把它们嚓嚓地写在稿纸上时，那些词汇又添了一分严谨和文采。他唰唰地写着，偶尔翻一翻辞典。他模糊感到时钟正在一旁嘀嗒响着，但他并没有意识到这就是时间。右肩的疼痛开始持久起来，但他心里对这疼感是麻木的，他觉得那疼痛与他无关。他译得出了神，思想愈来愈沉地陷入那德国地理学大

师深邃的思路中去了。他译着，觉得自己正愈来愈清晰地理解着黄土，理解着地理科学，理解着中国北方的条条大河。

“有位客人找你——”母亲在门口唤道。

他好不容易才恢复了感觉。他活动了一下筋骨，推开门走到外屋。

一个陌生的中年人从黑人造革包里摸出一个信封递给他。他打开一看，赫然一个“新疆大学政治部人事处”的鲜红大印跃入眼帘。“秦老师——”他不禁小声叫道。

来客说，下午他正在民航售票处买票，秦老师拉住了他。他说他早就发现那个戴眼镜的女教师在围着他转了。“她一直盯着我，”来客吁了一口长气说，“你的那个老师说，通过邮局赶不上今天下午的飞机了，她要求我今晚一下飞机就亲自送到这儿来。千叮咛万嘱咐的，”他又歇了口气，接着站了起来，“我答应了，就送来啦。行啦，没我的事啦。”

秦老师在附来的一张明信片背面写道，与A委员会研究生办公室联系的结果，要随时告诉她。如果再有障碍，她动员学校派人来交涉。“只是，”老师用一种娟秀的字迹写道，“你是在奔跑着生活。你不觉得太累了么？”

他送走了那位守信用的空中来客，回到了小屋，重新坐在桌前。家里又是一片寂静。他拿起秦老师写来的明信片，那明信片正面印着一条浮冰拥塞的大河。那是解冻时节的黑龙江。他用图钉把这张明信片钉在墙上，然后继续翻译李希霍芬的《中国》。他神情冷峻地写着，钢笔尖重重地划着纸面。午夜十二点时，他收起了词典和译稿。他又取出一沓纸，把台灯罩拉得低些。他一直专注地写到三点钟。这个晚上，他写出了那首诗的第一节。

第四章

她茫然站在他家门口。这家伙不知道跑到哪儿去啦，她怅惘地想。其实她猜得出来，他多半是躲在图书馆里。别找他啦，他全部心思都在那些河里呢。她慢慢地打开自行车的锁，不知为什么觉得很疲惫。

“你好，”一个亲切的男人的声音在唤着她。

她费劲地定神看着。原来是——他叫什么来着？她笑了笑，“你好，”她回答说，“他——出门啦。”

“我是徐华北。还认识么。”

她握住伸过来的一只大手。“认识。你不也是那个文学酒铺里的么。”她回答说。

徐华北笑了：“没错。我也许端盘子当跑堂儿。”

这个男的也挺神。她和徐华北推着车离开了小院门，她嘴角浮着一丝笑纹。他们这一伙都挺神。他们都是高个子，而且都活泼而神气。下班时分，人行道上和马路上的车流人流正在喧嚣，她打听了徐华北的工作，知道他在一个食品厂当秘书。“你呢，听说你搞摄影？”她默默地点了点头，抬眼望望滚滚的车流，她的神情变了。

今天，照片和幻灯片都退回来了，她想。包括那两张最好的。真干脆，一个牛皮纸信封就都退回来了。怪不得昨天做出差总结的时候，赵主任的脸色那么奇怪。我还激动得在那儿滔滔不绝地说呢，真没点眼色。今天一个牛皮纸信封，全退回来了。她想起出差回来后那几天的情景。那几天肚子总疼，浑身没有一点力气，可是她一直蹲在暗室里。找调子，找画面，像在蒸笼里一样喘

着。作品的最后制作已经完成，几张十二吋的彩色照片装嵌在精致的白色硬纸框里。可是一张也没有采用，全退回来了。她想，我连去医院看看病的空儿还没等到呢，暗室还没有收拾干净，那个大牛皮纸口袋就摆到了工作台上。她眯起眼睛，避着夏天耀眼的阳光，推着自行车慢慢走着，心情坏透了。

“我讨厌新闻照片，”她听见徐华北说，“我喜欢艺术摄影。”听你口气多大，艺术——摄影。她朝他投去冷冷的一眼。今天上午，她咬着牙关，一声不吭地收拾那些照片和幻灯片的时候，眼泪不争气地溢出来了。后来坐在对面的老谢踱了过来，说有个旅游杂志急着要上一张西北风光片，问她愿意不愿意帮忙支援他一下。她居然能冷静地和老谢聊了一会儿，只是不敢正视老谢善良的目光。

“我不太爱看影展，不过，我倒是很喜欢那种黑白的艺术摄影，”徐华北显然没有注意到她的心情。她的心里突然涌起了强烈的反感。艺术，你懂得什么艺术！照我看艺术是最虚假的一个词儿。少来这一套吧，她用一种怀疑的眼光瞧着徐华北，什么你们都懂，什么你们都敢插嘴，我讨厌你们这种无孔不入。我比你懂得摄影。她加快了步子，抢先推车走上人行横道。

徐华北继续说：“前些天我在北海画舫斋看了一次影展，白跑一趟，我觉得真亏。”他的声调很缓慢，充满了自信。

她站住了，从书包里取出一个牛皮纸口袋。“您能劳神看看这些，哪些最次，哪些稍次吗？”她嘲笑地盯着面前这个不知趣地奢谈艺术摄影的青年。徐华北惊讶地接过来，然后开始一张张翻看起来。她余兴未尽地又掏出一张在暗室里弄坏了色调的黄河风景，“喂，瞧这个，黄河之水天上来。怎么样？”她的精神来了，她渴望好好地恶作剧一下，戏弄戏弄这个班门弄斧的人。你

还什么喜欢不喜欢摄影的，哼，所谓摄影不过是我在艰难之中捕捉的一个幻影。我真希望有一天能拍下这个影子本身，然后把一切照相机全砸烂。“这张还不错吧？瞧这颜色！”她兴致勃勃地说。

徐华北推开她的手，举起一张照片问：“这是谁照的？”

她惊呆了。她愣愣地瞪着徐华北，觉得这年轻人深邃的黑眼睛正洞察着她的五脏六腑。打碎的彩陶罐，她在心里喃喃地说。真厉害，这家伙。“谁知道是谁照的，一张破静物呗，”她说。她不服气地打量着这位食品厂的小秘书，她不相信有人能理解这帧画面。这样平淡无奇的画面，它的完全隐藏的内涵，只有当人们听说作者是一个伟人之后，才会牵强附会地去大事发掘。难道你能看透我的心？呸！

徐华北推开其它照片，把那幅静物移到阳光晒不到的地方。“苍凉古老的黄土高原。生的欲望强烈得逼人的一片树林。端庄、美好、宁静的陶罐子，可惜它碎了。”她听着徐华北低沉的嗓音。他的嗓音很好，低音浑厚，她想。他们都有这样的嗓音。“它是碎的，不可弥补地残了一大块，哦，我，觉得，这简直就是我们这一代人的生活。”徐华北沉思着，斟酌着词句说。

“不仅仅是我们，”她怯生生地插话道，“这就是生活。”

徐华北的目光像闪电一样射了过来，她慌忙避开了。她听见食品厂秘书愤慨地反驳道：“不，就是我们！再没有谁的生活像我们——打得这么碎了！”她听着，心里不再想反对他了。真的是这样，她想起了上午的事，我们。就连我们咬着牙把它粘起来以后，还要再被打碎呢。她抬起头来，信服地望了望徐华北。她发现这个年轻人也是那样身材高大，充满自信，身上散发着一股强烈的力量。

“是你照的？”徐华北凝视着她问。

她轻轻地点了点头，心里拂过一阵感动。

“真不简单，”徐华北尊重地望着她，诚恳地说。“黄色，绿色，破碎的彩色；高原，树林子和古老的文物——哦，也许还是你对：这古老的罐子应当象征古老的生活。我们这一代，也许也没有什么太特别的。”他黯然摇了摇头，她也没有说话。我们这一代的事记在我们自己心里，她想，只有我们自己知道它的滋味。她抚摸着自行车的车把走着，觉得自己正在和这年轻人无言地交流。他们推着车走着，谁也没有再开口，街上的车流和行人稍稍稀疏些了。他们真是一群最好的人啊，她想。我能遇到他们真是件值得庆幸的事。只是你们这样的人埋藏在人海里，要找到你们就像沙里淘金。她突然想到一个念头。她的脸红了，烫烫的发烧。她悄悄瞟了一眼身旁的年轻人，不管怎样，如果你们真的开个文学酒铺，我一定也天天去那儿坐着，我也去喝你们那种一块钱一瓶的啤酒。

“你再看看这张，”她拣出那张《河的儿子》，阳光在上了光的照片上一闪，她感到手里象亮起一片红红的色彩。

徐华北神情专注地看着，仔细地打量着那烧沸的河面和裸着的男人。她觉得徐华北看得很认真，恐怕没有漏过一堆浪头，一个色块。最后，徐华北爽朗地笑了起来。“哈哈，这是——他。”她略侧着头，满怀兴趣地听着。“他就是这样，干什么都不顾一切。”徐华北沉思着说道，“瞧，他又朝着他的目标冲上去啦。”

“听说，你们原来在一块儿插队？”她问。

“对，在新疆。后来，各奔前程啦。”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

徐华北把照片收拾起来，顺口问道：“这样好的作品，你为

什么不拿出去发表？”

她停住了，凝视着徐华北。静了一会儿，她终于把牛皮纸口袋，还有一切都原原本本地告诉了他。

徐华北慢慢地露出了一个坚决的笑容。“明白啦。这种事用不着多解释，”徐华北说，“到处都一样，到处都在压我们年轻人。不过，我们可不那么好惹，我们也长着会咬的牙。”她看见徐华北脸上渐渐浮现出一种近乎残酷的果断神情。这神情点缀了他那张清癯方正的脸庞，使他显得在一刹那间像尊凝固的雕像那样饱含力量。

“要比就比，要干就干一场吧！”徐华北继续说，“我们可不像他们想得那么好惹。”

“算啦！”她忽然激烈地反驳道，“谁承认你！像我，一个人，累死苦死还不是——”她使劲抓紧了那个牛皮纸袋。

“我帮你干。”徐华北斩钉截铁地说道。

她意识到自己已经同徐华北走了很久了。她收好了照片，打算和这邂逅的青年告别。徐华北一条腿跨到车上，突然微笑着朝后面指了指，问道：“你知道他今天到哪儿去了吗？”

她当然不知道。但她猜得出，他今天反正是在和那些河流有关的地方，不是图书馆，就是什么大学。

“他今天去拜见未来的导师，”徐华北告诉她，“我刚刚想起来，颜林的父亲把他的文章交给了一位姓柳的地理专家。老先生有话，叫他今天去一次。

她欣喜地睁大了眼睛。这么看来。他的研究生，有门啦。她如释重负地想。愿我们大家都顺利，都成功吧。她高兴地向徐华北伸出手来告别。

他从柳先生的四合院里走了出来，倚着一棵树擦着头上的汗。他心里充满了喜悦，甚至是神圣的感觉。

当他看见沙发里半埋着一个老人时，他就明白：决定他人生的契机到了。他屏住呼吸，姿势僵直地坐在老人对面。黄土，他绝望地想。不知道他的黄土给这位地理学泰斗留下了多恶劣的印象。他想说，那篇文章是我以前写的，我现在已经开始读黄土的书啦。可是他没有敢开口。他一直那么规矩地坐着不动，听着挂钟沉缓的响声。

“会几门外语？”老人威严地提出了第一个问题。

一门半。他想。但他说：“两门。”他的心跳了起来。可别当面考，老先生，我可以查着字典干，这一门半可以当两门使。我可以夜里干，耽误不了事的。

“再学两门吧，怎么样？”老人的第二个问题是商量式的，他连忙点了点头。“英法德俄日，这几门外语都很重要，”老人说，“研究展开以后，没人替你当翻译。懂吗？”

他轻轻地把椅子往前挪了挪，一字不漏地听着。他觉得，自己离那个全力奔赴的目标正在靠近着。

“听说，你已经跑了不少河流？”

听到老人这第三个问题以后，他兴奋起来了。“我在额尔齐斯河边上生活过，我在那儿插过队。我还去过黄河和湟水，在湟水边上搞过方言调查。”他结结巴巴地说着，好不容易才咽下了关于游过黄河的事。“我还准备去看看其它河，至少把以前我见过的一些河流重新调查一次，而且，我还要去调查黑龙江。”他停住了，等着老人的指示。黑龙江，他想，黑龙江我去不成啦，钱已经买了油毛毡盖小厨房。

柳先生闭上眼睛，躺在沙发里久久没有说话。

他觉得房间里静极了，只有挂钟的大摆在嚓嚓地响。有一会儿他不安地望望老人，他担心老人已经睡熟了。

“人文地理，这一行很苦，”老先生突然开口了，“年轻人，你愿意在这个领域里干完一生么？”

他微微地震动了一下。他想说什么，但没有说出来。

柳先生的声音很小，但很清晰：“没有一种知识是无用的，但是也很难有一个学科能综合一切有用的知识。我觉得，我们要培养那样的人，我希望有人能以地理科学为基础，深刻而且不浮夸地综合其它学科，成为一种真正有眼光的科学家。因为，在学科分支发达以后，科学在取得了伟大成果的同时，科学也正在陷入片面。年轻人，这不是一件随便说说的事。你要下决心吃苦，除了自然地理、经济地理、历史地理，你还要学习人类学和考古学，你要把你学过的那些方言知识搞得更深入。你得逐渐掌握统计还有计算。这些都不是轻松容易的……”

他入了神地听着，觉得这位老人的思索也像一条伟大的河。这是一位白发苍苍的统帅，他想，这样的统帅不用黄土吓唬小孩。中国真是藏龙卧虎之地，四合院里也潜居着宏观世界的哲人。真棒啊，他用崇拜的眼光望着老人，我真想现在就拜他为师。以前我从一条河跑到另一条河，我以为这样干就一定会成功，其实不，年轻人在一生的关口原来需要一个导师，这种导师将深思熟虑地指导他的人生。

柳先生最后挥了挥手：“你的文章我读过了。唔，回去好好准备吧，把基础课考好。记住：每门功课都必须名列前茅。”

他在林荫道下慢慢走着，回味着柳先生的话。我已经是个幸运儿啦，能找到这样好的导师。首先要考上他的研究生。要考好，而且要名列前茅。他计算着，我还有一个月时间，我已经译完了

李希霍芬《中国》的导言。我已经把地理系的功课又复习了一遍。总而言之，我正在扎扎实实地准备着哪，我一定要考好，要力争名列前茅。

他骑上车顺着街道驰去。在一个药店门口，他下车进去买了几帖伤湿止痛膏。现在他的右臂已经一动就痛，但他不愿去想它。他脱去半边衬衫，把一块膏药贴在右肩的三角肌上，然后穿好衣服，上车继续前进。他鄙视这条胳臂，他坚信自己会很快使它投降。我有一颗有劲的心脏呢，他想，我的肺活量也很大。我的两腿、左臂都状况良好。我的大脑一天只要休息五六个小时，就永远敏捷可靠。我会抓紧这一个月时间的，他想。他知道自己既然能把过去的时间利用得那么有效，就一定能抓紧这剩下的时间。他使劲地蹬着自行车，朝A委员会的方向疾驰而去。

但是，准考证的事情仍然没有进展。秦老师奇迹般当日送到的介绍信看来也没有解决问题。

上次他送介绍信来时，研究生办公室的人讲，“可以研究研究。”而今天他们研究的结果是，因为报名期内的工作已经结束，不能补办其他考生的手续。“明年再考吧，”那位研究生办的职员劝他说。

他吓坏了。他急得声音颤抖，冷汗一下子浸透了衬衫。一个小时后，那位职员最后表示，研究生办是完全同情和理解他的；他们可以负责把他的情况反映上去，让上级再研究研究。

他心事重重地跨上车子回家。从柳先生静谧的小院里带来的那种神圣纯净的激情已经荡然无存。他的两只手都在微微颤抖，好像扶不稳车把。他强制自己做着深呼吸，想平息心里慌乱的激动。一点办法也没有，他失神地想，那些人刀枪不入，软硬不吃。原来是这么个结局在等着哪，干脆堵死泉眼，让河流从开头就干

枯掉。怎么办呢？怎么办呢？他没有了主意。路过邮电局时，他抱着挣扎一下的想法又给秦老师打了个电报。

他突然看见一个新开张的知识青年小酒馆。他心里一动，立即调转车头，朝徐华北家的方向蹬去。他想起徐华北的姑父在A委员会工作，是个领导干部。找华北去想想办法吧，他想，千钧一发啦。

他推开徐华北家的单元门时，手表正指着下午四点。

徐华北正在摆弄一些贴在大幅硬纸上的照片。他一眼瞥见了那些熟悉的画面：彩陶罐，黄河的傍晚。她来过这儿啦，他突然想到，她正在和徐华北来往呢。“喂，华北，干什么哪？”他问。他发现自己的声音很别扭。

他看见徐华北慢慢地坐直了身子，然后又慢慢地看定了他。他立即明白了。原来是这样，他想，我明白啦。

“写篇小评论，”徐华北平静地说，“我有个熟人在摄影家协会，帮她推荐几张作品。”他望着徐华北，没有说什么。“她不容易，也太不顺了。得帮她一把。”他还是没有说话，信手翻弄着桌上堆着的大照片。华北好像知道我想什么似的，只用个“她”字。别来这一套吧，华北。还在阿勒泰的地窝子里钻的时候我就见过你这一套。那时候，我们那一伙人还都没有刮过胡子。我们从来不买刮脸刀片，甚至见到别人刮胡子还觉得麻烦——那时候我就见过你这一套。海涛给我讲过你的故事。当然啦，我们离开那里以后就不提旧账啦，在北京人和人用不着挤在一个地窝子里的一条皮被子下头，所以没有必要说那些往事。

“我也不顺利哪，华北，”他冷冷地说。

“你？研究生不是已经大半到手了吗？你有什么不顺？”

算了，华北。用不着这样，连讲话都充满敌意。你的那些故

事还留在额尔齐斯河边上，尽管人们都已经不再用那河边上的规矩待人律己，可是那条河记着一切。那条流往北冰洋的河看重诺言和情义，也看重人的品质。

“我今天倒了霉啦，”他阴沉着脸对徐华北说。

“什么？今天你不是给你导师烧香去了吗？”

“我听不懂，”他有些生气了，“什么叫烧香？”

“烧香都不懂么？哼，”徐华北挑战般笑了一声，“烧香就是走后门，蹚路子，就是进贡表忠心。”徐华北的脸色冷峻起来，“烧香不是坏事么，你不烧他烧。我们本来就被压得他妈的喘不过来啦，烧香怎么样？放火也合情合理。你干嘛？假正经？你够顺的啦。大学稳稳毕了业，又分到北京城。再一步步地往上混，眼看研究生又要到手啦。你够顺的啦，伙计。你不懂——你不懂谁懂？我看数你的香烧得地道，没考就内定了。没有颜林他爹，你能蹚开路子吗？”

他听着徐华北的发泄。他渐渐地平静下来了。华北在额尔齐斯河边上的时候，可没有这么大火气，也没有这么多话，那会儿华北多谦恭。他想起了那条浩浩荡荡地向边境流去的大河，哦，在那条河上人们讲的是另一套行话。那条河只认识意志、热情和诺言。那儿的水土只认识有劲的胳膊，大碗的白酒和爽快的大笑。华北，那时的你是多么文雅、多么谦恭呐！那时你讲不出这么一套，更讲不了这么粗。他抬起头来，打断了他的话：

“算啦——华北，告诉我——你看上她了？”

徐华北怔了一下，然后坚决地回答道：“对，我爱上她了，”他看着徐华北站了起来，两眼冒着火光。“我可没有你那么顺。我没有大学文凭，也没法子考研究生。我想的全干不成，好事从来轮不上我。我从六岁就学过钢琴，十一岁就在少年宫学画。我

不信我就当不了个艺术家，可是我连个艺术毛也摸不着。妈的，家抄了几遍还不算，还把我涮到新疆玩砍土镘，一玩就是四年五年。要不是靠着熬了几年大头兵，今天也爬不回这个窝。我白白地在那儿踩了两脚泥，到现在才混了这么个烂秘书，而且，是给个白痴当秘书！”徐华北猛地挥起手，咚地砸在旁边的钢琴键盘上，那琴发出一声吓人的轰鸣。“但是我懂艺术！……我理解她的摄影，她现在和我一样不顺。我帮得了她，只有我帮得了她这一把。我看见她的第一眼就觉得我们俩合适。我们俩都要靠这一步跳出坑来……”徐华北满脸涨得通红，在地板上急促地走来走去。

“怎么，你有意见？”徐华北凶狠地盯着他。

“不，”他简短地回答，“我管不着，”他坐了下来，奇怪地打量着徐华北，“坐下，华北。你怎么啦？”

徐华北局促地笑了一下，语调又恢复了平常的样子。“啊，对不起。我最近不知怎么，心情不好，总是激动。”

他坐在椅子上，注视着徐华北去给他沏茶。多有意思，瞧华北又变得文质彬彬了。现在华北和这套房间的陈设和气氛又一致了。但刚才可不同，他想，跟在额尔齐斯河边插队的时候更不同，那时插队已经到了第四个年头了，布尔津附近的戈壁滩上总是刮着风沙。走近额尔齐斯河的白砂岸时，常常能看到砂粒在水面上溅起一大片密密的麻点。那个春天汛期过后不久，他曾经看见华北躲在陡岸下面哭。泪水在脸上冲开污垢，淌成一条条花道道。他还记得那天天色晚了，河水在薄暮中闪着白晃晃的光。我一点也不想讥笑你，华北。当时我急忙离开了河岸，生怕打搅了你。我以为你正在认真地回顾你的插队生涯呢，可是你没有。你没有去找那个被你甩掉后变得痴痴呆呆的女孩子谈谈，也没有和那些

心直口快的牧人们告别。我不知道你是否记得，你曾经义正辞严地向公社书记抗议，因为他没有在听到最新最高指示后组织庆祝游行。当然，那是插队第一年的事了，后来我们都变得那么褴褛和潦倒。讥笑你是不对的，华北，讥笑你等于讥笑我自己。但我是不会赞成你的，你后来能为一根纸烟就和二宝翻脸，凶狠地对二宝破口大骂。我更不能赞成你那样离开。有一天早上，你声称去布尔津城买东西，就再也没有回来。你把行李、皮袍子和破烂的毡靴乱七八糟地扔在地窝子里，甚至连我们一块照的那张合影也没有带上。那是我们在额尔齐斯河边的芦苇地里照的唯一一张合影，背面有我们几个人亲笔写的、要患难与共的誓言。我知道，你是厌恶地诅咒着离开那片土坯小屋的，不过那时你没有这么硬的口气，也没有这么凶的目光。你走向布尔津的时候佝偻着腰，我记得你的身影悄无声息地消失在那道白砂的河岸后面。

他默默地想着，小口喝着华北端来的茶水。茶很香，几片茉莉花瓣浮在水上。他望着墙边立着的漆黑闪亮的钢琴，那钢琴在斜阳柔和的光线中呈着一种凝重高雅的光泽。他突然觉得这环境正在有力地否定着他的感想。那些河是多么遥远哪，他想，这里并不受那些河的主宰。难道不是么，大家回到这里就不约而同地不提往事，尽释前嫌。在北京扯那些话题多不招人喜欢哪，生活在这里早就重新开始了。大家都在重新选择生活。我和华北、二宝、颜林，还有她，都在重新选择生活。她自己会考虑好和华北的事的。她十二岁就见过那么大的世面。我当然管不着，华北，我更不会有什么意见。不过你要记住海涛给你的教训，那件事情你不该忘掉。你当年就是这样找海涛的，你也是这样，一见到海涛就甩了你原先的女朋友。海涛把你写给她的诗给我读过，说实话你的那首诗写得太棒了，你的那首诗如果登在报纸上，一定会

引起轰动。只是我不同意你那么多地写到额尔齐斯河，那条河是被哈萨克的真挚情歌和阿勒泰山的雪水养大的，它一直浩浩荡荡地流向北冰洋。你不应该写它，额尔齐斯河是坚强、忠诚和敬重诺言的。

他提起书包，站了起来。

“你怎么，伙计，好像不太顺利？”徐华北随便地问道。

这回华北没讲“不顺”，他想，可刚才你像个京油子，一嘴一个“不顺”。他把书包背上，然后端起桌上的杯子一饮而尽。“是研究生办公室有些麻烦，”他说着握住了门把手，“还是不给我准考证。”

徐华北笑了，赞许地拍拍他的肩膀。“放心温书吧，没问题。你是为这个来的么？”他们走到楼梯口，徐华北接着说：“我去找我姑父。问题不大，可以找他们头儿谈谈。”

他犹豫了一下，随即又抬起头来对徐华北说：

“不，用不着。”

傍晚，他走进家门，还没有放下自行车，邻居老大娘就唠叨着跑了过来。“可回来啦，你这宝贝儿子。快送你妈上医院吧，快进去看看你妈吧！”他的脸刷地变得惨白，自行车哨啷一声摔在地上。他冲进屋里，母亲正在床上痛苦地抽搐。他吓得浑身一抖，扑上去抓住母亲。

母亲艰难地睁开眼睛，看了看他，立刻又疼得侧过脸去。他看见母亲的蓬乱的白发在昏暗的室内显得分外刺眼。

他冲出小院，公共电话旁边站着两个穿红裤子的姑娘，正对着电话吃吃地笑。他重重地把手按在电话上面，“对不起，”他喘着粗气，“我母亲病啦，让我先打一个叫车。”他哆嗦着翻开

电话簿，寻找出租车站的号码。电话里不紧不慢地应了一声，他赶紧报了地址，“——没车！”电话砰地挂断了。他愤怒地把听筒一摔，冲出了公用电话间。“哎，交钱！交钱！”他听见后面在吆喊，是他咬着牙睬也不睬。他的头脑已经丧失了思考的能力。

他撞开家门，不禁又愣住了：母亲已经自己穿好了衣服，围着一块头巾倚墙坐着。

他靠近母亲，难过地嘟囔了一声："妈。"

"自行车……孩子，"母亲半闭着眼睛，虚弱地喃喃着。

他推着车大步走着。母亲默默地坐在自行车后座上，抓着车座一声不响。你永远这样，妈，你永远都是默默地忍受一切，他想，也许昨天或者前天你就病了，但你不说出来，甚至夜里都不哼出声来。"一会儿就到医院啦，妈。"他俯身低声安慰母亲说。他觉得自己左臂正生出千钧之力，沉重的车把在这条臂膀下被扶得又稳又直。他用右臂扶着母亲，咬紧牙关顺着大街走着。车流在他身后疾速分开，他听见脑袋后面车铃声响成一片。只要有一个人撞我的车，他默默地想，只要有谁把我撞了，把妈妈撞了——他发着狠想着，迈着大步走着。他浑身的肌肉都已绷紧，心脏和神经都充分调整过。他知道只要有一个蛮小子撞了他的母亲，这肌肉和神经就会即刻反射，把那个家伙头朝下扭下来。他知道自己将不顾一切地大打出手。他觉得自己又变成了一个浪头，正在愤怒地扑向前方。不管他多么耻于让颜林的爸爸和柳先生知道自己还有如此野蛮的一面，他也在所不惜。十字路口亮着红灯，但他照直向前走去。额尔齐斯河在通过布尔津大桥时就是这样坚决地冲上去的。他感到心中充满悲愤。他瞥见岗楼里的警察一直目送着他从眼皮下面走过。

他先是在急诊室里，后来又在病房里守着母亲，整整守了四天四夜。

这四天里，他没有做日语习题也没有温习地理讲义，他一句话也不说，只是不出声地注视着母亲床头的输液瓶。除了伺候病人以外，他总是坐在床前的一只白漆方凳上，连夜晚也坐在那里，一动不动地坐到天明。右肩三角肌的疼痛仿佛已经生了根，在那块肌肉下面的一个凹陷里潜伏着。他知道怎样一动就能牵疼那里，也知道怎样可以避开那种牵动，用这条手臂去拿东西。

有一天早晨来了一个新换班的护士，不知为什么对着母亲大叫大嚷。他缓缓地站了起来，走近那位脾气不好的小姐。他和她对峙了几秒钟。那位小姐突然恐怖地尖叫起来，夺路逃离了病房。一会儿又来了一位年纪大些的护士，她一面手脚麻俐地干着自己的事，一面奇怪地打量着他。

他成堆成堆地给母亲买来水果和罐头，打开，削好，递到母亲面前。

“不想吃，”母亲的声音还很微弱。

他还是端着那些食物，不做声地望着母亲。

“不，”母亲又说了一遍。

他把食物递得更近。

“你也吃。”母亲说。

“不，你吃，妈。”他说。

“你也吃，”母亲坚持着。

他拿起一个苹果，用两个拇指卡住，咔嚓一声掰成两半，大口嚼了起来。他避开了母亲的目光，也不再去看老人满头的白发。母亲也吃了起来，小声地啜着罐头梨子里的糖汁。他们都想起了久逝的往事。小时候——好像是他刚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有一

次患猩红热住院。那时母亲穿着一件洗得发白的列宁服，也举着水果和一个梨子罐头坐在他床前。“你也吃，妈。”他奶声奶气地坚持着。好像后来妈妈吃的时候落泪了，他回忆着，当然我现在不会落泪。他几口就咽下了半个苹果，又开始吃另外一半。十几年来他几乎淡忘了自己的母亲，回北京探家或者度假时，有时心情不好他还对母亲大发脾气。只是有一次，他回想着，有一次他在布尔津城的小邮局里看见一个哈萨克女人在接北京来的长途电话，听筒里传来的声音满屋子都能听见：“妈妈！妈妈！你怎么啦？妈妈，你说话呀！”可是哈萨克女人却呜咽着，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目瞪口呆地看着那瘦削的女人，直至长途电话被切断。他永远忘不了那哈族女人剧烈颤抖着身子，紧紧握着话筒哭泣的样子。他在一旁看着，突然想起了自己的母亲。哦，那天我想起了自己的母亲，我难受得差点发疯。我冲出邮局大门，看见了横亘在面前的额尔齐斯河，那天我深深地体验到了我们知识青年心里的苦。他使劲地嚼着苹果，酸甜的汁液顺着喉咙淌入他胸中。

整整四天他没有看书。从清晨到黄昏，母子二人静静地在病室里迎送着时间。母亲的病很快地好了起来。

他开始考虑自己下一步的办法。他觉得心中一片茫然。去研究生办公室么？不，现在如果去那里，他会把事情弄得不可收拾。去图书馆么？他觉得兴味索然。明天弟弟就要来接替他看护母亲。家里将清冷得空无一人，他也不想回家。去找伙伴们么？颜林即使休息，那个胖儿子也一定正缠着他。二宝是砖厂的窑工，上一天班要流几斤汗，回家就呼呼大睡。他从徐华北又想到那个姑娘，他更不愿意去找他们。唉，黑龙江！他又想念起那条神秘的北方大河来，可是无论如何他也去不成那条河啦。我要找一条

近一点的河流，他想，我现在只有去调查一条活泼的河流，才能恢复身上的力量。他打开母亲床头的台灯，掏出地图册翻阅起来，他一眼就看见了北京近郊有一条大河。

永定河，他望着地图上那条弯曲的蓝色线条，去永定河看看吧。母亲正在床上发出沉沉的鼾声，他稍稍收拾了一下自己的东西，然后疲惫不堪地伏在母亲的床头，闭上了眼睛。

第五天的清晨，弟弟和他的女朋友一块来替换哥哥。他提起自己的书包，吃力地从床前站了起来。他推开门走到外面，深深吸了一口室外的清新空气。夏季早晨的凉风正精神抖擞地摇晃着满树绿叶，他从存车处推出自行车来，走出了医院大门。

这时，他看见她正急急忙忙地迎面跑来。

通向首都西郊的大道上车流滚滚。他瞧见她的黑发在晨风中飘得高高的。他不愿和她多说什么，只顾用力地蹬着自行车。他在医院门口几次表示反对，但她说今天她没有事，还是跟着他一块来了。今天我又是同她一起奔向河边；他想到黄河，又想到湟水。这已经是第三条河啦，他想，这是很不容易的。可是他想到了徐华北，他的心绪又坏了。他又只顾蹬起车来。

车过五棵松以后，西去的车流稀疏起来，大道上行人很少。“研究生！喂，叫你哪！”她快活地说起话来。

“我的作品，要发表啦！”她大声说。

他点了点头，继续骑着车。

“那张静物，”她显然很兴奋，“记得吗？那个彩陶罐。”

他又点了点头。他看见她把身体绷得弯弯的，吃力地跟着他的速度，就略微骑慢了些。

“徐华北给我写了一篇评论，和作品一块儿发表，”她还是兴

高采烈地说着，抬起手擦了擦汗。

“祝贺你，”他回答道，“发表在什么杂志上？”

“嘿，《摄影艺术》！全国最大的摄影杂志！”

“太好啦，”他说。不管怎样，他还是为这姑娘高兴。她总算闯过了一关，他想，这是很不容易的。

“喂，研究生。”她低声地唤他道，“你们这伙人真棒。”

他们进入了工厂区。两侧高耸的烟囱吐着团团浓云，路上拥挤着穿工作服的人群。他们不时按着车铃，闪开横冲直撞的卡车和悠然踱着的农民的马车。

“徐华北的评论写得真好，”她的声调里充满了感动，她甩了甩黑发，望着他说道：“那评论，我读了好几遍。”

“对，”他说，“华北的文章写得很漂亮。”他绕过一辆马车，不过，姑娘，你读过的那几页大概还不是华北的杰作。在阿勒泰，华北曾经写给海涛一首情诗。那首诗完全有资格在报纸上印上一整版。连我都被那首诗迷住啦，他想着不禁微笑起来。他努力想回忆那首诗里的句子，可是没有能想起来。凭心而论，那确实是一首漂亮的好诗，他心悦诚服地想，可是海涛却气愤地把那诗撕得粉碎。也许海涛不能容忍那种完美背后的欺骗，海涛为另一个蒙在鼓里的女孩子气得满面通红。后来海涛把头埋在他的怀里哭了。他苦笑了一下，轻轻地摇了摇头。其实诗确实是好诗，他想，我不同意的只是华北大段地写到了额尔齐斯河。额尔齐斯河是我的。

这时，他们终于穿出了林立的烟囱和工厂区，前方出现了三家店的崇山峻岭和平原。

永定河，他盯着前方的一条粼光闪闪的水。这就是永定河呵，他想。他忽然觉得累了，整个一条右臂又酸又麻。不管怎样，我

总算是坚持着又来到一条北方的河畔，“喂，小心点！”他朝她喊了一声，用力握紧车把。自行车直直地顺着下坡路朝河谷飞去。他扭头急速地瞥了一眼，他看见飞舞的黑发下面，一双倔强的黑眼睛和他相遇了。

他不顾一切地松开车闸，冲向陡峭的下坡路。这个小伙子真勇猛呵，她想，他像一只下山的野兽，像一条飞溅的瀑布一样。他比徐华北更热情，更勇敢；但是徐华北却更懂得支持和扶助艰难中的女性，更机智和善于斗争。徐华北不像他这样不顾后果，而且徐华北也在不屈地向命运抗争。她想起徐华北告诉她的计划，要用一枝笔砍开荆棘和障碍，离开那个食品厂秘书的办公桌。更重要的是，她忽然想起了一支名叫《山楂树》的歌，徐华北已经宣布爱我。她想着，望着前面的他。可是我更信任你呀，愣头青小伙子，她默默地说，我要听听你的意见再决定。她使劲蹬了几下，车子箭一样向下疾驰。她也看见了永定河，看见那条河正从西山山脉的群峰中朝着这里迢迢而来。她看见三家店高矗着的钢铁巨坝。她松开了领口的一个钮扣，望着下游的开人胸襟的广阔平原。她感到河谷里特有的，那种土腥味儿很浓的凉风正拂入她的胸怀。她使劲骑着车，很快追上了他。他们两人无言地并着肩，对准河谷飞快地驰去。

他们把自行车放倒在河滩上，朝河水走去。

喔，你就是永定河，他想。你就是把北京西北的巍峨山脉劈出了深峡长谷的永定河。你就是一旦来到了三家店，一旦摆脱了高山和岩石的阻拦就肆意恣情地在开阔的大平原上东摇西荡的永定河。你就是多少年来自由自在，迁徙无常，河道如麻的永定河。他失望地瞪大了眼睛，望着面前这条细浪汩汩的流水。简直是可怜巴巴，他来回地在河边踱着，唉，这条河简直是可怜巴巴。他

不能理解地瞧着水上的鱼鳞细浪，永定河的一弯清波正在灰色的沙滩上拍响着单调的哗哗声。

她和他顺着荒漠的河岸走着，谈着话。她不时停下来，捉摸一会儿河谷的画面和色彩。他低着头，认真地读着她递来的那份徐华北的文稿。

他掀着纸张，很快地读着。这是一篇纯艺术的论文，徐华北在文章里分析了古朴的高原、新生的树林和破碎的彩陶罐，分析了构图、用光、色彩和调子。文章言简意赅地分析了这幅静物的象征意义，总结了动荡的历史和艰辛的生活，从悲剧的内容中肯定了作者对真善美的执着的爱。华北会这么写的，他合上了那叠稿纸，华北会这样把文章写得流畅又漂亮。他朝她问道：“华北今天上班么？”今天是星期日，他觉得，华北应当设法和她在一起才合理。

“他为你的事，要去找一位什么头头，”她答道，“华北说，只要准考证的事不再刁难你，问题就不大了。”

他踩着河滩地上的卵石和硬石，不动声色地压制着心头的怒火。他厌恶和徐华北之间发生的事，这些事愈解释愈庸俗不堪。就像他对徐华北本人的反感一样，那只是一种直觉，一种他解释不清，但又为他坚信不疑的直觉。他感到自己和这姑娘之间有着一种说不清的隔阂。他想着，心里突然强烈地怀念起那些气候酷热，环境荒莽的世界来。华北，你错了，他在心里说，我和这个姑娘并没有什么关系。你用不着干得那么面面俱到。如果她喜欢你——不，即使是当年吧，如果海涛喜欢你的那首长诗的话，我也决不会说什么。用不着和我来这种交换。在额尔齐斯，我们像赤裸在曝晒大地的阳光中一样，那时候我从来不去解释什么，不管是为别人还是为自己。他加快了步伐，不再去想华北的事，他

开始集中精力，观察永定河谷的各种地貌特点。

徐华北昨天向我求爱了，她走着想着，徐华北说的那些话，简直……简直是些烫人的语言。可是不知为了什么，当时我突然想到了你，她悄悄地瞟了一眼旁边的他，你在我的眼中，曾经化成了一个奔向雄浑大河的男人，一个精灵般的河的儿子。华北……当然华北也很好。他那么理解奋斗中的女人，他在帮助我的时候机智、果断又富有才华。华北，他多像我在泥泞长旅中的温暖呀。她想着，又想到了那支《山楂树》，觉得心里充满了一种矛盾的、幸福感和奢侈感交织的心情。

"唉，你们都是好人哪。"她轻轻地说。

他听着圆圆的石块在脚下咯咯响着。他的情绪越来越坏了。永定河没有用惊人心魄的景观来振奋他，关于准考证的念头却纠缠着脑子，使他心烦意乱。面前那道小河缓缓淌着，耐心又有韧性。他凝视着那河水，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你就是永定河么？你就是劈开了燕山和西山，多少年来任意迁徙、放浪不羁的那条河么？《地表水》和《历史自然地理》上说，你是条不知安宁、河床屡改的不驯的河。我在读着那些书时，总是禁不住在想象中描绘着你。我无法猜测年轻时代的你，无法猜测那时你究竟有多强悍。书本上说，就在五百多年前，你还曾经从这儿赶跑了两座城市，三百年以来你逼得下游五次改堤。他失神地望着河水，这条小河简直可以一跃而过，可以"提襟而涉"。他看着一汪清流正朝着下游涓涓而去，河上漂浮着的几张腐叶和他正并肩徐行。

他回忆起黄河的情景。那才是一条真正的河呢，他想，我在黄河边上见过整棵的大树在浊浪里翻滚。在那儿男子汉可以找到粗糙的抚慰；在那儿，那一望迷茫的巨川会引诱人的勇敢，会引诱人把心底最深的话向姑娘们诉说。但是我决不会再向你们诉说

啦，姑娘们，他愤愤地想，那些字字沉重的话语在你们娇嫩的心里会变成另外一些玩艺儿。他大踏步地踏着砾石块，咬着嘴唇走着，那位姑娘已经被他甩在背后了。永定河来到平原就屈服了。你呢，你也屈服了。你暴躁，你烦恼，你四天里谁都不理，你在大街上和医院里想寻衅打架。你连书也不看——你居然连书也不看了！他嘲笑着自己，仅仅因为拿不到准考证，因为没有钱去看黑龙江，仅仅因为徐华北在追求这个姑娘，你就丧失了意志。他轻蔑地望着那条小溪般的细流，“嘿，我以为你是一条好汉，”他大声地对永定河说道。

河水依然如旧地、无声地流着，微微地掀着涟漪。他弯下腰拾起一块石头，奋力朝河中心投去。石头在空中划了个弧线，在耀眼的水面上向着自己模糊的影子，咕咚一声沉了下去。哦，它咕咚一声地沉下去啦，他想，连水花也不冒一个。他有些吃惊，又弯腰去拾一块更大的石头。这时右肩像撕裂了似的疼了一下，他咧着嘴倒抽了一口凉气。这病已经留了根啦，他想，这条胳膊完啦。他勃然大怒地冲了几步，“你这背叛的家伙！”他骂着，不管不顾地使劲把那块大石头扔向河里。石头笨拙地翻了个跟头，啪地摔碎在河滩的砾石堆上。“你这胆小鬼，哼，我不怕你，”他嘟哝着，绝望地站在岸边，哧哧地喘着粗气。

“你怎么啦，研究生？”她跑上来了。

“没怎么——喂，咱们找个地方吃饭吧。”他说。

他们找到一个小副食店，买了两包饼干。他们又绕到一个菜园子里，买来一堆西红柿。他们找到一棵大树，在荫凉地里坐了下来。树荫外面的世界被正午的毒阳曝烤着，一片白花花的灼烫气流罩着河谷。

“喂，研究生，”她吃着饼干问他，“还写诗吗？”

他满嘴都塞满了饼干。他抬起头来，不解地望着她。

她用手绢把一个西红柿擦干净，递给了他。

“你不是已经写了一个开头么？那首诗。”她问。

他迟疑了一下，但他还是回答说：“那首诗，嗯，我已经写了两节。”

她高兴得嚷了起来：“写了两节！真快呀，我记得，那天还在写开头。”他也许能成功呢，她想。

“这几天，在医院，我又写了一点儿。反正，将就算是写完了两节。”他说，可是写得力不从心，写得心烦意乱。他想着，心里兴致不好。

她伸出手来，兴奋地望着他：“来，我看看！”

他没有回答。他想到了徐华北的评论文章，也想到了那首献给海涛的情诗。他觉得自己有些冷淡，没心思在这会儿和她再谈论自己的诗。他沉默了一阵，抬起头来说：“不，现在不成，现在我那诗像个瘪三，等我改好以后，再请你读吧。”

他站了起来，咽下最后半个西红柿。“我要顺着河走一段路。你，”他打量着姑娘消瘦的脸，“要不，你就在这儿歇歇吧？”

她想挣扎着起来，可是觉得浑身瘫软无力。她望了望树荫外面白得晃眼的毒日头下的土地，“唉，”她叹了一口气，“那我就歇一会儿。这些日子天天忙到半夜才睡——我等着你，研究生，”她朝他疲倦地笑了笑，“快点回来。”

他顺着永定河的河漫滩大步走着。她看见他走进眩目的毒热的阳光里，又走进一片丛生的杨柳树林，然后消失了。

绕过一片树林子以后，他顺着河湾走进了一块新的地方。他看见河谷骤然开阔了。三家店下游的平原一望无际，高高的河堤

远远伸向天尽头。被高堤嵌住的河床又宽又深，满盛着一川铁灰色的砾石。戈壁滩，他想，这河床简直就是一片阿勒泰南方的戈壁滩，一泓清流在这干渴的戈壁上扭曲着，强烈地反射着白亮的阳光。他眯起眼睛，用手搭着凉篷，眺望着那戈壁的彼岸。真宽哪，他暗暗吃惊了，简直宽得看不到边。他转身奔上岸上的河堤，继续朝那辽阔的河漫滩了望。一片茫茫的铁青色充塞视野。真宽呀，他暗暗惊奇了。这河漫滩恐怕有几千米宽，不，恐怕有一万米宽哪。这条河在丰腴的平原上制造了一片戈壁，一片荒漠，一个几千米或者一万米宽的摇篮。它在农田和树林之间制造了无法改造的一片钢铁般的青灰色，而它自己却在悄无声息地流。

河堤上一字排开地趴着一排光屁股孩子，从头到脚晒得焦黑似炭。他发现那伙小家伙正在好奇地看着他。他拾起一块石头，使劲地把它投向河中心。石头飞快地落向水面，他听见了深沉的咚的一声。“它深着哪，”他说道，“它非常深。”他又拾起一块石头扔向河中心。那伙贴在河堤上的小黑泥鳅们全都蹦了起来，喊叫着围住了他，争先恐后地拾起石子朝河里扔起来，他混在这伙赤条条的小黑人当中，和他们一块叫嚷着，把一块又一块鹅卵石和方砾石投向河心。河面上不断地响起咕咚咕咚的声音。后来孩子们一齐怪叫着，打闹着扑向河水，永定河被这群快乐的小家伙扑腾得溅起高高的白色浪花。他站在河边，听着孩子们的欢声和河水的音响，脸上身上都被浪花水珠溅湿了。

永定河没有屈服，他想，这并不是一道屈辱的驯服的浅流。听那石头落水的声音，那声音里饱含着深沉的艰忍和力量。永定河没有屈服，它不像你，原来，你完全配不上这些北方的河。你就像你那些诗句一样干瘪和轻狂，你只会在顺利的时候充满自

信，得意洋洋。他想到了自己几天来的一幕一幕，想到了准考证、医院、徐华北和那姑娘。“笨蛋，你完全是个废物！”他骂着自己。你应当变得深沉些，像这忍受着旱季干涸的河一样。你应当沉静，含蓄，宽容。你应当像这群晒得黑黑的河边孩子一样具有活泼的生命，在大自然中如鱼在水。你应当根须攀着高山老林，吮吸着山泉雨水；在号角吹响的时候，像这永定河一样，带着惊雷般的愤怒浪涛一泻而下，让冲决一块的洪流淹没这铁青的砾石戈壁，让整个峡谷和平原都回响起你的喊声。

他沿着河漫滩向回走。永定河在远处仍然缓缓长流。他望着空旷的河谷和那条细流，心里又感到一种奇异的神秘。他走回树林后面那棵大树下时，偏西的太阳正沉入一条薄薄的长云。

他在那棵大树下停住了。那姑娘正倚着树干，酣沉地熟睡着。他轻轻地坐了下来，望着她静静的睡姿。他摸出一支烟来，默默地坐在一旁，注视着她，心里一下子百感交集。

你实在太累了，十二岁的小姑娘。这样的人生对于你来说，实在是太难了点儿。他吸着烟，打量着她熟睡的样子，心激烈地跳了起来。他的眼前闪过了自结识这姑娘以来的一幕一幕；闪过了黄河、湟水和这永定河的浪头。不管怎样，他想，这样的经历实在是太难得了。他知道眼前这酣睡着的女孩子是个真正的好姑娘。我真的还能遇到比她更好的人么？他默默地问着自己。他忽然感觉到一股苍凉的心境。他体味着这种遥遥而来的沉重心绪，又接上了一支烟。也许我应该伸出手把她牢牢地抓住；他思索着，也许我应该毫不迟疑地把华北打败。谁知道你的生活最终会不会是一个悲剧呢？他冷冷地问着自己。他久久地凝视着倚树沉睡的她，好像要在心里永远把她记住。不，这不是我渴望的爱情，他轻轻摇了摇头。我要鼓足勇气坚持下去，哪怕真的陷入悲

剧我也决不屈服。何况，她现在刚刚登上一座山岗，她心里正充满着成功的喜悦；他想，让她自己去了解和认识一切吧，我应该离她远一点儿。她在奋斗中认识了华北，找到了自己的小船、帆篷和港口，而这一切和我之间最终是不一样的。别认为我不支持你的奋斗，他想，冈林信康唱过："我就是我，我不能变成你。"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烟，然后把烟雾吐向河谷。向前跑吧，别回头，我祝你成功，也祝你幸福。如果你有一天陷入了逆境，如果有一天华北真的又使出他在阿勒泰的那一套，我会伸出手来，尽力帮助你的，尽管我的这条手臂已经受了伤。而现在——他把烟头轻轻地踩熄在地上，而现在，我要同你告别啦。

他转过身去，注视着永定河远近的景观，记忆着与地理学有关的东西。等三家店西面的群山里拂来第一阵凉爽的晚风时，他叫醒了她。他们推起自行车，走上了那个陡陡的高坡，然后上了公路，向着东方的都市中心驰去。薄暮的永定河水被留在他们身后。在黄色的斜阳照耀下闪跳。

第五章

他一层一层地走上楼梯，拐弯，然后顺着宽宽的走廊向前走。他朝一个忙匆匆的中年人问清了A委员会党委第一书记办公室的位置，接着照直走到那扇磨砂玻璃门前，毫不犹豫地一把推开了门。他看见在一张巨大的写字台前正伏着一个花白头发的老人，他闪电般地联想了一下柳先生和母亲。那老人惊讶地戴上眼镜，望着他。

"您是党委书记吗？"他问。

"对。我姓曹。"

他听出了这位书记语调中的不快。他掏出了毕业证书、从研究生办取回的申请书、秦老师寄来的介绍信、一份自填的人文地理研究生报名表，还有一份标明时间的备忘录，谨慎地一一摆在写字台上。最后，他退后一步，简洁而清晰地把自己的全部情况叙述了一遍。

"现在距离考试一共只有十天。而且十天里包括今天。我和我的母校已经尽了我们能尽的一切力量，"他平静地望着曹书记，沉着而不容置疑地说，"但是没有用处。我只有直接找您谈。请您通知研究生办：让他们马上发给我准考证。"

姓曹的书记放下了眼镜，慢慢地斟酌着字句。"小伙子，你不觉得，嗯，"书记先微笑了一下，"这儿是党委书记的办公室啊——门也不敲就闯进来？"

他眼睛一眨不眨地迎视着曹书记的目光："不，我不觉得。这是人民交给您的工作。而且，"他继续冷冷地说，"我从您这座楼的传达室敲起，已经整整敲了一个多月门了。您可以化个装，然后到您的传达室去试试找您自己，"他建议说。

曹书记被他逗笑了。"哈，你认为你的考试这么重要么？来，坐下。小伙子。"书记点燃一根烟，打量着这个年轻人。"那么，你认为我的其它工作，喏，"他推了推案上高高的卷宗文件，"我们老头子天天忙的，就都不算你说的，人民交给的工作吗？"

"您可以再忙一点。"他斩钉截铁地回答道，"难道您不是共产党员吗？"他看见这书记被他的话吓了一跳。

两人默默地坐着，陷入了难堪的寂静。最后，书记把那支烟按熄在烟灰缸里，抬起头来：

"好吧，我马上研究你的材料，好么？只要你符合报名条

件，我就通知他们发给你准考证。”

“现在我想请您原谅我，曹书记。”他依然一动不动地坐着，“我刚才的每一句话都没有礼貌，”他诚恳地盯着书记说，“因为，我实在走投无路了。您知道，只剩下十天了。”

书记和蔼地站了起来，“不，你的话，每一句都很正确。”他一直被这年迈的书记送出玻璃门，又送到楼梯口。“不过，小伙子，”书记在告别时满有兴趣地问道，“万一我们认为不能给你准考证呢？我是说，在慎重研究之后？”

“那我就去闯考场，”他阴沉地说。

“噢。那么，如果你万一考不取呢？你不觉得今天这些话，太过分一点了么？”书记笑着问。

“不可能。我一定要考上。”他像受伤的野兽一样，喉咙里咕噜噜地响。

“真自信呀。”书记笑着摇了摇头，然后话锋一转，严肃地问他说，“你真的这样热爱这个专业吗？”

“再见——”他嘶哑地说了一声，头也不回地奔下楼梯。

他撞开大门，飞身跨上自行车，一下子冲进了川流不息的人流。他的心还在怦怦地狂跳着，他竭力使自己不去回想刚才同那位第一书记的谈话。再谈下去你会控制不住的，你或者会丢人地流出眼泪，或者会疯狂地破坏一切成果，把事情弄得不堪收拾。他责备地埋怨着自己，把车子骑得飞快。你完全没有那种大河风度，你只是被那些河惯坏的一个野孩子。你在年轻时代就被惯坏啦，被那条自由的、北国的额尔齐斯河。

他使劲蹬着车，风吹着发烫的脸颊。他想，我怎么能不被惯坏呢，在额尔齐斯河流域，路程起码是上百公里，山岭最少是海拔三千多米。我们曾经徒步走进阿勒泰山，异想天开地想把红卫兵

的旗子插到阿勒泰的冰峰上去。我们在山里迷了路，一天同时挨了暴雨和暴雪的鞭打。后来我们遇上了一群赶马的牧人，又兴高采烈地跟着他们去浪游新疆。那时的我还不满二十岁，我是抱着一匹马的脖颈渡过额尔齐斯河的。河水冷得刺骨，汛期的雪水在河里掀着大浪。我只记得满河都响着马群的嘶声和哈萨克人粗犷的喊叫，马蹄溅起的水珠在天空飘成一片濛濛的雾。上岸时我已经冻僵了，那些牧人把整瓶的烈酒灌进我的肚子里。我说不出话来，我看见他们也把整瓶的酒喝得干干净净。我一句话也没说就醉了，我觉得他们那粗放的大笑在震撼着我的每一个细胞。我嘿嘿地笑着，后来在篝火旁睡熟了。第二天清晨我爬了起来，我一开口就发现自己的嗓音已经粗哑，带着他们那样的声调。我走了第一步就发现自己也开始像他们那样威风地摇晃。我就这样变野啦，亲爱的、操劳的老书记！等我考完了试，我要买一瓶麦乳精去看您，再次向您道歉。我是因为走投无路才那么毫无礼貌，出言不逊。阿勒泰的牧人是讲究礼节的，我要在考试以后，华北不会再认为我是“烧香”以后去看您，请您喝点麦乳精，休息休息脑筋和补养一下身体。我还要请她——他突然想起一件事来，我答应过请她吃一顿西餐，为着她承受过的痛苦。应当由大家承受的不该只落在一个小姑娘身上，华北也最好能同意这一点。

他当晚把李希霍芬《中国》导言的译稿又读了一遍，然后整整齐齐地钉好，放在桌角。他又收起了那本边角翻烂的《简明基础日语》，这里面的习题他已经做了不知多少遍。他又整理了那一大叠《地理学报》、《地理学资料》、《国外人文地理研究动态》，准备全部还给颜林的父亲。最后，他搬过卡片盒来，随手翻阅着那些卡片。他感到一股满足和有把握的心情。他想，这些卡片就是那些讲义和书籍里的干货。无论是政治课的内容，还是

自然地理、人类学和原始社会考古学的内容，有用的都已尽收其中。剩下的几天时间我只对付你们，伙计们，他抚摸着卡片想。我可以把你们放在口袋里，随时随地掏出来阅读。

他整理了卡片，然后取出一张纸，在纸上画了九个格。每格代表一天，还有九天，他想。九天以后是个星期一，那天早晨，我带上两只钢笔，灌足墨水，然后去考场。不管准考证的事儿怎么了结，那天早晨我都要走向考场。

他挪挪椅子，坐得端正些，然后开始工作。

一天过去了，他在那张表上划掉了第一个格。

又一天过去了。还有七天，他计算着，把写满了工作内容的第二个格轻轻地勾掉。这是一个星期日的晚上，弟弟和那位年轻女工把母亲接走去看戏，家里只有他一个人。

他擦干净桌子，扔掉一个空烟盒和一些碎纸。他从抽屉里取出自己的诗稿，然后慢慢地拔下钢笔帽。

他感到自己的心情异样的宁静，但又觉得那宁静之中正在渐渐地涌起着，凸起着什么。心跳开始一下比一下沉重，他听着自己的心跳，听着那涌起着和凸起着的东西带来的一丝微弱而尖锐的音响。刹那间那一丝音响轰鸣起来，他感到自己被突如其来的汹涌波涛一下淹没了。他激动地把笔按向纸张，纸嗤地撕破了。

他已经写完了第三节。第三节是在从永定河回来那天夜里一气呵成的。他不知道自己要写多少节，也不知道自己究竟要写些什么，他只是重重地把笔尖刺向稿纸，让笔尖发出的嚓嚓的声音紧紧跟上胸膛里那颗心的搏动。他来不及字斟句酌，但他惊喜地发现已经有些亮闪闪的字眼排着队，不可思议地从笔下涌出，留在他的稿纸上。但他此刻无暇回顾，因为那浪涛在凶猛地冲撞着他，

急躁地朝着他的喉咙、他的大脑、以及他握笔的手一下一下的冲击。黄河，额尔齐斯，湟水，无定河和永定河，阿勒泰的巍巍大山，黄土高原的沟壑梁峁，新栽的青杨树林，以及羊群和马群，飘浮的野花，彩陶的溪流，铁青的河漫滩——都挟带着热烈的呼啸一拥而至。那些大河两岸的为他熟识了又与他长别了的人们的面影正在波浪中浮沉隐现，亲切地注视着他的眼睛。他写着，手微微地颤抖了。他发觉自己正大胆地企图描绘一个粗犷的大自然，一个广阔的世界。这是北方啊，他吃惊地想，他有些害怕。涂满墨迹的纸一页页地翻过去，他鼓足勇气写了下去。他看见，在他的笔下渐渐地站起来了一个人，一个在北方阿勒泰的草地上自由成长的少年，一个在沉重劳动中健壮起来、坚强起来的青年，一个在爱情和友谊、背叛与忠贞、锤炼与思索中站了起来的战士。他急速地写着，一手按住震颤着的薄薄纸页。理想、失败、追求、幻灭、热情、劳累、感动、鄙夷、快乐、痛苦，都伴和着那些北方大河的滔滔水响，清脆的浮水的击撞，肉体的创痛和感情的磨砺，一齐奔流起来，化成一支持久的旋律，一首年轻热情的歌。他写着，觉得心里充满了神奇的感受。我感激你，他想，我永远感激你，北方的河，你滋润了我的生命。

他一口气写了很多。他已经在留心寻找适当的机会结尾。他明白这宣泄而下的倾诉应当有个深刻的结束；这结束应当表现出巨大的控制力和象征能力，它将使全部诗行突然间受到一束奇异和强光照射，魔幻般地显现它们深蕴的一层更厚重含蓄的内容。这个结尾应当像那些北方大河一样，粗悍清新，动人心魄，但又不留痕迹，不动声色。

他猛地把笔摔掉，跳了起来。他抓起那叠稿纸读着，用两只手把它们翻得哗啦乱响。

他读完了。不行啊，他把诗稿放回桌子上，我不仅没能写出那个结尾，而且我也没能写出那种吸引着我的、伟大的东西。那是一个神秘的幽灵，北方全部的魅力都因它而生。他沉重地坐在椅子上，沉吟着点燃了一根烟。这不是因为我不懂得艺术，也不是因为我不会写诗。他推开窗子，让清凉的夜风吹进小屋。你还没有找到那神秘的幽灵，他对自己说，你还并没有真正理解北方的河。你走的地方还少，你见到的世面更少，你还没来得及在塔里木，在居延，在许许多多的北方河流旁边生活过。特别是你还没有见过黑龙江。他有些伤心地想，无论如何，我现在去不成黑龙江啦。我没有钱，也没有时间，无法去瞻仰和调查那条完全由一条黑色巨龙变成的大河。

他终于把钢笔慢慢地插入笔帽，藏起了自己的诗稿。他看看闹钟，时针正指着凌晨三点。最后的一个星期开始了，一共还有七天时间。他抱着双臂坐了一会儿，倾听着闹钟走动的嘀嗒声。他决定，这首诗就写到这儿为止，等他将来到达黑龙江以后，再写出结尾并把全诗修改出来。他站起来，揉了一会儿麻木的右臂，然后关上窗子，上床睡觉。

她在床上躺着，昏昏欲睡。她累得全身像是散了架，连起床给自己煮一碗挂面的力气也没有。当她听见有人敲门以后，好久才打起精神应了一声。

她吃了一惊。她睁大眼睛望着门口站着的他。这是他第一次来找我呢，她想。华北可是已经常来常往了，而他，自从一块去了永定河以后，我还是第一次看见他。

"研究生，事情怎么样？"她还是开着玩笑问道。

他猛地一把从书包里抓出一张纸，"你看！"他的声音激动

得发抖，“你看，准考证！”

她感慨地看着那张小小的白纸片。

原来就是这么一张纸片。可是这种小纸片上凝聚着我们这一代人怎样艰辛的经历呐。她想起昨天华北也拿来了一张白色的纸片。那是一份调令。华北终于以他的文章，以他的顽强努力和出众才华离开了那家小食品工厂。华北也曾激动得声音发抖：“我的新生命开始了！我复活了！”她也曾像此刻一样，感慨地、默默地看着那张公文纸。

“真好啊。”她喃喃地说。

她给他冲了一杯桔子水，望着他大口地喝着。真好啊，她想，他们都在奋力地挣扎，都在坚强地和命运搏斗。他们终于都找到了自己向往的一个位置，找到了一个为人们和社会承认的位置。真是些坚强的男子汉哪，她羡慕地想。

他大口地喝着桔子水，敞开的衫衬领口冒着热气。“再喝一杯吧，”她端起冷水瓶和桔子水瓶。他憨厚地笑了，于是又把第二杯一饮而尽。她马上又斟上了第三杯。

他抹了抹嘴角，“喂，你瞧，”他说着把两臂向侧后伸直，踩着碎步，歪着脑袋，像只鸟儿一样在屋子里转了起来。“呜……”他憋足劲儿哼着，“喂，你看，像不像飞机？”

她笑着，奇怪地凝视着他。“不像。像只大蜻蜓！”真可笑，不害羞，她想，高兴成这样子。拿到了准考证，他简直乐得像个小孩子。“像个大傻瓜！”她高声笑道。

“不对，”他一面呜呜转着圈一面说，“这是轰炸机。瞧着吧，”他停止了飞行，端起那杯桔子水，“还有五天了，还有一共五天，我就要去轰炸那些考卷。”他兴奋不已地瞧了瞧桔子水，然后仰起头大口喝起来。

她把华北的事情讲给了他。“你们都成功啦，”她说，他一定会考得很出色，华北也可以搞他喜欢的艺术了。她欣慰地想，他们都是强者，都是些坚强的人。“你们真像岩石，”她突然说道。

“什么？我们——岩石？”他奇怪地问。

“嗯，”她微笑着点了点头。是岩石，她想，是我们理想中的依靠。

“走吧！摄影家！”他把杯子放在桌子上，毅然地做了个邀请的姿势。“走吧，去莫斯科餐厅。忘了吗？我早就说过，要请你去吃一顿。”

她出神地望着他，好久才站了起来。

他们走出房间。在大门口迈进了暴晒的阳光里。他看见这姑娘晕眩了一下，用手扶住了一棵树。她太累了，她简直是形容憔悴，他想道，心里漾起一道包含复杂的潮水。但是她不露声色地谈起了别的事。于是，他们一块走离了那棵树。

在餐桌旁，他问道：“你怎么样？好久没见啦。”

“我么，我很好，”她说，“那张作品，已经发表了。”哦，已经——发表了。她想起上午自己躲在报刊零售亭旁看到的情景。道路上依然人声鼎沸，广播里依然报道着重要新闻，她盯住两个买了《摄影艺术》的年轻姑娘走了一段路，但她发现她们买这份杂志的目的在于封面女郎的那件蝉翼衫。发表了，而且还有华北的那篇评论，也许在秋天全国影展的大厅里会占上一个小小的角落。可是，她怅然地想，这就是一切么？

邻座的一位小伙子正在独自大吃，桌上放着一架录音机。一个嗓音低沉的男人正在唱着什么歌。

“你听，这是冈林信康，我最喜欢的歌手。”他小声地告诉

她。"唱得真棒啊，"他聚精会神地听着。

他现在充满了信心，大考临头还镇静自若。她想，他那么相信自己的力量。是的，男人比我们多的只是力量，这是我们和他们最大的差别。她伤感地想，我咬着牙关，拚着全力，才终于得到了这么一丁点儿。可是我得到了也累垮了，我像被抽空了一样精疲力尽，心境苍凉。哦，这样的成功也够狠的，她想着，顺手叉了一点菜放在口中嚼着。人生那么多代价，那么多滋味儿，就被这种成功轻轻地一笔勾销啦。

他突然推了她一下："注意听——这首歌我听过。我给你翻译。"她放下叉子，邻座的录音机里正传来吉他的伴奏。

你的疼痛的深切
我当然不能理解
为什么我们离得远了
其实一直是近在眼前

她一下子转过头来，黑黑的头发随着甩到一侧。她直视着他说："我要告诉你一件事——华北已经向我求婚了。"她喝了一口掺汽水的啤酒，"当然，华北是和你一样的人，但是我还是一直想征求你的意见。"她说完后稍稍朝椅子上靠了靠。我明白啦，她想，成功并不能真正给人的生活带来改变，包括不能改变人心的孤寂。我是女人，她慢慢地啜着冰啤酒，我需要有块岩石靠靠，我要歇一会儿，我实在累啦。

他久久没有回答。那边的录音机里正奏着长长的间奏。当她看见他抬起眼睛的时候，心里不禁一动。但他伸出一个手指："听——"接着又继续译下去：

是呵，我就是我
我不能变成你
就连你在那儿独自苦斗
我也只能默默地注视

她静静地听着那个歌声，一动不动地坐着。她的脑海里浮现出她的另一幅作品，那是一个扑向晚霞烧红的黄河的男人。她明白自己终于要和那幅画面中的主人公告别了，她意识到自己在这一刹流逝的时间中已经完成了抉择。她双手抚着冰凉的玻璃杯，小口小口地喝着，记忆着这种复杂而亲切的滋味儿。

“你也吃呀，”她帮助他把菜拨到小盘子里，然后望着他狼吞虎咽地吃着。她隐隐感到，自己也不会再有机会和这个莽撞热情的小伙子去到处看望那些大河了。多保重吧，她心里暗暗地对他祝福道。他用刀叉把盘子里的菜切成块，吃得额上微微沁出了汗珠。他偶尔抬起头来，正看见她那双黑眼睛里的痴痴的神情。他的手突然有些发抖了。哦，他想，我就这样和她分开啦。

这时，长长的吉他伴奏弹完了，那支歌又继续唱了起来：

我们两人都经受着考验
而你究竟是我的谁
如果一切将从此崩溃
那么我又曾是你的谁

他们吃着，喝着啤酒，谈论着这支歌的曲调，谈论着彼此的工作。他问她下一步打算干些什么，她回答恐怕还是要为争取发

表作品而努力；她也问到关于考试的一些事情，他仔细地对她讲了自己的打算和计划。

她笑着说道："研究生，等你考上并且念完了研究生，得到了学位，而且——也许将来当上了讲师、副教授或者教授以后，你准备做些什么？"

"哦，我没有想到那么远，"他沉吟着回答，"不过，我在想，恐怕我会再次改行。"

"改行？"她大大地震惊了，"改行？干什么？"

"我想写诗，"他低声回答道。

她放下了刀叉和杯子，久久地凝视着他。她一句也没有多问，她完全明白他的意思。许久，她沙哑地说道："你们真像岩石。"他笑了，举起杯来对她说："来，干一杯。让我祝你幸福吧，"祝你幸福，十二岁的小姑娘！他心里补充道。她忙举起杯子："也让我祝你一句——祝你平安些，顺利些吧！"

他们喝掉杯里的酒，然后一块坐着听着那支歌子的叠唱：

是呵，我就是我
我不能变成你
就连你在那儿独自苦斗
我也只能默默地注视

那歌手的嗓音真实、深沉。他们倾听着那歌声，彼此都觉得受了深深的感动。

这一天从清晨就风和日丽。他撕掉一张红色的星期天日历，又顺手把作息计划表上最后的一格划掉。他吩咐弟弟在家准备这顿

星期天的午饭，自己则和母亲一块走出了家门。

他没有踢足球。恐怕去找二宝也没有用，这个星期天二宝不会老实呆在家里的。他扶着母亲的手臂，散着步走进了公园。今天是最后一天，他想，过了这个白天，再睡完这个夜晚，那个庄严的时刻就要到啦。卡片都已经收拾整齐，装回了盒子里。今晚应该早早睡觉，明天早晨要记住把钢笔灌足墨水。这个白天要好好休息，让头脑里的知识平静下来，按秩序排好队，准备好一个个上场应战。

他和母亲慢慢踱着，小声谈着家常话。有时他跳起来，揪下高高梢头上的绿叶；或是举起腿，把小石子踢到湖水里。他暗自体察着自己手臂和腿上的触觉。我还年轻呐，他很高兴。还能跳那么高，眼明手疾地抓住叶子，膝关节也依然富有弹性。

他和母亲在一个石桌旁坐了下来。母亲用麦管安静地啜着酸牛奶，他从衣袋里掏出一封出门时收到的信。

信很简单，是份请柬。“定于二十八日下午五时举行订婚纪念酒会。”他看到徐华北和她的名字用漂亮的美术体并排签在一起。

他把那张信笺放在石桌上，然后开始喝酸奶。这样很好，他想，岩石和岩石分开了。十二岁的小女孩找到了她的岩石，华北找到了他的胜利，你找到了你的北方的河。我们都找到了自己追求的东西。二十八日是后天，下午五点我已经考完了第四门课。我会去看你们，参加你们喜庆的纪念。我会帮助你们接待宾客，会管住二宝不要吵闹，会替换颜林抱那个胖儿子。我会悄悄地把伙伴们召集起来，商量好给你们送一份新颖别致的礼品。从你们那儿回来以后，我还要早些睡觉，大后天上午还要考最后一门课。等三天五门课全考完以后，我就开始钻研黑龙江问题。

今年秋天和冬天我努力学习基础课，同时也读几本诗。我要读读惠特曼的《草叶集》，等着明年春天的实习。明年四月，我就前往黑龙江。我要在那冰封的河岸上等着四月十七日。《地表水》上说，黑龙江平均的解冻期是每年四月十七日。我会看到莽莽的冰河咔咔开冻。我会看到下游十公里宽的辽阔江面上冰排拥塞的雄壮景观。我会看到一条黑龙的苏醒和飞腾。那时，我将站在开冻的江上大声对你说：祝你找到了真正的岩石，祝你找到了幸福的安慰，十二岁的小姑娘！

“喏，走么，孩子？”他听见妈妈在唤他。

他站起来，看见妈妈的眼睛在纷乱的银发下望着他。他笑了。他和妈妈一块朝着公园的深处走去。他听母亲窸窣的轻微足音和自己沉重的脚步，心里充满了新奇的庄重。

“喏，同学的信么，刚才？”母亲随口问道。

“是华北，还有那个姑娘，——他们要结婚了，”他说。

母亲默默地点了点头，不再问了。

他不禁又笑了。他望着身旁走着的矮小的母亲，懂得了她无言之中的话语。“走吧，妈，”他用大手握紧母亲的臂。“我也快啦，妈，”他调皮地逗母亲说，“您别着急。”

“真的么？”母亲苦笑着，挣出手来，替他摘掉衣服上的一片草叶。

当然是真的，妈妈。别太为那个眼睛黑黑的年轻姑娘遗憾，她毕竟还不了解你的儿子，更不了解你。他望着林荫道两侧高大的乔木，一线明亮的天正在密密的浓叶中闪烁。我当然会结婚，会找到一个我中意的姑娘。就像无定河边上的那个红脸膛的陕北小伙找到他的蓝花花，就像额尔齐斯草原的哈萨克巴郎子找到他们的阿米娜或是帕丽黛，就像保尔找到他的达雅，就像一个河

上的年轻船工找到他的健壮红润的渔家女儿一样，我当然会找到一个梳小辫的家伙，她会让你乐得合不上嘴的，妈妈。她会心甘情愿地跟着我从一条大河跑向另一条大河。她有本事从人群中一把抓出我来，火辣辣地盯住我不放。她一眼就能看清两块石头之间的不一样。她会在我们男子汉觉得无法忍受的艰难时刻表现得心平气和，而我则会靠着她这强大的韧性，喘口气再冲上去。她身上应当有一种永远使我激动和震惊的东西，那就是你的品质，妈妈。

他遐想着，看着母亲和自己的两个并排的身影在地上长长地伸着，公园深处悄无声响。他仔细地听着母亲轻微的喘息声，听着大地上传来的低低的回响。

母亲挨着他，一言不发地，一步接一步地迈着步子。似乎不是他陪着母亲出来散步，而是母亲正全力以赴地送自己的儿子踏上征途。他看了一眼母亲那副全神贯注的样子，不禁又轻轻捉住了她细瘦的手臂。

上午的太阳透过层层树冠，把一道道一束束强烈的光芒迎面投来。再见啦，他在心里朝那姑娘道了别，让我们趁着这阳光明媚的时候，各自奔向自己的目标吧。他回忆着自从结识了那姑娘以来的一件件往事，审视着自己的所有的行为。他隐约觉察到自己好像有过不少错误、偏激和分寸失当的地方，但他又感到这一切都根本无法避免。他想，你还肤浅，你还太嫩，你还缺少像那些河流一样的、饱经沧桑的生活。但他又想，让那些伟大的哲人去描述北方河流最深刻的一面吧，我可以写这些河的青春。肉体可以衰老，心灵可以缺残，而青春——连青春的错误都是充满魅力的。我就是我，我的北方的河应当是幻想的河，热情的河，青春的河。

他扶着母亲，缓缓地顺着石板路走着。林荫道两侧高矗的巨大杨树在高空哗哗地摇着叶片。他抬起头来看了看太阳。多么宁静的一天呵，他想，这最后的一天就要过去了。明天，明天我将走进一个新世界。

阳光依然在浓密的树叶上面明亮地闪烁。

母子两人顺着静谧的小路，向林荫深处走去。

他沉沉地、香甜地睡熟了。开始他还听见桌上闹钟在嘀嗒地响，后来那嘀嗒声溶进了一片潮水般的风声中。他费劲地听着那潮声，他似乎从那声响中辨认出一种动静。他翻了个身，被子掀在了一边。他琢磨着那一丝缥缈的消息。他闻到了一股被腐殖质染成清黑色的河水的气味儿。黑龙江，他在梦中喃喃着，这是黑龙江的水腥味儿。那条河在呼唤着我呢。

他终于大声喊起来："黑龙江——"母亲披着衣服，轻手轻脚地走进屋来，替他掖紧了薄棉被。他翻了一个身，紧紧地抓住了被角。那轰轰作响的波涛声已经淹没了他，此刻他正伏在一张狗拉爬犁上驰过茫茫的雪原。他目不暇接地看着密密的针叶林和阔叶林，以及斑驳闪幻的茫茫林海正从爬犁两侧滑过。他看见前方出现了一条明铮铮、亮晶晶的光洁冰面。黑龙江，我来看你啦，他朝那道冰河招呼说。是我来啦，我在黄河找到了自己的父亲，我在湟水找到了自己的血脉，现在我看你来啦。

他看见白皑皑的雪原吞没了起伏的沙洲和纵横的河汊。在雪盖的冻土地和沼泽上，稀疏的灌木丛刺破积雪，星罗棋布地、黑斑斑地布满荒原。一个戴着狐皮帽子的魁梧大汉用长鞭子打着精神抖擞的狗，雪橇轻灵地滑上了冰冻的江面。

开冻吧，黑龙江！他喊道，你从去年十一月就封河静止，你

已经沉睡了半年时光，你在这北方神秘的冬季早已蓄足了力量，你该醒来啦。裂开你身上白色的坚甲，炸开你首尾的万里长冰，使出你全部的魔力，把我送到下游，把我带到你的入海口吧！我在额尔齐斯河就爱上了你的性格，我在永定河已经懂得了坚忍沉着。我东出山海关，穿越了整个松嫩平原和三江低地，我翻越了兴安岭，跋涉了万里雪原，我怀着对你的爱情，我点燃了自己的生命，我高举着自己年轻的诗篇来找你，请你为我开冻吧！

他举起自己的诗稿，在粗厉的风啸声中朗读起来。他读着，激动地挥着手臂。狂风卷起雪雾，把他的诗句远远抛向河心。他读着，觉得自己幼稚的诗句正在胸膛里升华，在朗诵中完美，像一支支烈焰熊熊的火箭镞，猛烈地朝着那冻河射去。

一声低沉而暗哑的、撼人心弦的巨响慢慢地轰鸣起来。整个雪原，整个北方大地都呻吟着震颤着。迷濛的冰河开冻了。坚硬的冰甲正咔咔作响地裂开，清黑的河水翻跳起来，拥推开巨船般的冰岛。在同一个刹间，雪原上长长地拂来了一股暖流。积雪融化了，汩汩的细流渗透着，在凹地和低处汇成了清亮的雪水溪，朝着大河快乐地奔跑。河中间已经出现了一条发亮的微黑的水道，正在庄严的音乐中朝着下游平稳地起程。而整个一条河流的上下却仍在连声炸响着，冰排、冰洲、冰块、冰岛在漩流中愤怒又惬意地粗野碰撞。他目瞪口呆地站着，手里紧握着那沓诗稿。这河苏醒啦，黑龙正在舒展筋骨。他默默望着眼前这又可怖又迷人的大河，黑龙江解冻了，黑龙就要开始飞腾啦。

那赶雪橇的魁梧大汉卸下了狗群，领着他走到了河边。河岸上站着一个束鹿皮坎肩的、系红头巾的小女孩。他们对他笑着，领着他登上了一只桦皮舟。

轻盈的桦皮舟像一条大鱼，在滚滚的黑色波涛和冰排中间飞

一般地前进。他站在桦皮舟尖吻般的船头上，眺望着上下无际的满江流冰。他久久说不出一句话来。他甚至屏住了呼吸。他被彻底地慑服了，震惊了，吞没了。

他香甜地熟睡着。他不再说梦话。他的声音已经和这轰鸣的巨川的吼声溶在一起，他觉得自己的身体也和这桦皮舟一块化成了一个大浪。我就要成熟了，他听见自己在用浪涛的语言说着，我就要成人了。我很快就要窥见那北方的秘密。他感到自己正随着一泻而下的滚滚洪流向前挺进，他心里充满了神圣的豪情。我感谢你，北方的河，他说道，你用你粗放的水土把我哺养成人，你在不觉之间把勇敢和深沉、粗野和温柔、传统和文明同时注入了我的血液。你用你刚强的浪头剥着我昔日的躯壳，在你的世界里我一定将会变成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和战士。你让额尔齐斯为我开道，你让黄河托浮着我，你让黑龙江把我送向那辽阔的入海口，送向我人生的新的旅程。我感激你，北方的河。

他在梦中紧紧地攥住拳头，脸上现出幸福的笑容。他知道自己已经启程了，他感到力量正在每一块肌肉和每一根骨骼中蓄集。他惊喜地发现自己正在继续获得着青春。他听到一些新鲜的诗句正踏着浪涛的节奏远远传来。他已经朦胧地读到了一首真正的诗篇。他明白，在黑龙江和北方的条条大江长河上，那首诗就要诞生了。他也仿佛看见了一个活生生的姑娘：那是一个任何艰难困苦都不能把她打垮的、热情似火的姑娘。那姑娘正轻蔑地踩着河岸上丛生荆棘，笔直地正对着他大步走来，他甜美地睡着，静静地等待着她走近。他的脸上露出了一个慰藉的微笑。

最后的这个夜晚正在悄悄地消逝着。他用炽热的爱情和不安宁的生命等待的一天正在降临。

窗口渐渐变得亮了起来，东方现出了晨曦。

张承志主要作品目录

《老桥》（中短篇小说集） 一九八四年一月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内收《阿勒克足球》、《黑骏马》两部中篇小说，和《骑手为什么歌唱母亲》、《绿夜》、《老桥》、《大坂》等十部短篇小说。

《北方的河》（百花中篇小说丛书） 一九八五年三月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内收同名中篇小说一篇。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张承志代表作
作者＝张采鑫编
页数＝３４５
ＳＳ号＝１１１５７７９６
出版日期＝１９８８年１２月第１版